

南京大屠杀 史料集

⑥⑧ 东京审判日方文献及报道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京审判日方文献及报道/曹大臣编.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0. 11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
ISBN 978-7-214-06565-0

I. ①东… II. ①曹… III. ①南京大屠杀—史料
IV. ①K265.6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21779 号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

张宪文 主编

第六十七至六十八册 东京审判日方文献及报道

曹大臣 编

责任编辑 孙 立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210009)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60×1304 毫米 1/32

印 张 27 插页 8

字 数 771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6565-0

定 价 78.00 元(共两册)(精装)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第五部分

法庭记者回忆

一 野村正男、小泽武二、松原弘雄 《巢鸭的报道之战》

11月23日,对七名战犯来说,永无黎明的黑夜到来了;国内外报社,用尽各种密谋手段,在命运攸关的星期五,展开了一场激烈的特别报道大战。

朝日新闻社社会部 野村正男
共同通讯社社会部 小泽武二
共同通讯社国外通信部副部长 松原弘雄

(一) 华盛顿的一幕

大审判的结局以人的死去来收笔,是自古以来人类世界的惯例。

审判要求人们付出血的代价,如今的审判也是一样,在军事审判中更不例外。

东京审判关于对七名甲级战犯的绞刑,现在已通过坚如磐石的命令传达到执行部队第八军。

在此之前,巢鸭绞刑台下的土壤,已经浸透了27名乙丙级战犯的鲜血。

之后又要加上这七个人的血。战争全面结束后的三年,这血仍被视为必要之物。

为了追踪这七人的死亡结局,东京的国内外报道队伍追踪着巢鸭的

动态,而巢鸭这座秘密堡垒却紧紧地关闭着它的大门。

这里的人们,不用说美军士兵,就连负责人对外也缄口不语。因此这场报道战,一开始就将国内外的报社置于同一起跑线上。这一点为日本的新闻记者提供了非常有利的条件。也就是说,因为我们日本人,可以从监狱中唯一的训导师——花山信胜博士那里获得特别的情报。【关于松井石根等在巢鸭监狱情形,参见本部分:十一、花山信胜著《巢鸭之生与死的记录》(附)】

据花山博士透露,过去死刑是在星期五或星期六的凌晨0时30分左右到大约4时之前执行的。

根据我们的推断,最早可能会在27日(周六)的黎明,或30日黎明执行。

然而,由于26日进入巢鸭的花山博士无所事事地于傍晚出现在池袋车站,这种推测首先就不攻自破了。

29日清晨,战犯广田的孩子们踏着霜冻的道路来见他最后一面。

在判决后,这对姐妹还没有和父亲见上一面。

29日,涉外局局长埃克上校发布了确认判决的通知,并已经将通知送给被告。29日0时后,涉外局传出了进入24小时工作的消息。

这让我们准确地预见到即将行刑。

国内外报社陆续蜂拥至广播会馆二楼的涉外局。

零点、一点、甚至两点,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但巢鸭、涉外局官员那里却没传来一丁点儿消息。等到天已经大亮,一直在报社桌前待命的人群中,有人推测已经行刑但推迟发布。但巢鸭的“内线情报员”声称,完全没有迹象显示第八军司令官的车进入巢鸭,因此否定了这一推测。

就这样,正午过后,涉外局传来消息,绞刑尚未执行,行刑延期。

广田、土肥原等被告向美国最高法院提出了上诉,在该院决定是否接受上诉意见之前,绞刑暂不执行。

报道阵地也吹响了休战号。

新闻的关注焦点跨越海洋转移到了华盛顿。

申诉——这一少有的诉讼法对一部分记者来说,实际上不是什么稀罕事。

史密斯律师被审判长剥夺了律师的席位，独自孤零零地返回华盛顿。史密斯律师在东京时就与鹈泽、花井两位律师等争论麦克阿瑟的权限，并且明确要求由美国法庭来裁定。

史密斯律师与已经回国的罗根、沃伦等齐心协力，迅速向美国最高法院提出“上诉”。

史密斯等所持申诉的理由是：东京国际法庭是身为美国公民的麦克阿瑟元帅设置的。虽然麦克阿瑟元帅是接受美国行政部门（总统）的命令设置东京法庭，但美国国会并没有将这一奇特法庭的设置委任给外派司令官。这明显是违反宪法的——因此应该发给被告人人身保护令。

美国最高法院决定，姑且先听取申诉的理由。12月16日，第一回合的口头辩论开始了。

华盛顿法庭上，罗根、乔治·山冈、史密斯、弗内斯——四人准备了当天的辩论，东京方面则从律师团派出了巴兰拿。

据说在当天的法庭上，已经回国的科尔曼、勒温、拉撒路、威廉姆斯等都齐集旁听席。

美国司法部和远东委员会使用正式文书，通告最高法庭没有权限听取这样的申诉。国务院也决定让联邦副检察长普尔曼发表见解：“如果最高法庭犯了错误，对联合国活动和国际协调都是有害的。”

对申诉的听取——以五比四的投票表决结果决定实行。因此最高法庭只掀起了这点短时间的暴风雨。

在申诉的听取会上，争论的焦点首先集中在最高法庭是否具有受理和审理权限这一点上。

双方就东京法庭是不是美国的法庭这一问题进行了讨论。

17、18两日，论战持续进行。

史密斯面将不满向法庭和盘托出，抨击了盟军总司令部。

“东京法庭不是真正的国际法庭，那是麦克阿瑟的个人法庭。”

麦克阿瑟元帅不能通过自诩为国际代表人，从而断绝与美国法律的关系。东京法庭是为麦克阿瑟元帅设置的事实审议机关，判决直接提交至麦克阿瑟元帅，最后的决定由麦克阿瑟元帅定夺。

申诉者所面临的，是在现代史上所有文明的、现代化的法庭都未曾

面临的新规则：证据和手续都要求不严。

法庭不论反对或特殊情况，均可受理所有未署名的口供书、没有经过宣誓的声明、二流和三流的传闻证据。”

与此相对，普尔曼副检察长使用了过激的表达言辞——“事过境迁，他们还肆无忌惮地出现在这个法庭上。”麦克阿瑟元帅是根据远东委员会的决定而采取行动的，所以他的行为并非基于美国法律和宪法。——他摆开了论战阵势。但道格拉斯法官插入的一句话引起了人们的注意。“麦克阿瑟元帅虽然代表远东委员会，但仍是美国公民。麦克阿瑟元帅作为美国公民拘禁战犯，这难道可以说，以美国公民的身份采取行动就不属于美国法庭的管辖范围吗？”

20日中午（日本时间21日上午2时），美国最高法庭以六票反对，一票赞成的表决结果驳回该申诉。

理由是东京法庭不是美军法庭，所以不能干涉。

多数表决包括威尔逊长官、布莱克、里德、法兰克福、道格拉斯五位法官。但道格拉斯法官过后发表了单独意见。

投反对票的是墨菲法官。拉特里奇法官则采取保留态度。在纽伦堡审判中担任首席检察官的杰克逊法官，没有参加表决。

对于山下奉文审判的上诉，原属于少数派的墨菲和拉特里奇两位法官，在此也属少数派，引起广泛注目。

就这样，华盛顿的“风暴”平息了。事到如今，第一线司令官在毫无干涉的情况下“处置”了战犯，收“网”的时刻到了。

（二）监视司令官的车

事到如今，已经可以把那时的情形作为淡泊的回忆来叙述了。

然而，围绕着七人被判处死刑的巢鸭报道之战，在当时占领军的“报道管制”条件下，犹如打破管制般壮烈。

路透通讯社的英籍日裔二代移民石井君和 A 报社的小 N 关系非常好。

两人在一年前的审判中，受到小野清一郎的暗示，访问了这里唯一的训导师花山信胜博士，并了解了隐藏在巢鸭监狱中的生死插曲是如何的有“意义”。

这两人的兴趣一直在巢鸭。

审判结束后，石井记者和 N 记者访问了花山博士，然而瞄准这个“渠道”驱车向武藏野飞驰的，并不只是 A 报社和路透社。UP 也去了，AP 也去了。日本所有的报社，通讯社全部蜂拥而至。

无论关系如何亲近，在这种环境下，虽说是花山博士，也不可能与某一个报社签下君子协定。

因此，花山博士宣布第一线消息：在死刑执行后，他将与各社平等地在东京大学的教授室内见面。

他作为重要人士不能改变这一约定。

然而石井记者并不甘心，他拿出了一个方案。这个方案与花山约定，他们去巢鸭正门接花山，但一定要让花山坐石井记者的车，N 记者也在场，然后驱车开往某个地方，在那里慢慢聊上一个小时，再送花山去东大。

商议的结果，认为大塚的茗溪会馆比较好，于是 N 就去那里转了转，实地考察了一下会馆的情况。

那里的条件的确很优越。计划虽然有些草率，但只要能早一刻将消息打成铅字，早一版登载报道，在新闻记者的特别报道大战中，即便充满火药味也是值得的。

但是又出现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嗅觉敏锐的 INS 社记者约翰·里斯探出了这个计划。

(照片,标题:花山信胜训导师,略)

因此不得已之下,路透社和 A 社再加上 INS,发展为三社密约。“劫走”花山的地点也由大塚的茗溪会馆转到了汉德曼分局局长的官邸。

三人详细商量的计划和实施步骤,等待那天的到来。知情与不知情的各报社记者还是一如既往地追踪花山,驱车赶往武藏野。

A 报社的员工又拟定了另一个计划。

那就是瞄准横滨的警备。

巢鸭的指挥属于第八军司令部的权限范围内。特别是七名战犯的行刑由第八军的司令官沃克中将下命令。因此第八军司令官会出现在行刑现场这一推理是顺理成章的。

A 社盯上了这里。

把第八军司令官的车有没有通过巢鸭监狱大门,作为预测是否行刑的依据;同样,花山训导师是否进入巢鸭监狱,也成为具有相同价值的判断依据。

为了更准确地把握这些信息,就必须了解第八军司令官的车有没有驶出横滨,开向京滨公路。

“监视”这位沃克中将的三星座车,就成为横滨分局的任务,于是联络上了横滨分局。

横滨分局的记者不知所措。

虽然已经工作了那么久,但跟踪占领军头目的车,还是头一回。

寒冷的冬日,圣诞节即将到来,但分局的年轻记者 M 君被委派去追踪沃克中将的汽车。

几点离开公馆,几点进入司令部。

又是几点吃午饭回来,几点出门。

虽然记录现在已经丢失,但 A 报社的办公桌上仍记录着当时来自横滨分局一丝不苟的联络情况。

在巢鸭,“别动队”不分昼夜地监视着监狱的动静。

这帮称为“巢鸭班”的记者团,租下了巢鸭大门旁边的民宅。他们不

分白天黑夜都烤着暖炉，目光则越过拉门外面的高墙，监视着监狱内部和进出的汽车。

然而，这样设了三道防线的立体报道之战迎来了暂时的休战。

这是因为向美国最高法院进行申诉的问题，行刑确实被推迟了一个多星期。

路透社、INS、A 社的秘密协定也自然中止，横滨方面也暂且抽手。

这十多天竹篮打水一场空，终究可惜。N 记者也隐约有一种感觉时，K 记者提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

K 记者曾经听说花山博士有意在甲级战犯的工作结束后，把死于巢鸭的人的情况写下来。

N 记者也知道这件事。

因此，决定和花山交涉：帮助花山著书，期间同他一起生活，自己也可以打听到必要的信息。

花山博士毕竟已经十分劳累，决定趁这个机会休养写书，和 N、K 二记者一同前往热海某个山上的温泉旅馆。

N 和 K 的热忱终于有了收获，他们把各报社瞄准的人物掌握在自己手中了。

一天，花山博士与七名战犯结束会面后，突然走出巢鸭监狱大门。

然后上了一辆老式的带篷汽车，避开喧闹拥挤的东京车站，沿着京滨公路向横滨驶去，然后转乘火车到达热海。就这样，小心谨慎地悄悄离开了东京。

花山博士到达热海住处后放下三个大包，里面塞满了详尽细致的笔记、死刑者家属的信、令人心酸的遗书等。

房间里堆放得满满的。整理起来一看才知道，当新闻目光集中在政治社会问题时，成千上万日本人的悲伤、感慨和诉说围绕着巢鸭监狱这扇大门而展开。

正是巢鸭监狱，那扇紧闭的大门里才有真正饱受战争折磨、痛恶战争，并最终成为敌人和自己人之间“牺牲品”的身影。

对于我们来说，那种只想着自己，只知道光明一面的思维定势受到了无言的鞭答。

来热海真是太好了！能有机会询问巢鸭监狱的情况太好了！记者们虽然身处在特别报道大战的漩涡之中，还是会有这样深切的感受。很多日本人也是一样，深信巢鸭监狱里的“人们”无一例外都是“恶人”。那是占领军持枪管理的地方，禁止采访的区域，所以人们走过时都会别过脸去。

然而在这里，那些被战场绑架的人们却无处申诉，胸怀苦闷挣扎着。

（三）死亡星期五

在此之前,21 日清晨,第八军司令官沃克中将在第一生命大楼里拜访了麦克阿瑟元帅,进行了 13 分钟的密谈。从时间上来看,理所当然可看作为领受行刑的命令。

22 日(周四)夜里,前往占领军涉外局的各报社记者,准备彻夜守候在那里。为了不错过 23 日(周五)黎明时的消息,守候在那里的记者 Y 渐渐困倦,他到走廊上深呼吸,这时房间里的电话铃响了。

从帆布床上跳起来的值班军官郝金斯上尉,刚跑到电话边,克罗兹军士已率先一步拿起了听筒。

上尉知道是涉外局埃克斯上校从巢鸭现场传来了第一消息。

“0 时 1 分至 35 分,全员被处绞刑。没有异常情况。”

军士立刻发出通知,外国通讯记者慌忙赶到。飞奔于走廊上的记者脚步声,一瞬间打乱了深夜的寂静。日本甲级战犯被处决的消息就这样从东京夜空传播到全世界。

报社社会部的办公桌上也传来了尖利的电话铃声,是第一消息!巢鸭的新闻,司令部的声明,为了今夜而煞费苦心准备的关于七名战犯临死前心境的特别专稿,——由社会部被交给整理部门,再下达到工场。

虽然早已预想了这一瞬间,但死亡的肃穆、严酷、震撼还是给人们以强大的冲击。

终于来了!——这是我的心情。

一切都结束了——也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那是从未体验过的复杂感情。

那天下午 3 时半,在东京大学有花山博士的共同见面会。当天天还没亮,有的记者就开始给花山博士的巢鸭住所打电话,有的记者猜测他是否已经悄悄回到自己家中,于是又驱车赶往他武藏野的住处,总之内心十分焦急。让记者团等待十个小时,这种痛苦非同一般。

七名“死刑囚犯”穿着没有任何标记的美军工作服走上绞首台,这是

死亡的星期五。

巢鸭监狱仅新设置了四座绞首架。

土肥原、松井、东条、武藤四人首先跨过刑场门槛。

接下来，板垣、广田、木村三人戴着手铐一动不动，高呼“万岁”后迈向刑场。据说“万岁”是广田提议“你来带头！”于是板垣高声大呼“万岁！”

根据麦克阿瑟元帅的要求，七人的行刑结果由美国代表威廉姆·J. 赛巴德公使、中国代表商震上将、英联邦代表佩特瑞克、苏联代表古斯玛·特莱维扬可中将四人作为死亡“确认人”，在刑场实地检查。

松井将军作为侵略战争的共谋者、执行者、残暴行为的责任人，并与广田弘毅共同作为十年前南京事件的责任人，在绞首台结束了生命。

七人身穿工作服，戴着手铐，头被蒙上黑套。至于到场的四国代表怎样看待这七人的耻辱之死，就没有任何消息了。

但唯一得到的情报，是七名被告没有借助其他人，而是自己登上十三级台阶走上绞首台，随着一声巨响双脚悬空，仅仅一会儿工夫就停止了气息，然后落入处理死囚的人手中。

东条、土肥原、木村都信奉佛教真宗，据司令部公布的信息说，登上绞首台的死囚中，似乎有人在念佛，就是指这三个人中的某一个。

板垣对花山大师讲了遗言：“据日莲上人的说法，我为了永远和平而舍弃丑陋的形骸，也就是拿粪土换黄金，我死值了！”遗言很有板垣个人的风格。

松井将军说：“对天、对地、对人，已不再有憎恨，我将一路无畏，安然离去。”听起来像是观世音的态度。

武藤吟了一首俳句道：“霜夜寒鸦鸣，漆黑一片要出行，我已下决心。”

广田对花山只说了一句：“什么都不写了，您了解我的身体很好。只麻烦您转告一下，我是带着健康的身体默默赴死的。”

当一个人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我不想评述他一生的功过是非。这些人从容不迫地选择了东洋式的死亡，只写下这个就足够了。

死刑在非公开状态下执行，到结束都没有恶毒虐待战犯的行为。

两年前在纽伦堡监狱中处置德国战犯时，死刑残忍野蛮令人憎恶。这次没有故伎重施，与其说是由于盟军，倒不如说是为了安慰世界的良心。

纽伦堡死刑的执行，违反了文明原则，并予以公布。死刑犯被绳索捆绑，口吐鲜血的照片炫耀似地登载在报纸、杂志上。

这是把长久以来在刑罚文化史上获得的进步，又重新拉回到上个世纪的“野蛮行为”。

记者本来一直打算在这一点上严密监视，但并没有在东条等人身上重演，应该是某种因素在抑制这种行为吧。

时间能缓和人的情绪。时间的流逝也会迫使人们反省。纽伦堡审判和东京审判这两个范例会作为最佳的证据留在刑罚文化史上吧。

然而，仔细想想，特地让四国代表到场却是多此一举。也许因为是国际审判，国家派送法官进行死亡确认是国际礼仪。然而死亡确认由美军的死亡登记人员验明尸体就足够了。

对审判来说，让没有直接关系的人，特别是对于放弃投死刑票的苏联人来说，让其去确认死亡，是令人生厌的事。战国时代的习俗现在仍留存在这个世上吗？我不愿意这样想。

倘若要执行死刑，只要在一个人的地方悄悄进行就可以。特别是像广田那样，曾是出使世界各国并与各国元首都熟识的外交官，却被暴露在众人面前以绞刑处死，作为人类于心何忍！

在纽伦堡的刑场，李本特洛浦说：

“我最后的希望就是德国统一可以实现。”

元帅凯特说：“两百万以上的德国士兵为了祖国牺牲了，我也追随我的孩子们去了。”

纳粹党卫队的队长艾伦斯特·卡登布伦纳说：“德意志，我为你祈祷。”

满怀野心的纳粹分子威海姆·弗里库说：“不灭的德意志万岁！”

德国人的死，政治性很强，或许可以说像德国人式的、“个性”获胜的死亡。

与其相比，日本甲级战犯可以说过于佛教性，是渗透着东洋生死观

的死。

让日本人的死映照在聚光灯下，派四国代表到场见证，也太戏剧化了。

我们在这里清清楚楚地看着政治裁判的东京审判结束。倘若说从东京审判开始到结束一直有某种东西围绕在被告身边，可以说除了宪兵之外，大概就是无数的照明灯，即枝形吊灯。

连深夜也暴露在强烈电灯的照明下让人难以入睡，这似乎让七名战犯吃不消。

“夜里睡不着觉，你们警戒过头了，我们绝对不会自杀的，要壮烈地死给你们看。举个例子，上厕所的时候也要一个个监视，身为日本人是难以忍受的。”

据说东条在最后时期向监狱长提出抗议时，表达了不满：“即便对于年轻的战犯，也要给予起码的劳动报酬。”

（野村）

（四）早于法庭宣告的判决速报

被告们在阶梯形的被告席上和法庭记者经过两年的朝夕相处，全都熟识了。板垣目光温和，铃木有时疯疯癫癫地跟你打招呼，总是闷闷不乐的武藤面向记者席时也会露出平和的表情。

记者席上的人们也一直关注着被告们的健康。

“东条今天脸色不太好啊。”

“松井好像很疲倦。”

然而使这种和睦的法庭气氛变得紧张的时候到来了。那就是决定命运的11月13日判决日。板垣的眼睛锐利地盯着韦伯审判长的嘴形。滑稽的铃木表情也变得生硬。两年前开庭时的紧张也许掺杂了一半好奇心，而此时的紧张却是让人揪心。

虽然法庭旁听席不允许设置报社的专用电话。但宣布判决时，作为特例，只有被认定处于特殊地位的共同通讯社才允许设置专用电话。法庭内独一无二的电话被安置在旁听席后方的一间狭窄的玻璃房内，比公用电话隔音效果稍稍好些。电话直通本报社的办公桌，也另接到法庭记者俱乐部的办公桌。

这个玻璃房传递决定性消息的时刻到来了。下午1时多，韦伯审判长为时一周的滔滔不绝的判决文宣读完毕。只剩下等待“判决”的最后阶段，市谷台无数根弦都绷得紧紧的。全世界的目光都集中在这里，全国的报社都准备好按下号外印刷机的开关。

哪些人绞刑？哪些人无罪？焦点就在那里。虽然各报社都进行了细致的分析和推测，但把推测登载在报纸上会损害联合国和法庭的权威，因此被禁止。正因为如此，要密切注意审判长宣告处刑的瞬间并将当时的情况传达到各报社。由于报社有几十家，顺序上有先有后不公平，所以俱乐部来了几位信息发布官，把所有报社分为几组，同时传达消息。

我们三人为了等待1时45分开庭后那简短的五六分钟戏剧性的场

面,提前在包厢占领地盘,记录下法庭沉闷的气氛。按照 ABC 的顺序首先宣判的应该是荒木。

“是先宣判绞刑然后再宣判终身监禁吧。”

“我盯着那小胡子的表情,你盯着基南检察官,你盯着旁听席的家属……”

我们正商议步骤时,包厢的门无声地打开了。

负责涉外的 I 记者和负责发布的一名军人,面无表情地突然拿出一叠厚厚的打印纸。我们三人哗哗地翻开白得刺眼的纸,都吃了一惊:是东条等所有人的判决书。这应该是绝密中的绝密,而且英日文都按字母顺序齐全。出了什么差错吗?还是特别的好意?又或者是 I 记者的精明?

不管怎么样,离开庭还有几分钟,想要将消息传送给报社的话,直达电话就在眼前,谁也无法阻拦。除了韦伯审判长以及陪审法官以外,只有我们三人知道世界上没有任何人知道的秘密。如果现在立刻散播出去,就会成为决定性的特大新闻,转眼之间就会通过电波传播至世界各地。

“不管怎样还是发布吧。虽然不是通过我们的力量获得的消息,但如果不能有效地利用就不是新闻记者,即便以后会被枪决,身为记者也够幸运了。”

听了兴奋的 A 记者这样主张,我也有意这样做。但还是难以抉择,因为不仅仅是我们,弄不好也关系到报社的命运。不要忙中出错!但已经没有时间了,暂且传达给本报社的负责人请求指示吧。

就这样决定,N 记者把电话打进报社:“我们得到了判决全文。”

很显然,一旦提前把判决书内容传过去,报社那边就会告诉我们各种注意事项。同时话务员在大声记录电话内容的过程中,信息会一个接一个地传达到基层报社。

我们向报社简单传达了得到判决全文这个消息,并附加了三人好不容易总结出的意见。

“虽然把内容发布过去,但希望暂不要往外泄露。在广播转播宣读判决书的那一瞬间,只要同时将准备好的内容一个个传送出去,我们就赢定了。”办公室方面也同意我们的意见。

开庭的时间一刻刻地迫近了。

两名工作人员一个读,另一个制作各项诉因的罪名一览表,“荒木诉因一(共同谋划侵略战争)诉因二十七(各战争的实施)有罪,其他无罪。土肥原……”

表格全部制作完成后,几十张纸传到这里,传到那里,忙得不可开交。在法庭旁的记者室监听的同伴要是发出什么声音,其他报社的同行就会立刻有所意识并骚动起来。

“重光也有罪啊。”

“东条无罪的诉因有几条?”

在向报社传递判决书内容的过程中,报社办公桌那边的人还接二连三地反复询问。可我也才拿到刚制作好的一览表,如果弄错了,也许会引来比拿到判决书更大的轰动。

N 记者总算把 25 人的信息传达完,正擦拭额头上的汗珠时,宣告开庭的铃声响了。

于是,终于到了宣告全体被告是否有罪,以及各被告量刑判决的时候。此时 25 名被告的椅子已经被撤掉了。

荒木,土肥原……被告们以姓名的 ABC 的顺序在命运之门一个个现身,一个个消失了。

“终身监禁。”

“绞刑。”

韦伯审判长庄重的声音从耳机里传出。被告轻轻点了点头,毅然僵直的表情隔着玻璃,凝视着、聆听着宣告,真是戏剧性。

虽说是十一月,在狭小的玻璃包厢内挤得满满的。抱住电话不放,手握铅笔记笔记,那种憋气、闷热让人难以忍受。

三人的汗水都已湿透,虽然这个时候无比痛恨法庭的暖气,但也多亏它,我们在快速报道争夺战中取得了完全胜利。

后来,听说也有报社询问“通过有线电话传输的判决书稿应该与法庭的宣告同时通过电波传输,但事实上却比广播更快,是发生奇迹了吗?”我们苦笑,实际上是“那是比法庭的宣告更迅速的消息”。能从各报社接到快讯感谢电报,我们已经满足了。我喝着烧酒,想着被告的命运,和他们两年的法庭生活,心情十分复杂。

（五）寒冬埋伏三昼夜

美军的大型巴士每天早晨必定会在戒备森严的随行护卫下，拖着沉重的车体爬上市谷法庭的山坡，而现在已经看不到了。多次传闻会在两周之内行刑，但两周已经过去。进入十二月，在通货膨胀、疑案、政局不安中，1948年也走进了腊月。

报社是用人狠的地方。负责东京审判的记者刚刚只剩下采访宣判现场的工作，又被逼迫去采访昭电事件、平泽公判，还要求记者在国会守候值班。

X记者负责的国会那边，财政部长泉山的议院内强吻丑闻，以及公务员法纠纷一直在持续。结果到头来，对新的工资方案的基本预算也发生争执。时钟的指针如同停滞在十二点一般，深夜国会的审议闹剧一直持续了两三个晚上。

检察厅方面正忙于平泽真道的首次公判开庭，以及在昭电事件中前首相芦田均被逮捕等案件。平泽真道作为旷世杀人魔引起轰动，他涉嫌投毒杀害了帝国银行椎名町分店的多名银行职员，以滥杀罪名被起诉。

恰巧在这个时候，华盛顿来电称，美国最高法院表示没有重审战犯的权限。

判决终于确定了。希望改判为“死缓”这一丝希望也破灭了。执行死刑成为最后的采访中心。

派往国会的，派往检察厅的记者都被紧急招回报社的社会部。

“这里是巢鸭的新闻中心，M、S、T你们三人负责在巢鸭的埋伏行动。会英语的W和M负责涉外局，本部办公室以A和Y为核心，三人准备随时出动。本部的总指挥由我直接担当。”

20日的夜里9点多，S部长用洪亮的声音分别作了以上部署。

“至今为止的东京审判，都是通过副本和法庭共同采访，只有这次巢鸭是自由采访。各报社已经非常努力，一定要在这次采访竞争中获胜。”M记者干劲十足。

巢鸭班组的组长 M 加上 S、T，三名记者再加三名摄影记者在深夜里一直在现场监视着。十二月的风冰冷刺骨，监狱周围已成废墟，跟以前一样，冰霜结在稀稀落落的麦苗上。这是个寒冷刺骨的深夜。难以想象前方仅一千米处是吵吵嚷嚷的池袋繁华街，这里却静得毛骨悚然。

只有报道队伍以报社为单位聚集在一起，各自按计划行动，物色着把车停在这儿或在那儿利于监视。

M 三人组成的报道班也暂时把一辆车停在巢鸭监狱的大门口，一辆停在后门，但还是有点不放心。

想来出入口就只有两个，应该不会出意外，但是万一出现意外……

“我们从电话局的房顶上监视吧。”T 说。

“好主意，我们走！”

记者 S 和摄影师 I 驱车赶往附近唯一的高层建筑电话局，和值班主任进行交涉，但对方始终不肯答应我们。S 记者软磨硬泡，并威胁地说他“妨碍采访”，“既然说到这份上，我原先不了解情况，请上去吧。新闻记者也真辛苦啊，屋顶上可冷了。”顽固的主任终于被 S 记者的坚持折服了。

S 和 I 上了屋顶，的确非常冷。I 摆好装有望远镜头的相机一看，镜头里什么也看不到。

S 也瞪大了眼睛看，还是不行。雾霭笼罩的深夜，透过雾帐，只能模糊地看到监狱的灯光。急不可耐的 I 最终爬上了烟囱，可还是不行。

“要是白天就好了，即便没有光线也能拍下来。真倒霉！”

I 气得捶胸顿足。

“本来打算以情景杂观写出催人泪下的新闻，这下我倒要先哭了。”

S 也抱怨着。在值班主任的安慰下只好打道回府了。

这样一来，不透露任何风声的监狱当局在记者眼里变得可恨起来。

“哪怕是吓唬人也行，能有一点儿动静就好了。”

“说起来虽然对不住东条，但能早点儿得到消息就好了。到底在磨蹭什么呢？”

“再拖拖拉拉的话，我就赶不上圣诞节的约会了。”

正在热恋中的 T 似乎最在意这个。

正在那时，一场火灾消除了大家的困倦，摄影师 A 唯一的一件好外套被司机搬进车里的炭火烧焦了。

“那是在战火中剩下的唯一的一件外套了，我要向麦克阿瑟司令官要求赔偿损失。”

“哎呀，算了，这大冷天里还有人要被绞死，外套就算了吧。”

M 一个劲地安慰。

火灾的事平息了，正当我们难以忍受寒冷的时候，报社送来了慰劳的烧酒、花生和香烟。我们裹着毛毯，喝着烧酒，天亮了。给报社打电话报告“没有异常情况”时，已经筋疲力尽，埋伏的第一夜就在瞎忙中结束了。

第二天白天我们拟定了新的计划。

我们还拜托了为监狱警备的巡查与我们保持联络，也和日本人警卫取得了联系。其中一名警卫称：“战时我在南方受到一位同盟人员（同盟通讯社，共同通讯社的前身）极大照顾，如果是为了贵社，我定将尽力而为，交接班时，我会和那个人也取得联系，请放心吧。”他爽快地承担了报信人的职责。

“这比拥有上千人队伍的力量还要强大。”M 夸张地表达了谢意，紧紧握住警卫的手说道。

“监狱内如有异常情况，我就把手放在头上。我只要做出那样的动作，就请你们注意。”

暗号也定好了，地点就在后门右侧的铁丝网旁边，还进行了一次演练。埋伏的地点是 M 通过熟人一再恳求附近的五金店老板解决的。五金店老板的窗户上挂着羊毛质地的窗帘，从那里可以监视到后门所有的出入情况。这一天 M 的笔记上记录了吉普十辆，轿车八辆，但警卫这天没有任何暗号，第二天也“没有异常情况”。

到了第三晚，我们双腿已经发沉了。

“今天晚上不会也是白忙活吧。”

“圣诞节的约会真的要泡汤了。”

T 无精打采。

即便如此，在五金店的监视工作仍严格地持续着，每三十分钟交替

一次。

“今天晚上很可疑。”

晚上7时，两辆大型卡车在两辆吉普的一前一后护送下进入监狱。

我们先向总社做了报告。

晚上9时，一辆普利茅斯高级轿车驶入大门。

晚上11时，在一辆吉普的前导下，两辆高级轿车驶进大门。

“越来越奇怪了。”

“涉外局的动静很可疑，拜托你们了。”

S部长的指令书和烧酒由摩托车送来的时候是凌晨0时。后来想想刚好是行刑的时刻。这时喜欢我们报社的警卫在约定的地点出现了。在铁丝网旁边慢慢脱掉帽子，挠了两三下头。

“好像终于行动了。”

M急忙拿起电话向部长报告。

I抱起相机跑出去。其他报社由于两个晚上的白忙一场，大概已经泄气了，这时似乎没有什么行动。

后门似乎变成了我们报社独占之地。

“如果其他报社现在出来的话，这条特讯就泡汤了。”

没有外套的A看不出一点儿寒冷的样子，因为大家都对“特别报道”这个大猎物感到十分兴奋。

会说英语的摄影师I在与宪兵争执。

“日本记者不得靠近！”

“我不是日本记者，我是美国通讯社的摄影师。”

身兼美国通讯社采访任务的I气势凌人，据理力争。

T和A被宪兵用手枪指着，也不离开铁丝网。

宪兵愕然地离开了。

“就是现在了！”

I把照相机重新摆好。

就在这时，大门旁边的天线电车开始启动，发出吧嗒吧嗒的发电机引擎声。

“终于有动静了，趁其他报社还没来赶紧行动！”

（后来才知道，是为了掩盖抽去绞刑台踏板时发出的吧嗒声而发动的引擎。）

引擎的噪音停止了，无线电车进入大门后没多久，一辆大型卡车在一辆吉普的护送下驶出大门，卡车上覆盖着苫布。已经被处死刑的被告遗体一定在这辆车上！

摄影师 I 不顾一切紧紧跟随着卡车，按下快门。

卡车从后门驶出转向右方，以飞快的速度消失了。——23 日凌晨 1 时 5 分。同一时刻，涉外局发言证实了已将遗体运出，I 君的照片成了特大新闻。

（六）死刑执行的过程

死刑已按公布的时间执行了。23日凌晨1时，盟军总司令部涉外局发表紧急声明——

在远东国际军事审判中被宣判死刑的七名战犯，已于23日早晨在巢鸭监狱执行了绞刑。行刑于凌晨1时开始，历时30分钟结束。

千代田区幸町广播会馆四楼的涉外局，完成了这一历史性的公告。一直期待着这个“公告”的报社、通讯记者紧张得如坐针毡。

有人抱着电话不放，有人捧着发表记录冲出门，外国记者们以机关枪一般的速度敲打着打字机。摄影师的闪光灯都集中在正在发言的霍金斯上尉身上。这是东京审判这一剧目的最后一瞬间。

凌晨4时，涉外局进一步发表了执行死刑的详细报告。

土肥原、松井、东条、武藤四人首先登上绞刑台，这四名被告同时被绞死。随后是板垣、广田、木村三人被绞死。

刑场里，正式见证人、医生以及监狱的重要干部都在场。除此之外，作为对日理事会的四国代表，美国代表议长威廉姆·J. 赛巴德公使、中国代表商震上将、英联邦代表佩特瑞克、苏联代表古斯玛·特莱维扬柯中将四人也在场。

第一轮行刑时间前20分钟，土肥原、松井、东条、武藤四名战犯从各自的单身牢房由看守领到特设在一楼牢房的佛坛。被告在这里听念经做礼拜。仪式一结束，马上在值班军官的引导下，由美国陆军牧师、日本训导师花山信胜博士跟随在后面，四人按土肥原、松井、东条、武藤的顺序排成队，在每个人的两侧有两名美军士兵押送，队列最后还有监狱的两名负责军官监护，静静地走向刑场。

每一个死刑犯在进入刑场时要逐一确认。刑场的入口处，死刑犯进

去之前要面对已经进场的见证人,接受完确认后,登上绞刑台,再面向见证人。

死刑犯站在绞首台上,头部被蒙上黑色的头巾,安上绞绳。台上的主执行官向各位执行官敬礼,报告说准备已经就绪。然后执行官面向死刑犯,同时撤掉四个踏台。

时凌晨 0 时 1 分 30 秒,正是死刑犯进入刑场的一分钟后。

土肥原 6 分钟断气。东条经过 9 分钟,武藤整 10 分钟,松井更长一些,11 分 30 秒,分别被宣告死亡。

第二组的板垣、广田、木村三人被押送至刑场是 0 时 10 分,经过了与第一轮相同的顺序后,0 时 20 分被撤掉踏台。板垣宣告死亡是 32 分 30 秒,广田是 34 分 30 秒,木村是 35 分 30 秒。从最后被撤掉踏台开始到死亡,时间用得最长的是木村,15 分钟 30 秒,最短的是土肥原仅 6 分钟。

死刑犯们没有借助他人的帮助,自己登上了绞首台,还有人在绞首台上念经。每一个死刑犯被分派了一位医师,医师确认死亡后叫来上级医官,经上级医官检查证实后才宣告死亡。死刑犯身着的服装是没有任何标识的美军救援工作服。

全体死刑犯被宣告死亡后,美国陆军的死亡记录员从绞刑台放下遗体。遗体被火化后,和以前被处死的日本战犯一样,骨灰被抛撒掉。

(小泽)

（七）一个记者席位的争夺战

当时的大多数国民还都在为战败的重创而苦闷。在 3000 年的光辉历史上前所未有地留下无条件投降的屈辱记录，到底应该让谁来负责？国民满怀怨恨之情，期待将战犯揭发出来。

联合国方面逮捕了以东条英机为首的数十名甲级战犯。一部分国民希望由日本人自己审判这些战犯，联合国军最高司令则宣布，自 1946 年 5 月起在东京审判甲级战犯。这一形式也符合大多数日本国民的要求，几乎没有什么反对意见。

被历时多年的政治、外交、军事内幕完全蒙蔽双眼的国民，倒满心希望在审判东条和其他前领导人的时候，那些令人憎恶的阴谋被大量揭露出来。对他们来说，他们希望东京审判这一赎罪的全景图大白于天下。

处在这种状态下，日本报纸对东京审判报以极大关注也是理所当然的。报刊虽然苦于纸张不足，但每天仍然将东京审判开庭的准备情况，以较小篇幅给予着重报道。各个报社为了报道东京审判，调集了经验丰富的记者组成报道小组，他们的准备工作毫不懈怠。有的报社还瞒着其他报社与律师团联系，有的报社在探班检察团，因此报道战的前哨战在 1946 年 2 月已经打响。

审判终于决定在那一年的五月开庭。各报社一下子为了记者席位，开始了激烈的交锋。总司令部鉴于有必要将东京审判的进展情况细致地传递给国民，决定在法庭一楼的一侧设置 200 个席位，其中 100 个席位分配给日本记者，剩下的 100 个席位分配给联合国方面的记者。

通常情况下，100 个记者席位已经绰绰有余，但是各报社担任东京审判记者的申请像雪片一样飞到总司令部的新闻处，转眼之间远远超过了 100 名。由于各报社都想在长期审判上部署充裕的人力，所以全都在数量上打马虎眼，登记申请了超出需要的记者名额，因此各报社共计提交了将近 200 名的申请简直荒唐至极。

然而，这也是美国倡导报道机关自由竞争的结果，因此作为总司令

部,不能轻易压制这种荒唐的报道竞争。可实际情况是只为日本记者准备了100个席位,只能设法把申请的记者压缩在100人之内。不过,这并不是件简单的事情,因为如果削减一名A社的记者,追加一名B社的记者,就会立刻遭到A社的强烈反对。

起初,总司令部新闻科长恩波顿中校打算亲自分配各社的记者名额,可一旦实行起来,才发现各报社之间的竞争太强烈,即便只调整一名记者就会像捅到蜂巢一般,引起一阵混乱。这是难以忍受的。

于是,恩波顿中校叫来了日本记者团的代表,告诉他们日本记者的席位问题必须在内部解决。中校把这麻烦的问题全部推卸给了日本记者团。在美国遇到这种情况,惯例上由记者团自主调整,并不是什么稀罕事。总司令部原打算亲自分配名额,但了解到是件麻烦事后就采取放手不管的态度,是非常狡猾的手法。而且日本方面,由于战败前无论什么事情都服从自上而下的领导,一旦被命令自主管理,就陷入混乱和不知所措的状态。

共同通讯社是全国性的通讯社。由于其立场中立,被任命担任东京审判日方记者团干事,并作出自主决定。在此情况下,只好以共同通讯社涉外组为管理核心,综合考虑各种情况,开始了把各报社申请的记者人数压缩至100人以内的工作。

首先,朝日、每日、读卖新闻分别提出了反对意见。比如,有的说,我们是全国性的报纸,必须需要25名记者;哎呀,我们还要出版英文报纸,等等,各报社提出了各式各样的要求。还有的主张说,自己是地方报纸,所以也得确保我们的几个席位。真是每年的财政预算争夺战的缩微版。

即便把分配工作委托给委员会决定,各家报社都站在自己的角度提出主张,谁也不能单方面做出裁决。所以为了一个记者席位往往要讨论好几个小时。

大概他们都深信,被分配记者席位的数量可以显示出那个报社的地位。现在回想起他们口若悬河的样子,真是可笑之极。

引起这场荒唐骚乱的一个原因,是各报社都认为东京审判不仅仅具有千金难买的历史价值,还具有观赏价值。因此,各报社都想尽量争取更多的记者席位,以为本报社记者旁听审判提供便利。事实上,就在一

两年前还曾号令天下、耀武扬威的元老、将级军官、外交官等悲哀地站在法庭上，其罪行被彻底揭露的模样，任何人都值得一看。

因此，在最初的那段时间，不断有人为了拿到旁听入场券而彻夜吵闹，或在暗地里交易。

不管怎样，日本方面的记者团好不容易选出了委员，完成了百名席位的分配问题，并提交到恩波顿中校手中。应该说，这是战后日本新闻界第一次实行自主管理，一百名记者被授予总司令部颁发的、贴有威风凛凛照片的记者证，迎来了世纪性的东京审判。

期待已久的法庭拉开帷幕，果然展现出具有百分百观赏性的珍稀场面。开庭最初，就发生了东条英机的秃头被精神失常的大川周明当球拍打的事件，一下子引起广泛关注。记者团都满座了，二楼的旁听席就更无立锥之地了。

各报社都从一开始就派出所有记者，负责详细的审判报道。但是律师团和检察团之间反复进行的技术性辩论，枯燥无味，不久记者们就失去了兴趣。

由于法庭上没有掀起大的波澜，没有耐心的报社让记者们一个接一个地撤回了。曾经满员的记者席，还不到一个月就变得人员稀少，冷冷清清。最后仅有四五个打盹犯困的人守候在那里做做样子，其他人都到休息室消遣去了。

（八）与东条的 30 秒会见

透过如同动物园里的铁丝网栅栏，我看到了东条的身影。他穿着被摘下肩章的旧军装，隔着铁丝网和特别律师清濑一郎商量法律上的事宜。在那间没有一丝太阳光线的昏暗房间里，只点着一盏昏黄的电灯。

那是远东国际法庭的一间被告休息室，被告与律师间的会谈都在那里进行。通常情况下日本记者根本不允许进入被告休息室。我以前就知道新闻记者是不能和战犯直接交谈的，但如果能设法在审判期间直接采访东条，对记者来说那真是非常幸运的事情。因此，我一直在寻找机会和东条见面。

有一天，一位宪兵拜托我的摄影同事给他拍一张个人照片。由于稍稍熟识了一些，我就试着问他：“我想看看东条会面室的样子，不知……”他二话没说就答应了。在下一个休息时间，他带我去了会面室。敲了敲门，一扇厚厚的窗户拉开了，里面另一个宪兵探出头来，我认识的宪兵说：

“让他一个人进去。”

“他是谁？”

“他是谁都无所谓，让他进去吧！”

“OK。”

我异常容易地进入了休息室，东条和清濑律师正在谈话。

我高兴得快要跳起来，这样就能采访到东条了。只要采访结束，报道之战的胜利就是我们的了。

我站在正在说话的清濑一郎身边。

“虽然你这样说，但在法律上不成立啊。”

“但我只能那样想。”

就这样，东条和清濑一直在对话。

我觉得插入他们的对话很失礼，就一声不响地等着对话中断。两人都在我旁边，却没怎么注意到我。我与清濑认识，眼看就要到五分钟了，

谈话看上去似乎没有要轻易结束的样子。再磨蹭下去就没有时间了，我瞅准谈话的空隙，说：

“清濑先生，请让我作为共同通讯社的记者说几句话好吧。”

清濑被突然从旁边插进的话语吓了一跳，稍稍停顿了一下。

“东条先生，您的健康状况怎么样？”

我放出第一问。

“是啊，我健康状况非常好。”

他刚回答完，肯沃西宪兵中校走进来说：“新闻记者不允许进入这里！”其他宪兵慌忙使劲把我往外拉，东条也被宪兵带走了。所以东条和我的会面仅持续二三十秒就结束了。

东条对宪兵唯命是从，和其他被告站成一列，拖着沉重的脚步走向法庭被告席。

（九）被到处差遣的摄影师

苏联检察团这个超过 200 人的大集体,像一个大型马戏团似的,以团长高隆斯基检察官为首,包括了各种各样的人。虽说他们从因战争造成物资严重不足的祖国来到这里,大概是因为要站在隆重的国际舞台上,都穿着相当整齐的服装。

男的无论文官还是军人,都穿着乍看完全相同的立领,佩戴肩章的制服。裤子被熨得非常平整,虽然没有下雨,但全年穿着的长靴擦得锃亮。

这些俄国女人很多身着色彩艳丽的套装,并且涂了美式指甲油。可以看出她们竭尽全力地打扮自己的目的在于跟与在东京法庭狭窄的长廊里走动的秘书、打字员以及其他美国女人较劲。男人和女人都在与美国对抗,为了增强自己作为战胜国的权威,很明显地看出他们在服装上过分做作。但不管怎么偏袒地看,苏联人很土气这点无可争辩。

他们身上的土包子气从他们个个都是照相迷就可以看得很清楚。只要日本摄影师在法庭走廊上溜达,就会经常被俄国人抓来要求“给我照张相!”

“这不是做生意,不能拍。我只拍采访照。”一旦这样直端端地回答他们,就会有人暴跳如雷。也有人突然采取谦逊的态度恳求道:“多少钱我都付给你,拜托你给我照一张吧。”不管是哪种人,我们是战败国民的悲惨事实,使我们处于只能按照他们的要求为其拍照的窘境。结果,与普通新闻采访的照片相比,个人的纪念照多出很多。每当遇到这种情况,因为摄影师不明白对方说些什么,涉外关系的记者们总是被叫过去当相馆,供人使唤。

他们还会随意提出和东条合影,在法庭正门照相的要求。

麻烦得不得了。涉外记者和摄影师都连连叫苦。

我们被他们的拍照要求折磨得狼狈不堪后,他们寄来了支付账单。那是一张很随意的账单,没有办法,摄影部只好拿着账单去终战联络事

务所,请求付款。他们完全指望战败国政府的钱会随便垫付私人照片的费用。而且,有时还有人拿不到钱,只好忍气吞声。

然而喜欢照相的不只有俄国人。美国人对照相的狂热也绝不逊色于俄国人。日本摄影师也受到过他们的随意驱使。在他们看来,好不容易越过太平洋,既然在审判旧敌国领导时获得一官半职,就要设法和东条及其他甲级战犯摄影留念,好留给以后的子子孙孙。这种心情倒也有合乎情理的地方。

但不管怎样,因为是战胜国,就强行利用参与报道的记者为自己拍照,这并不是让人敬重的态度。

（十）狂言余闻

那是东京审判终于要开庭的时候。大川周明突然站起来，双手合掌开始做奇怪的祈祷，正在最后一排担任警戒工作的坎瓦兹宪兵队长很惊讶，警惕地靠近他。突然，大川像敲木鱼一样“啪嗒”一声，一掌拍在东条的秃头上。由于法庭内异常寂静，所以这轻微的“啪嗒”声也响彻法庭，引起了全场骚动。

那件事之后过了一周，NHK（日本广播协会——译者注）委托我做一期关于东京审判情况的广播节目。我以东条被打时自己的感想为主要内容，写了一篇稿件。因为稿件要接受事前审阅，（此项规定当时虽然没有公布，但日本的报纸、广播内容都要经过总司令部的事前审阅，而对广播内容的审查尤其复杂。）在广播两天前，我就将稿件提交给了广播局。

广播当天，我在指定时间前往广播局，等待开播时间。还有几分钟就要开播了，不知什么原因还没有通知我进广播间，我正觉得奇怪时，有电话打给课长，只听到课长说了句：“果然还是不行啊。”说完就把电话挂了。然后转向我有些遗憾地告诉我中止播放的原由说：

“松原君，对不住了啊。总司令部那边因为你的稿件有些地方不合适，没有通过审阅。至于是哪里有问题，我也不太清楚。”

因为我自己也不太明白停止播放的理由，事后向有关方面打听了一下，才知道我的稿件被送到了总司令部的 G2（幕僚第二部）的最高领导层，讨论是否可以播送，就在开播之前作出了不能广播的决定。不允许广播的理由是：“文章巧妙地图谋煽动民族意识。”

此后过了很久，大川周明因精神失常被释放，送往东京郊外的寓所过隐居的生活。去年和美国 UP 通讯社特派员会面时，回忆起当时的情景，我袒露了自己的心声：“东条没有表现出丝毫的悲伤，所以身为日本人感到愤怒，情不自禁就产生想打他的念头。如果是平时，即便有这种欲望，也会因理性而抑制住，但是从大川无法控制就能看出，他还是有些

地方不正常。”

暂且不论大川自身的丑态，他是替东条干着急，所以才做出了奇怪的举动。虽然我和大川周明的政治信条大相径庭，但同样作为日本人，他那时自然流露的感情也是大家共同的情感吧。

（松原）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193—215页。马妍婷、雷国山 译

二 野村正男、松原弘雄《在法庭记者席上》

新的事实一个接一个地出现在法庭上，日本暴风骤雨般的历史内幕被揭露了出来。在这个史无前例、充满特殊国际色彩的战争审判法庭上所见的……

朝日新闻社社会部 野村正男

共同通信社外国特信部次长 松原弘雄

(前译略)

(一) 同声传译耳机

我戴着同声传译耳机这种极为方便的文明利器，在市谷度过了两年多的光阴。

同声传译耳机是一种只要转动开关，就能够自如地听到英语、日语、俄语的装置，是一个非常方便的东西。

但是，其中也有一些尺寸与使用人的头部大小不符合的，所以有的人运气不好，戴的耳机不合适的话，戴上后还挺麻烦。

解说员可谓是翻译人员的“掌门人”，这些人都是从日本移民后代中挑选出来的。时间一长，也有让人心里不平静的时候——当听到用超大声音喊“起立”的时候，感觉就像遭到无端训斥，有段日子我戴上耳机觉得很难受。

我发现比起英语，日语要麻烦得多。

法庭上有美国的女速记员，她们携带的是一种远比手提打字机小的

特殊速记打字机。即使是速度再快的辩论,她们也能从容不迫地速记着。如果是一个较长点的词,比如说“であります(日语)”这个词,在这个机器上,只要按一个键就能被速记下来,并且同时会被录在磁带上。

但是律师团当中的日本速记员,首先是大致速记,之后是把它翻译出来,然后再来打印。他们必须两遍、三遍地重复劳动。我不得不对美国的进步技术俯首称臣。

日本如“国策基准”、“某某纲要”之类的概念非常含糊不清,而且还滥用汉语词,极为奇怪复杂。与那些将“贴切而正确地抒发己见”作为座右铭的西方政治家相比,这种弱点就更明显了。

我们常在私下想,这种装模作样又没有内容的文章必须要在今后的日本政治中取消。这种文章正是以前愚弄国民的东西。

堂堂正正地站在法庭上的被告们,并没有想要陈述日本明治时代以来一贯的政策,无论哪一个人的陈述都始终是在为自己辩护,稍微肚量大的政治家在这个法庭上从来就没有出现过。

在法庭上,“皇太子、近卫”这个词带着一种魅力被大家称呼着。但即使是近卫公,如果站在了证人台上,或许也会一样地始终只是为自己的政策辩护吧。

史学家说:四十年前的日俄战争,是日本作为后发型国家为了独占唯一能够打入的“满洲市场”而打的,而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则是为了确保这一“特殊地位”。

对日本资本主义来说,不管个人喜不喜欢,事实是“大陆政策”作为国策始终贯穿了明治、大正、昭和三个时代。

在1921年的华盛顿会议上,美国曾说:“我们对日本加了约束,而且是强制的。”

九国公约甚至被称为美国霸权主义的成果。

在这样的背景下成长起来的日本政治家们,当站在专门审判战犯俘虏的法庭上时却没有大胆直率地说“我认为日本的志向是如何如何”,这让人觉得不可思议。

只有清濑一郎在总体辩论中稍微提及,东条英机也稍微提及了而已。

真正意义上有胸怀的政治家,或许在日本历史上还没有过,至少在这个被告席上没有。

由玄洋社培育出来、并亲身经历过许多历史事件的广田弘毅,就那么一声不响地死去了,实在让人遗憾。

也许正如没有产生真正的思想一样,在日本的土壤里始终也没有培养出真正意义上拥有系统思想的政治家。如果还把餐厅酒吧作为政治舞台,恐怕将来也培养不出来吧。

在法庭的美籍日裔解说员中,有一个非常像日本人的军官。他叫H,先后毕业于日本的大学和洛杉矶大学。

这是发生在开庭前的事,在进行同声传译耳机测试时,一个美籍日裔军官正坐在证人台上,进行发声机测试。技术员给了个示意说:“说点什么,发声看看。”这位男士就大声说道:“堀部安兵卫”。

我想,这真是一个有意思的人,不久就和他有了交往。闲聊之中,我知道了他是印度法官巴尔的崇拜者。

(照片,标题:日本辩护团发言人林逸郎,略)

他认为这次战争是美帝国主义和日本帝国主义之间的冲突,日本只不过是败给了美国,丝毫没有值得懊悔的。

作为日本移民后代的军人,特别是像他这样的,既然对自己的“祖国”持批判态度,就未必能和美国军人同伴处好关系。

他还曾说过,曾经和美国军人在雨中群殴,自己被打得很惨。

东京审判结束后,他在某机关工作,但却为各种各样的纠纷而烦恼,最终在某一年的圣诞之夜,在汽车里拿手枪自杀了。听N记者说,他急忙赶到H的妻子那里,才得知H君感到十分的痛苦,最终自己了断了生命。

（二）报纸和法庭

无论是哪个国家，独裁者和军事当权者都讨厌记者的笔。这是记者的宿命。

在日本的南方占领区也是这样，在“自由国军队占领下”的日本，也在不同程度上有过这样的情况。

在审判开始后不久，N 记者曾在清濑一郎的住宅中发现了检察团一方递交给辩护团的关于日本前重臣们的口供资料，他把口供资料整理后写成了一篇报道。

但是，这篇报道却成了导火索，法庭提出了强硬意见说：“事先在报纸上刊登还没有提交给法庭的证据文书，这是一种侮辱法庭的行为。”并要求《朝日新闻》和《每日新闻》在社论中刊登对此事的道歉书。事态发展到了前所未有的严重程度。

据传闻，当局当时的态度非常强硬，起初准备给几个月的停刊处分，但后来渐渐软化，最后以让报社写社论道歉而告终。

此后，对东京法庭的报道就像以前报道宫廷一样，被视为一种禁区。

以前报道宫廷时，如果有什么小差错，流氓右翼团体就会借此前来恐吓报社。

在东京法庭的报道中，虽不用担心被恐吓，但平时也有被法庭找到机会狠狠打击的危险。

此事过了很长一段时间，又发生了当时占领军机关报《星条旗报》的主笔被韦伯审判长传唤和狠狠训斥的事情。韦伯审判长说道：“在这样的报纸上提及东京审判，就如同把炸弹存放在小孩子那里一样。”

那是昭和 22 年（1947 年）2 月 24 日发生的事。

这一天，法庭的舞台变换了，终于进入了被告一方提交反证的阶段，预定从早上 9 点 30 分开始，由清濑一郎博士做辩护团的开场陈述。

但是，在这天的《星条旗报》上，UP 新闻已经刊登了清濑的开场陈述的要点。

于是法庭当局震怒了。韦伯审判长传唤了日本辩护团的发言人林逸郎,并要求他对此事作出解释,但林逸郎说道:“日本辩护团不知此事。”所以最终把《星条旗报》的主笔切尔斯·B. 泰勒上尉叫到了法庭。

泰勒上尉一出现在发言台,韦伯审判长就好像把整个责任都放在了泰勒上尉身上似的,对他进行了猛烈的训斥:

“《星条旗报》犯这样的错误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我认为负责这个报纸的人实际上是个缺少责任感的人。报道与法庭有关联的人和事,这如同把炸弹存放在小孩子那里,让小孩子玩炸弹。法庭在审理期间应时刻不要忘记法庭是国家的安全保障机关。所谓国家,在这里确切地说是联合国。”那篇报道原是 UP 通信记者阿诺德·布莱克曼写好的预定稿件,《星条旗报》无意中忘记了要在今天早上 9 点半以后采用的指示,结果被错误排入了今天发行的报纸版面中了。

“联合国的保安”——韦伯审判长说出的这个词,简明扼要地说出了东京审判的法庭与报纸的关系。简单地说,就是从报道中尽可能地删除对联合国不利的东西。

（三）“国家”这道樊篱

眼望着整个法庭，一想到这法庭内多达十一个国家的人们都有着怎样的不同国情，就觉得很有意思。

如果把结论说在前面，一定让人吃惊，那就是：各个国家的人们都被困在各自“国家”这个空壳之内。

这也体现在语言问题上。法庭确定了只限于日语和英语两种语言的原则，但法国的奥捏多检察官在进入法印关系作证阶段，法语的使用就成为了一个大问题。

争论（当时称“争论”），但结果法语还是堂堂正正地从耳机里传了出来。

原本苏联的检察官也一直在使用俄语，因此最终对这两个国家语言的限制都荡然无存了。

什么原因呢？因为语言大大关系到一个国家的尊严。

不仅是语言问题，之后的各种各样事情都开始引起我的注意。

还有过这样的讽刺性场面：史密斯律师在就美国的对日经济封锁问题对证人进行反讯问时，始终试图追究美国的真正意图何在。韦伯审判长对此发言人讽刺道：“你好像对说自己国家的坏话有一种快感。”

当高柳贤三博士在这场法律争辩中对英国的国际法学家、战犯调查委员长赖特进行尖锐的讽刺时，韦伯审判长斥责道：“就算你攻击赖特的言论，但不攻击他本人和他的信念。”韦伯要求高柳博士道歉，并要求将此部分从记录上删除。

基南检察官在发表公诉意见时，被告们攻击了赫尔备忘录，对此基南很愤慨，并始终在为罗斯福总统辩护。

相同的情形在1947年4月22日的法庭上也发生了，那是在拉塞拉斯律师作日中战争问题开场陈述的时候。

拉塞拉斯的陈述引用了攻击共产党阵营的杜鲁门主义，夹杂了一些生硬的词句，着重强调了共产主义势力在亚洲的渗透。这些触怒了审判

长,韦伯审判长对拉塞拉斯说道:

“你看起来对侮辱联合国感到非常高兴。对我来说,对自己国家的忠诚是至高无上的,没有比这个东西更重要的了。如果美方的辩护人对于他自己的国家,也就是对于美国更加忠诚的话,那么我是能够容忍的。”

他的意图是说,企图把日本的行为正当化或被这种正当化宣传欺骗,作为美国人,作为联合国的国民,最好还是谨慎点为好。

但是拉塞拉斯被一个澳大利亚海军中尉训斥没有忠诚心,这让他很愤怒。

一年之后的3月9日,拉塞拉斯在进行中国问题的辩论时,又重新提到这个问题。

在辩论中提及到某个证据之后,拉塞拉斯这样说道:“事已至此,我们对于这些推论以及带有恶意的审判记录和有计划的曲解,已不作相应的解释了,不过只是对法官的敬意才抑止了我们的解释。”

审判长对这样的发言非常地不快,要求拉塞拉斯收回这些话并道歉。

但是拉塞拉斯这时提起了一年前发生的事,进行了反击。“到了这个阶段,我想对审判长阁下说两句,我想问审判长,您撤回了之前说我是反叛自己国家的人的话了吗?还有我想请问,审判长您对此道歉了吗?”

新西兰、澳大利亚、加拿大以及大英帝国等各国看起来还在对英联邦的坚固纽带引以自豪,特别是韦伯审判长的国家——澳大利亚作为一个新兴国家看起来国家意识非常强烈。

菲律宾憎恶日本,看起来菲律宾对自己是美国的盟国而感到非常荣耀。苏联看起来也还是在炫耀它所特有的强烈的爱国热情。当某个苏联的“最高会议议员”站在证人台上的时候,苏联检察官还特地强调道:“这位具有很高的身份。”这让我的印象尤为深刻。

无论是日本,还是美国,对当时的世界联邦运动都进行了真诚的呼吁。《和平的解剖》的作者托马斯·里维斯主张,全世界拆除国境的樊篱是通往永久和平的绝对条件。

但是法庭的气氛却还是和以前一样,在那里所看到的对世界的态度

都是把对国家的忠诚看作至高无上的。从国际联盟到联合国,一般认为世界正在朝着一个共同世界迈进,但是这里的人们的言行,却仍然是非常国家性的,并各自谈着“国家”利益至高无上。

法庭上,十一个国家的所有种族代表们齐聚一堂,这些都是在当今世界上拥有昂首阔步能力的各民族的代表。

当中最引人注目的,仍然是美国人和苏联人的鲜明对比。

姑且不论美国和苏联在逻辑思维上的差异,最引人瞩目的首先是他们的服饰。

美方在刚开始也有几个穿军装的,但不久就差不多都换成笔挺的西服了。

但苏联阵营中,长时间内全部都穿着庄严的军装。苏联的军装肩膀上有金色的肩章,裤子上有粗的条纹,这让人回想起日清战争(甲午战争——译者注)、日俄战争时代的军装。

这个苏联检察团的出现大大加深了人们对这里是军事法庭的印象。

美国律师团把这个苏联检察团当作对手主动找茬吵架,其中布拉肯尼律师尤其积极。苏联检察团说:“那是法庭管辖外的事。”争论的主要问题是苏联的对日参战问题、波兰分割问题、入侵芬兰问题。

这样的情景上演的时候,吸引我们眼球的,必定是远离我们席位的对面玻璃房中的景象。

玻璃房中是翻译席位,最左边的位置由苏联翻译队的妇女们占据着。

这些女翻译是一个老妇人和三个貌美的女人,一到辩论高潮的时候,她们就朝着发言台挥动着手帕或铅笔,活跃得很。

让人联想起曾在奥林匹克赛场上被挥动过的“前畑加油!”的那个手帕。

我总感觉苏联女人们的手势在平日里一定拥有重要的作用,好几次去法庭看到这样的情景,我总想,我读懂了美国人所读不到的某些东西。

(野村)

（四）吴越同舟的检察团

辩护团中日本律师起辅助作用，主要的工作还是美国律师来做。

刚开始时还不习惯国际法庭的日本律师，也是在美国律师的指导下逐步领会了法庭的步调。随着时间的推移，日美律师之间逐渐加深了亲密的感情，有的个人间还有相当深的交情。也有几个美国律师在和被告家属、证人屡次接触中，多了一些日本知己，甚至有几个人在审判结束后仍对日本难分难舍，最终选择留在日本开始他的律师事业。

暂且不说这个，为了审判敌国的人，同一国家的人被分成检察团和辩护团两派，看着他们道貌岸然地反复着大辩论，总让人觉得这是一场虚假的比赛。事实上夜访他们的宿舍新桥第一宾馆时，也会经常看到检察官和律师“吴越同舟”似的大声欢谈。但是稍加观察后，你会明白，职业归职业，个人交情归个人交情，两者还是明显区别开来的。

他们都是和司令部签约好以每月一千美元的工资被招到日本来的。一个月一千美元在美国也是相当高的工资。所以一流的律师不得而知，但是二流、三流的话，只要情况允许，他们还是满心欢喜地来到日本的。而且理所当然的是，被雇来作检察官的人会全力以赴地为自己的公诉意见搜索证据。而作为律师被招来的人，不管他们的主张如何，都会为自己的辩论来搜索对被告有利的证据。对他们来说，重要的是吃一千美元的俸禄就要做好自己分内的事。

检察团中最大的团队当然是美国检察团，其次是苏联检察团，后者在数量上也接近美国检察团。

被作为东京审判法庭的原陆军省主楼三楼的一半都由苏联检察团占据着。他们的首席检察官是旧金山和平会议时的一个苏联代表，是个日本通、法学家，名叫哥仑斯基。他的下属当时是一个多达二百几十人的团队，甚至连打字员、勤杂人员都是从苏联带过来的。

他们的工作极为周密和细致，他想要对日本很早就确立的不止是侵略满洲，还要侵略西伯利亚的计划进行举证。首席检察官哥仑斯基的开

场陈述实际上也是条理清晰、威严四射的，所以与我关系亲密的美国律师都对他敏捷的头脑惊叹不已。

刚开始的阶段，苏联一方的公诉意见还有有条不紊地进行着，但从发表杜鲁门主义后，美苏之间的对立就明朗化了，这种对立的氛围也反映在了东京审判的检察团中。美国律师一方瞄准时机就对苏联的意见进行反驳，而美国检察团则对此表示沉默，与美国律师方采取了步调一致的态度。

东京审判起初，各同盟国组成检察团的目的，是企图彻底揭露敌国重要战犯的罪状，但之后因为国际形势的变化，不知不觉就变得成了吴越同舟的检察团，并隐藏着难看的对立。但是最终他们还是齐心协力努力在过程中不暴露决裂的破绽，顺顺当当地成功完成了审判。

（五）与行尸走肉般的溥仪会面

满洲国皇帝溥仪是证明满洲国完全是傀儡国家的一个有力的证人，检察团让他做证人，他于1946年8月站到了法庭上。

虽说溥仪是被日本关东军拥立的，但在形式上他也是一个十多年间君临三千万民众的皇帝。这样的人物站在国际审判的法庭上，确实是史无前例的。他在战争结束的同时，在长春的宫殿^①被苏联军队逮捕，之后被拘留在哈巴罗夫斯克郊外的异国他乡。为了在东京审判中出庭，1946年8月12日他坐飞机抵达了东京，并且于8月16日首次站在了法庭的证人台上。

现在他虽然被剥夺了皇位，作为战犯被拘留在苏联的战俘营中，但此时穿着藏青色西服的溥仪气色却意外地好，而且口若悬河地持续发表证词。

他作证道：他是从天津被日军带走的，之后被迫坐上满洲国的皇位，即位之后他被允许有了相应的自由。他不敢拒绝这个皇位，尽管他享受着这个特权，但所有的责任都在日本一方，自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傀儡，丝毫没有丁点的自由。

他为证明自己的无罪煞有介事地陈述道：“我不断地被日本人纠缠，他们还毒杀了我的妻子。日军长达十多年间欺压着我和满洲的同胞们。我为了中国的自由，很早以前就开始对日本抱有反叛之意，但最终还是没能站起来（反抗）。当我把三种神器带回满洲时，我的家人都感到这是极大的耻辱，大家都哭了。”

他的表情完全像是在叙述真实的事实一样，洋溢着兴奋和真诚，对那些了解溥仪以前人品的人，只能看成他的言辞确实是具有双重人格的。

但我也曾考虑过，溥仪是在苏联当局严格的监视之下，不得不按照

^① 实际上被逮捕的地点是在沈阳机场。

苏联的指示做那样的证词。而且我还想到,或许溥仪自身在忠于苏联命令的同时,也想拼命证明自己在日本对满洲侵略之事上是没有责任的。这样想来,我想到申请一个直接的采访机会,看看溥仪是怎样被苏联控制的,以探访其中的究竟。如果能做成一个会见专访,那将会是一个大的独家新闻。

我用英语向苏联检察团的涉外主管官申请道:“我想见溥仪。”意外的是这个涉外主管官非常沉稳的用日语回答道:“是吗?那我想想办法。”这时我反而有点不知所措了。

接下来在指定的休息时间里,我来到了证人休息室,之前见到的那位涉外主管官马上迎了出来,把我引进了旁边的房间,介绍给一位肩章金光闪烁的、五十岁上下的大校或少将级的苏联军官,我和这个军官、涉外主管官交谈了两句之后,他说道:“请稍微等一下。”之后便出去了。

旁边的房间里有七八个苏联文官和军官正大声地闲谈着。他们虽看起来朝气蓬勃,但比起美国人总让人觉得有点土气,这时隔壁房间锁着的大门突然打开了。

我的采访目标溥仪不正坐在隔壁房间的扶手椅上吗?他发着呆,莫名其妙地朝我们这边看来。

就在我正想踏入溥仪所在房间的时候,却被旁边站着两个苏联士兵猛地抓住了胳膊。他们表情十分严厉地说着什么,当时我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也许他们是说:“不能见!”之前出乎意料的态度和温和的接待,此时却被如此严厉的态度代替了。作为战败国的国民是不允许打破“铁幕”进入里面会见的。没办法,我又坐回原来的椅子。

从这里可以看见溥仪前面的桌子上放置着战争期间的《朝日年鉴》和《每日年鉴》,或许他正在通过那些资料整理自己的证词。他的周围一直有三四个穿着军装的苏联人紧紧地看管着他,溥仪就这样一直被这些尖刻的眼神监视着。

那一瞬间,我完全明白理解了。在这18年的时间里,虽被捧为“满洲国皇帝”——一个极为荣耀的人物,但如今却完全像个行尸走肉,是个被操纵的玩偶,必须按照苏联的指示行动。不一会儿涉外主管官进来告之说,因为没时间了,所以不能安排和溥仪会面了。我放弃了会见的念

头,马上离开了房间。

溥仪在作证期间一直被拘留在苏联代表团的房间里,作证一结束,又被快速地送回了苏联,而且在此之后一直没有他的消息。尽管他为苏联检察团忠实地完成了使命,揭露了日本对满洲所采用的阴谋,但还是将会在苏联的限制中度过余生吧。

(松原)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232—251页。陈宁、雷国山 译

三 野村正男《举笔沉重》

1945年12月17日，横滨军事法庭开庭。如秋霜般寒冷的法庭气氛、席卷全国的审判之风、东条的自杀未遂、梨本宫的拘留……在这狂风暴雨般的日子，笔者为追寻案情的新发展，来到了市谷。

朝日新闻社会部 野村正男

（一）追忆

1952年的年末，12月17日，我从报社的调查部借来相关报道的剪报，对照着自己的旧笔记，抽着烟，陷入了回忆里，努力回想当时的情形。

那个人，这个人，那个法官，这个律师，那个被告……

当时的情形在我的心中鲜活地复苏了起来。剪报上镇纸所放的位置正好是那一天——12月17日。从那以后，不知不觉过了七年的岁月，现在想到那个“12月17号”，总有点愕然的感觉。

1945年12月17日，可能基本上没有几个日本人记得这个日子了。但是，这一天的确应该写入日本史。正是这一天，“大日本帝国”宣布战败后，波茨坦公告中提出的所谓“对一切战争罪犯的惩罚”也第一次施行到国家和士兵的身上。

陆海军的军官以及政治家们毋庸置疑，包括转战大陆的许多士兵及他们的家属几百万人都带着苦恼、担心和痛楚的心情，迎来了耗时长久的“战争犯罪审判”。审判由美国第八军主持，在横滨地方法院中面积最大的法庭开幕。现在的青少年是不懂得什么叫“战败”的，从某种意义上

来说,没有经历当时悲惨过程的人是值得庆幸的。对于知晓那年夏天到秋天,以及秋天到冬天所发生的事件的日本人来说,那真是难以忘怀且寒心彻骨的日子。

（二）法庭记者的摸索

为了报道首次由盟军主持的“战犯法庭”，各个报社都从东京派遣三到四名记者前往横滨。朝日新闻社也从社会部派遣了三人：负责外务省记者团工作的 K、来自于机动人员的 M 和与审判工作有关的记者 N。被派遣的记者各自提出申请，得到许可，手持铅笔开始投入新的工作。虽说是新的工作，所谓“新”的意义，与以前的完全不同。K 和 N 都在战争中经历过特派员的生活，他们在新加坡和仰光分局等地工作时，多少也知晓些英国殖民地生活和当地法庭的景象。但是，作为战败国的新闻记者，去报道战胜国军队对于本国国民的审判，那可是前辈们以前都不曾经历过的事情。完全可以说是史无前例的事情。

尤其是记者 N，因为懂得一点审判的知识，便自己在痛苦地探究着所谓审判罪犯应该依据什么法律，通过什么样的法律手续，以什么刑罚为标准来进行等问题。

N 在缅甸战场有过三次从军的经验。一次是在云南战线上。在初春夕阳下的旱田里，N 曾经亲眼目睹了参谋发令射杀重庆军俘虏的场景。还有一次躺在稻草床上听到一个因好奇而去观看的同事述说：一个军医活生生地解剖了一名俘虏。

另外他还听说在若开战线的部分战场上，日本军方曾经以无收容场所为理由，将投降的英国和印度军人全都射杀。

这些事实使得作为新闻记者的 N，深陷疑惑当中，时常将他引回法学专业的学生时代，使他不断思考，对待俘虏的方式，应该有与陆战相关的国际法规。

1944 年的春天，N 回到东京，游走于门可罗雀的神田书店街，一点点地收集国际法规集选和战时国际法等书籍，将其带回自己的单身宿舍研究。不久之后，遭遇空袭，书籍尽被烧毁。美军对东京的无差别轰炸使 N 又将目光转向了其他方面，但对于国际法规的执着仍难以割舍。

N 成为战犯审判报道的负责人之后，虽心有不甘，但不得不去设法

弄清楚相应的法律依据和规章。

经由报社中的熟人介绍,N动身前往民间情报局。民间情报局由一位上任不久的军官前来应答两位日本记者提出的难题。

“我们来此的目的是想请您说明一下,在横滨首次进行的战争审判主要是依据哪些法律规章而进行的。”

“我也是刚刚就任,还不是非常清楚,你们问一下熟知这方面内容的军官吧!”

会面后,我们才发现,当时我们见到的人物正是之后主宰日本新闻界的少校恩波顿。

当年轻的专业军官来到我们面前时,我们问道:“请问你们是以‘海牙的陆战法规’为基准法吗?”他只回答道:“所有的战争法规、习惯皆是法律。”由于是站着说话,语言沟通又很困难,而且暖气使得总是空腹的日本人有点面红耳赤,最终我们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就草草收场了。

海牙的陆战法规是被日本所理解和接受的。因日俄战争一举成名的日本天真地认为,武士道精神和基督教精神归根结底是相同的。日本于1912年1月以第三号条约的名义批准通过,所以对日本来说,这应该是没有异议的法规。

附件书中陆战法规第四条规定了对待俘虏的大原则。突出强调处置俘虏属于当事国政府的职权范围,抓获俘虏的个人和部队不可以随意处置。而且,对待俘虏的处置方式也应以“人道”为主要原则。

如果战争中,日本军的处置俘虏方式违反了“人道”这一原则的话,由此受到审判也别无异议。

只不过,其后在瑞士的日内瓦通过的有关对待俘虏的红十字条约中,应该还有另外一条规定。一方面日本军队自身有“绝不允许成为俘虏”的铁的纪律存在,另一方面因日本在地形上容易遭受单程轰炸,海军由此提出反对。所以,日本虽然参加了条约的制定,但是议会并没有批准这项条约。

也就是说,表面上本条约是与日本有关,但实际上并不适用。

而且,胜方可凭借自己的力量歪曲法律——可能日内瓦条约就是这样被采纳到适用法规里的。

N想了许许多多,终归能搞明白的吧!他将铅笔放入口袋,在降了寒霜的黎明时分离开了武藏野的家,竖起衣领乘坐南武线电车匆忙奔向横滨。

（三）可悲的自尊

南武线上电车的窗户玻璃碎了，寒风肆虐地吹到座位上。占领军的士兵们蜂拥进了车厢。车厢中的日本人表面上故意做出一副无视的样子，耸了耸肩。但他们的心中却如针扎般地疼痛，即便他们的心中逞强地认为，日本人能屈能伸，绝不对这些士兵卑躬屈膝，但终究也只是一种自我安慰罢了。

横滨法院位于县政府的旁边，它的大门倒是进去过三四次。要想进入法院的门，的确需要点愣头青般的胆量。而新闻记者这一职业，在投入工作时，如果没有勇气是不行的。此时，N 全身突然涌现一股习惯性扑向猎物时的勇气，快步走进正面的大门。门口站着一个宪兵。这儿无需出示通行证。箭头指示法庭在二楼。楼梯的旁边也站着一名宪兵。（照片，标题：横滨军事法庭的景象，略）

N 从怀中拿出通行证，粗鲁地说了声“（我是）日本记者”，然后咚咚地大步跨上了楼。这个年轻的宪兵看上去有点稚气未脱，N 不禁态度变得粗鲁起来，不自觉地产生了一种不想被伤害或不想丧失自尊心的心情。

楼上设立了一个以联合国记者团为主的记者室。之所以说“为主”这两个字，那是因为偌大的房间里基本上都是穿着卡其布军服落满战尘的从军记者，他们在房间里踱着阔步，日本记者团则集聚在左面的小角落里，小声地相互交谈着。

《星条旗报》于 14 日报道了下面一则新闻：在总司令部法务部长卡彭特上校的领导之下，数百名相关官员进入日本进行了历时三个月的调查。他们调查的结果——也就是那些在横滨法庭上将决定 300 多人命运的证据文件，全部堆在总司令部法律部的一个房间里。

另外，根据与卡彭特上校的谈话得知，在横滨接受审判的人全都是被纳入 B、C 级的战犯。B 级指的是像山下奉文（前菲律宾战区最高司令官）和本间雅晴将军（前菲律宾战区最高司令官）这样的军队领导人，是

须对杀人、虐待、奴役行为负责的人。C级指的就是具体实施以上犯罪行为的人。

而A级指的是像东条英机首相这样的政治领导人。报道称,首席检察官约瑟夫·基南将亲自审理此类案件。

同日,第八军的法官罗伯特·V.罗林上校对外宣称,为了决定有关程序方面的诸多问题,横滨军法委员会将于17日,在审判长奥利维亚·G.特勒查上校的领导下召开委员会会议。

这一天,计划首先审判因虐待俘虏嫌疑被捕的C级战犯,以此作为准备程序,进而拉开审判的帷幕。

（四）寒冷而狂暴的雨

10 时整，宪兵打开了守卫森严的法庭大门（旧陪审法庭）。进入法庭后，不禁大吃一惊。天花板上闪烁着像蜡烛一样的枝状吊灯。总觉得这个照明设施好像是为照相而特意安装似的，小型摄影机快速地在法庭内移动。

高一台阶的审判长的座位后，悬挂着两面星条旗。本不想看到，但还是刺入眼帘。从审判长席位开始向左右延伸下去，在原本是陪审席的座位上，满满地聚集了来自各国的老老少少的联合国记者。他们将一种扑向猎物般敏锐的眼神投向法庭。这些场景仿佛戏剧一般——审判日本和日本人的现场历史剧、人性剧。

日本记者坐在低一台阶的旁听席的前端。与联合国的记者席相比，可以说是“榻榻米”和“泥土地板”的差别了。他们凌驾于我们这些日本记者之上，我们仿佛就是站在被告席上的人，实在是悲惨之极。打了个寒噤，一股寒气让人有种想穿起外套的冲动，但是外套还放在记者室里。

在记者席的边缘处有一个矮胖身材、并非记者的人，手拿铅笔，穿着外套。问了 K 君才知道，他就是原任公使铃木九万。据说他是作为终连的横滨支部部长，来观察法庭进展情况的。铃木虽然是政府即日本外务省派遣过来的“横滨大使”，给予这样的人物也仅仅是“泥土地板”的座位。

因为没有翻译，所以听得不是非常明白。总之，审判长、检察官、辩护律师三方在庭内商讨的事情大体是：进行审判的规则依据美国刑事审判的方式进行；因受害的美国俘虏不在日本，所以只能以士兵留下来的口供书作为证据进行审理。总司令部法务部长卡彭特上校也提出相关建议。

回到记者室，碰巧以 AP 记者身份从民间情报教育局应征入伍的亨德森上尉前来横滨出差。他给我们描述了法庭进行的大体情况。虽说亨德森是军人，但也是我们的同行，他的性情非常温和，热情地为我们充

当着信息传递者的角色。可以说在某种意义上,他起到了不伤害我们自尊心的服务者的作用。

N这天写下了下面一则报道:在日本,审判战争罪犯开始的日子——17日的早晨,作为审判法庭的横滨法院被冰冷的雨水猛烈地拍打着。

上午10时,在进行首次审判的正面陪审法庭上,非公开的有关审判人员之间召开了协商会议。作为陪审法庭稍微有点小,正对法官席的下面是被告席。其背后右边是检察官席,左边是辩护律师席。位于稍高位置上的陪审员席位上坐着联合国记者团和摄影师。正面狭窄的座位是一般旁听席。正面法官席位的后面悬挂着两面星条旗。

报道中描述了法庭审判进展的情况,并提到横滨辩护律师会长渡边治湟(第一回审判中被告土屋辰雄的辩护律师)和当时第一东京律师会副会长花井忠(后来广田弘毅的辩护律师)也出席了旁听。

《每日新闻》的记者也和N一样写到了“二面星条旗”和“角落里的汽油暖炉试图温暖被外面冷雨冰冻了的室内”等字句。

这一天下着冰冷的雨。N描写到“被冰冷而猛烈的雨敲打”的情景,《每日新闻》的记者也写到“因冷雨而冰冻”一句。正是这敲打着法院的冰冷而猛烈的雨水,诉说着日本记者和日本人痛苦悲伤的心情。如果有酒的话,真想仰天痛饮,这种无处申诉的悲哀压迫着我们的胸脯和大脑。

(下译略)

（五）松井大将的狱中叙事

那么其他的战争犯罪嫌疑人又如何呢？

有的人受到了美国检察官的调查，有的人也受到了迟来的苏联的检察官的调查。

这些情况，可以从松井石根大将日记的片断中了解到。对于松井大将，笔者也是通过熟人认识的，他是南京大屠杀发生时的总司令官，后来在巢鸭被执行绞刑绞死。

那是起诉书被起草后，即将公布于众的4月25日的事情。松井大将在日记里记下了如下巢鸭的生活：

离开大川，反而觉得免去了日常生活之累。（注：“大川”指的是大川周明博士。大川先生和松井大将曾经住在同一间屋子里。好像大川当时对此异常地烦恼过。）

上午10时开始直至中午，接受了苏联法官和检察官的调查。

某位大将也来到现场，担任总负责人。

调查的事项，主要是质问我任参谋本部担任第二部长时对苏联的谍报、谋略计划等问题。

前年我去欧洲时，在柏林举行了各国大使馆馆员聚会，当时的文件以及与参谋本部的神田正种少佐有关的谋略谍报等意见书，悉数被检察方弄到了手里，并就这些问题对我进行盘问，我觉得很惊诧。

前年，有参谋本部的勤杂工向苏联贩卖情报的事件发生，可能就是那个时候被他们拿到的吧！今后应该多加小心。

另外，针对亚洲运动，也对我进行了许多审问。（注：松井大将与亚洲协会有很深的渊源）

我毫不掩饰地说，蒙古、西伯利亚民族是我们亚洲联盟理想内的成员。

只是我说：本着对苏联协调的意愿，在西伯利亚发生的这一运动，本不是抱有武力解决的意图，我是希望在苏联方的反省之下和平解决。

另外，还说明了一下我们进行亚洲运动的宗旨。

调查应该要持续到明天。不管怎么说，苏联这样正式开始调查的话，起诉应该不会延迟的。

虽极不情愿，但也无可奈何。

松井大将是性格淡泊的武将，他幽默风趣，而且兴趣广泛。他在某日接受过调查之后写下了如上的日记，实属不易。紧接着他在 26 日又写了续篇。

（六）前所未闻的罪名

那么,该法庭将对什么样的犯罪进行审判呢?条例的第二章作了相关的规定。

首先,第一个是违反和平罪。

即宣战或没有宣战的侵略战争。或者计划、准备、开始、实行违反国际条约、协定、保证的行为,以及参加以上共同计划或共同谋划的行为。

简单地说,实施侵略战争或参与共同谋划的行为,都将以违反和平罪为由被起诉,而参与这些行为的人,个人需要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二,通常的战争犯罪。

即违反战争法规、战争惯例的犯罪。如之前提到的横滨审判中的例子,虐待俘虏、用潜水艇攻击医院船只,以及命令实施上述行为都属于此范畴。

第三,违反人道罪。

即战前或战争中实行的屠杀、歼灭、虐待性奴役、流放等非人道犯罪,以及因政治、人种原因而进行的迫害行为。

而且,条例还规定:只要是违反上述三项罪责中的任何一条,制定共同计划、共同谋划,或者参与其实行的领导人、组织者、教唆者、共犯,凡是实施上述计划的行为,都需要负相应法律责任。

另外,条约上还清楚写明:被告人所拥有的公务上的地位,或者被告是因为服从政府或上司命令而进行的犯罪行为的事实,都不可以成为免除被告责任的理由。

在麦克阿瑟条例规定的法律中,“违反和平罪”和“反人道罪”,这两条罪责对于日本人和世界人民都是前所未闻的东西。

在迄今为止的世界各国的历史中,战败国通常都是被没收领土,被索要赔偿金,整个国家受到惩罚。

当然,也发生过像流放拿破仑到圣赫勒拿岛之类的流放远岛或发配的事件。

但是,还是第一次听说因为觉得对于国家的惩罚不够,而将国家的领导人以违反和平罪和反人道罪为由,进行审判这样的事情。

在日本,对于审判的概念比外国要淡薄,更何况这种认为发动战争和依据上司命令做事的行为也是犯罪的想法,更是让人难以接受。这种想法只有少数国际法的学者承认。

所以,惊诧和不满是完全可以想象的。

（七）秋霜烈日般的规则

既然是审判，那么接受审判的人就必须知道审判是如何进行的。

笔者在横滨法庭上清楚地指出了这一严重的缺陷。

看来盟军也注意到了此事，他们在市谷的审判条例中清楚地写道：法庭用语应使用英语和日语。虽然原本是理所应当的事情，但终归是一种进步。

审判条例也允许被告自由选择自己的律师。但是，条例中还是保留了“法院可以任何时候否认辩护人”这一特权。

这也是战胜国的意思，表明军事审判的独特性质，决不让辩护人任意妄为。

那么，对于构成审判真正内容的审理规则，条约中又是如何规定的呢？

这里写了一条非常严格的条款。

首先，表明了大方针：“审理”严格限定在“有关起诉事实的争议需要进行快速调查时”进行。一个国家的行动有许多的背景，有长久的历史。在这样的大型审判中，很难准确判定从何处到何处与起诉的事实有关系。但是条约中还是表明了态度：不允许在进行的途中太过耽搁时间。

并且，还规定：如出现与起诉事实无关的陈述，法庭可毫不留情地排除，应采取严厉手段处理不当延迟审理的行为。如果违反这一规定，法庭有权迫使被告或辩护律师退庭。

如果是战胜国的审判，这些规定是极其普通的，但事实上，也都是有点强势色彩的法律。

那么，证据又如何处理呢？

在英美法等国家，有关确定证据的规则，存在着一些又难又复杂的规定，它们全都是依据“怎样公正审判”——这一长期的体验和定论而自然形成的规定。

但是在军事法庭上，如果总是要去决定一些琐碎细小的证据的话，

就会导致审判拖沓不堪。本着这样的想法,法庭制定了较为粗略的确据原则。

主要的大原则就是,在法庭中不限定确定证据的技术性法则。

法庭要最大限度地运用迅速、适合时机的程序。在法庭上,只要被承认有证明力,任何证据都可以被采用。

另外,声音证据(传声证据)、被告的供词等,各种证据皆可采用。

最终,下述物品皆可作为证据被采用:

一、军队的军官、政府机关、机构发行的署名文件。这些与机密的等级无关,也无须发行署名的证明。更清楚地说,无论是苏联红军的间谍情报,还是美军的密码、窃听到的电报,都可以作为证据。也就是说,单单是情报就可以作为证据。

二、宣誓供述书、听取书、其他有署名的陈述书。

三、日记、书信、宣誓以及非宣誓陈述的其他文书。

（八）基本原则是判死刑

那么，本法庭选定的刑罚又是什么？

根据惯例，在文明国家，一般是站在拥护国民基本人权的立场上，来严格规定、解释犯罪和刑罚。

但是，该审判规定：对于被告人应处以死刑或其他本审判认为公正的刑罚。也就是说死刑为基本原则，其他的刑罚由法院自行裁定。

不用说，这是军事审判的原则。战争审判的刑罚原则就是死。当然，处以绞刑还是枪毙，是审判官的裁定内容之一。并且，军事审判的原则就是仅限第一审。

条例规定：判决结束后，审判的记录即送交麦克阿瑟司令，接受司令官的审查。

主要流程如下：

盟军的司令官麦克阿瑟设立法院，任命各国的审判官，制定审判的法律，向本法院派遣基南检察官，让其提出起诉书。如果有判决的话，他要再次审查，然后命令执行刑罚。

也就是说，审判开始于司令官也结束于司令官。

所以，即使内心祈求公正，但像美国、英国国内审判一样，或像日本国内审判一样，实在是难以追寻到公正的基准的。

该审判最终也只不过是一场政治审判、军事审判。也就是在战争发生之后才开始制定法律，然后再追溯到战争开始前的二十多年的过去，进行审判。对日本就是用的这种方式来审判，并且还受到了联合国各国的一致支持。

被选为审判官的各国代表法官，已经来到了东京。他们下榻在帝国宾馆，等待法庭开庭的日子到来。帝国宾馆当时立刻被接管用作盟军将官的住宿宾馆。

现在，那些因聚会、拜访朋友而来到帝国宾馆的人们，仍可回忆一下当时的景象：日本投降，各国法官因市谷的审判云聚于此，度过朝夕相处的日子。

（九）宿命的地狱坡

盟军司令部选定市谷为东京审判的场所。

以前，陆军士官学校位于市谷的时候，中国国民政府领导人蒋介石就是在此地的营房中度过他的留学时代的。德富芦花的小说《寄生木》中的主人公条原良平，也是在这高地上的营房里为自己的爱情而烦恼着。

可以说，市谷台是陆军的“圣地”。士官学校迁到座间之后，东条的陆军部就迁到了这里。在这里的大厅里，面对着陆军的将星们，东条陆相曾多次进行过充满激情的演讲。

德国的战争审判选在了纳粹的起源地纽伦堡古都进行，东京审判的舞台就定在了陆军的圣地——市谷台。

这可能也是有点想将日本帝国主义消灭在其发源地的意图吧。“导演”真是费尽心思地寻找这样的舞台效果。（照片，标题：市谷台，略）

紧靠着市谷高地的下方，有座小山。山上的八幡宫院内，以前有好几棵类似朴树的大树，后因地毯式轰炸，悉被烧毁，看上去一派凄惨之景。

站在市谷高地的正面，大东京被烧毁后的荒凉景象尽在眼底，叙说着被破坏之后的无比凄凉。

在脚下，两三尺高的瑞香在料峭的寒风中开始发芽。

所有日本人，包括 N 记者的熟人山杉平助都不禁自言自语道：“日本将要成为瑞典”，“日本只能作为农业国生存了”。

作为工业国生存，早已成为难以实现的梦想。

军阀倒台，国民头上的重压也随之消失。但是国家也灭亡了。军阀和国家在外力作用下同时灭亡了。

小草贴在地上，动也不动。

我们注视着盟军的一举一动。盟军所向披靡，势不可挡。这样无敌的军队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

（十）被告的独白

起诉书不久就被送到了巢鸭的被告人手中。

看到起诉书的松井大将于5月1日晚上,在手记中满腔愤懑地写下了如下的话:

我从早上开始就一直在研究起诉书。起诉理由有五十五条,其中与我有关的就达到了三十条,有关1928年之后的各个事件,即从满洲事件开始直至大东亚战争结束的很长时期内产生的问题,都要我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之,他们认定日本长期的行动都是侵略亚洲,诬蔑日本制定实施计划的最终目的就是与德国、意大利携手称霸世界。所有的论调都是以此为基础的。

很显然,所有的内容都是杜撰或证据不确凿的浅薄东西。

尤其是有关我的内容,甚至一些与我职责立场毫无关系的事项都要求我负法律责任,实在是可笑。

南京事件中的主要问题的确与我有关。奇怪的是关于这一事件,竟指责其他好多人是共同责任人,说无须特别追究我一个人的责任。(照片1,标题:南京入城式景象,略)

我想,今后随着审判的进展,极有可能要追究我的责任,目前的起诉书主要是从政治角度考虑的。

原注:南京事件指的是日军进入南京城时进行的大规模屠杀强奸事件。当时在日本国内,此报道被封锁。但是,在欧美,此事件被大肆宣传,日军的恶名远扬。山杉平助当时所写的文章中也提到了“扬子江岸边,尸体四处横卧,不计其数”之类的话。松井大将在日军攻入南京城后乘飞机入城,系该事件最高责任人。

将来杀人问题可能要进行特别的审议。

总之,我认为起诉书中应明确判定以何为推断的依据,用什么

证据来追究责任。这样,适当的时候就有必要准备相应的辩护材料。

松井老将军的理解力和洞察力的确非常高。这则手记中的感想,应该和其他被告的感想是共同的吧。

荒木大将对于“反人道”这项罪好像非常抵触。不久后被问及是否认罪的那一天,荒木在众人面前抗议道:“反人道罪等罪项,在我荒木的70年生涯中绝对不能接受。”

（十一）高举七盏灯

当时的报纸,无论是《砚滴》还是《天声人语》,或是评论,全部都是讴歌盟军的起诉的,好像没有报纸刊载过像《曼切斯特·卫报》那样批评纽伦堡审判的文章。

可能是因为被占领的原因吧,大家都在避免相悖的看法。

我手里拿着剪报,想:日本的过去的确罪恶,去介绍这一审判的意义理所应当,但是还是希望有一家报纸能清楚地指出这一审判的存在的问题。

报纸总是报道当天的事情,往往容易忽视写一些经过长期观察的东西。

但是,对于这件世上鲜有的事件,我们应该去调查过去的事例,在真正意义上向读者介绍其在文明史上的意义。

朋友所在的报社中有个干部写道:“起诉做得还不够。应该再多杀一点。”

报社记者的见解往往会过于感性化、情绪化。

另一方面,日本辩护团的情况又如何呢?

某日,笔者看到一则新闻:清濑一郎担任了东条的辩护人一职。

这很有意思。清濑是以怎样的心情接下这个案子的,又将从哪个角度进行辩护呢?我们驱车来到麹町纪尾井町的废墟处。

清濑老人在空荡荡的客厅里,向我们证实说他的确接下了这个案子。

然后,他用饱含激情的语调说了如下的话:

在迄今为止的人类历史上,还没有将发动战争这种行为定为犯罪的先例。

拿破仑之所以被流放到科西嘉或圣赫勒拿岛,并不是因为裁定拿破仑的行为犯了罪,而只是为了让他与世界隔离。

上次世界大战之后，有人提议要处罚恺撒，但是美国代表兰辛提出了最强烈的反对意见。

今日的审判绝不等同于追究战败者、并在其死后鞭尸泄愤那种低俗的复仇观点。

其目的是为了最终找到战争的原因，不要让战争再出现在人类的世界里。

这与孔子所说的“必也使无讼乎”的思想是完全一致的。

不用说，辩护与庇护是完全不同的概念。

即便被告受到世人的恶骂嘲笑，成为仇恨憎恶的对象，还是应该保证其适当的辩护权。

英国的罗德·安斯金在为贝恩（贝恩曾经作为谋反者被世人谴责）辩护时说过，如果有人说他不能为反对国王的人辩护，那么英国的自由便会消失。至今，这句话在法律界还被广为传诵。

为东条首相及其内阁成员的辩护，不仅仅是为这些人自身进行辩护，而且也是为了彻底地弄明白这件以数百万人生命为代价的，血洗东亚的大事件是因何原因而起，进而明确责任的所在及其程度。

原告的检察官有联合国的力量作后盾。国内外的舆论对被告极为不利。

在这一时刻，站在与检察官对等的位置，把握住公平的支点是非常重要的。

美国曾经有位著名的法官叫巴里，他提出律师应持有七盏灯：“勇气之灯、正直之灯、热情之灯、机智之灯、判断之灯、友爱之灯。”（这里只写了六盏——译者注）我想在这七盏灯的照射之下，与其他同事一起参与这历史性的审判。

与许多人的“为什么、怎么辩护”的回答截然不同，像清濂博士这样精辟的思想，在当时的报纸上是看不到的。

遇到异常事态还能冷静地说出自己想法的人，是非常老练机智的。

至少清濂博士是巴里先生所说的七盏灯中手握“勇气之灯”的人。

（十二）孤立无援的辩护团

就在政府、财政部、国民、报纸都回避和不睬的困难时期，辩护团的成立工作开始了。

检察团凭借战胜国的威力作为后盾，早已收集好了必要的证据。他们从中国开始到遥远的南洋地区，毫无遗漏地收集了日军残暴行为的资料。

这些收集来的资料，全都堆放在明治大楼里，处于军方管理之下，谁都不允许查看。

虽说是辩护团，成员律师们却都各自忙于自己的生计，总是东奔西跑，至于怎样在法庭上面对辩护对手，他们完全没有头绪。

首先，即便预想到辩护太平洋战争时所必需的东西，但如果要追溯到满洲事变之前的事件，也只能看一些新闻剪报，完全没有头绪。

尽管情况极为不妙，但是最终，以东京三大律师会为中心，还是成立了一个像样的辩护团。

七年之后的今天，国会再次提出战犯问题并要求提前释放。这对于知晓往事的人们来说，真是做梦都没想到的历史转折。

之后，日本辩护团的人员进出非常频繁。例如，塚崎直义先生和竹内金太郎先生（因对“御定事件”的辩护而闻名，同时又因作为佐尔格事件中尾崎秀实的辩护人而受到注目），以及原法官三宅正太郎先生（因著《审判之书》而闻名）等人都中途退出了。相反，最初没有参加的冈本敏雄喜先生（现已去世）、草野豹一郎博士（现已去世）后来都加入了辩护团。

另外，美国律师团也为被告派遣了辩护律师。

据可靠消息称，这是由于担任代理审判长的新西兰代表诺斯科夫特法官对总司令部提出建议后的结果。

纽伦堡审判中，辩护人仅限于德国人，联合国方一概没有参加辩护。

但是在东京，联合国方决定参加辩护，其结果也带来了非常好的影

响。联合国方的律师弥补了日本辩护团能力的不足,他们作为跨越国境的法学家,在法庭上说出应该说的东西,可以促进相互反省。

美国的律师团也有人员的进出。

例如,作为东条的辩护人,派遣了美国的著名律师盖达,但不知是何原因,这个人没有出现在法庭上就回国了。之后,又决定让有学者气质的卫鲁尔特来担任。下面来看一下律师团的名单。

荒木贞夫——劳伦斯·P. 马达马纳斯、菅原裕、莲冈高明、德冈二郎。

土肥原贤二——弗兰克林·瓦伦、太田金次郎、加藤隆久、木村重治。

桥本欣五郎——E·R. 哈里斯、林逸郎、金濑薰二、岩间幸平、菅井俊子。

畑俊六——亚里斯提提兹·G. 拉塞拉斯中尉、神崎正义、国分友治、今成泰太郎。

平沼骐一郎——弗兰克林·瓦伦、宇佐美六郎、泽邦夫、毛利与一、柳井恒夫。

广田弘毅——帝韦德·F. 史密斯、花井忠、安东义良、守岛伍郎。

星野直树——乔治·C. 威廉姆斯、藤井五一郎、右田正夫、松田今辅。

板垣征四郎——弗洛伊德·J. 马提斯、山田半藏、左左川知治、阪埜淳吉。

贺屋兴宣——罗杰·S. 拉奇科、高野弦雄、田中康道、藤原谦治、山际正道。

木户幸一——威廉·罗根、穗积重威、木户孝彦。

木村兵太郎——约瑟夫·C. 瓦特、盐原时三郎、是恒达见、安部明。

南次郎——阿夫雷德·布鲁克斯、松泽龙雄、近藤仪一。

小矶国昭——阿夫雷德·布鲁克斯、三文字正平、高木一也、三町恒久、小林恭一、松阪时彦。

松井石根——弗洛伊德·J. 马提斯、伊藤清、上代琢禅、大室亮一。

松冈洋右——小林俊三。

武藤章——罗杰·F. 柯尔、冈本尚一、佐伯千仞、原清治。

冈敬纯——J·G. 布拉南、宗宫信次、小野清一郎、稻川龙雄、藏重铁一。

大川周明——阿夫雷德·布鲁克斯、大原信一、金内良辅、福岡文子。

大岛浩——欧文·柯宁汉、岛内龙起、内田藤雄、牛场信彦。

永野修身——奥山八郎。

佐藤贤了——詹姆斯·N. 斐力曼、草野豹一郎、藪马伊三郎、藤泽亲雄。

重光葵——乔治·A. 法奈斯、柳井恒夫、金谷静雄、三浦和一、宇佐美六郎。

嶋田繁太郎——爱德华·P. 麦克唐莫特、高桥义次、泷川政次郎、祝岛男、铃木勇、安田重雄。

白鸟敏夫——查尔斯·B. 考特尔、成富信夫、佐久间信、广田洋二。

铃木贞一——迈克尔·勒文、高柳贤三、戒能通孝、加藤一平。

东乡茂德——乔治·山冈、本布鲁斯·布莱克尼少校、西寿彦、加藤传次郎、新纳克己。

东条英机——乔治·F. 布鲁特、清濑一郎、松下正寿、盐原时三郎。

梅津美治郎——本布鲁斯·布莱克尼、宫田光雄、小野喜作、池田纯久、梅津美一。

律师团的团长选由法律界的长老级人物、作为老子研究的大师而闻名的鹈泽总明担任，副团长则选由以强烈个性而著称的清濑一郎博士担任。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9—47页。刘姝、雷国山 译

四 野村正男《历史的虚实》

1946年5月3日，市谷台迎来了初夏。东京审判的历史帷幕拉开。审判者与被审判者面对面，进行了激烈的交锋，翻开了一页又一页激烈动荡的日本历史。怀着对于战争审判的疑问……

朝日新闻社社会部 野村正男

（一）26名巴士乘客

初夏来到了荒凉的市谷台。1946年5月3日，这一天的早晨，道路两旁的翠绿的樱花树让人心情格外舒畅。但是对于负责报道战犯的记者来说，心情一点也舒畅不起来，莫名的压迫感和凄凉感让他们走向“地狱通道”的脚步更加沉重。

尚未烧毁的陆军省总部周围被围上了铁丝网。按照规定，只允许审判人员的车辆和被告人的巴士从正门进入，许多记者团的人，只能从后面绕路进入指定的记者室。

但是，摄影师和采访记者一行人得到特别允许，可以在正门口列队等待载着被告的巴士到来。

上午8时42分，大约有一节电车车厢大小的巴士来到了市谷的门口。

前后紧跟着两辆银白色的宪兵专用吉普。二十六名A级战犯被告到达。

如果是平日，估计门口定会站满看热闹的群众。不过今天，知道巴

士到来而前来目送的,也只有住在附近的十四五个人。

为了在废墟上重建明日的的生活,东京的人们已经忙得不可开交,无暇来关注战犯们的巴士了。

巴士带着东条等被告一行穿过刻有“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字样的巨型大门。

“远东”两个字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这两个字将那种把日本定为世界中心的自负心一举粉碎。从世界地图上看这里只是“地之边缘”,即所谓“远东”。亚洲大陆中真正的孤岛。

8时50分,身着便装的南次郎大将一行被告跟随着肯沃西宪兵队长,从巴士上走了下来。说起这位南次郎大将,他曾于战争末期被选为大日本政治会的会长,但他做陆军大臣的时候还是遥远的满洲事变之初。作为陆军将领,完全可以归为古董级别的人物了。

这一车的被告,可谓是老壮兼有。有相互熟悉的人,也有相互之间完全没有接触的人,实在是奇妙的组合。所谓“吴越同舟”说的也许正是这伙与众不同者的集合吧。

在众议院中,因在政府委员席上大吼一声“闭嘴!”而成名的最年轻的中将佐藤,今天戴着佩有帽徽的军帽,穿上了将官服(当然,没有佩刀)。原大将荒木贞夫除了穿着军服之外,还威严地戴上了呢子礼帽。原参谋长梅津美治郎也是同样的装束。原首相东条穿上了自己得天下时盛行的标准国民服,严肃且一丝不苟地戴上了制式的帽子。

原首相小矶、原海军军令部部长永野都身着西服。直至最近还伴随在天皇身边的原内府大臣木户也是西服装扮。只有大川周明博士一人打扮不同寻常,穿着浅蓝色运动衫、黑色裤子加上低齿木屐。

松井石根大将的日记中曾写道:“离开大川,反而省去了许多日常生活之累。”据说狱中的大川曾一丝不挂地出现在原内府大臣木户的房间里,叫嚷着“让我见天皇!”之类的话。我们感到在此也稍稍看出一点大川发狂的征兆了。

上文提及的松井大将身穿立领军服。他依旧像往常一样,做出左手揉捏胡须的姿势,腰和腿却看起来十分的无力和脆弱。

市谷的这座建筑物以主楼为中心向两翼伸展,就像翅膀。

主楼一楼客厅的原陆军部的大讲堂，曾是东条陆相做过激情演讲的地方。楼上已腾出房间用作被告室。从主楼后门进入后，径直走到最右边处就是记者室。走出记者室，穿过走廊，在右手边就能清楚地看到被告们的房间。窗边森严地围着金属丝网。

正是这金属丝网暗示了这个房间的性质。那 26 个人现在正是这铁丝网中的“笼中之鸟”。

（二）进入审判大厅的人们

开庭的第一天,10时30多分的时候,首先是日方的辩护团进入法庭。美方的辩护团首领科尔曼上校身穿藏青色制服,温文尔雅地坐在位置上。与其并排坐着的,是清濑一郎和穗积重威二人。

左边的法官席上,装饰着九面鲜艳的盟军各国国旗,法庭因此显得格外明亮。

正对着记者席的高一台阶的贵宾席上,以爱凯尔巴卡中将(占领日本的主力第八军的总司令)为首,坐了上百名重要人物。其中还镶嵌着衣着华丽的女人。她们的出席就是为了观看这场“戏中戏”。人群中好像看到了麦克阿瑟的夫人。

预定的10点半早就过了。11点之后,法庭的主角——首席检察官基南带领着多国检察官(由英国、法国、苏联等其他各国代表组成的团队)登上了舞台。他那红皮肤的脸因紧张越发泛红,看来检察团是想在这样的场合体现出占领军们英姿飒爽的威势来。

两分钟后,正对法官席的两列被告席后的门打开了,在宪兵的带领下,被告们进入法庭。

新闻摄影师的拍照声如蝉鸣般响起。一看就是一副病入膏肓模样的原外务大臣松冈洋右和因行动不便手持丁字拐的原外务大臣重光葵(曾赴密苏里号任投降代表),两人按照指定入了席。

这些人在上庭之前可能都理了发,洗了澡。但是,出现在庭上的脸庞还是那么的灰暗阴沉。

我坐在记者席上,看到了许多熟悉的面孔。但是既没有机会看到大川周明博士出现在这华丽的舞台上,而且还有好多面孔已经多年未见了。

白鸟敏夫、松冈洋右、木户幸一都是这样的面孔。尤其是看到松冈洋右瘫坐在椅子上的病体,与其说让我们觉得意外,倒不如说让我们想到了虚无的无常观。谁能想到,这个身影在当年缔结完日苏中立条约之

后，回到东京走下火车时，是多么地意气风发。

平沼骥一郎也老了。曾经指挥珍珠港战争的永野司令官的背看起来也有点驼了。

这些人，曾经都是大日本帝国的领导人。联合国却起诉指责这些人为历时二十年的侵略战争的共谋犯。

（照片，标题：历史的开庭瞬间，略）

但是，其中也有一些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或不应该出现在这个法庭上的人物，如桥本欣五郎（曾经是上校，仅仅作为右翼一方的头目被熟知）、年轻军官佐藤贤了。另外，还有作为评论家而著名，但在政治上尚未站稳脚跟的大川周明博士。

总之，因为这个奇妙集合体的出庭，法庭上顿时出现了一抹杀气。对决的主客双方都到齐了。

贵宾席上的女人们贴着耳朵窃窃私语着。不知道说些什么。她们拿着小纸片（可能是被告的姓名表）比对着被告的脸。

“那就是偷袭珍珠港的东条吗？好丑的一个小个子男人”……估计就是说这些话吧。

（三）历史性的开庭

不久，韦伯审判长及麾下的审判官们，挥挥黑色长袍的下摆，入席了。站在审判席下手持木槌的威名特上尉大声宣布开庭。

韦伯手持纸片宣读开庭宣言。

我们在集合于法庭之前，已经在依法公正判决的共同宣言书上签了名。像这样重要的刑事审判在历史上是没有的，本法庭与为弹劾佩雷斯或赫斯琴格（注：英国的殖民官员）而召开的上院是不同的。本法庭由从各国高级司法官中选出的普通人士构成。出现在本次法庭里的各位被告，也不是诸如地方知事之类的小人物，而是在过去的十余年里，也就是日本国运最兴隆时期，担任领导人角色的人物。

对这些被告们追究的罪行是反和平罪、违反战时法规罪和反人道罪、共谋罪。

这是根据韦伯审判长宣读的通告而翻译过来的内容。没有人会怀疑，这是一次值得特别宣示的重要审判。

韦伯审判长在宣言中追加了一点。

虽然被告以前的地位非常重要，但这并不成为他们应享受比贫穷的日本士兵或朝鲜士兵更好待遇的理由。

据说在马尼拉军事审判法庭上，山下奉文大将在胸前戴满了勋章接受审判。本法庭上不允许这种“骑士精神”的出现。

军队被解除了武装，政府也已投降，被别人这样说也在情理之中。但是，此刻那种悲惨之感一定萦绕在被告们的心头。

被起诉的有 28 人，从巢鸭坐巴士过来的有 26 人。被告席上两人缺

席。他们是原大将板垣征四郎和原大将木村兵太郎。板垣从新加坡,木村从仰光,分别乘坐飞机,正在被押解回国的途中。二人于当日下午到达厚木机场。在下午2点40分开始的法庭上,被告席的边端也就是紧靠记者席的上方位置,出现了二人被太阳晒黑的脸。

两人还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就被莫名其妙地押到了法庭上,对于他们来说犹如晴天霹雳。

从提出诉讼到开始审判,时间非常短暂,德国的纽伦堡审判前后还间隔了一个月的时间,东京审判不知何故开始得如此突然,快得连辩护律师都未能在公判前及时和被告进行联络与商讨。

（四）发疯的大川周明博士

下午，应基南检察官的要求，法庭宣读了起诉书。

“在本起诉书中提到的期间内，日本的对内对外政策都一直被犯罪军阀所支配和领导。”

被告席上的人一边听着对于大日本帝国的谴责，一边静静地沉静在各自的思绪当中。

但是，在威名特上尉神情严肃地宣读起诉书的时候，法庭四处响起了窃窃私语的声音。坐在被告席后一排的大川周明博士的举止很奇怪。他打开衬衫露出胸膛，闭目合掌。时而向旁边的原首相平沼和松井大将说些什么，时而又“嘿嘿”地傻笑。

我正觉得奇怪，就到了休庭的时间。3时27分，东条大将正在整理文件的时候，突然大川周明博士踮起脚来，“啪”地打了一下东条的头。满庭哄笑。东条回头一看是大川，说了声：“无可救药的家伙”，笑了笑完事。站起来的大川博士用德语和英语自顾自地说着，那架势仿佛是在演讲。

人们只隐约听到他在说：“印度人，过来！”。其他具体说些什么实在不得而知。

的确是疯了。但是，谁也没有想到，在这历史性审判的时刻，而且还是在庄严宣读起诉书的时候，一个发疯的人竟然做出这样的演讲。国家的灭亡使得大川的头脑发了疯。这么说来，我想起了狱中的大川博士写给友人金冈良辅的信中，有这么一句话：“造成今日的局面皆由军阀而起。”

大川的心中隐藏着对于东条的强烈谴责。可能就是因为这种心情，在脑神经的作用之下，才上演了刚才“打头”的闹剧吧。

尤其对于贵宾席来说，这肯定是个很有趣的看点。开庭的第一天，同伙中就出现了一个打东条脑袋的男人，单凭这一点就足以把英雄拉下马，让人带着侮辱的眼光来看待一些事情了。

发疯的大川成了报社里见面必谈的话题。疯子本身的行为没有什么意义,但作为被天下人熟知的评论家在开庭之日发疯,再对照一下国家的命运,的确是勾起人们无限感慨的话题。

这与其说是悲惨,不如说是无法言喻的人间悲喜剧。

（五）挂念着父亲病情的儿子

同一天，原外务大臣松冈洋右也因为其他事情吸引了众人的目光。他的儿子松冈谦一郎因担心父亲的病情，从早上开始就排队，进入旁听席。他对记者团说下了如下的话：

“一月末，我与父亲在巢鸭见过一次后再未见面。父亲从 1941 年 7 月开始一直卧床不起，两三次都濒临死亡。对于他的健康我极为担心。如果能健康出庭，堂堂正正地说出自己的信念就好了，但是……当父亲手持白色搪瓷痰盂，怀抱白包袱，弓着腰步履蹒跚地出现在法庭的时候，我立刻认出他来。”

“父亲不能照顾自己，如果不在监狱的话，我还可以陪伴照顾，现在只能感到说不出的担心。旁听席的熟人也说，虽然和日内瓦的时候一样是国际舞台，但父亲让人感到恍若隔世，实在是感慨万千。父亲的膝关节不好，站不到 20 分钟。”（法庭上的松冈拄着常用的拐杖）

（六）离去的人和被审判的人

最终，大川周明博士因要接受东京大学内村博士的治疗，而离开了法庭。

大川博士被追究的罪名，是他对于三月事件、满洲事变的言论，以及组织了有关活动。在这个意义上，他只是一名“同谋者”。他既不是政治家也不是军人，与残暴的行为无关，所以即便没有离开法庭，也不会有重罪的惩罚。

也有人认为，如果大川不疯还在法庭的话，洋洋得意的英法荷必然会发表一通所谓的日本侵略亚洲的论调。这位论客的消失，使得他们在阐述被告思想的时候少了个炮轰的对象。戏剧的要素大大减少了。当然在这一点上记者席上的人们也是非常的失望。

松冈洋右也是一样。

第三次开庭在5月6日，进行了被告们的罪行认否程序。

韦伯审判长问道：“松冈洋右，你认为自己是有罪还是无罪？”松冈洋右用擅长的英语，用尽最后的力气，嘶哑地说道：“我反对所有的起诉理由，我认为自己无罪。”他强调的不是普通的无罪，而是强调“所有的起诉理由”都无罪。特地并且首先就所有的起诉理由加以强调，使我们清楚地明白了这个面庞黄肿的人想要表达的思想。是不服，不承认。

松冈洋右刚说完自己的无罪陈诉之后就离开了法庭。

这个早上，辩护律师小林俊三（现最高审判官）以松冈的健康恶化不能接受审查为由，向审判长提出申请，要求退庭。

一个月后，6月27日上午2时40分，松冈在东京大学医院坂口内科孤独地去世。据说他衰弱得很厉害，最后如退潮般安静地死去。

这个人最终和希特勒、墨索里尼他们一样，尽管他活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也是未等事情结束就匆匆离开人世。只留下一句话：“无怨无悔地走向黄泉之路。”

与松冈有关的领域至关重要。可以说松冈是东京审判里的主角之

一。这位主角最终只留了一句否认罪状的话就匆匆离开了审判舞台。

伴随着近卫的自杀、松冈的死,对于想知道真实历史的人来说是落寞的。如果让近卫、松冈、东条和大川同在法庭上交锋的话,那定会非常有趣。

总之,法庭之幕开启了。

审判者和被审判者相聚一堂。一方是败者,一方是胜者。

六年前攻打珍珠港时,时任海军军令部部长的永野修身,是否预想到自己会被曾经的败国以人道之名而审判呢?

开战当日的早上,在东京戏剧院的翼赞会会议上进行慷慨激昂的开战演说的东条,也是一味地想着一等功或伯爵之类的东西,肯定做梦也没有想到会落到当俘虏的境地,并在位于陆军总部大楼的法庭上接受审判。

在此之前,当近卫文麿的第三次内阁因和东条的意见相左而倒台时,木户凭借书法“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向天皇提议,选择东条为下届内阁的首相。木户肯定同样也没有想到自己会和东条并排坐在被告席上。

这是因为对于整个世界太过无知,还是因为被纳粹德国所迷惑,抑或是因为太过沉迷于自我满足的所谓神国的幻想中呢?总之,日本帝国的凄惨末路,都被汇集到了这二十八个被告席上,在“人道之名”下作个最终了断。

（七）抵抗审判的黑暗

对于个人来说是如此，上升到国家层面更是如此，并不是所有事情都是某个国家的错，而战胜国就一定全部正确。

更何况还想以审判的形式，将一个国家过去十年里的军事行动都烙上“侵略”的印记，这样的实验肯定伴随着巨大的困难。

法庭的开始之初，就因为语言的问题受到阻碍。起诉书里有误译，“听不明白基南检察官的话”——辩护团首先从这一点入手，提出抗诉。

主要是清濑一郎首先提出这个问题。

在东京法庭的最初数日里，清濑律师的表现非常突出。

当时的日本，刚刚因占领政策而开始解体，没有资格能和占领军对等地谈话。

政府、国会、财阀，连新闻评论都没有这样的机会。毫无疑问，如果内阁、财阀或报纸提出抗议的话，肯定会遭到整肃。

日本和日本人用“终战”一词来安慰自己，并逐渐臣服于占领军的威势之下。而应负责任的军人们躲到乡下，不再露面。

但是，令人匪夷所思的是，在战犯法庭这个军事力量的象征最为显著的舞台上，清濑偏偏敢于发出自己的反抗之声。

当时，在刚堂会馆（位于麹町纪尾井路的废墟）的某个房间——也就是清濑的临时办公室里，从公判开始前他就开始酝酿着在法庭上的对策了。

他是如何得到国际法等文献和许许多多情报的，就不得而知了。

但是不管怎么说，在这连粮食都供应不足的时期，正是盐原时三郎、穗积重威、松下正寿等人，齐聚在刚堂会馆里，共同讨论着辩护的方案。

虽然在外务省方面，以高柳贤三博士为中心的团队好像也在进行着相关的研究，但是相比而言，还是清濑这方的团队的当庭对策更加具体化。

N 记者经常去清濑家询问进展的情况，得知清濑他们打算用“法律

的”标准来对付此次军事政治审判。

既然是审判,就应该有审判的标准,不遵守规则的审判只不过是政治性的黑暗审判。

N 记者很清楚,清濑他们是想从这个角度来击溃东京审判的军事政治色彩。想到此,不禁觉得事情会变得微妙起来。不管怎么说,这是一项需要勇气的工作。

（八）清濑博士的登场

法庭审理进行的第三天，高柳贤三博士指出了起诉书中英文和日文之间实质性的不同点。

担当语言裁定官（公正官）的莫尔少校站起来解释道：“那是因为日语中有许多模棱两可的东西。”

然后，基南检察官立刻站起来说道：“起诉书原本就是应该用英文呈给法庭，仅仅为了方便起见才制作了日文版。”他用一种很不高兴的表情示意审判继续进行。

清濑博士站起来质问“日文是为了方便”这句话。

“依据宪章法律，应确保使用英语和日语两种语言进行审判。这是作为对于被告人进行公平审判的一种保证而规定下来的，决不是为了方便。”

“为了日后，还是慎重为好。”——以此为前提，清濑博士的反驳取得了完全的胜利。

韦伯审判长受到基南检察官的催促，打算立刻进入被告人的罪状认否阶段。但是，清濑站起来说道：“在那之前，请稍等，我希望进行以上述前提为基础的动议。”

这时的清濑老人现出紧张僵硬的表情，那小而结实的身体里熊熊燃烧着斗志。“他要说些什么呢？”不自觉地，人们将目光聚集到了发言台上。此刻，清濑突然从嘴里说出了韦伯审判长须回避的动议。

所谓审判官的回避，就是提出审判官不能进行审判，审判官应该离席的申请。

“我申请各位法官回避。理由稍后陈述。本申请决不是对各位怀有不敬之意，我只是想让审判成为真正具有历史意义的审判。”

（照片，标题：向基南挑衅的清濑辩护人，略）

韦伯说：“你个人提出申请吗？”

“是的。”

“由于你提出的是特别事件,请简单说明理由。”

清濑猛地提高嗓门说道:“那么,就请允许我陈述一下请威廉·弗兰特·韦伯先生回避的理由。”清濑正面提出了申请。

瞬时,审判长高大的身躯突然移动了一下,他探出身体,红着脸问道:“什么理由?”

箭已经到了弦上,此刻已经不能退缩。清濑连珠炮似地从正面攻击道:“理由一:基于正义和公示的要求,由韦伯先生来主持审判并不合适。理由二:我认为遵照波茨坦公告的内容,您也不合适进行本次审判。”应审判长韦伯的要求,清濑具体地作了这一说明。

但是,基南检察官毫无顾忌地走向清濑的发言台,提出反对意见道:“如果对法庭有反对意见,请提出书面申请。”

隔着一个麦克风,基南和清濑二人陷入了一种严峻紧张的对峙气氛当中。

战胜国的代表和战败国的代表以更感性的姿态出现在这里。

不愧是清濑的要点说明,与一般高谈阔论的人不同,他单凭几句日语就足以让人觉得坐立不安。由于要一句一句地等待翻译,加上在此期间总有干扰,他没能穷尽自己的意思。他要讲的是下面一点:

“韦伯先生在来东京之前,曾作为澳大利亚的代表,在新几内亚就日军的不法行为进行过调查,并向政府作了报告。其中就有一些关于残暴行为的战争犯罪事实,而且该事项在本法庭上是作为被告责任而出现的。当然如果从起诉书中将有关新几内亚战争犯罪的内容去掉的话,就另当别论了……”

（九）审判回避的申请被轻松击败

韦伯审判长也确实对这突如其来的新几内亚事件的动议大吃一惊。留在速记文件上的下面几句审判长的话，清晰再现了他对清瀨动议的反应是多么的强烈：

“我不认为我在新几内亚或在其他地方所作的报告与我作为审判长坐在这里有关系。我宣布本审判暂时休庭。在适当时机，我们会再次开庭。我现在还不能按照您的旨意去做。”

“我不能再继续审判而引起争议。”

“我不能提出条件。”

“我想宣布休庭。我的同事会重视有关这一点的讨论。他们会在休庭后再次来到本法庭。我将不出席。”

就这样，法庭突然在 10 时 20 分的时候休庭。本来我想不单单是就韦伯审判长，应该听取完申请其他审判官回避的理由之后再休庭。但可能是韦伯审判长听到有人申请要自己回避后，情绪有点糟糕，不然也不会不听后面的陈述，直接进入了休息。

15 分钟之后，再次开庭。

原本坐在最边上的一个叫诺斯·哥伦弗特的新西兰法官作了发言。

“韦伯先生之外的法官团在休息的过程中进行了商谈。我作为议长现在坐在审判长的位置上发表商议的结果。各位法官的意见是：无论对哪位法官都不允许提出反对。法院条例第三条说，由于是麦克阿瑟司令官的任命，所以在法庭上不能夺取任何人的议席。”

辩护团并不信服该决定，提出了下次递交书面申请，希望重新考虑关于要求各位法官回避的动议。

但是，13 日的法庭刚开始，韦伯审判长向大家公布：所有法官拒绝了此要求。

关于要求各位法官回避的动议，在风雨骚动过后，被完全地否决了。

（十）秋田犬^①咬狮子的一幕

之后13日，清濑站在发言台上提出法院的管辖权存在问题。

所谓管辖问题，是指对于起诉书里列出的许多罪状，本法庭没有审判的权利，审判它们是不当的，国际法不允许。这是清濑团队精辟的研究成果，当时非常受瞩目。

这天，清濑身着皱巴巴的西服，留着胡子，穿着军靴，进行了激烈的论述。他借国际法论之名，解剖了波茨坦公告法律的特征；称所谓服从最高司令官的命令，决不是连司令官的一个装腔作势，一个微笑都要服从，司令官的权限既是被授予的，也就有其局限。

如果，当时在街头讨论类似这样的演说的内容，可能就要被宪兵逮捕了。

清濑博士的管辖权论分为下述四个要点：

1. 国际法中所说的战争犯罪，指的是违反战争法规的战斗行为和违反俘虏条约的行为。而所谓的发动战争违反和平这条罪，虽然有相应的学说，但国际法中并未承认。

2. 德国的无条件投降和日本接受波茨坦公告后的投降，其性质是不同的。日本是以波茨坦公告为条件而投降的，只要它还有效，联合国也受其约束。

3. 投降指的是太平洋战争，这里又拿出陈旧的满洲事变和已经结束的诺门坎事件，实在是让人吃惊。

4. 连与战争无关的泰国事件都放到了起诉书里，实在是荒谬。

国民也好，记者团也好，之所以瞪大眼睛注目清濑的登坛演讲，其一是因为大家充分感受到了清濑的机智和勇气，他的辩论让国民第一次知道管辖权问题正是现在最大的法律问题；其二，这个命题的确包含了很大的世界性的问题，至今仍不失它的存在意义；其三，不仅是被告，包括

① 译注：秋田犬为日本秋田地区产，与中国藏獒一道，名列世界十大猛犬。

旁听席的记者，清濑的演讲使大家找回了作为日本人的尊严。

清濑老先生以一种唯我独尊的气概，进行了论述。他敲着桌子，踏着军靴，一语道破“联合国也必须遵守波茨坦公告”的时候，真是让人感到无比舒畅。

（十一）反驳对反驳

但是,针对上述的观点,基南检察官和英国的科民思·卡尔检察官提出反驳。

基南检察官说:“我们怎么可以为了服从相关屈辱法律的力量,而不去惩罚应负责任的犯罪人,任其逍遥法外呢?”他以此为依据论雄辩道:日本是无条件投降的!话语里处处加入了过分煽情的成分。

卡尔检察官则冷讽道:“有关‘战争犯罪人’的定义,如果对现在的日本政府有疑问的话,与有关天皇地位的问题一样,咨询一下联合国应该就会明白。”

基南检察官喜欢提及罗斯福和斯大林等当时联合国的领导人的名字。此刻卡尔也使用了这一杀手锏。

可能是发现了这一共同点,在卡尔检察官的反驳结束后,清濑博士再次站起来提出了反驳。他最后一部分发言里所用的一句,正是杜鲁门的话。

“两位检察官引用了原总统罗斯福的话,那么我也引用一句现任总统杜鲁门今年一月在预算报告里所说的一句话:‘可以说这是全世界有史以来首次执行惩罚战争制造者的审判’。”

从清濑博士来看,这是极具讽刺意味的话。似乎在说,你们的大总统不也说本次审判是有史以来第一遭吗?

之后14日,重光葵的辩护律师法奈斯追加了清濑的动议申请,提出了“不包括中立国的审判是不当的”这一条动议。动议称,本审判的法官都是打败日本的国家的代表,而且各国都是原告(检察团),这样就很难保证审判的公正进行。即便法官想要公正地审判,但由于任命的过程并不公正,在今日或今后的历史中,都免不了产生“不公正”的质疑。法奈斯单就这一点清晰地作了说明。

总之,辩护方将应该说的都悉数说出了。

法庭采取了当庭暂不作判定,待下次审判时再作判定的态度。必须尽快判定的是重要的管辖权问题。

（十二）基南弹劾日本的日子

关于申请法官回避和对管辖问题的抗辩，犹如与狮子对阵的秋田犬，虽然准备还有些不足，但是辩护团还是打了漂亮的一仗。

但是，关于回避动议，法庭以“最高司令官的任命”为由，不予受理。而有关管辖权问题的裁定，也以过后审议的形式被巧妙地排除到议题之外。

这样，审判的舞台已顺畅地开辟为原告（检察官们）的地盘，没有其他任何障碍。

法庭从16日进入休庭，6月4日再次开庭。

这一天，首席检察官基南代表11个联合国的成员，开始了对日本历史的谴责。也就是他发表开场陈述的日子。

所谓开场陈述，其目的就是在用证据证明起诉书里所列罪状之前，先阐明举证的角度和主旨。但是，因为成为起诉对象的事实涉及到日本现代史的很大一部分，其范围也波及到了从满洲到西太平洋的广大地域，加之作为本审判依据的国际法本身存在问题，所以开场陈述的文字量宛如一本书一样多。其用词也都是一种“对日本帝国向法庭求刑”调门，都用些煽情的辞藻来修饰。

基南检察官首先阐述了审判的目的是正确地执行正义，为将来世界的和平和安全带来长远的效果。

他指出：“我们的目的是为了阻止和预防战争，与所谓的报复、复仇之类的行为没有任何关系。”

然后，基南谴责对法庭的合法性抱有怀疑的清濑博士的异议，说：“文明国擅于采取有效手段避免破坏文明，而清濑是对文明国处理事件能力的明显挑衅。”

基南还说：位于本法院的被告们与在纽伦堡接受审判的被告一样，在企图统治世界这一点上，他们的动机相同，相互勾结。我们在此作出的判决对于决定人类的存续还是灭亡具有重要的意义。接着，他提出论

据说：

一、法庭的审判条例中没有新制定的法律。

二、主要犯罪，是指侵略战争中的共谋罪。

三、英国的莱特先生论述道：“如果是不正当的战争的话，那么发动战争就属于犯罪，是违反和平的罪。”国际社会正在不断进步。

基南检察官强调说，国际法承认侵略战争就是犯罪。

另外，在违反国际法的情况下，确实有追究国家或元首的战争责任的先例（如赔偿损失、割让领土等），但却没有追究政府官员个人责任的例子。关于这一点，基南检察官也提出自己的主张：“虽然此处的‘追究个人责任’确实是最新也最严重的问题，有关的法理也并不系统，但是我们认定其已完全达到了法的阶段。”

（十三）日本现代史的暴露

然后，基南着手进行对于日本历史的解剖，说道：“日本的行为显现出未曾有过的背信弃义和不道德性。”他使用极其激进的语言，提及1904年日俄战争中的旅顺港口攻击事件，并进行了批判。

——1904年，日本在没有通知或警告的情况下，攻击了旅顺港口的俄罗斯舰队，挑起日俄战争。世界上的文明国家公认，不能忍受此种行为的再次发生。这种背信弃义行为的结果就是产生了海牙公约第三号（1907年）——关于开始敌对行为的条约。

这项公约的第一条就规定：在开战宣言或最后通牒不明了或没有事前通告的情况下，不得开战。

这是日本背信弃义行为最直接的后果。（原注：日本也加入了海牙公约，这是明治以来，日本第一次参加如此重要的国际会议）

随后，基南又举出了1931年9月18日的奉天事件（满洲事变）、1937年的南京大屠杀事件、1941年12月8日的珍珠港袭击事件等。

基南进而展开了自己的逻辑推论：因不正当攻击而开始的战争，由此造成的杀人行为属于普通杀人罪。日本刑法当中也是要处罚杀人行为的。

谁也没有想到基南连攻击旅顺港口这一事件也提了出来。但是，我们调阅一下历史文件就会发现，日俄战争虽开始于攻击俄国的舰队，但是之后立刻发表了宣战书，这是事实。

然后，基南检察官又提到攻陷南京城后日军的屠杀事件。他极端地评价此事件为近代战争中无可相比的残暴事例。然后，基南又提到了太平洋战争期间，日军虐待建设泰缅边境铁路的俘虏的事件。

“被告们被控系这些事件的主使者。我们不能将被告们的个人观念或以实现国家野心为理想的行为理解为正当的或爱国的。”

如果想看看他们给他们的同胞带来了什么的话，我们只要在这个建筑的台阶上走几步就知道了。比起人们的记述，事实更具有说服力。”

基南检察官一边谴责着被告，一边又将被告与国民巧妙地分离开来。

也就是说，日本的国民只是牺牲者，统治者才是应该负责的。这种论调在当时十分受到国民的喝彩与赞同。

（十四）砧板上的 28 名被告

那么，为何在此要单独具体地将 28 个被告提出来呢？选出 28 个被告的国际检察团的依据又是什么？

基南检察官在陈述的好几处也不得不提及这一问题。因为审判庭也同样想知道这些问题的答案。

根据基南的陈述，大致情况如下：

一、检察团由十一个“伟大”的国家构成，这十一个国家各自拥有必须考虑的国家利益和国家政策。

二、因此，有必要表明各国的政策，起诉书中也将不得不出现多方的意见。

三、在法庭上，为了不让审判难以进行，有必要在被告的数目上进行某种程度的限定。因此，已经死掉的人（如：近卫文麿公爵、原参谋总长杉山、原南方军总司令寺内寿一等）或因健康原因不能出席的人，很明显，他们负有重要战争责任。可以说，在现在未被审判的人当中，有些人也许比在场的被告更早被起诉了。

（总之，选定被起诉人是经过筛选的。）

四、在此提及的被告虽然是“共同谋划”的当事人，但并不像德国的共同谋划者那样结成了纳粹党。相反，他们之间有意见相左的激烈抗争。那就是陆军、海军、官民之间的三方斗争。

五、关于指定被告这一点，有要注意的是，有很多曾经处于权力高位却未受指控。

但是，他们无论是在政府中处于宪法最高位的人，还是法律上的领导人，都不是事实上的领导人。我们的研究结果主要是依据这一断定。（原注：这句话好像主要指的是曾经担任过首相的冈山启介、若槻礼次郎、阿部信行、米内光政等人。）

六、由上述的研究结果得出的结论就是：起诉书里包含的被告个人，在真正意义上，其实和日本国民一样，是侵略、权势、无视法律和正义行

为的牺牲品。在这个意义上,与其说看重那些据信是被武力、压迫和暴力所蔑视或回避了的宪法上的规定,不如说是将重点放在事实的情况上。关于这一点,我们想对“二·二六事件”的证据加以特别注意。

这最后一句话,我们记者席上的人明显听出指的是天皇。

“二·二六事件”指的是,政府遭受叛军袭击,天皇的军队被一小部分结党的团伙操纵而行使武力,短时间脱离天皇指挥。基南所说的内容还是相当明了的。

但是,后来为什么这一部分会被从日文的速记录中删除呢?

5月6日的莫斯科广播中,以时事解说员霍凡之名,提出了皇室和工业资本家的巨头应该被指控为战争罪犯的主张。那则解说中指出,新西兰和澳大利亚将天皇定为最高犯罪人,并已将此意图告知麦克阿瑟元帅。

在这种不断动荡的国际情势中,我想可能会出现认为基南明指天皇的言论并不妥当的呼声。

（十五）何为战胜

基南的开场陈述结束了，可以说这是东京审判概要的浓缩。

虽然为着日本这个国家的生存和发展而提出要求是非常正当的，但是这个国家的军阀的专横已经到了言语难以表达的疯狂程度。

而且，这支军队在国外，尤其是在中国大陆或南洋，粗暴地采取了违反国际法的行为，是不可否认的事实。

这对于尚有良知的日本人来说，的确是无比悲痛的事情。

但是，站在本国的立场上来看，世界各国及其国民也是同样如此，各国多少都会有同样的残暴历史，尤其当世界不由正义和人道控制的时候更是如此。

也就是说，我们一面熟知日本的“恶”，一面又对此有所容忍。毕竟罗斯福也曾经用日本兵的骨头做过刀，中国军队也曾在北支那的通州对日本居留民进行了最大限度的虐待。

但是，基南检察官在耗费千言万语的“弹劾日本”的开庭陈述中，采取了极为激烈的言辞，没有丝毫的留情。基南检察官以曾经在美国对强盗阿尔·卡破奈发表公诉意见的方式，对本审判的被告作出了“抢劫杀人犯”的处理。

从以英美为中心的国际社会来看，日本的行为可能就是如此。但是，他们此时忘记了美、英、苏的合作正在瓦解这一事实。

所谓和平，是以绝对永远为前提的。

虽然已经履行了所有国际性的义务，但是战胜国们却单将日本作为违反方来处理。

纽伦堡审判中，美国代表首席检察官杰克逊（现任美利坚合众国的最高审判长）读过如下一段公诉意见：

“我们谴责非法的侵略。但是我们并不想去审判那些作为政策手段将德国引入侵略战争的动机、希望或失望。法律和政治不同，与现状的好坏，或对现状表示的不平无关。法律仅仅是要求不得利用暴力手段攻

击现状或通过战争来实施政策。”

基南所讲的内容与杰克逊所讲的基本相同。在大方向上,他还是正确对待历史的,但是很难说他没有进行过片面的结论性的观察。

但是基南的陈述看来给予了被告席很大的冲击,其反对之声也不小。

N 记者也注意到了这一点。

（十六）怒吼的东条声明

之后不久，N 再次访问了位于刚堂会馆的清濑家，得知东条被告写了一份声明书。

这篇声明最终由 N 记者和 AP 通信社东京支局长布朗拿到。

看得出东条的声明写在基南的开庭陈述之后，因为标记着 6 月 6 日的日期。

东条的声明题为《听检察官的公诉后所感》，是一篇相当长的文章。

N 记者认为这是一则东条初次明确表明自己对法庭态度的有着重要价值的新闻，于是写成报道，递交新闻审查科。

当时，新闻报道需要接受占领军的审查，并设立了“查阅课”作为负责这方面工作的科室。（当然，这是占领时期临时设立的，审查制度废除后就解散了。）

据审查科回音说：“稿件全部禁止刊载。”

N 开始就觉得这件事挺悬的，果不出所料。估计这稿件对占领军来说是有害无益的东西。

但是，作为新闻记者，N 很不甘心自己好不容易得到的独家新闻被否定。

二十天左右之后，N 想出一条妙计。

不允许使用东条声明书的原版材料，那么就将内容分解开，以“开庭后的东条心境”为解说报道的题目，上交给审查科。这是新闻记者为通过审查时常用的一招。

N 记者也这样做了。

东条的声明写在从本子上撕下来的格子纸上，片假名钢笔字迹，分为八项内容。

字里行间透露出一股强烈的反对基南开场陈述的心情。

基南提及日俄战争，针对这一点，东条的声明书中写道：“陈述中提及日俄战争，在此暂不讨论是否与本审判有关。此战争的施行及成功，

英美两国在其中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不禁想起当时日本国民感谢英美两国的情景。”

日俄的和平,归功于当时的美国总统罗斯福的斡旋,由此也产生了朴茨茅斯条约。而后,此条约又在英美两国的首肯之下,被苏联废除。这些情况在历史上有清楚的记载。

基南检察官曾指着被告,说过下面一句名言:“如果想看看这些被告给国民带来了什么,只要在屋顶上走几步就知道了。”

针对这句话,东条正面迎击。

他反驳道:“如果想要看看原子弹爆炸、东京空袭的后果,只要上台阶走几步就行了。”

6月26日,这则报道通过了审查,出现在报纸上。

作为记者,暂不论内容,只要将“东条把自己的感想写成了声明书”这一事实传达给读者,工作就完成了。

某些事情,如果站在不同国家的立场上看,结论就会大相径庭。这个事实不正说明如此吗?

“往台阶上走几步”——的确是看到了东京被烧毁后的荒凉废墟。毫无疑问,这是美国空军破坏的结果,但是这次空袭的起因是东条的开战和丢失了塞班岛。这一点毫无怀疑的余地。

双方都有直接或间接的责任。如果来讨论责任的话,就会看到基南和东条之间表达的差异。

（十七）历史的证人

审判开始。

审判的顺序首先是由诉讼的原告方（检察官）拿出罪状项目的证据，进行罪状证明。

在东京审判上，首先，将日本与外国之间缔结的数量繁多的条约、日本的政治组织，尤其是宪法组织，以及被告们的历任官职、地位证明等作为最基础的证据提交。

不知他们何时开始研究的。

因为明治宪法是因伊藤博文的出国游学而产生的，加拿大检察官诺兰准将将伊藤博文写的《宪法义解》作为材料，历时两天，解说了日本宪法里的政治组织。

之后，6月17日，哈马克检察官进行了题为“侵略战争准备”的开场陈述。他先阐述了日本是如何被军部掌控指挥权，之后好几个内阁如何被军部打倒，最终如何开始太平洋战争的——一段昭和初期开始的血泪史，然后进入与被告相关的事件的举证。

哈马克的举证是：

一、日本学校里导入了军事训练。教育中逐步强化军国主义色彩。

二、新闻、出版物的管制加强了军国主义的宣传。

三、与军部未能融洽相处的若槻内阁、宇垣一成内阁、米内内阁、第三次近卫内阁，纷纷陷入进退两难的地步，有的被迫放弃组阁，有的被倒阁。

四、发生了多起血腥的政治暗杀事件。实施了包括三月事件、十月事件等在内，以陆军军官为中心的暗无天日的武装政变计划。

五、最后，解除政党，设立大政翼赞会，准备面向联合国开战。

主要就是这五条。

为了使这些事实成为证据，哈马克检察官首先请当时总司令部民间情报局长纽简特中校，作为东京审判的第一位证人，站到了证人席上。

纽简特中校曾经任教于和歌山高等商业学校,他对当时的军事教育等作了证明。因为是第一位证人,日本辩护团都振奋精神,好几个人进行了反对讯问。

所谓“反对讯问”,就是反诘对方的主询。辩护方利用“反对讯问”去击溃证言的可信力,排除该证据。同样,辩护方出示证人的时候也是如此,必会遭受检察方的反对讯问。

当然,最终还是要审判长依据情况,自主裁定证人的证据力。

总之,纽简特中校遭受到了许多反对讯问。尤其是遭受到了菅原裕(荒木的律师)的如“你是不是身兼特殊任务(间谍)呢?”之类问题的质问,结论印象深刻。

之后,检察方陆续出示了已经准备好的日本证人。这些证人在来之前被叫到检察团的办公室(当时的明治大楼),接受必要的提问,并将必要的事项制作成“宣誓供述书”。

检察方保存原本,叫来证人,将誊写本交由辩护方,使之作为证言的方式。

举一个例子:

“我,大内兵卫,谨宣誓作如下陈述。我现在是东京帝国大学的教授,我的专长是经济学和财政学。我在过去的二十七年中,一直教授下列科目。”

“军事训练和讲义……”——以这样的形式制作了口供。

带着宣誓供述书,口袋里装着印章(之所以这样,是因为站在证言台时,要重新宣誓,并且要按印章或手印)。继纽简特中校之后,日本人陆续站到了证言台上。

(下略)

（十八）泷川教授一针见血的证言

让人觉得有趣的是，作为日本人证人——大内、泷川、铃木等人站起来的时候，辩护团立刻给这些人戴上了“共产主义者”的帽子，努力减弱其证言的效力。

针对这一指责，证人铃木东民最终说：“我是吉野作造的弟子，是民主主义者。”他以“民主主义者”这条主线努力争辩，让人印象深刻。

当时《读卖新闻》的罢工已经非常著名。（之后，铃木由共产党推选参选议员，现在竟脱离了共产党。真是世事多变，如走马灯般不可揣摩。）

在学者证人组中，较有特色的要数泷川教授了。他是N记者以前的刑法课老师。N带着怀旧的思绪看着当前法庭上的情景。泷川教授的说话语气一点没变，一针见血，击中要害。

泷川教授在清濑律师的反对讯问中，滔滔不绝地说道：“先不谈被告，我认为日本过去的行为就是侵略。”

“我认为包括满洲事变在内，以及其后的战争都是侵略战争。法庭上如何断定这一战争的性质与我无关，但事实证明这就是侵略战争，我希望依照事实断定。”

这两个回答是泷川教授针对清濑式反对讯问的证言中的突出部分。

“让日本人自己证明日本自身的罪状”——检察方的战术开始让被告席感到不寒而栗了。

（十九）必须倾听的最后话语

不得不指出,随着时间的流逝,逐渐了解到被告的心情后,检察官们发表公诉意见的语气也在一点点变化着。多维那检察官在最终反驳的结尾一席话引起了我们的注意。

多维那说:“这些被告并不是自动木偶。他们不是机械中可以替换的齿轮,也不是绝对解救不出的命运大漩涡(挪威海岸的大漩涡)中的命运玩具。

“一、这些人是帝国的首脑,是决定一国命运的指挥者。这些人到底是选择让人民过上光彩的生活,抑或还是选择参与扩张的战争计划,其选择权在于他们自己。对此行为,他们必须负相应的责任。这一责任可能要比人类历史中站在立于正义法庭上接受审判的所有罪行都要大。”

“二、这些被告的犯罪手法是十分精练的,他们与纽伦堡审判里的一部分无赖被告是不同的。日本的被告都是国家的栋梁,他们被委以国家的重任。他们是被信任的领导人。他们中的若干人作为和平善良的人,受到其他国家的领导人的尊敬。”

“三、这些人知道善恶的区别。他们按照自己的选择而行动。当然,对于自己的选择也要负相应的责任。”

比起基南的理论,多维那的理论更加巧妙地诉说了被告的心情。尤其是提到日本被告时,拿德国的纳粹作比较,实在让人印象深刻。

恐怕是因为整个审判中都没有一份关于残暴行为或命令消灭某个地区全部居民的证据,才让多维特说出这样的话吧。

因为被告们一直都被咒骂成“恶魔”,他的这番话,引起了记者席的一片感伤。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48—70页。刘姝、雷国山 译

五 野村正男《没有海图的航海：判决和刑罚》

判决书的起草迟迟未能进行。法官团的分裂，战争审判艰难地驶向定罪的彼岸。定罪的日子终于来临。但是这一判决正确吗？少数派法官团的“真实”在这里……

朝日新闻社会部 野村正男

（一）市谷旋风

1948年4月16日，市谷法庭又回到了“无主的空洞”状况。

审理结束，被告的巴士停到了巢鸭的车库。

十一国的法官时常从宿舍或是帝国宾馆奔走于法庭，我们不知道他们在宾馆的大厅和法庭的会议室里，商量着、关心着什么事。

不过，判决书的起草迟迟未能进行，好像进展困难。七月说、十月说……关于判决日的猜想层出不穷。

在此期间，华盛顿 AP 通信的远东部门负责人记者毛利斯·哈里斯打电报发来东京审判的定罪设想。“因这封信已刊载到了《朝日新闻》上，会不会构成法庭侮辱罪？”据说铃木贞一的辩护律师高柳贤三博士就此问题还与法庭当局进行了商榷。

因为这则报道中，不知因何种缘由，铃木被列入了死刑之列。

休庭的这段时间，发生了两件让人不开心的事情。

其一是，5月26日，涉外局发布消息，罢免了布莱克尼（东乡、梅津）、科尔（武藤）、考特尔（白鸟）、柯宁汉（大岛）、斐力曼（佐藤）、勒文（铃木）、

法奈斯(重光)共计七位美国辩护律师的职位。

公布的理由是:一、审判已经结束。二、检察团也已经减员了,辩护团也必须减员。

虽然美国辩护团为了被告的辩护竭尽全力,甚至抖出不利于本国利益和面子的事情奋战到底,但归根结底他们的身份和检察团一样,只是受美国陆军部的委托才任职,并且接受盟军总司令部的津贴。“审判结束。没有理由再存在。”——司令部的判断理所当然。但是,如果是司令部当局觉得他们超越了任务的范围,“过于违背祖国的利益了”的话,那这实在是太投机取巧的处理了。

这个通告让辩护团有点生气。

日本辩护团集体联名写了请求书。

这个罢免的奇怪之处是它没有罢免全员,而是只罢免了一部分人。

余下的辩护人有弗洛伊德·马提斯(松井)、E. R. 哈里斯(桥本)、约翰·布拉南(永野)、乔治·F. 布鲁特(东条)、阿夫雷德·布鲁克斯(南)等人。

未被罢免的人都是些看起来“老实”的人,被罢免的人当中好些都是好斗的人。

布莱克尼当日立即向麦克阿瑟司令部提出抗议。

“这次的处置,侵犯了民主主义的正义,我觉得我们没有犯任何错误。”

这就是要求撤回处置的理由。

第二天,总司令部明确说撤回处置,延迟罢免。

理由是不能出现一点点对被告不公的事,罢免令延迟到麦克阿瑟元帅对判决作出最终决定之时。

突如其来的旋风在一日之内又归于平静。但至今不知道这股旋风究竟因何产生。

(下译略)

（二）听候判决的日子

判决必须要有结束。法庭之门关闭的日子就要来临了。

这一天突然到来。

11月2日，市谷台的辩护团悠闲地沉浸在闲谈之中，因为法庭的女秘书——将证据编号用甜美声音录入录音磁盘的麦格理亚娜女士即将回国，大家商量着送什么礼物作为饯别的纪念。

但是，布莱克尼突然出现在了休息室里，向大家传达了威尔布里吉的通告。

涉外局对新闻社宣称，判决将从4日开始进行。全文有900万字之多，全部朗读完预计需要数天时间。

外国通讯、日本的新闻社都立即做好了法庭内外的报道准备，法庭则为了应对当日的情况而进一步加强了法院境内的铁丝网。

完全没有抢夺被告或骚乱的情势，但看起来有关方面还是认为有必要严格加强警卫。因此，引起了一片骚动。

据说纽伦堡判决那天，被告的家属都被遣散到了郊外；而在东京，却向被告的家属发放了旁听券。

印刷好的判决书被从服部屋运送到了市谷台。但是，从事判决书翻译的人员仍然被禁闭。

4日的法庭，8时35分，前后被宪兵专用的吉普车押送着，被告的巴士以极快的速度开了进来。好几个手持自动步枪的宪兵从吉普车上跳下来，守在巴士的下车口。

首先是年迈的、留着胡须的南次郎，然后是拄着松叶拐杖的重光、身着卡其布军服的东条，等等，他们依次从车上走下来。

法庭内也与往常不同，平时的辩护人席和被告席之间留了一排空位置，现在是一对宪兵叉着腿站在那。看起来是为了防止递送毒药之类的事件发生。

开庭前五分钟，三名宪兵将被告的椅子翻过来，进行了仔细的检查。

因为如果被告拒绝审判而自杀的话,将有损联合国的“权威”。

贵宾席上,坐着对日理事会的中国代表商震以及韦伯审判长的夫人等,旁听席上坐着荒木夫人锦子、铃木夫人松子、平沼节子、桥本夫人满寿子以及广田的两个女儿美代子、登代子等,瞪大了眼睛关注这漫长审判的最终结果。

在规定时刻 9 时 30 分,在耀眼的灯光下,韦伯审判长及十一位法官进入法庭。韦伯用极为公务性的语调透过麦克风宣布道:“现在宣读判决”,并流畅地宣读着多数派的判决书。

多数派判决——就是由法官多数人决定的判决。因此,根据判决,可以执行死刑。

但是,既然是多数派的判决,那肯定有反对本判决的“少数判决”。

之后才知晓,由于法国的伯纳尔法官特别发表了反对意见,法官分裂为多数派和少数派,所谓判决都是由七位多数派的法官作出的。

这对于打算体现国际法新原则的国际法庭来说,是极为致命的事件。

在此,暂且先看看所谓的“判决”说了些什么内容。

朗读判决历时七天。

第一章、法院的设立、审理。

第二章、法。

第三章、日本的义务、权利。

第四章、军部对日本的统治和战争准备。

第五章、对中国的侵略。

第六章、日本对苏联的侵略。

第七章、太平洋战争。

第八章、通常的战争犯罪,残暴行为。

第九章、关于起诉书的诉由的认定。

第十章、对被告个人的判定。

最后,宣布刑罚。

（三）对判决的四点印象

听取判决的记者席的第一印象就是，判决完全是检察方的“公诉意见”的再次誊写。

第二印象是，被审判的对象表面上是受军部支使的人，其实是日本帝国的“全部历史”。

满洲事变以后，支那战争以后，与军部、政府有关系的人，无论程度之差别，皆被谴责为这里所说的“侵略战争的共同谋划者”。判决书就是按照这样的思路构成的。

印象之三，由四国组织的纽伦堡审判的判决和由十一国组织的东京审判的判决，都受到多数派的追随。

印象之四，本判决无视了基南检察官提出的五十五条诉由的大部分，起诉当初所述内容现在已面目全非。

判决首先详细说明了为何本审判不能“迅速”进行的原因。从文章的语气来看，这显然是对“某某”的“解释”（可能是远东委员会对于总司令部）。

而且，同时还听到了许多主张“公平”和“宽容”的词语。

判决紧接着解释了否决辩护方“大部分”证据的原因。

这些证据基本上都是一些没有“证明力”，完全没有“关联性”，或者即便有关联性也是非常小。

而且判决还断言，辩护方提出来的大部分证据，都是些让法庭失望的东西。

此外，还进一步追加了对于日本证人的攻击。

按照法院的经验，辩护方的证人没能毅然面对他们在辩护中所遇到的困难。他们凭借冗长的支吾搪塞和敷衍来对待这些困难，只会招来不信任感。

· 总之，明确地说，日本人是撒谎者，法院不能信服他们的证言。

在记者席上的人看来，辩护方的军人证人中的确有些人是在说谎。

但是,这些都是从“为了不损害他人的利益,即不损害被告和国家利益”的人情观念出发而产生的,恐怕这是战败国共同的现象吧。

但是,否决大部分证词,认为日本证人都是撒谎者,这是否妥当呢?
这是许多问题中的一点。

如果是从过于信任检察方的证言,认为“日本人不可信赖”这个偏见出发的话,就不得不说这件事情比较严重了。

判决断定辩护方的最终辩护的大部分为失败。

理由就是,最终辩护的大部分是建立在“法庭可能会采用这些为了辩护而提出的证据”的假定和预想之上而进行的。

但是,法庭没有采用这些证人的证言。

因为,辩护都是以一些在法庭里不能被承认或信赖的人们的证言为讨论的基础。

总之,辩护方的最终辩护都是一些像在虚构的材料上独自跳舞一样的东西。

据判决书说,完全不知道辩护方到底是何而工作,他们像灰尘一样被对手轻易打败了。

但是,难道这些有经验的人们经多番调查而提出的资料,就完全没有被采纳到判决书里的价值吗?即使不从日本人的角度来看,也觉得这件事多少有点冒险。

这部由判决书所书写的日本历史,而且还借用了“公诉”的语调,我们真的可以完全肯定地说,其中没有“故意曲解”、“恶意歪曲”、“牵强附会”的成分吗?

日本历代的首相、政治家中,究竟又有几个人读了本审判中描写的历史后,能够说声“的确如此”呢?

日本的历史中有过被军阀统治的历史,但是这一过程如用文字来形容的话,应该如同树上再嫁接竹子一样,只是各种势力不协调而已,而不像希特勒统治下的德国,完全是纳粹党的专政。

判决似乎将这一历史看得过分具有“犯罪性”。只要不是像苏俄和纳粹德国那样的国家,就不该犯武断看待日本历史的错误。

判决阐述了将木户日记和原田日记作为证据采用的宗旨。这些都

是检察方的证据。

记者席的人们也认为采用木户日记作为证据是理所应当的事。

但是，全面采用原田日记的记述，就难以避免受到“传闻证据”的批评了。

尤其是作为采用的理由，判决说：“西园寺是元老。原田能够服侍元老说明他是值得信赖的人。原田能够一直留在元老的身边这个事实，推翻了辩护方的‘原田不值得信赖，无责任感’的严厉批评。”

本着这三段逻辑，法官团表达了自己的理解，实在是很有意思。

西园寺公爵是自由主义最后的根据地。即便原田是多么忠心的秘书，但也未必可以说依据原田所获得的情报而事后偶记的速记录，一定准确无误地反映了当时的政治情况。单单因为首领西园寺这一大名，就强硬坚持可以将原田的日记作为证据的话，危险性实在太太。

总之，这也是历史学家的课题之一了。

(四) 对败者科以严法

判决有义务回答辩护团提出的“是否有权裁决本事件”的问题,即法庭管辖权的问题。所幸的是,——这样说也许有点非礼——纽伦堡判决中已经表明了某种的见解,法庭似乎一致认为,只要照搬过来就可以了。

辩护团提出的动议,总结起来,有下面几点内容:

联合国通过最高司令官,将“反和平罪”纳入了法庭条例,但却没有进行审判的权能。

侵略战争本身并不是非法的东西,1928年的巴黎条约(《非战公约》)并没有扩展战争犯罪的涵义,因此不能将日本的对外战争定为犯罪。

战争是国家行为,针对这一点,国际法不应该追究个人责任。

法庭条例的规定是“事后法”,所以是不合法的。

《波茨坦公告》公布(1945. 7. 26)时的国际法,只认可“通常的战争犯罪”才会受到起诉。日本的投降书是在这一前提下拟定的。

除了构成违反交战法规或关于战争的法规、惯例的情况,交战中的杀人行为是战争的伴随行为,决不是检察官所说的杀人罪(原注:珍珠港袭击等)。

数名被告都是俘虏,根据日内瓦公约规定,不可以委托于这样的法庭进行审判。

大学法学科的学生们在上国际法研讨课的时候,是不是值得去试着讨论一下怎样去应答这样的抗辩呢?

审判长又是怎样回答这一问题的呢?

法庭的回答首先引用了纽伦堡判决里的话。

在纽伦堡判决中,德国完全崩溃,没有政府,占领军取得国家主权,行使了立法权。

纽伦堡审判的法庭条例就是在这样的形势下形成的。这项条例明确声明自己的见解:“我们不是恣意地行使战胜国的权利,本判决反映了当时已经存在的国际法。”

东京审判完全借用了该说法：

“法庭条例对于法庭来说是决定性的，它制约着法庭，使其不能背离本条例。因此，辩护方提出的前四条抗辩，本庭予以驳回。法庭受条例这一形式上的约束。”

（五）直击弱点的回答

本审判中最重要的抗辩，被用形式逻辑学的笔法轻松击败。

这一抗辩是在两年前出现的，当时的纽伦堡判决也还没有出来。因此，法庭推迟回答了驳回的理由，最后一起依照“先例”，采用了这种笔法。

针对第五项的动议，法庭是如何回答的呢？

判决仍然抬出之前提出的理由——“侵略战争是犯罪”，认为在波茨坦宣言之前的国际法中，就已认定侵略战争是犯罪，并且还举出了木户日记进行讽刺。

“在密苏里号的投降签字仪式的三周前，天皇对木户说过：‘一想到要处分战争责任者，就觉得无法忍受。但现在不能忍受也要忍受。’”

“天皇是日本的主权者。主权者已经准备好接受战争责任人的惩罚。现在已不是对此表示质疑的时候了。”

这的确触到了日本的弱点。但是，天皇所理解的对“战争责任人的惩罚”，并不是源于起诉书书中的“侵略战争是犯罪”这一解释。因此，天皇也不是预想到了“反和平罪”，只不过漠然预想到了会受到报复性的处罚——来自于战胜者的惩罚。检察方所主张（考明兹·卡尔检察官）、判决予以采用的反驳，看起来并没有回答动议的核心和实质。

对于第五项动议的判决答辩就是：无视了检察方对于杀人的诉由。不过，尽管基南多次称珍珠港袭击是“杀人”，但起诉书里出现的这则重要的罪项在判决书里竟被删掉了。

对于第七项动议的答辩：日内瓦条约中对俘虏在成为俘虏期间所犯的罪行进行了规定，与本案件无关。

以上是判决书对有关管辖权的问题作出的答复。关于这个问题，少数派巴尔法官和荷兰罗林展开了争锋相对的对抗辩论，此事国外都知道。

判决书紧接着就“虐待俘虏的责任”这一问题得出结论。

判决书说，虐待俘虏的责任在“政府”，并具体举出下例：

- 一、内阁成员。
- 二、扣留俘虏的部队指挥官——陆海军军官。
- 三、与俘虏福利有关的官员。
- 四、直接管理俘虏的职员。

内阁就俘虏的保护方面负连带责任。如果明知是犯罪，却疏于防范或防范失败，而内阁继续存在的话，内阁成员的主管部门即便同俘虏的工作没有直接关系，也不能排除责任。但内阁成员可以辞职。

明知虐待俘虏，却无力阻止将来有可能发生的虐待行为，继续留任者须承担连带责任，并应该主动承担责任。判决书追加了有关虐待俘虏的东京当局的责任。

强调“以人道方式对待俘虏”是这个判决的特点，根据本判决，许多被告被判死刑。

当被强制押往苏联的日本战俘的归还问题成为对日本来说是很大的人道主义问题的时候，包含苏联法官在内的法官团却一致通过了上述判决。两项对照起来，的确令人深思。

无论是已经实施（作为），或是没有实施（不作为），例如像对山下奉文审判或像对本审判这样，适用如此严厉之法的联合国的某个国家，它在对待本国的俘虏时，都采取了什么样的所谓有诚意的行动呢？

是否像过去日本军部所做的那样，连国际观察团的考察申请都置之不理，拒之国门之外呢？

正如许多归国人员所说的那样，日本的军人也好，非军人也好，身体虚弱的人都会在西伯利亚的寒风中“作为未受保护的俘虏”而死去。

尽可能对败者科以严法，对于胜者却使用“因无关联性所以不过问”的法则，如此区别对待的话，“正义”和“人道”将永远无法融于生活在这片土地的人们的血肉之中。

据说在欧洲，说到“正义”这个词的真正意义，有着下面一句话：

正义，仅仅被实行还不够，被实行时必须能看到其公开性和显现性。这是非常重要的。

（六）日本是有罪的国家

东京审判认定自 1931 年的奉天事件（即九一八事变——译者）至太平洋战争期间，日本所有的军事行动为侵略战争。

审判一开始，正如泷川幸辰博士（该博士的证词仅有简短的两三行）所说，检察方即以 900 万字列举了侵略战争的所有罪状。

一、奉天事变是有计划的侵略战争，之后对满洲的统治也是一种侵略。

二、所谓的支那事变也都是对中国的侵略。

三、张鼓峰事件是日本针对苏联的侵略战争。

四、诺门坎事件虽然以日本的战败告终，但仍是有序的针对苏联的侵略战争。

五、对英联邦（包括印度、澳大利亚等）、荷兰地区、美国（包括菲律宾群岛）、法属印度尼西亚的攻击，都属于“并没有受到对方挑衅而主动发起”的侵略战争。

东京审判认定，日本发动太平洋战争的动机“显而易见，在于掠夺所有与日本侵略相抗衡的、向中国提供援助的力量，并企图将南方相邻各国的领土收入囊中”。

“侵略战争”是什么？判决书并没有对这个一直令国际法学者极其烦恼的陈旧词语下定义。

这个定义艰难晦涩，又有被反驳之虞。

因此，判决书采取了巧妙的笔法。“尽管叙述侵略战争的完整定义是非常困难的事情，但以这样的动机发动的进攻不能不命名为侵略战争。”

这也许是弃名求实的做法吧。

然而，将所有战争都加盖上“侵略战争”烙印的判决书，居然对起诉书中提到的“对泰国的侵略”这一罪状宣告无罪。可以看到清濑博士的动议中，一个附属物在角落里柔弱地结出了果实，令人啼笑皆非。

（七）判决凸显之点

审判的另一个凸显之点是“侵略战争的大同谋”。对日本人来说，这项奇怪罪状是头一次听到，它是怎样认定的呢？

第九章是对起诉理由的认定——判决书认定了共同谋划的存在，并将其作为犯罪给予了重描。

虽然有译文的原因，以及西方人的思维方式跟日本人有不吻合的地方，但既然是“国际法”历史上重要的先例，还是有必要稍微详细介绍一下吧。

起诉书说，这些被告们与日德意联合起来，企图统治世界。此外，以取得东亚、太平洋、印度洋及接壤各国或邻近岛屿的军事、政治、经济上的控制地位为目的，参与了共同计划、共谋的筹划和执行。——由于此项共同谋划罪而被提起公诉。（诉由之一）

关于这一点，判决书是这样叙述的：

从参加共同谋划的某位成员发表的声明来看，毫无疑问是与上述夸大言辞相符合的。但我们并不认为这些参与共同谋划的人真正想要获得对南北美洲的统治（即否定了统治世界的共同谋划）。

根据我们的意见来看，共谋者的愿望在具体的共同计划中所表现出来的是，决意置于日本统治下的领土仅限于东亚、西太平洋、西南太平洋、印度洋以及上述两大洋中的部分岛屿。

早在1928年以前，大川周明曾公开主张，日本应使用恫吓，必要时则通过行使武力将日本的版图扩大到亚洲大陆、西伯利亚东部及南太平洋。

在该计划中陈述的目的，实质上正是我们定义的共同谋划的目的。

田中义一内阁时期，军人中的一派连同大川及其他官民支持者们曾共同倡导大川政策，即日本必须使用武力对外扩张。这个时候，共同谋

划业已存在。而这个阴谋一直存续到 1945 年,即日本战败时为止。

共谋者必须取得国民的支持和对国民的统治。

这就是主张武力的共谋者和力图以和平手段扩大日本的政治家官僚之间长久斗争的开始。在共谋者将国内的反对势力打压下去之后,日本已经为了达到必须统治远东这个终极目标,向中国、苏联、西南太平洋发动了一次又一次的进攻。

这些众多领导者工作的共同目的,就是通过侵略战争来确保日本的统治地位,这是具有犯罪性质的目的。

不可想象还有什么比谋划侵略战争和实行侵略战争更严重的罪行。

因为这个共同谋划威胁了全世界人民的安全,而阴谋的实行则破坏了全世界人民的安全。这样的共同谋划可能导致的结果以及阴谋的付诸实施产生的结果,是使无数人遭遇死亡和痛苦。

实行侵略战争的共同谋划是最高程度的犯罪。

法庭认定:在对上述“目的”加以限定之后,业已举证证实存在实行侵略战争的犯罪性共谋。

以上就是判决要点。

所谓支那事变、大东亚战争,都是在日本以外作战,很多日本人并不能理解祖国成为战场的人们的心情,然而现在已经深刻体会了外国军队占领下的生活有多么悲惨。

侵略战争的的确确是人类最大的罪恶。它夺走了年幼孩子的灵魂,人们丧失了深爱的妻子、父亲,国土被践踏,荒芜一片。

判决书中诉说的死与痛苦正是人生应该诅咒的东西。

日本帝国走过的路已是既成事实,对满洲、中国、南洋的侵略行径是不能否定的。

在这个意义上,日本帝国应该恭恭敬敬地甘愿忍受被全世界打上罪犯的烙印。

然而,这些经历了整场战争的日本内阁、政治家、一兵一卒明明知道可能铸成大错,还向“犯罪”的道路挺进——只要如此被判定,我们就可以断言:面对这个判决,难道没有任何人提出异议吗?

判决书重申:

“这项共同谋划是历时多年持续进行的。不管哪个时期参加这种犯罪阴谋的人，以及不管哪个时期，明知有罪还参与其实行的人，对于第一项诉由中所包含的一切起诉事实都是有罪的。”

到这里，想必读者已经知道此项罪状的罪行判定有多么严厉、冷酷。且不说“参加者”，只要是“推行战争的参与者”，那么战争中几乎所有内阁官员、军人都将被纳入有罪的判决中。

25 名被告中，能从此项罪状中幸免问罪的实际上仅限于松井石根和重光葵二人，由此可知诉由第一条的罪行判定形成了一张多么巨大的“网”。

（八）对重光葵的判决

作为没有给前外交大臣重光葵戴上“共谋者”帽子的理由，判决书陈述如下：

关于第一条诉由，对于他在中国担任公使、参与对满事务局工作、担任驻苏联大使、担任驻英国大使以及担任驻中国（指汪伪政权——译者）大使时的行为提起诉讼。没有证据证明他参与对满事务局时，在制定政策上起到什么作用。我们认定作为公使和大使，重光并未超过他的这些职务的正常范围。

在上述期间，他并不是共谋者的一员。他曾向外务省反复进言，反对共谋者的政策。

在他担任外务大臣的 1943 年之前，共谋者推行局部侵略战争的政策，业已决定并已付诸实行。此后，侵略政策既没有进一步的制定，也没有发展。在第一条诉由上，重光葵无罪。

这就是对重光减刑的主要理由。

倘若允许对这个理由加以评论，那么是否可以说，在判决所说的“共谋者统治下”的日本，重光很好地保住了他作为外交官和外相的政治地位。这个逻辑似乎是成立的。

因为判决显得有些“问题”，所以也就有了这个阴暗的处理结果。

不管怎样，这个“共谋者”的奇怪概念以及把 25 名被告者与这一概念联系起来的评论问题，成了日本人判断正义是否得到了“明显且公开”执行的一个最重要的视点。

《开罗宣言》提出把制止日本侵略作为战争目的，并且宣告作为对日本的惩罚，没收台湾、满洲和朝鲜。《波茨坦公告》宣告了对战争罪犯的处罚，以及日本必须归还四个岛屿。——为了将这项“处罚”在国际法上合理化，而虚构出这样一个笼统性的罪名，世人将会怎样看待呢？

不仅如此，把这一新奇、而且只在英国和美国通用的“进行中的共同

谋划”这一法律概念强加给一无所知的被告，并把它带入国际法的领域中，对日本人的启蒙有何裨益呢？

对此，是否应该再详细地思考一下呢？

（九）基南参赛爆冷门

审判还有一个重要的主题。

那就是珍珠港事件，即“偷袭”问题。

基南检察官把此案看作“杀人”，从法庭的开场陈述到最终求刑都把它作为审判的一大重点加以强调。

前外务大臣东乡茂德在宣誓供述书中清楚地证明：东条在听到对美国的最后通牒迟到一步，攻击珍珠港的行动已经先行发动这一消息后，“表情并不愉快”。

外务省结城司郎次先生为说明内情站上了证人台，说：“这完全是因为与华盛顿大使馆官员（一等秘书奥村）这一类型的人不合拍造成的。”在他作此证词时，检察方并没有对他进行反诘盘问。

但是，“不要忘记珍珠港（事件）”这句话让全体美国公民站了起来，那是让人愤怒到发抖的大事件。

基南检察官在最终求刑中引用了哲人汤姆潘恩的话，进行了彻底的驳斥。他说：“即使把世界上所有的财宝都给我，也不能支持攻击性的战争，因为我认为那是屠杀。”

“策划非法夺取人的生命就是谋杀。”

“珍珠港背信弃义的攻击，象征着一个完全欺诈、欺瞒、不诚实的计划。”

“那是不讲人类道义的行为。”

那些攻击性的话语强悍犀利，毫不留情。

那么，判决书中认为对此应怎样处理呢？

实际上，看到判决书上关于太平洋战争的章节时，我们大吃一惊，手中的红色铅笔也凝固一般停了下来。

因为判决书上赫然写着：此项诉由即“杀人”罪，即便在名义上是“杀人罪”，但由于无实质性意义，予以取消。

判决书叙述道：这些产生“杀戮”的战争已全部认定为侵略战争，所

以被包含在侵略战争中。

偷袭珍珠港事件也关系到赫尔备忘录的责难，原告和被告一直在反复进行着殊死的争论。布莱克尼律师甚至根据珍珠港报告摆开阵势，咄咄逼问：“不要等待历史的判定，今天就应拿出结论来！”

辩论的激烈程度清晰地反映在判决书中。

是东乡茂德的证词射中靶心，还是嶋田繁太郎的口供博得人心，是结城司郎次的口供有道理，还是布莱克尼的辩论更有说服力，——又或者将他们的话综合起来？尽管如同日本法庭的判决一样，这里的判决没有谨慎地引用所有的证词、辩论，但确实留下了业经冷静反思和深思熟虑的痕迹。

判决书将该部分叙述如下：

关于1907年的海牙公约让其承担的义务的准确范围，我们没有必要陈述结论性的意见。

该条约没有明确，自发出通告至敌对行为开始期间必须间隔多长时间。

这就成为条约起草者们面临的问题，并且自条约成立以来时常成为国际法学者之间争论的对象。

他们（东乡，永野）在敌对行动开始之前，搁置了一小段时间，才决定发布通告停止谈判。

如果一切进行顺利，那么华盛顿就有二十分钟的富余时间向珍珠港的军队发出警告。

我们认为作出以上事实的认定是正当的。

一方面由于这些事项成为大量的证据以及讨论的对象，更主要的是由于唤起了对条约中现有的结构缺陷的敏锐关注。

这项判决并不是在说要对日本“免除道德上的责任”。但是，基南检察官那样大声疾呼的罪状在判决书中却被免除，作为东京审判整体，可以说意味着极大的“变质”。

坦率地说，记者只看了判决书中这个含蓄、耐人寻味的部分。

判决书是谁写的就不得而知了。

大概是许多人分担着写的。与乏味的侵略战争史相比，这部分即便

作为判决书,也是篇细致的好文章。

不管怎么说,若要把珍珠港问题比喻成赛马的话,那就是爆冷门了。
作为海牙公约的论题,恐怕要留给以后的国际法学者了。

（十）网中之鱼

11月12日，最后的“审判日”无情地到来了。被告中有两三个人的面孔严肃而凝重。

从表情上看，铃木和木户都是其中之一。

审判长分别宣读了每个人有罪或无罪的判决。

在纽伦堡审判中有三人无罪，然而在这里没有一人无罪。作为共谋者、战争执行者，在各种诉由交织而成的一张网中，二十五人全部被捕获。

在此阶段，是否被判为通常的战争犯罪（虐待俘虏、残暴行为），是一道坎。

因为可以想象，不论与第五十四、五十五条中的任何一项罪状挂上关系，都要被划入死刑的范围。

与“侵略战争的共同谋划罪”相同，“战争执行者”也是有罪的。然而有幸从令人憎恶的第五十四、五十五条诉由中被判无罪的被告如下：

荒木贞夫、桥本欣五郎、平沼骐一郎、星野直树、贺屋兴宣、木户幸一、南次郎、冈敬纯、大岛浩、佐藤贤了、嶋田繁太郎、白鸟敏夫、铃木贞一、东乡茂德、梅津美治郎。

由于原海军军务局局长冈“虽然有一些证据，但在刑事案件上没有到达有罪的标准”；“因陆军集会的主持者是东条”，原陆军军务局局长佐藤“作为他的部下不可能反抗”；原海军军令部总长嶋田“证据不充分”，前参谋总长梅津“证据不充分”等理由，他们都幸运地免于死刑。

海军出身的人全都被免除残暴行为的责任，引起了世人的注目。是审判席用“宽恕”的眼光看待海军了吗？也许记者作出这一重大的判断，也是“证据不充分”。

在通常的战争犯罪中被追究责任的人员如下：

土肥原贤二（前大将）

作为第七方面军司令官，由于在马来亚、苏门答腊、爪哇虐待战俘，

根据第五十四条诉由(战争犯罪的命令、授权、许可)被判有罪。

畑俊六(前元帅)

担任中国派遣军司令官时期,由于违反了关于防止残暴行为的义务,根据第五十五条诉由(有意或无意导致的懈怠)被判有罪。

广田弘毅(前总理、前重臣)

南京集体暴行事件发生时,广田担任外务大臣。他接到了关于这类暴行的报告后,照会了陆军省,虽然得到了停止这种暴行的保证,但之后一个月仍继续有关于暴行的报告到达他手中。他仅仅满足于陆军的一点保证,是对自身义务的懈怠。这种“不作为”导致了犯罪性的过失,根据第五十五条诉由被判有罪。

板垣征四郎(前陆军部长、大将)

爪哇、苏门答腊、马来亚、安达曼和尼古巴群岛以及婆罗洲地区的俘虏,在他的指挥下死亡,他应对俘虏的死亡和痛苦负责,与土肥原相同,根据第五十四条诉由被判有罪。

木村兵太郎(前大将、缅甸方面军司令官)

承担虐待缅甸方面军管辖下俘虏的责任,故意无视义务,根据第五十四、五十五条诉由被判有罪,(包括在建筑泰缅铁路时使用俘虏的责任)。

小矶国昭(前首相、大将)

担任总理六个月期间,日本对俘虏及被拘禁平民的待遇并未有任何改善。首相故意无视自己应负的责任,根据第五十五条诉由的不作为责任,被判有罪。

松井石根(前大将)

松井将军在判决中受到了特殊的待遇。他没有被认定为“共谋者”,而他以中支那派遣军司令官的身份攻陷南京,也属于“在中国的军务,不能看作是执行侵略战争”。因此被判无罪。

结果,只追究了进入南京后发生南京集体暴行案件的责任,“关于他懈怠义务的履行,负有犯罪性的责任”。根据第五十五条诉由,因其授权、许可了暴行,故判定有罪。因此,他的罪名仅此一项。

武藤章(前中将)

追究其任苏门答腊近卫第二师团师团长以及任菲律宾的山下部队参谋长的责任，根据第五十四、五十五条诉由，判其有罪。

重光葵(前外务大臣)

根据第五十五条诉由，追究其作为外务大臣的不作为责任，判决有罪。但是作为为重光减刑的理由，判决附加了同情之辞。“不论对哪一个日本人来说，想要谴责日本军部，必须要有极大的决心。”

东条英机(前首相)

他下令役使俘虏铺设泰缅铁路，此外还被追究作为陆军大臣和首相的责任，根据第五十四条诉由，判决有罪。

（十一）家人的忧愁

判罪之日——舞台落下帷幕的清晨到来了。

从前一夜开始，记者团就各自埋头于采访有关“刑罚”的消息。

被告家属也跟记者一样在打听消息，甚至更加认真。身为木户之子又是辩护人的孝彦也不例外。

他尽力从三四名与法官亲近的外国记者那里获取消息。

前一晚刚刚得到情报，他父亲被列入了死刑预测表。

他已经绝望了。这天清晨开庭之前，孝彦与父亲见了面，告诉他死刑的消息。他凝视着父亲的脸，担心这个消息让父亲手足无措。

父亲只说了一句：“我已经有思想准备了。”他并没有对儿子的话表露出吃惊。

然而早晨一走入法庭，那个曾经传递情报的外国记者正四处寻找木户孝彦，两人终于见面后，外国记者告诉孝彦一个重大新闻：“据今天早上的准确消息，您父亲有救了。快点告诉他吧。”

孝彦在午休时间飞奔到被告休息室，告诉父亲：“没事了。”

木户仅答：“是吗？”

早上孝彦在被告休息室里的時候刚好在广田之子正雄的邻近窗口。会面时，孝彦想和正雄互相安慰一下，就说了一句：“我已经做好思想准备了，你还好吧？”正雄可能没有想到自己的父亲会是死刑，微微一笑回应他。

可结果却截然相反。“真是对不住广田啊，当时怎么会说那样让人痛苦的话。”孝彦现在还记得，当时自己因此曾经数夜难眠。

（十二）定罪的时刻

不管怎样，定罪的这天清晨还是到来了。

尽管记者团已经多次尝试在二十五名被告的预测表上画叉或画圈，但在宣告公布之前，一切都还是未知数，难以捉摸。

但恐怕没有人会无罪。即便是最有可能视为无罪的重光，作为东条内阁的外务大臣，在面对各国抗议的残暴事件时，他充当“通风管”和“邮筒”的角色是明显不能被抹去的。

东乡也是如此。那么梅津会怎么样呢？他曾经担任过关东军司令官，想要掩盖与中国的关系恐怕是不可能的。

那么畑呢？

他是元帅，处于最高职位，独一无二的将级军官，过去却没有什么罪恶行径。

不过对于在中国战场的残暴事件，他要从指挥官的责任中逃之夭夭，是绝对不可能的。

这样看来，前景的确一片昏暗。

迄今为止，还没有发现一个人无罪。

然而，若要使无罪变为可能，唯一途径只有政策。我们这样说，意味着摒弃一切经验，向“黑暗的军门”投降。实际上那是令人难以接受的。

12日清晨，记者们的脑海中还一片混乱时，就走上了布满铁丝网的市谷台。

心里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膨胀，使得全身阵阵作痛，双脚沉重得像被钉在地上。

在踏进未知世界——向崭新的重要体验前行时，只有记者的职业灵魂坚定地支撑着我们的双脚。

法庭内东奔西窜、慌张、汹涌、兴奋的人流，仿佛肆意将时钟的指针向前推进，一小时、两小时几乎在一瞬间流逝。

下午一点半，我稍稍提早一些进入法庭。记者坐在板垣、木村的被

告席正下方的指定席位,其正侧方是被告席。

贵宾席和记者席里混杂着东西方几乎所有人种的面孔,就像铺开一张色彩绚丽的地毯将被告席团团包围。

这些人为了观看眼前这二十五名被告的生死剧,心中怀着各自的期待聚集到这里。

记者席中央,共产党野坂参三的出席旁听引起了众人的注意。这位曾经企图打倒军阀的头目,现在也许是为了看到对手即将被外国打倒这一历史瞬间而来到这里的吧。

现在,东条穿着没有肩章、勋章、金丝缎但稍稍泛着新绿的军服,坐在被告席中央,仰望着天花板。离记者席很近的地方,木户的眼睛像兔子眼睛一样通红,木村紧闭空洞的眼睛,毫无表情。板垣微微露出笑容却目光涣散。

宣判进入个人判定阶段。韦伯审判长的声音透过麦克风听起来变得刺耳了,他按字母顺序宣读了自荒木贞夫开始的每个人的罪行,最终是全体有罪。仅对重光葵有考虑减刑。

依据第五十四、五十五条诉由被判有罪的人出乎意料地少,这强烈暗示着些什么。人们有种直觉,死刑也许也会出乎意外地减少。

根据休庭时的预想,处以绞刑的人大概会有七八个,但听到宣判之后,这一数字会上升到12名或14名的说法,像闪电一样不胫而走。

(根据内部消息,据说死刑犯会有7名之说和11名之说两种)

就这样,3时52分,和往常一样,第十一位入场的韦伯审判长右手挽起法官服,拖着发福的身体入了席。

一直以来都是被告们先入场再迎接法官入庭,而这最后一次的出庭,被告们被逐一传唤至被告席的中央。

韦伯审判长将一张纸拿在手上,就在这时,荒木贞夫从宪兵中校守卫的被告通道走进来。

照明灯、吱吱作响的摄影机一齐聚焦在他身上,他如同剪影画一般面向正前方站立着。

（十三）令人窒息的宣判

清晨，荒木七十二岁的身子骨还很硬朗，嘴角含着一丝微笑。两年半的时间，荒木一直保持原样，不好也不坏。

终身监禁——根据判决为有罪的诉由，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处以你无期徒刑。——荒木听完抑扬顿挫的宣判，似乎要做出确认，深深鞠了一躬离开法庭。从他的表情来看好像并不服气。但是作为听完并接受宣判的标志，他的行礼已被众人所接纳。至于外国人对此有什么感觉就无从知晓了。

土肥原——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根据你被认为有罪的诉由，处以你绞刑。——宣判时的情景有所不同，土肥原矮胖的身子一瞬间似乎摇晃了一下。

然后当众无力地摘下耳机，踉踉跄跄地行了一个礼。这行礼从侧面看来，与其说是服不服从，倒不如看作是他有些摇曳的反抗情绪。生与死的区别大相径庭。处以绞刑——从耳机里传出的话听起来让人无法接受。死刑这种刑罚，在这里要以指定的“绞刑”这种赤裸裸的形式执行。刑罚的真实感如此强烈地迫近，这种体验对记者来说也是头一次。

同样是死刑，如果“判处枪毙”的话，恐怕这种难以接受的心情多少要缓和一些。

转眼的功夫，终身监禁与绞刑在不断重复，耳朵里回响着这两个词，所有神经都僵硬了。

桥本欣五郎——双手形成一个大大的弧形扶在耳机上，判决听毕，干脆地将耳机放在桌上，头扭向右边离开了。

畑——听完宣告后行礼，摘掉耳机后又行一礼，静静地毅然走了。

平沼——八十二岁的他看起来十分虚弱。

低下弯曲的背，蹒跚地消失在被告通道的出口。

广田——绞刑。闭着眼睛，向前弓着身子，听到英语的宣判后摘下耳机。“一如既往”地面向二楼旁听席上的女儿微笑后离开。但是那微

笑,看上去比平常短暂而凄凉。这位“文官”代表的脸上,有一股看不出是七十二岁的年轻气息。广田那柔和清澈的眼睛有种吸引人的魅力。

曾经听说星野是个懒散的人,无精打采地耷拉着眼皮听完宣告,慌忙低下头离开了。

板垣“啪”地向前迈出一步,利落地放下耳机,以一个士官学校的学生礼节离开,并没有行礼。

木户规规矩矩地鞠了一躬,听宣告的时候似乎有些神经质。有部分人预测他会是天皇的替罪羊,但这个预测现在被推翻了。

此时,在老家逗子,他的夫人正在广播前关注着判决,孝彦也在洛根律师的房间聆听这个宣判。

木村作为东条的“副职”,大家都认为他是个附属,居然被处以了绞刑。预想到他被处以极刑的人少之又少。

小矶竟然戴着耳机鞠躬。

松井石根老人点了点头,迅速地转向右边离开了。丝毫没有炫耀自己的样子,让人感到他在逃避命运。

南老将军昂首挺胸,大概是耳朵背什么也听不见吧。队长帮他摘下耳机又还给了他。

武藤章——今天刮了胡子出席法庭,他似乎不想丧失自己的品行,转过头来行注目礼。那一瞬间,眼镜背后的眼珠闪闪发光。

冈敬纯默默地走了。大岛浩也显得很忧郁,以独有的苍白脸色大步离开。

佐藤贤了——垂下了他硕大的脑袋,引起了哄堂大笑。我们被这嘈杂的笑声吓了一跳。在这样的情景下还能笑得出的绝不是我们日本人,笑声也同样不可能从我们的席位上发出。佐藤的西服看起来似乎难以包裹住他那肥胖的身躯,他回去的时候没有再低下头。

是被笑声激怒了吧。

重光的腿不太好使,所以他用双手伏地听宣告,而日语的翻译还没听完他就退庭了。

嶋田一直保持端正的姿势,庄重地目视前方站立着。像海军一样行礼后离开,耐人寻味。极刑不可思议地从这位“海军代表”身边绕过了。

铃木贞一——头发乱蓬蓬的，目光凶恶，却一连行礼两次。华盛顿电报弄错了他的量刑。

他大概松了口气吧。

东乡茂德鼻子下面的胡子都白了，下颚很尖。似乎不服气被判二十年的有期徒刑，一下子低下头走了。脸上依旧是冷静透彻，一肚子不服气的不悦神色。

东条略泛绿色的卡其布军服在灯光的映照下，似乎膨胀起来。对于绞刑的宣判，他轻轻地点了两三下头，似乎在说：“已经知道了，果然不出我所料。”然后向楼上瞟了一眼，不紧不慢地离开了法庭。这也许是他最后的自我表达：“我可是这里的主人！”他的身体虽然即将泯灭，但那种自负的痕迹却留在了那一瞬间，然后消失在镜头之外。

（十四）向旧日本诀别

大型戏剧落下了帷幕。不足二十分钟的历史剧演出，恐怕哪一位名剧作家也无法导演出这样震撼的情景，如此激昂的音调。

从未看过剧本，甚至没有剧本，没有任何一个情节是事先预定的。

宣判的公布与接受，都原原本本地展现在这个舞台。

在十一个国家的国旗下，逐一传唤二十五名日本人，宣布死刑等判决，恐怕从今以后永远不会再有这样的舞台了。

大家的精神全都集中在被告身上。如果身为记者的观察也是那样的话，就不是合格的记者了。我们突然回过神来将目光转向法官席，果然，荷兰的罗林法官，旁边加拿大的麦克杜卡法官，右侧新西兰的诺斯克罗夫特法官，都满脸通红。克莱墨尔少将（美）的脸十分苍白。可以看出，法官席也受到强烈的震撼而兴奋着。

百思不得其解的感觉，一阵阵涌上心头。

那是悲哀，一种无法准确形容的悲哀。

那是屈辱，实在难以忍受的屈辱。

如同愤怒的波涛，向上翻腾般难以名状的哀愁与壮烈。在这偌大的舞台上，东洋人的生死观这样被放大特写，是谁也预想不到的。

生命的最后时光是严肃的。在记者的经历中，日本人生命的最后在这样的众人环视下被特写，是闻所未闻、见所未见的。

原来以为会有一名被告当庭喊叫出什么，也许大川周明在场的话会那么做。此时却没有任何人叫喊，真是不可思议。

直到最后，谁都没有说话。这种沉默力如同枪的扳机一样压迫着每个人的心。

两年半的时间，木村、平沼、广田，在法庭上甚至没有说出只言片语，完全是听天由命。

散场的黄昏到来了。——这一天是星期五。

绞刑——一共七个人。与纳粹德国相比，人数很少，但是没有一人

无罪。终身监禁的人非常多。

不得不说很残酷：在不幸的战争结束后，有的士兵流散四处，连祖国的土地都没踏上，就默默无闻地一人孤独地消失在绞首台下。

这些年轻士兵并不是为了勋章，为了出人头地才奔赴战场的。

他们认为自己的牺牲会对家人有所贡献，对他们的幸福有所帮助，因此抛弃学业为了祖国去战斗。

但是，从被逮捕到上绞首台，期间背负着难以忍受的重负，却没有得到任何来自祖国的支持和给予。只有孤独一人结束年轻的生命。

想到他们的死，也许可以说这些位居万人之上人们的“死”，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

但这里的死，还有其他的意义。因为它宣告了日本军国主义已被打倒，日本是有罪的。

不管怎样，旧的日本在这一天已经结束了。

（十五）悲伤的脚步

这天，楼上的旁听席坐着被告家属们。

广田三兄妹也在里面。开庭以来两年半，每天他们都从藤泽来到法庭，一日不落地守护着父亲，已经成为法庭一景。

身为父亲辅助律师的正雄平静地说：“妹妹们毕竟是女子，这样度过两年半，心情一定不寻常。但是，我们不会想方设法将父亲……我们反对那样做。因为父亲作为当时的外交官、政治家，必须负起责任。”

看着两三步前面的美代和登代，正雄略微放低声音说：“哎呀，两位妹妹还是单身，这与父亲的事没有任何关系。不结婚完全是由于妹妹们的人生观。日前从巢鸭监狱送回的物品和信件中，也没有见到父亲写的任何东西。”

下午5时30分，市谷台大楼在夜色中关上大门，群聚在正门口的人们也所剩无几。这时候，被告乘坐的巴士在两辆白色吉普的押护下从监狱驶出。

这是死刑犯的专用押送车。

木村兵太郎的夫人可缝女士、广田三兄弟，还有其他人挥动着白手绢目送汽车远去。

木村夫人特地为了今天的诀别从山梨的临时处所赶到东京。

木村夫人带着漂亮的女儿，说道：“昨天探望丈夫的时候，他唯独担心女儿，说女儿就拜托给你了。今天的事情，我们已经做好心理准备了。”

东条母子四人被记者们无情的照相机追赶，躲进了法庭外的树丛中，女儿幸枝做了一首寄托哀思的和歌：

父亲的生命 我无法祈福长久
悲伤的女儿 遥望白色富士山

（十六）审判团的分裂

那是宣读判决书时候的事情了。

布莱克尼律师的“关于赞成宣读少数派意见的动议的申述”复印本，被分发到记者席当中。当时律师团抓住一点：法官们出现分歧，少数派作出的判决与多数派的判决意见是根本不同的。

于是，律师团立刻向法庭提交了动议：在宣读了多数派的判决意见之后请宣读少数派的判决意见。而提案的发起者，起草申诉书的正是善于把握机会、聪敏的布莱克尼律师。

布莱克尼律师的申诉书不愧是一篇华章。

他极力主张的要点为：

一、如果少数派的意见没有被宣读，那么审判显而易见违反了“公开”的原则。基于刑事审判的正义观念，审判在非公开的问题上缺乏相应的公正。

二、在美利坚合众国的最高法庭，法官的少数派意见与多数派意见受到同等对待。将意见一一宣读的惯例从以前到现在都未曾改变。

三、英国的上院、澳大利亚的高等法院、新西兰等的惯例也是一样的。

四、纽伦堡审判中苏联法官的少数派意见就是主张更残酷地量刑，但本审判的少数派意见并不明确是否主张执行更残酷的刑罚，所以没有必要依据纽伦堡审判的先例。（注：“是否并不明确主张量刑更加残酷”这一表达为了掩饰已抓住法庭秘密。）

五、本审判一个重要的目的就是公开。但是为多数派意见给予便利，阻碍听取少数派意见，这样，对于被教导言论自由、报道自由的国民来说，难道是我们应该做的事情吗？

六、自审判开庭以来两年半，已经度过了 423 个审判日，今天即

便缩减很少的天数又有什么益处呢？

法庭的判决与量刑延续了六个月，即使从这一事实来看，判决出现了不一致的意见是显而易见的。这里仅用一个星期，即开庭全部天数的 1/100，难道不能将我们长久以来得到的结论全貌展现出来吗？

难道被告就没有资格了解谈论生命和自由吗？如果对被告有利的部分能和不利的部分给予同样的公示，这将对被告是一个很好的交代。

我们不希望后人在看到本审判传于后世的记录后，误认为本审判的相关者在抑制或隐匿真理，成了探究真理的一种障碍。

这确实是对法庭的弹劾！

也是对践踏正义仍无所畏惧的占领军当局的满腔愤怒。

这项动议，不用说被驳回了。但这项提案的魄力已深入记者们的内心。与此同时，为何匆忙决定判决日的疑问也冰释了。

当局对外国通讯记者说，当时之所以将审判日提前，是因为法官们回国的航班已经临近，但这位大法官在最后说这样琐碎的事情，难道能成为吝惜十天、一个星期的理由吗？——记者们认为，他分明是说了不着边际的话。

然而，真正的理由不正是不等少数派的判决意见完成，仅宣读多数派的判决吗？

至于少数人的判决意见，审判长只在宣判之后说了一句：“交给有关人员。”

但是，当审判全部结束，法庭大门关闭之后，少数人的判决意见才被依次分发到记者团和律师团手中（当时已经几乎没有人来记者室了）。即便是与韦伯审判长的个别意见和菲律宾法官的多数派的判决意见相比，即使要求更为苛刻的“赞同意见”也暂且不谈，法国的柏奈尔法官，荷兰的罗林法官，印度的巴尔法官将真正的反对意见都写成了日文。柏奈尔法官的长达三十五页，罗林法官的长达二百八十二页，巴尔法官的有上千页，少数人的判决意见确实是倾注心血的作品。若将这五项持有重

要异议的意见书全部合并起来，厚度已远远超越了多数人的判决意见之上。

这少数派的判决意见的确意味着法庭的分裂，讲述了史上最初的国际审判明显存在着“勉强”。

（十七）秘而不宣的少数派判决意见

在国际会议上签订条约时，参加国可以添加保留条件，也可以拒绝签署和批准。

但是，与国际会议不同，东京审判的主要工作，是以审判的形式建立起比条约更重要的新国际法。

在这项工作中，十一个国家中至少有三位法官从根本上表示不同意。

这意味着什么呢？那就是这里所谓的“法”是否能够成立，都是极大的疑问。

像法国法官特别指出的审判方式不公正的问题，就更严重了。

并且，只有多数派的判决意见每天通过所有途径向日本国民宣传，而这些少数派的意见却不见天日。

报纸只能以小标题隐隐约约地将少数派的意见传达给读者。

即使看看日本最高法庭的判决案例，有不少案例也是多数派的意见避开了很多争论点，力图得出一个较为妥当的结果。

与之相反，少数派的判决意见每每发起一个争议，大费篇幅，极尽热情和努力。

多数派的判决意见和少数派的判决意见似乎一直都采取这样的形式斗争着。

东京审判的判决也清晰地显示出这种色调。多数派的判决意见书在法律的论述方面也没有占据很多页数，可以说几乎没有。这是单色的图画。

然而少数派的判决意见不管对法律问题还是对事实问题，都从正面给予了论述。这不是单色的图画，而是使用了各种各样的透镜，刻上了深入探明事实的印痕，成为更有深度的作品。

但是法庭并没有宣读少数派的判决意见。

如果宣读了，在当时的占领政策下，也许会产生背道而驰的结果。

法庭暂且不谈，占领当局没有理由对此表示欢迎。

没有宣读少数派的判决意见是否明智另当别论，倒不如公开一切，宣布事实真相，会更博得信赖。

即便吝惜了这短短的一周、十天，并因此得以暂时掩盖了联合国分裂这一不愉快的事实，但结局只是让人笑话：“不管在哪国，军人都只考虑眼前，是一群浅薄的家伙。”

（十八）法国法官驳斥多数派

虽然人们总是在简单地说国际社会和国际法庭,但实际上世界各国都有各种各样的传统。

如果发展的历史不同,那么法律就会不同,审判的进行方法和思维方式都不同。

基于不同观念的法官们,要在同一个法庭共同审判,说起来即便在二十世纪的今天,也是非常困难的事情。

国际法的问题更加棘手。

英国和美国等国家的法律概念在手续上有些许差异,但原则上都是相同的。其法律体系中,有“法庭是仅对法律负责任的独立机关”这一传统。

法国、荷兰同战前的日本一样,在罗马法体系当中,是继承大陆法的国家。

另外,苏维埃俄国虽然有独特的法律体系,但根本上法庭是政府权力的一个机关,是统治阶级为了保护其利益而掌握的一个武器。

今天的中国似乎继承了苏联法律,但国民政府时期的审判制度与各国相比还是落后的,这一点众人周知。

这些国家聚集到同一个法庭,想要使用同一个法律,不能不说是天方夜谭。

特别是具有浓厚“政治性”或者说就是“政治”本身的东京审判,接连出现异议也是理所当然的。

法国的柏奈尔法官怎样认为呢?他的少数派意见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首先,柏奈尔法官为什么决意提出反对判决。这样叙说自己的心境:“关于法律与事实两方面,我虽然与多数派的意见不一致,但起初并不打算明确表示异议。然而,原本我认为‘多数派意见’会以‘多数者的名义’发表的,可结果法庭却以‘本法庭的名义’对被告宣判了。因此,为

了对被告公正，我决心只要与多数派意见出现分歧，我就有义务发表反对意见。”

柏奈尔法官的结论虽然有与多数派意见相同的地方，但在根本问题上还是提出了较大的异议。

其要点摘要如下：

一、多数派的判决意见没有追究通常的战争犯罪和违背人道的共同谋划罪，法庭有义务对这些有必要采取最严重制裁的案例进行审理。

二、多数派认为，既然是法庭任命的法官，就得受法庭条例的约束，不能否定该条款的法律效力。但这种主张并没有根据。

该法庭在职务上当然可以讨论实际规定的合法性，若认定这些规定超越了起草者的权限，就可拒绝适用。

三、多数法官的主张是：签订巴黎非战公约的结果，就是订立了“侵略战争就是犯罪”这一法律条款。

但本法官的意见并非那样。

这样的战争表现了自然法则——理性、普遍的良心。

关于战争的个人责任，也同样明显地在自然法则中表现出来。

四、可以断言，远东委员会并不认为应该起诉张鼓峰事件、诺门坎事件等类似案件。

在这两起事件当中，苏日两国虽然签订了协定，但该协定只对“赔偿”问题有效。不能扩大其适用范围，也不能免除其犯罪责任。

五、多数派的判决声称，根据海牙公约第四条，未能防止通常的战争犯罪的责任在于政府。本法官不同意这些各种各样的命题。

该审判中接受审判者与“直接执行者”的责任性质完全不同。因此只要“责任”的性质尚未明确，事实上就不能决定预想中的判刑的轻重。

有必要注意：为了明确这一点，谁也不可能对自己的作为或不作为导致的必然结果以外的情况负责。

唯一可能证实这种因果关系的方法，就是不作为者可通过某种行为，就能防止直接导致的有害结果。

由此得出结论：除非本可防患于未然的工作没有去做，任何人都难以承担虐待俘虏的责任。

如要证明该事件本来是可以防止的,仅依靠法律上的推定,或仅凭当事人的地位及其一定性质的行为、未发出应发的命令等理由是不够的。

像多数法官那样,把陆海军指挥官可以下令防止虐待行为的发生作为一项原则来论述,本法官认为多数派违反了所有根据经验而得知的事实。

“能够”这一措辞是不正确的。

只有“也许能够”这一表达才是正确的。不作为的证据必须在各个场合由检察方提出。

就这样,柏奈尔法官对多数派判决的思维方式加入了很多敏锐的要点。而且,他还认为法庭手续问题是该审判的根本“错误”,为此他勇敢地提出了意见。

首先,柏奈尔法官说:“本法官的意见是:实际上并没有向被告保证值得为自己辩护。”

如果违反了基本原则,在大部分的文明国家,诉讼将全体无效,驳回被告上诉的法庭权利将不被尊重。

作为从事法律的人,这可以说是审判中的爆炸性宣言。

首先,柏奈尔法官发表上述爆炸性宣言后,逐一列举了他的理由:

一、此审判没有“预审”。没有预审就没有机会收集和获得辩护资料。违反此项原则引起的实际结果在本次审判中意义格外重大。

二、“起诉”与事无关,而是与人有关。检察院握有起诉或不起诉的权利,法庭不具备使公诉得以平等正当地进行的权力。

这种“不平等”引起的结果,尤其显著地体现在裕仁天皇身上,本法官深感遗憾。

显而易见,该审判将他认定为嫌疑人之一。

如果他没有被审判,并且是以不同的标准被审视的话,国际审判还有执行的价值吗?伴随着这种疑问,对被告的辩护来说,确实是不利的。

三、实行这种审判评议的方法,是因为被告的确能得到国际法对他的保证吗?关于这一点,还有讨论的余地。

所谓“保证”，可以归纳如下：

对于没有受到任何影响而提出的全部证据，要在所有出席的法官中进行口头评议。（非书面）

然而，事实与此相反。

A. 判决书中关于“事实认定”的部分，全部由“起草委员会”起草，随着起草工作的进展，起草好的内容首先提交给被称为“多数派”的七名法官委员会。

B. 该草案的副本也分发给其他四位法官，并要求这四位法官为了便于“多数法官的讨论”以及“必要时修正草案”，向“多数派法官”提出自己的见解。

C. 但是，并没有要求构成法庭的十一位法官聚在一起口头讨论判决的某个部分或全部。

D. 只有判决草案中关于“个人”（原注：被告）的部分才是口头讨论的对象。

E. 评议期间，属于“少数派”的数名法官阅读草案后，将记录下来的意见以书面形式提交至各个法官。

F. 这些意见中，有几条被多数派法官采用，也使最初的草案得到修正。

G. 散发到所有法官手中的草案，有一个反对意见和另一个或许可以称为反对意见的草案。

H. 判决终了时本法官的签名，必须理解为意味着本法官承认尊重法庭评议的一贯形式。

我认为，我有义务在这里声明，不可解释为本法官承认了本次判决。

以上暴露了封闭在铁窗中的“法官室”的秘密。十一个人下榻的“帝国酒店”的床铺，对所谓“少数派”的法官们来说，似乎未必是愉快的。

柏奈尔称多数派有七人，少数派有“四人”。

所谓七人的多数派指的是哪些法官呢？

根据笔者推测，这七位法官指的是苏联、中国、美国、英国、新西兰、澳大利亚、菲律宾的法官。

那么，少数派法官呢？法国、荷兰、印度三位法官肯定不会有错，至

于是将加拿大的麦克杜卡法官划入少数派,还是将菲律宾法官划入少数派,就很难断定了。

不管怎样,柏奈尔法官投下上述重磅炸弹后,又说:“对下面列举的几项新的问题,我处在既不能否定也不能证明的立场中。”

多数派法官和少数派法官仔细听取了每一位法官的口头评议并了解了各法官的意见。

多数派法官的法律理论与事实认定,都没有接受法官以外的人的任何合作。

只考虑了审判中提交的一切证据。

自然多数派法官及其判决是站在肯定以上三条的立场上。但是如果予以否定将会怎样呢?至少会导致这样的结论:“多数派的判决所采用的法律理论和所进行的事实认定,接受了法官以外人的合作。”所谓“以外”的人在这里指哪些人呢?恐怕从常理上会想到“总司令部的法律部”吧。至于真假就不得而知,这里是不是暗示了某些重要的东西呢?

柏奈尔的结论是什么?

关于违反和平罪(侵略战争)问题。

“本法官得出以下结论:如果真要是为着被告的辩护着想,那么法庭事实上违反了必须遵循的准则,所以对于被提起公诉的违反和平罪,不能认定被告确实有罪。法庭通过有缺陷的手续得出的判定,不可能是正当的。”

这就是严厉的柏奈尔法官对“判决”进行评论和批判得出的结论。

关于应该有利于被告的事实上的理由。

A. 侵略战争的共同谋议、计划、准备、开始——都是犯罪,这一说法很暧昧,国际法学者们仔细考证也不能下定论。何况被告们在即将执行国务时,是否有人明确说明该行为是犯罪,或其本人是否明确意识到自己的行为是犯罪,都值得怀疑。既然有这种怀疑就不能判定有罪。

B. 判决没有直接证据说明,在已知的个人、已知的时间、特定的地点,计划阴谋的目的是为了违反世界某处居民的意志,并将其置于日本的统治之下。

已知的是,不管日本有势力的国民阶级作出了多大的牺牲,只不过

希望把东亚的一个区域置于自己的统治下。被告们是否进行了犯罪性行为，这一问题不管是检察方还是多数派的判决意见，都没有提出，也没有给出合理的回答。

本法官的意见是：太平洋战争的宣战触犯了和平，但其中最最重要的问题即“责任”问题，依然无法回答。

不能否定其中存在着一位主要的发起人（原注：天皇），此人被免除了一切控诉。因此本案件中的被告们只能被看作是天皇的“共犯”。

这些被告被伪造成“偶然性共犯”（原注：之所以是偶然的，因为首相、阁员是交替的）代替主要发起者承担以上某些罪名的责任。既然是这样，本法官为了对此表示反对，在此举出 1941 年 11 月 30 日写下的木户日记作为例证。

（读者应该知道，11 月 30 日的木户日记写道：高松亲王进宫以后，木户回答天皇说：如果召见海军的负责人永野、嶋田，陛下意下如何？结果，永野、嶋田二人回复天皇说：具有相当的信心。于是天皇指示：按原计划执行。）

关于刑罚，柏奈尔法官说：“对被告有罪无罪的判定是否正确还需要慎重考虑。对于刑罚的公正性也尚有争论的余地。本法官不能强行介入判定和决定量刑。”

所谓刑罚的公正性尚有争论的余地，这里究竟指的是广田、小矶还是重光、东乡，就无从知晓了。

但是，这句话已清晰地表明，法官团在判决问题上存在重大分歧。

（十九）韦伯审判长：考虑不追究天皇

审判长韦伯先生也写下了“个别意见”。说到审判长，很容易想到是把多数派的判决意见总结在一起的人。作为审判的常识，实际上在案件的裁决中，他只不过与其他十位法官一样，仅持有“一票”的表决权而已。

韦伯审判长站在审判长的立场上，写下了在判决中没有涉及到的法律问题，即法理问题。

其中重要的是，基于英美的观念，法庭没有权限将“纯粹的共同谋议”视为犯罪，如果法庭这样主张，就等同于法官行使立法权。此项意见十分重要。

另外，韦伯审判长对被告被判处的刑罚，有着独特的见解。

第一、与纳粹德国的被告被判处的刑罚相比，日本被告不能被判处比德国被告更严重的刑罚。

审判长说：“德国被告的犯罪比日本被告的犯罪情节更为严重，种类多样，范围广泛。如果德国有量刑减刑的一般证据，日本也肯定有相关证据。关于日本被告的处置问题，只要不考虑像对待德国被告那样对待日本被告，每一个日本被告参与了进行侵略战争的共同谋划，以及战争的准备、开始、执行都不应该被宣判死刑。”

多数派的判决意见以什么样的标准宣判死刑，自始至终也没有说明理由。但从结果来看，因对俘虏的虐待、残暴行为等罪行仅七人判处死刑。由此看出：多数派的法官和韦伯审判长持有相同意见，但韦伯审判长义正词严的主张也许是想为后世制订一项规范。

无论如何，基南检察官的主张和多数派的判决，也都断言侵略战争是最大、最恶劣的犯罪，但却得出不能仅仅凭此而科以死刑的结论。这在逻辑的归结上明显是可笑的，然而现在的国际社会现状，也许只能达到这种程度。

侵略战争是犯罪。——走到这一步经历了怎样的过程，又该给予怎样的刑罚。——战胜国的法官们，突然之间也不知如何是好了。

韦伯审判长就自己的两项意见，表述了独特的刑罚论。

审判长认为刑罚的目的是“儆戒”。澳大利亚法官的刑罚目的论，有的主张将刑罚看作报应，有的主张刑罚是一种“教育”。这些争论形成对比，至于对比的结果，就由读者来评判了。

总之，他为了达到“儆戒”的目的展开辩论：是上绞刑台或以枪决迅速结束生命，还是把他们在国内隔离起来让其继续忍受痛苦，抑或是流放至日本以外的某个地方终身监禁。

他的脑海里也许已经想好了新几内亚、婆罗门等南洋群岛。

他又对一种死刑反对论谈了自己的感想。

即被告中的某些人已上了年纪，对这样的老人实施绞刑或枪毙，也许是应该避讳的。

这些老人指的可能是广田弘毅和松井石根。不管怎样，韦伯审判长在这里作为一个普通的人作出了有人性的表白。

在开庭初期，韦伯审判长对自己面前的“旧日本领导者”的性格和信条完全不了解，大概受了澳大利亚本国的影响，看起来十分憎恶被告们。但是，经过两年半的观察，也许可以说他对被告们“产生了感情”。

不管怎样，审判长说对这些老人施行绞刑是应该避讳的，不能不说意味深长。

由于所谓“要避讳的事情”都在现实中已经施行了，因此在权衡审判是否正义时，这也成了一项判断标准。

甚至连敌国有学识的法官都感到这是“要避讳的事情”，那么绞刑会给日本国民的部分人带来什么心情，就不言而喻了。

后来，审判长提出了天皇问题。审理期间，基南检察官显示出庇护天皇的露骨态度，韦伯审判长经常指出其中的矛盾，并清晰地记录在自己的意见书中。

关于这个问题，韦伯审判长的立场虽然没有柏奈尔法官那样尖锐，但大体是一致的。

韦伯说：“天皇的权限在战争结束时就毋庸置疑地被证明了。与战争结束时相同，启动战争时天皇所扮演的角色，正好可以由检察方提供的那些不可否认的证据来予以证明。但是检察方还明确表示不起诉天

皇。免除天皇的责任,与战争开始时天皇所扮演的角色形成鲜明对比。我认为这是作出判决之前本法庭必须考虑的事情。”

看看法庭的证据,并且通过这些证据作出毫无任何偏袒的看法,那么得出像柏奈尔法官、韦伯审判官等那样的结论也许是合乎情理的。

审判长继续说道:“本法官相信,如果是英国的法庭,在审判犯罪的领导人时,如果本可以审判却被免责了,那法庭会加以考虑。比如杀人罪,法庭必须判处死刑时,即便罪犯接受了宣判,为了救他性命,法庭也可以行使特赦权。”

说到这里,韦伯审判长用了激烈的言词就君主立宪国的战争责任论问题展开了论述。

“发动战争必须得到天皇的许可。如果他不希望发动战争,他会不予许可。有人说那样他有可能被暗杀,这并不是问题的真正回答。即便有危险也要履行自己的义务,这是所有统治者必须承受的风险。不能理直气壮地主张说,不管什么样的统治者,他犯下了发动战争的罪行是因为不那样做就有性命危险,就该赦免罪责。”

说天皇除了按谏言采取行动别无他法,这与证据相矛盾。

即使他按谏言采取行动,也是由于他认为那样做是妥当的,这不能免除他的责任。不管怎样,依循大臣的进言犯下国际法的罪行,立宪制君主也不能被赦免。

韦伯的天皇责任论比任何常人责任论都要严厉,这是他的一贯逻辑。

不过,韦伯审判长在这里将笔锋一转,把攻击的矛头从论理要求转向现实要求。“本法官并非暗示当时应该起诉天皇。那不是本法官的工作。他的免责毫无疑问是由全部联合国的最佳利益决定的。不过,在决定被认定有罪的被告的刑罚时,根据遵从正义的要求,本法官必须将天皇的免责问题考虑进去。仅此而已。”

韦伯审判长说为了对天皇公平,他指出的评价天皇是和平主义者,天皇结束了战争挽救了日本。算是给天皇的赠言。

在这部分写到的“正义的要求”一词,笔者不知道此外还有什么词能更准确恰当地表达这里的含义。

基南先生经常使用的“正义”一词，一直都有很强的“严峻”意味，但这里使用的“正义”是公平、真正的人性要求、宽容的意思。

同样，读者可以看出，“正义”这一词语还有其他含义。

无论如何，这部分的判决意见是兼顾情理的。审判的判决文很少有值得读、经得起评论的。但这篇文章不正与巴尔判决一样，提供了一个宝贵的范例吗？

韦伯先生断言：我如此一路道来，不敢说自己是支持所有被判处的刑罚的。

在这里也提到“正义”，明显地说明审判团内部分裂了。

另外，审判长的个别意见中，一开始就指出，麦克阿瑟总司令官具有再审和将死刑减轻为短期拘留的权利。

从文章调子来看，有些地方让人觉得韦伯审判长是期待麦克阿瑟总司令官的减刑措施才写下这篇意见的。

笔者不知道麦克阿瑟总司令官有没有读过这篇文章，但一旦读过之后，应该会注意到这个暗示的。

(二十) 荷兰法官挽救广田死刑

荷兰代表法官罗林教授清楚地宣告了自己撰写少数派意见的目的。

荷兰国内并没有写少数派意见的惯例,罗林法官清楚地陈述道:自己要违背这个惯例,基于自己的考辨结果详细写下对判决结果的反对意见,意在希冀最高司令官在其行使减刑特权期间能够发现自己的意见书。

罗林法官对多数派的判决持有明确的反对意见。

从结论上来说,他主张:

从现在的法律来看,不管什么人,触犯危害和平罪都不应该被处以死刑。现阶段,终身监禁是对此类罪行最妥当的处罚。终身监禁可由最高司令官“随时”减刑。(罗林法官在“随时”下面特别划下了直线)

一、关于侵略战争的共同谋划以及侵略战争的执行这一起诉事实,虽然被判有罪,但无论根据哪一条战争犯罪的惯例,被认定有罪的被告都应该被处以终身监禁。

这些被告是荒木贞夫、桥本欣五郎、平沼骐一郎、星野直树、南次郎、贺屋兴宣、大岛浩、白鸟敏夫、铃木贞一。

小矶国昭、梅津美治郎最终被处以终身监禁,这是正确的。

二、至于冈敬纯、佐藤贤了以及嶋田繁太郎,多数派的判决意见给了相同刑罚(终身监禁)。他们是通常的战争犯罪,应该被认定为有罪,必须处以死刑。

三、关于土肥原贤二、坂垣征四郎、木村兵太郎、松井石根、武藤章、东条英机被宣告死刑,本法官深表敬意,同意此判决。

四、畑俊六、广田弘毅、木户孝一、重光葵、东乡茂德应该被判无罪。

根据罗林法官的意见,审判结果统计如下:

死刑九人,全部是军人。

终身监禁十一人。

无罪五人。

前提是随时可以减刑。

如果此判决意见成为多数派的主张，那么对东京审判的评论就多少会有些变化了。

罗林法官本着有这样的结论，首先详细讨论了法律问题，最后详细叙述了五人无罪的理由。

这位生长在国际法之父格老秀斯所在国家的人在法律问题上又有怎样的见解呢？

罗林法官首先对“法庭条例约束着法官”这一多数派的见解展开抨击：这种看法不仅对将来构成一种威胁，即便在现在也是不正确的。

人们期待国际法庭基于正义给予处刑，但法庭却没有权能和义务自我审查是否适用了基于正义的法规，如果存在着把必须适用战胜国最高司令官制定的规则作为一项准则树立起来的事，那本法庭对国际法就做出了极端有害的事情。

在罗林法官看来，多数派的见解是“非常有害”的见解。

接下来他进一步深入剖析：

一、法庭条例仅提供管辖权和手续的规定。这种解释在法庭构成本身也有体现。在东京，为了赋予判决权威性，法庭由代表十一个国家的十一名法官构成。这样的法庭如果只是为了“认定事实”而设立的话，是非常令人震惊的事情。

这个法庭并不是任由司令官使用的道具，它应该有权认定司令官所制定的法庭条例是否符合国际法。这一见解与印度的巴尔法官相同，是法庭中最重要的问题。

罗林法官接下来发表的见解是：法庭能够审理的战争仅限于太平洋战争，在此之前的战争不包括在内。这与清濑博士的提议有着相同的结论。

二、《波茨坦公告》中提到的是“这次”战争，本法庭没有权限处理在其他战争中犯下的战争罪行。

这说明，法庭条例是由参加太平洋战争的联合国司令官所制定的，也表明了法官和检察官是从签订投降书的参加国中选派的这一事实。

在这个意义上，张鼓峰、诺门坎事件不应划入本审判的管辖范围。

这个问题可以根据莫洛托夫—重光协定和日苏中立条约解决。

在国内法的意义上,根据巴黎的非战公约,侵略战争被视为“犯罪”吗?罗林在广泛、深刻地讨论了当时的会议记录以及学者的见解后,否定了这一疑问。

三、国际法中所谓的犯罪,例如像拷问俘虏等行为,在所有的文明国家中,不管在道德上还是法律上都认为是不好的行为。与之相同,在国境的这一边视为光荣的事,在那一边则成为将被处罚的间谍行为。战争时期的叛变行为也是如此。

国家是有生命的组织体,会变化的;如果状态发生了改变,关系也有必要发生改变。国家间纷争的根源,在于国家性质本身。如果不能用和平手段来解决,剩下的唯一途径就是战争。

因此,为了维持和平,寻找出“和平的手段”是最重要的。

当“和平手段”尚未被发现时,禁止战争仅仅是维持现状。

四、违反和平罪在1948年8月8日的伦敦协定签署之前,并不被看作真正的犯罪,而1943年底以前,更不被认为是犯罪。

因为在国际关系上缺少能支持这些见解的基础性的诸多条件,所以不能视为犯罪。

对新国际法深表怀疑的罗林法官,也支持对日本的“共荣圈”思想和实际做法持严厉的批判的态度。

五、“亚洲人的亚洲”——在这一标语支持下的“新秩序”观念是富有诚意的吗?对此的评价对本案是适用的。

从证据来看,“新秩序”的观念,特别是在独立和“亚洲人的亚洲”这两点上,显示了日本在进行对外侵略之外没有其他的手段。

宣判畑俊六无罪的理由,虽然法庭称系“证据不充分”,但罗林法官在其个人理由中说出了重要一点,引起人们的注意。

那就是战争和军人这一问题。

“对于只是奉政府政策行事的军人,在和平罪问题上不应该认定为有罪。军队的义务是忠诚,在考虑军人的和平罪责时,必须非常慎重。在国际交往中,只要光荣的军队必不可少,就必须确保他们不被迫‘干预政治’;另外,只要在自己本职内,即便战败后被提起公诉,军人也必须受

到保护。”

广田弘毅在二·二六事件后就任首相时，五相会议决定制定“国策基准纲要”，这是侵略战争的计划。他作为南京事件当时的外相，由于“不作为责任”被判死刑。

罗林法官反对这个决定。他在这里揭露了多数派主张判处死刑的基准。他说，多数派似乎赞同这样的准则：“只有把国家带往侵略战争的前主要领导人被告应该被处以死刑。”

罗林法官说：“1936年8月11日的决定是命运性的决定。现在回想起来可以理解，决定那样的政策，战争也是情非得已。但是，即便这是致命性的，也不能等同于犯罪的概念。他的经历显示了他与侵略巨头不是伙伴关系。南京事件显示了外务大臣与军部共事很困难。关于军队在战地的行动，追究文官的责任必须非常慎重。从所有起诉事实来看，广田必须被判无罪。”

罗林法官以下面两点为中心，详细指出了木户的无罪理由。

A. 天皇作为君主立宪制的君主，其权力受到限制，侧侍的内大臣权力也受到限制。木户反对战争，这在战争全程都反映出来。

B. 将木户定论为把日本政策引向侵略战争的人是不正确的。

（二十一）印度法官：不能只处罚日本

据说印度代表巴尔法官写下了独特的意见，拿到手一看，坦率地说，记者们全部大吃一惊。

巴尔法官与多数派对抗、较量，可以说把多数派打得落花流水。

他的判决意见译为日文长达 1219 页，页数甚至超过了多数派判决书。

正如布莱克尼说的那样，多数派的判决书以检察官最终求刑发言的风格贯穿全篇。也可以说是把“可能性结论”串联起来了。巴尔提出的判决书严密清晰地对重要证据进行分类，应该保留的，不该保留的，他都严格地区别开来。

多数派的判决书虽然原封不动地借用了纽伦堡审判的法律理论，但巴尔法官将纽伦堡审判的基础理论，连同依据这个基础理论的英美苏代表的见解，都进行了彻底的剖析。他引用了世界历史、从古至今的哲学文献，措辞表达高雅不凡，结尾还采用了从正面切入的含蓄手法。

就这样，七人组成的多数派的判决书被一位印度法官彻底击碎了。

气候炎热的印度成就了这样一位学者，并且在身体条件不支持他的情况下，还能进行如此详细的调查和深入讨论，确实令人惊叹。

巴尔法官判决书首先从“到底什么才应该是适用于这个法庭的法律”这一难题开始论述。

他的结论宣告了这样一种立场：“即便是本法庭条例也不能超越国际法，一旦超越就是越权行为。由于出席该法庭的法官根据法庭条例接受任命，所以没有权限审判最高司令官是否超越了权限。——我不信服从这一多数人的判决，毕竟我还有权利对此表示怀疑。”

与军队司令官相比，处于更高地位的应该是国际法庭的法官。这是巴尔法官的根本立场。

接下来，巴尔法官从“侵略战争是犯罪吗”这一国际法理论展开，主要对巴黎非战公约的成立过程深入剖析，得出的结论与其他法官、基南

检察官以及纽伦堡的杰克逊美方代表们所得到的结论全然相反。巴尔法官经过缜密考察后得出结论：不论什么战争，巴黎公约都没有规定那是“犯罪”。

“在国际社会，战争一如既往地处在法律范围之外，只有战争的进行方式一直在被人导入法律范围之内，这是正确的。”

“一个国家进行了征服统治其他国家的准备，是最恶劣的犯罪。现在看来也许正是如此。”

“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既然作为强国，没有哪个国家没有实行这种计划或准备的污点，因此为什么能说它是犯罪，本法官难以理解。战前的国际社会还没有发展到将这种污点看作犯罪的程度。”

（二十二）绞刑对和平没有贡献

下面,巴尔法官就“战争与个人责任”的问题,举出世界有代表性影响的学者凯尔森、格鲁克、莱特、特拉日宁的见解,仔细分析的结果是:为了报复而将国家统治权行使者们的刑事责任导入国际生活中,这是不妥当的,这在当今国际社会的状态下也是无意义的。

“对犯罪实施审判,处以刑罚的手段仅适用于战败者,只要国际机构还在这个阶段上停滞不前,那么其结果,不能期待会起到制止和预防战争的效果。计划一次侵略战争产生的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危险率,决不会比万一在战场败北后被追究的刑事责任的危险率更大。”

然后,巴尔法官就证据和手续叙述了自己的见解,严厉批评说,法庭采纳的大部分证据都会有“传闻证据”。

根据巴尔法官的详细解析,暂且不谈木户日记,原田日记是传闻证据或者比传闻证据更加拙劣的证据种类。

巴尔法官接着——列举了辩护方被法庭驳回的证据,虽然其中有很多重要的东西,但巴尔认为,问题归根结底在于法庭的构成。即:

“正如不能将人类的身体变成相同尺寸一样,把人心标准化为一致也是不可能的。”

巴尔法官又进一步提出“全面性的共同谋议”这一问题,估计占据了不少页数。他大量引用了十年前甚至从日本锁国时代开始的近代史文献,进行了反复论述。

这构成了巴尔提出的判决意见的高潮部分。巴尔法官如此细致地学习了日本近代史,确实令人惊讶。

其中,从清国被西欧诸国分割开始论述,举出了日俄战争,还举出了日本的牧野伸显在国际联盟创立委员会上提出的“人种平等原则”。

日美门户开放条约受到严厉的批判,被他贬得一文不值。他认为,美英对中国国民政府的援助和对日经济封锁,不仅无视美英自身的中立立场,并且放弃了国际法至今还要求非交战国承担的根本义务,因此这

等同于直接参与战争。

这里还提到了日美谈判和最后的赫尔备忘录。巴尔法官在此引用了一位历史学家的话：“要说这次的战争，在攻击珍珠港的前夕，如果收到了美国国务院给日本下达的那种最后通牒，估计连摩纳哥王国和卢森堡大公国也会对合众国执戈而起进行反抗。”

巴尔法官对“全面性的共同谋议”进行了总结。他说：“日本的执政者、外交官、政治家们大概都犯了错误，并且是亲手犯下了错误。但他们并不是共谋者，他们并没有进行共同谋议。”

“没有任何能‘直接’证明他们是共谋者的证据。”

“凡事不能从一开始就怀有成见，我们不能把推测、怀疑和可能性混同在一起。”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100—147页。刘姝、马妍婷、雷国山 译

六 野村正男《时间流逝》

之后释放战犯的权力完全在大洋彼岸的那一方。在战争的善恶仍然没有定论，在对胜者伦理的怀疑中，时间就这样空洞地流逝着。从东京审判中得到的是什么呢？记者为了世界正义，要制作一张审判的盈亏决算表。

朝日新闻社社会部 野村正男

（一）审判之后

岁月如梦一般的飞逝着。

对于东京巢鸭的铁窗来说，斗转星移已七载。

记者的桌子上摆着陈旧的东京审判速记笔录。

在它的第一页，列有联合国十一个国家的名字，与此相对的还列有二十八名被告的名字。

记者已在一些名字上画上了叉号，划去了松冈洋右、永野修身。接着又划去了大川周明。通过判决书可以想象，如果大川这个人当时健康，作为“侵略战争的同谋者”中的带头人，或许已被纳入到无期监禁的行列中了。有消息说，他大病初愈后还完成了回教经典《古兰经》的翻译。

按字母表顺序，依次是土肥原、广田、板垣、木村、武藤、东条被宣判死刑。

审判之后虽没有广田兄妹的消息，但据传闻说，他的两个女儿仍旧

是单身。还传说她们也许终身都不会结婚。

审判后不久，梅津美治郎就病死了。据说之前他还接受了基督教的洗礼。

梅津是陆军最后一个有实力的首相候选人。他是最后的参谋总长，他那被作为公馆使用的别墅在府中八番树林的边上。他每天上下班来往于甲州与新宿之间，那个树林中的防空洞，因异常坚固而闻名。

去东京赛马场的人们应该都会看到道路右手边的那个别墅。但如今即使说那是梅津参谋总长的别墅遗址，估计也没有人会对此抱有兴趣。人们顶多会说，军人总是隐藏于安全的地方吧。

白鸟敏夫也死了。我曾有机会通过法庭的耳机听到过他作证时的演说，但是如今人们对于过去的“那个年代”的空洞的演说除了厌恶感之外没有别的。

东乡茂德、小矶国昭也相继去世了。像东乡这样的人即使作为现代的外交家，或许还是有用之才。法庭的残酷使他没有等到假释就终结了自己的一生。

东乡是个有主见的外交家。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太平洋战争开战的第二年夏天，在东条想要建立大东亚省的时候，他当面反对，还曾差点要了东条内阁的性命。

小矶国昭作为军人，是一个与一般军人类型不太一样的人，他经常用“葛山”这个他自己的号在签名簿上签名。

平沼骐一郎老人也离去了。作为一个冈山县人、司法官僚，他一直做到了枢密院议长的位子实在不易，他在政界有些特殊，他还是国本社^①的总头目。

他经常会在签名簿上写上六个字——“法者道之用也”。

荒木贞夫、畑俊六、桥本欣五郎、星野直树、贺屋兴宣、木户幸一、南次郎、冈敬纯、大岛浩、佐藤贤了、嶋田繁太郎、铃木贞——一共十二个人，现在正被拘禁在巢鸭监狱。

^① 日本最早的法西斯团体。

（二）辩护人的近况

重光作为政治家梅开二度了。

他在他的律师法尔尼斯和英国的罗德·汉克等知己的大力支持下，走到了今天这一步。

这件事要是在联合国军总司令部解体之后，被转交到政府的话，即使连一个人的释放，他们也会说这十分困难吧。

如今，如果问南非开普敦的市民、北欧瑞典的市民还有伦敦平民区市民或者是纽约的商人们，日本的甲级战犯到底怎么样了？他们会如何回答呢？他们估计会和日本人不知道德国的重要战犯现在怎么样了一样，什么也不知道。

即使是去欧洲审判国的外务省询问，也许他们还要查一下文件，并且要来访者等待一会。

那么这些战犯曾经的律师们现在都怎么样呢？被评为反讯问中最狡猾的冈本敏男（南次郎的律师），或许是因为在法属印度支那的拘留生活中受了罪，审判结束之后因喉癌而去世。他开朗直率而机敏的性格，让人期待他战后还可以做一名一流的外交官，可是他的病情渐渐恶化，最终撒手人寰了。

梅津美治郎的责任律师三宅正太郎在法庭上曾发起过一两次反讯问，但被审判长以“提问没有关联性”为由予以驳回，于是他继宫田光雄之后辞去了职位。作为日本最著名的法官，对于这样的法庭自然会坚持自身主张。之后三宅也因肺炎匆匆去世了，真是一个可惜的人才。

为审判特意写过一篇名为《犯意论》的出众文章，并得意地请记者也读一下的草野豹一郎，在审判之后也因癌症而去世。

鹤泽博士返回了明治大学，高柳博士主持成蹊大学，清漱博士在政界又东山再起了。曾作为高柳先生的助手共同负责为铃木贞一辩护的戒能通孝先生，曾被早稻田大学除名的佐伯千仞也在学术界东山再起了。藤井五一郎就任公安调查厅长官，原外务省长西春彦（东乡的辩护律师）成了驻澳大利亚大使，远渡到了韦伯审判长所在的国家。

（三）未降下的甘露

巢鸭中还有一些不太懂日语的韩国人战犯。这些人先是没有得到充分的辩护就被判了重刑，接着又被送到了这里。

包括甲乙丙级战犯在内的所有巢鸭在押战犯，都盼望着签署日本和平条约的那一天。他们苦苦地期盼着，或许在战胜国与战败国恢复和平、和战争说再见的那天，必定会有大赦吧。

但旧金山会议却在所谓所有战犯是联合国对个人的原则上作了变更，让日本政府全盘认同审判的有效性，并由日本政府承担执行刑罚，完全忘了大赦时机。

或许如地域性战争逐渐发展成覆盖整个地球战争一样，与此相应的战争的惨剧也逐渐深化，世界上的人们也渐渐远离了骑士精神的美德。

总之，巢鸭监狱里的人们所期盼的宽容和慈悲之雨，并未从所谓的旧金山条约、和解和信赖条约中降下一滴来。

日本在这个条约上，和自古以来的战败国所经历的老规矩一样，被彻底拿走了领土，还丧失了一部分的国家 and 国民财产权。在日本放弃所有权利、权限和请求权的领土中，还包括作为“一周内参战”补偿的库页岛和千岛。

无论是根据东京审判的多数派判决，还是根据大西洋宪章，都认为“基于欲望的战争”是罪恶的，但原始的规矩——“没收领土”，如今却仍在公然地进行着。

导致这一结果的是罗斯福、丘吉尔这两大联合国代表，在数年之后，这两个人又用曾经签署大西洋宪章的手，撕毁了这个条约。至少可以肯定地说，斯大林允许了由参战国获得利益这样一个原始权利的存在。而且重要的是，该国不久前还承认对日中立关系的存在，而且他们也完全清楚日本正在探听投降条件。

（四）希望相距甚远

无论如何，旧金山条约在它的第十一条上，还在和平之外保留了战犯条款。简单地说：

其一，日本国要接受东京审判和以横滨为首的在各地举行的战犯法庭的审判。

这些审判是由日军当时投降的对象即占领军来进行的。实际上战犯是在没有审判判决书（俗称发货单）的情况下被押送到巢鸭监狱的。但是，这些“个人”被宣判的结果要作为有效的结果由国家全盘接受。

全盘接受这种粗暴审判结果——这样说虽有点粗鲁——但日本政府已经认可了此事。

在此之前，即使是对东京审判，日本政府都没有正式接受，但至少在这天之后，就变成了正式接受，这件事我们应该牢记。

其二，接受的结果，日本政府背负着对这些被拘禁的日本国民执行刑罚的义务。如果按照条约的解释，马努斯岛、蒙藤鲁巴也是一样。

其三，条约决定了赦免、减刑、假释的权限，对于乙、丙级战犯，除了审判国政府的决定和日本政府对审判团的劝告之外，日本不能行使。总之，日本不能随意处置。

其四，对于东京审判的甲级战犯，规定如果不是根据审判国中六国以上的政府决定，日本不能做任何决定。

不仅是这些，和这些战犯规定有相同意图的规定，在条约的十六条中也有呈现。简单明了地说，这个规定就是表达了想对在做日本俘虏期间受到不合理待遇的联合国军人进行补偿的愿望。条款说，要把战争期间日本国家和国民位于日本的中立国、德国、意大利等的资产全部交给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日本政府所承认的这个“和解和信赖”的条约，当然招来了巢鸭的战犯们很大失望和不满。

在驻军总司令部还在的时候，减刑和假释的审查委员也在东京，还

能够直接接触到,从而相应的处置也快速些。

但是日本独立之后,这些方便条件忽然不存在了。

审查的权限越洋过海被转移到华盛顿、伦敦、澳大利亚、荷兰政府的手上,希望被带到了遥远的他乡。

原先被拟定为甲级嫌疑犯的原政治家、原高级军官们,如今都被解除了革职,并且允许他们公然、高傲地在光天化日之下活动,而下级士兵们却仍然在巢鸭的钢丝网内继续着期盼释放的日子。

没有慈悲的和平条约中唯一的例外,就是承认台湾属于中华民国政府。

（五）鞭向弱者

毫无慈悲的和平条约还产生了另一个悲剧。

它是因巢鸭监狱中的非日本人——二十九名韩国人和一名台湾人引起的。

众所周知，和平条约正式地把朝鲜和台湾归还给了各自的国家。同时，这两个国家的人也丧失了日本国国籍。问题是，和平条约又规定，日本对“日本国民”负有行刑的义务。

这样一来就可以得出结论，洪起圣等韩国人当然没有理由由日本政府来拘禁。

于是，加藤隆久、松下正寿、泷川政次郎三人作为代理人，根据人身保护法向东京地方法院提出了释放请求。

这起诉讼作为诉讼本身是非常罕见的。

东京地方法院对此表示热情，向巢鸭监狱长发出了“人身保护令”，并决定了审判日期，打算听取双方陈述理由。

这则新闻好像着实震惊了最高法院。

所以之后就变成了最高法院直接受理。如果是仅限于人身保护诉讼，最高法院这样做是被允许的。最高法院决定受理此案后，新闻价值大大增加了。

之所以这样，可以说，是因为围绕旧金山条约，战犯问题的纠葛因这些韩国人的处置问题终于爆发了。

昭和 27 年(1952 年)7 月 9 日。

霞关的最高法院那长长的大理石台阶已有很多旁听者蜂拥而至了。

其中以洪起圣为代表的三十名战犯已坐满了法庭里的椅子。

洪起圣等四名代表在十五名法官的面前开始陈述要求释放的理由。

他的声音充满着悲伤和痛苦，所说的一字一句都刺人心肺，让人回想起过去的日子，日本军队招募朝鲜年轻人做志愿兵的情形。洪起圣根据事先准备好的笔记，一边抹着眼泪，一边诉说着真情。

（下译略）

(六) 决算表

做了市谷法庭采访记者两年半后,总算到了记者席也要做决算表的时候了。

记者现在一边回想东京审判,一边展望日本所处的当今世界,开始尝试着坦率地制作这个决算表。

首先设想,如果这个审判有正面影响的话,那么它会是什么呢?

一、这个审判,把日本内部的统治形态作成了一个电影特写,确确实实地提供给国民来观赏。到了昭和时代,已经变形了的“君主立宪制”的内幕和军部统治导致的危害,确实给人们一个教训。可以说,因此更加深了人们对于民主政治的信念。

二、与德国的审判不同,东京审判中加了美国的官选律师,这对被告的抗诉确实是有利的。特别是从战胜国一方提取了若干重要证据,可以说这是历史性的收获。

三、与乙、丙级战犯不同,甲级战犯在语言不通这一点上,事实上得到了相当大的帮助。

四、在国内作为战争的主谋被憎恨的少数人,在国际上也作为“主谋”被处以死刑,这样就抹去了战败国全体国民人格上被赋予的污点,还多少有助于增进战胜国与战败国两国国民间个人的友好感情。如果有人这样看待,那么他也许是肯定这个处罚的。

五、当然,联合国通过这个审判,也进一步证实了开罗宣言。认为开罗宣言正确的人们,在某种意义上也许会说这个审判是必要的。还有以战败为契机进行“革命”的人们,或许会不顾何谓正义的基准,高度评价这个审判的作用。

六、从判决写上“侵略战争是犯罪”这件事当中,也许有人会发现一些有意义的概念。

那么作为负面影响,我们应该指出哪些呢?

(一) 首先从根本上指出战犯审判在性质上的缺陷。

如果没有战败、无条件投降、战争责任人的逮捕,那么也就无所谓战争审判了。

姑且不论国际警察是如何的强大,在没有国际警察的今天,被制裁的通常仅限于弱小战败国的领导人们。

(二) 因为战争审判是这种性质,所以如果战争中是强迫对方无条件投降,对方领导者为了逃避被处以绞刑,就会强行驱使民众进行彻底的抵抗。那么可以预见,战争造成的伤害会加倍放大,从而审判就不会成为光荣的和平先例。

(三) 从这样的审判性质来看,正如在纽伦堡、东京那里所看到的那样,战胜国都会尽量排斥对自身不利的证据。

(四) 但是,正如在朝鲜战争中所看到的,战争是因双方都坚持自己的主张而发生的。一般来说,没有纷争、没有挑衅的战争是难得一见的。人类的正义观念如果存在的话,那么它应该高踞于双方的实际纷争之上。因此由战胜国所建立的、为了自身利益而进行的法庭审判,是几乎不可能满足人类的正义观的。

(五) 在纽伦堡审判上,有关争议最多的挪威问题的证据被排除了。在东京审判上,苏联的撕毁中立条约问题、中国共产党问题、原子弹轰炸问题、对以东京为首的各地方城市的无区别轰炸问题等,差不多所有对战胜国一方不利的证据都以与审判无关为由所排斥。人格证词就更不用说了。

无论是原子弹轰炸问题,还是无区别轰炸问题,以及苏联参战问题,如果日本干了与这些相同的事,那么不容置疑,这一定会在起诉书里被大书而特书的。

据说进入外蒙的日本俘虏有 18 000 人,但据归来的幸存者说,两年之后越过苏蒙边境返回日本的却不到这个数字的七成。

押往苏联的那些战俘们的问题,现今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一些在新加坡成为英军俘虏被强迫做装卸工的新闻记者,因过于沉重的劳动,即使有人幸运地存活下来了,如今仍然没有恢复健康。

从满洲回来的妇女们受到羞辱的悲剧,已经众所周知了。

南京事件确实是一个悲剧。虽有夸张的地方,但无论如何都是一个

无法抹去的污点。不仅是南京事件，日本人在整个中国战场上所犯下的罪行，确实迫使人们必经深刻反省。

可是至少事实上，这个南京事件是入城部队为了继续激烈的战争而引发的事件。而世界第一流军队“和平进驻”日本时，日本军队已投降，完全丧失了武器，占领军就没犯下过失吗？

不幸的是，就算是信奉基督教的军队也是不可能的。东京的警察记者知道一天又一天持续的抢劫、强奸，其中多数案件没有呈报，所以很少被批评，但就单凭呈报上来的案件数目，恐怕在这几年间也达到了一个数量庞大的记录了吧。

世界第一流的军队在侵入和平领地的时候，也仍然上演了这样的暴行。

无论哪一个法庭，在处理残暴事件时，如果都不考虑军队所具有的这种“共性”、这种“必然的恶”，那么我就生出了一个疑问：审判仅仅特别追究领导人的责任不是很困难吗？

判决在追究缅甸司令官木村兵太郎的“不作为”责任时，使用了这样的表述：“很多时候，在距他的司令部仅数英里的地方，日军进行了大规模的虐待行为。”但据我的同事说，战后的日本也发生过这样的事。在离横滨的司令部数英里的地方，和孕妇一起散步的丈夫遭到了美军的群殴，而且孕妇就在自己的丈夫面前被强奸，并被染上了重病。

曾在法庭上露面的辩护律师穗积重威，在横须线的车中突然遭到身材高大的男子狠狠的殴打，导致鼻梁骨骨折，不省人事。

这些都是发生在审判期间的事情。

（六）起诉书的五十五条诉由，像网眼一样密密麻麻。

这种策略是想让被起诉的人一个也不能逃脱，被称为“铁锁链”政策。

然而在被诉人的选择上，在日本人看来，也是极具随意性的，往往根据政策的需要来定。作为诉由要点的“共同谋划罪”的概念，也让人不能理解。这不仅仅是对还不习惯共同谋划罪的日本人来说的，听说连英美法学权威哈佛大学法学部的赛耶教授也这样说过：“像共同谋划罪这种性质不清的理论不是在强固法律，也不是在给法律增光，它完全像流沙

一样是一个多变的见解，是欠考虑的认识。”

巴尔法官也批评道：“二十八名被告的共同谋划只不过是没有任何直接证据的或然性推论，全面性共同谋划这句话本身就是无条理的、违背常理的”。

这也许可以说，最终和处理纳粹德国的形式相同，就是为了让日本的领导层受到刑罚而“强行”施行的一种手段。

（七）回顾整个审判过程，就如同曾发生过法国法官攻击多数派这种不光彩的事件那样令人回味，无论基南检察官再怎么雄辩，也不能让人打消这样的感觉：正如巴尔法官所指出的，“虽然表面上是在追求法律的真理，但本质上却是以达到政治目的为目的的审判”。

（八）即使是个人被处以刑罚，他这样的印象却总是让人挥不去——“善意”的人被葬送在最可耻的罪名之下。广田的情况明显是这样。

（九）巴尔法官明确提出了这样的世界观，现在国际组织还没有达到可以通过引入司法程序来给国家或个人定罪并予以处罚的阶段。我痛感到，东京审判之后的国际形势进一步证实了这个真理。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252—268页。陈宁、雷国山 译

七 平野素邦《法庭秘闻》

在具有历史意义的法庭上，“怪物”田中隆吉少将不断发表证词，一一曝光被告们的过去；在人情冷漠的法庭上，宪兵队长施放温情；处于暴风雨中的东条一家。

中部日本报社社会部次长 平野素邦

（一）够疯狂的田中隆吉

波澜万丈的人生航道，以大的历史河流为背景，几次使明与暗这两种光影忽闪忽灭。他曾在世纪大法庭东京审判上作爆炸性证词说：“满洲事件是关东军的阴谋。”这使东条在内的全体被告脸色大变。以绰号“怪物田中”而扬名的原陆军省兵务局长田中隆吉，在审判终结前就被打上了“精神病”的烙印，成为踏上“宿命性人生航道”的人。

自1950年1月20日田中住院以后，为了见到这个“疯子田中”，我四处追寻，花了三个月以上的时间，我才走进了东京信浓区应庆医院扩建馆二楼中央的神经科病房。

在满是“活废物”的神经科病房中，好像独特地充满着一种幽暗沉闷的气氛。正值严冬的傍晚，我抑制住心中各种各样的想法，在护士的带领下，在紧邻护士工作间的二等单间前停住了脚步。

大概是为了掩人耳目，入口的姓名牌上写着假名字“山中文雄”，但面对里面，枕头朝南躺在铁床上的人毫无疑问就是田中。

“谁？”在我进入病房的瞬间，他像受到了惊吓，从病床上坐了起来。

“田中先生，我来看你啦。”我静静走到他旁边，坐在了床边的椅子上。

“你是谁啊……我又不是电影演员。”

他仿佛在唤醒自己的记忆，用呆滞的目光盯着我。

“田中先生，是我呀！曾在市谷法庭上，我们经常见面呀！”

“噢，这样说来是见过……你是报社记者吧？”

“是呀！……田中，你一定要再次恢复到跟那时一样健康。”

“不，……我已经不行了。”他心平气和地说完后，又悲伤地眨了一下呆滞的眼睛。

（照片，标题：法庭上被称为“怪物”的田中隆吉，略）

光秃秃的额头，两鬓旁留着长发，斑白的胡须，极其消瘦憔悴，原本将近 93 公斤的体重现在已消瘦到只有 70 公斤，落魄得不成样子了。

我曾认识的田中，是一个在东京法庭走廊上大夸海口，摆着架子到处为所欲为的人。在仅仅不到三年的时间里，想不到有这么大的变化，我不禁眼眶开始发热。

“和谈会议好像总也达不成协议，日本的将来不堪收拾，一想到这些事情，泪水都快要出来了。”陪伴的护士石井在旁边责怪道：“又说这些事……。”

“您一定要早点康复，好为国家效力啊！”我这样说道，对此他马上否认说：“对于被放逐的我来说还能做什么呢？对我来说，已经没有这个能力了，只有死这一条路了。”

悲观看待任何事物是躁郁精神病的主要特征。

追寻他的病史，发现——他 1949 年 1 月左右在东京发病，57 岁；同年 8 月 7 日在庆应医院中央二楼住院，病名叫躁郁精神病（混合型），同年 9 月出院；第二年 10 月 10 日又再次在中央二楼住院。据说其父母二人都是非正常死亡，祖父也是上吊死的，妹妹也是非正常死亡，这些让我想到这明显是遗传。1942 年 4 月 8 日，在日本受到第一次空袭的时候，他好像就受到了非常大的精神打击，之后就意志消沉，开始酗酒。有自杀感，加上睡眠障碍，性欲亢奋，同年 10 月在国府台陆军医院进行了十次电击刺激之后出院；在东条内阁垮台时，病情有过好转，但从 1949

年1月末开始不喜欢外出,并且长年照顾他的女人也和他断绝了关系。就是在这个时候又开始发病,在五六月的时候,因为睡眠障碍、自杀倾向加剧,在极度的绝望感之下立下遗嘱并企图自杀。

8月住院之后,进行了电击刺激治疗,9月初出院。在山梨县南都留郡忍野村的疏散地静养的时候,读了《旋风二十年》,被书中的中野正刚的自尽所感动,企图自杀但被家人发现。

再次在庆应医院住院后的症状如波浪一样,高低起伏,好坏不定。一月中旬时,或许是意识紊乱,曾将厕所和配膳房都弄混淆了。

他对性欲的依恋极为强烈,曾要求过医生为他做手术,让自己不再有发生性关系的能力。

“你是谁来着?”他像突然想起来什么似的,又重复道。

“报社记者。”

“是吗?……护士说允许让你进来了吗?”

我点了点头。他又哀求地说道:“别把我写进报纸好吗?”他曾站在证人台上勇敢地揭发“军阀们的野心”,对东条、板垣、土肥原等进行大胆的揭发。

巴尔法官的意见书中曾用讽刺的笔调写道:“被检察官一方随意要求服务的田中隆吉证人即将登场。这里有一个男子,他对这些日本的不法行为者每一个人来说,似乎都是非常具有魅力的。在和那些人做了那些不法行为后,检察团想方设法不知何时找到了这个男子,开诚布公地向他阐明了各种各样的责任。”

巴尔法官的意见书对田中证言的可信度放了尖锐的一箭。当时田中看起来对这样的意见书并不在意,可如今他曾经的那种气盛姿态已荡然无存了。

“您一定要打起精神,您还年轻呢!曾听您说过您在中国时与川岛芳子的关系,当时您还鼓励我们说:年轻人一定要振作起来!请您一定要回到那个时候的您。”

他曾经在法庭上旁若无人似地开始他的猥亵论。有一个秘闻说,在东条内阁时代,当时正住在山王宾馆的川岛芳子把东条夫人请到了宾馆,恳求道:“我请求东条首相在与重庆和平谈判中一定要用到我,而且

如果凭借日军的力量把我送到重庆的话,我一定完成使命。”但被东条夫人拒绝了。不愧是川岛这样的女子,竟然利用与因时得势的首相夫人会面的机会,勒索在中国期间与她有关系的田中。田中深信因为川岛自己的坏事完全败露,变得对东条更加地敬而远之,这让我想到,他与生俱来的“小心”更加剧了他的病情。

“这样老是躺着睡觉,性欲就越发地变得旺盛。但老婆不行了,照顾我十多年的女人也跑了,到了这个年纪,年轻的女人也根本不理睬我,我只有死路一条啊。”

“不要老想到死,我饶有兴趣的读了您写的《日本军阀战斗史》,您不想东山再起再写这样的书吗?”

“跟我说这样话的只有你一个哟!如今去美国的事已经完全落空了,我又不想让孩子们成为平民百姓。”

他还跟我说,基南检察官承诺过,回国后就托人把田中带去美国,但最后基南违背了承诺,这对他来说好像也是悲观的一个原因。

“我就算是在东洋也是一种罕见的天才病,天才大都自杀了,你明白我想自杀的心情吗?”

接着又用呆滞的眼神盯着天花板片刻,说道:“混蛋天皇怎么样了?”在审判时他也经常说这样的话。

“是吗?……还精神啊!他对我在东京法庭上打败军阀是怎么看的?”

不一会儿,大概是因为疲惫了,他稍稍地拨了一下被子,探出了肩膀,接着就沉默不语了。满是污垢的被子到处都是褶皱,房间没有一点热气,冷得连花瓶里的花都活不了。他的家人也几乎不来看他。我脑海里清晰地回想起了他在东京法庭作揭发证词时,从东久迩稔彦那里听说“右翼的某某已经瞄上你了,要杀你”之后,他的内心就十分小心了。还有在被告休息室里,摆放着原大将东条英机正在吃饭的照片和站在证人台上的田中隆吉的照片,并附上说明“剃刀东条”、“怪物田中”。因此1948年1月5日的美国《时代》杂志上报道:“怪物田中已经意识到,由于自己的背叛,将会使自己陷入被昔日的侵略者们谋杀的命运。”

——我或许会被谋杀,但我正是因为为天皇着想、为日本的未来着

想,才站出来揭发事实,来打败东条那帮军阀们。

当时我多次听到他说这样的话,仅仅认为他是对东条英机、武藤章等这些在军部中让自己不得志的人报私怨而行动的,那就错了。应该理解成他是在为自己的信念、信仰而行动。但是他自己也是一个军人,他对揭发以板垣大将为首的这些曾经照顾过自己的长官们也感到十分痛苦,这点我也能深刻体会到,我认为他一直在为人类道义而苦恼。田中的纯真和苦恼最终招来了他的“疯癫的命运”。傍晚暗暗的天色通过玻璃窗流进了阴郁的病房,昏暗开始覆盖他那蜡黄的脸。

那天晚上之后,我又再次拜访了他的病房,不是以新闻记者的身份,我带上了在银座千胥屋买的水果篮来慰问他。

之后不久,他就出院了,并不再有联系了。后来听说他住在东京的某处……

（二）暴风雨中的东条一家

1. 八月十五日

战败之日——1945年8月15日正午，原大将东条英机在东京涩谷区用贺的自己家中，与夫人胜子以及四个爱女一起收听了具有历史意义的终战诏书广播。

“如果现在的诏书是相反的……如果命令全体国民进行最后的抵抗，日本人一般被逼到决定成败的紧要关头都会出人意料地重新站起来的……但是……可惜啊！”

东条心情黯然，嘴上这样嘟囔道。他主张继续抗战到最后一个人。前一天的14日夜晩，他拜访了陆相阿南的官邸，强烈地进言要求进行彻底抗战，最终错过了时间，没有赶上玉川线的最后一班电车，于是只得在黑夜里从涩谷到用贺步行数英里回家。

但就是这样的人，他最终也领悟到了变迁的“时势”。

“但是，既然诏书已经发布，就必须忠实地服从。”

他这样斩钉截铁地说道。他教导夫人和女儿们：作为战败国国民所应该采取的态度，还应有心理准备，作为战争责任者东条英机的家人必须要走坎坷不平的道路。说完之后就独自一人去了会客室。

猛烈的暴风雨紧紧地揪住了留在收音机前的每个家人的心。

战斗到最后一人——无论如何也深信战争必胜的，是他的夫人和爱女们。

下午1时过后，近卫师团司令部突然打来电话，通知了满喜枝的丈夫古贺秀正少佐自杀的消息。接电话的是东条，家人们都竖起了耳朵在听。他镇定地放下话筒，并打开了十张草席大的房间的隔扇。

他一直沉默着，表情十分严肃。

“做好最坏的思想准备吧！”东条只低声地留下了这一句，之后就又返回到了会客室。

一直忍受着心中煎熬的满喜枝……不可思议地没有掉一滴眼泪，但丈夫古贺少佐的模样却不停地在脑海里浮现出来。

那是两天前的8月13日下午2时左右，丈夫匆忙骑着摩托车回来，一进门就打招呼说道：“我只能呆三十分钟左右。”并把满喜枝和妹妹们聚集在一起教导道：“你们都是战争责任人东条的女儿，今后，无论命运的暴风雨怎么吹打，也绝不能背过脸去，要鼓起勇气勇敢地前进。”说完又对满枝喜说道：“也许你要到部队来接我了。”留下这句像谜团一样的话后，他又匆忙回了部队。

“像白梅一样的年轻武士。”东条眨了一下眼睛。这样自言自语道。

停战第二天的16日，从东条住宅内非常秘密地运出了一口棺材，直接运到了火葬场。

猛烈的战败暴风雨在战败这一天已经袭击了战争责任人东条英机一家。

2. 命运之日

9月10日下午4时左右，东条接受了三名美国记者的来访。他像往日一样穿着白衬衣和短裤的便装，并主动走到了草坪，命令女佣把椅子搬到树荫下。会见大约持续了三十分钟。由于他们的来访，东条和夫人都预料到了“命运的时刻”正在一步一步迫近。

第二天11日，命运之日终于到来的这天，从早晨开始就是忽晴忽阴的阴郁天气。东条像平日一样，在5时前一点起床，吃完早饭就一直在会客室中专心地读书。过了上午9时，原近卫师团长赤柴中将前来吊唁古贺少佐的灵位。

这时东条住宅前的小路上已经停了几辆吉普车，显示出了不同寻常的苗头。赤柴中将刚离开不久，外国记者就按响了大门的门铃。

夫人怕女佣误事，便自己亲自去了大门口。

“我们想见东条大将。”外国记者开口说道。

“不巧,他出去散步了还没回来……”

“那么我们想见夫人。”

夫人假装佣人的态度回答道:“夫人去了三轩茶屋。”看着她穿着脏裙裤的样子,连厉害的外国记者们也没注意到,她就是曾经赫赫有名的东条夫人,记者们最终还是离开了。

下午3时左右,难以忍受门前骚乱的夫人走进了会客室,告诉东条门外的情况。东条命令道:“是吗?那马上把我的衣服拿来。”

夫人从壁龛上拿来了一套早就准备好的军装,东条大概也已经感觉到了身边的危险,便催促胜子夫人:“总之,你要离开这个家,如果发生什么你马上去乡下。”接着又说道:“那么,我去了。”

这时就像早就约定好似的,丈夫和妻子都感到了应该分别的最后时间已经来临。

“嗯,要快……一定要小心。”

“是,你也要小心。”

简短的话语中包含了百感之情。连最后的离别也极其的淡然。

胜子夫人穿着裤裙,拿着事先准备好的西服,从后门悄悄的溜了出去,绕到了树丛围着的住宅的左侧,来到了正门斜对面的铃木家。她在铃木家借了蓑笠和割草的镰刀,装扮成农村老奶奶的模样,接着又回到了东条住宅门前的梅园中,假装割草的样子,目光在蓑笠下一直窥视着宅内的情况。

吉普车忽然在门前停下了,几名宪兵大模大样地走向大门。

他们猛敲着大门,门内好像没有任何回应。宪兵们迅速地包围在大门旁的窗户下。听到有叫喊声,窗户打开了,穿着纯白开襟衬衫的东条隔着窗户下的冬青树俯视着,但很快又关上了窗户。宪兵们一齐跑到大门,突然从会客室里传来了像鞭子一样的枪声。

在田园里弯着腰的胜子夫人不禁合上了掌祈祷着。

东条背靠着墙壁深深地倒在了面向窗边的椅子上,他脸色苍白,乌黑的血从胸部的伤口一个劲地往外涌,纯白的开襟衬衫已被染成了鲜红色。

接着听到“咚咚”地踢破大门的脚步声和叫喊声，手枪连续不断地朝里面发射，宪兵们一拥而上冲进了会客室。

混乱和骚乱声。在梅园中一直合着掌祈祷的夫人的脑海里，不断浮现着倒在血泊中东条的模样。

3. 秘密的动身

园内一片混乱，这时松树梢上知了的鸣叫声在胜子夫人耳朵听起来，好像都是在催促她动身似的。

她心里担心着丈夫最后的情况，从梅园中消失了身影。她特意避开了用贺车站，从前一区的鹤卷乘玉川电车到了亲戚长谷川的家。但是听说管辖市谷的警署已经收到了抓捕指令，直觉告诉她，存在“危险”，于是便早早地从长谷川家告辞，急忙赶到了玉川沿线驹泽的三浦义人家。

右翼的核心人物三浦正在宅内的地下室中和几名他的追随者担心着东条的处境，这时突然“哐”地一声从厨房中传来餐具打碎的声音，急忙上前从窗户向外查看，发现一个农村老婆婆正在洗刷处猫着腰。

“谁？”

夫人很疑惑地看着他的手下。他们一看这正是胜子夫人，于是急忙把胜子夫人迎进了地下室，之后，就托人打听东条府上的消息。打听的人很快就拿回来在现场处理东条伤口的荏原医生的信，胜子夫人拿到信后用颤抖的手打开，目光凝神地从疾书的纸条上扫过，不一会儿用镇定的语气这样低声说道：“这样我也能够安心回乡下了。”

纸条中用图标示了心脏的位置和从心脏下部穿过的弹痕。信中这样写道：“子弹穿过了心脏，已经没事了，再迟一小时左右就会送命的。”

夜色开始弥漫到地下室里面时，三浦家的周围也开始出现了宪兵的身影。

凭着被追捕的敏感，夫人再度感觉到了危险，便悄悄地溜出了地下室，乘着夜色赶往了友人家中。

自杀发生不久，东条就由乘救护车赶来的美国军医作了紧急救治。

之后他又被运到了代代木的美军野战医院,后来又转到了横滨的第九十八骑兵师临时医院。

美国军医立即为他做了手术。隔一天之后,13日的晨报上都同时报道说:“美军所有的努力就是为了保住东条的性命。”

胜子夫人反复多次地阅读了这个报道,心里祈祷着无论如何要让东条期待的那样死去。她最终决定回九州,并在友人的家中和女佣绫子碰了面。

14日黄昏她动身了。她特意避开了容易引人注意的东京车站,从新桥车站坐上了去神户的列车。列车从横滨车站出发的时候,被战火烧毁的街道已弥漫起了淡紫色的暮色。时已黄昏。

“老头子被收容的医院在哪里呢?”

胜子夫人努力把身子探出车窗,目光投向了黄色的路灯。

4. 严重的枪伤

16日早晨,到达福冈的胜子夫人马不停蹄地来到了亲弟弟伊藤兆司家,听弟弟说新闻记者正在关注她,于是就只在那里稍微休息了一会,又起身前往了堂妹的婆家——嘉穗郡大熊村的一家寺庙里暂时安下了身。

从大熊村翻过一座山就是她的娘家,但想到盟军会对她穷追不舍,就特意避开了娘家。她白天就躲在寺庙深处的房间里。老住持安慰着她。到了傍晚她就到院子里打扫落叶,排遣自己日益消沉的心情。她写了一首和歌表达当时的心情:

清扫庭院散落枯叶,心里挂念离别丈夫。

就这样在这座寺庙中躲了两周时间。10月1日,胜子夫人首次回到了娘家田川郡川崎町子安宅小岭。

小岭村据说是平家武士逃难至此聚居而成的,周围被郁郁葱葱的杉树包围着,只有十六户人家。这里四周都是稻草房屋,只有一家瓦屋

屋顶,那就是她伊藤姓的娘家。七十七岁的老母亲照惠和部落的人们都发自内心地来安慰胜子夫人,这些人们仍然把伊藤家当做“首领之家”,还称伊藤家为“族长家”。

但是对于自杀失败的东条,舆论却是非常的严厉,喧嚣的指责声甚至传到了身在偏远村庄的夫人的耳朵里。

从神户和大阪不断地有充满着仇恨的邮件邮寄过来,上面写道:“我可爱的儿子战死了,都是你丈夫干的坏事! 母亲失去孩子的心情你明白吗? 你有七个孩子,那我要送七口棺材给你。”

(照片,标题:东条胜子夫人,略)

战败不久,四个女儿中,长女光枝因担心双亲,动身去母亲在九州の娘家伊藤家落了脚,三女儿幸枝、四女儿君枝都转到了福冈县立高等女校,和满喜枝一起住在满喜枝的婆家——福冈市野间神田区的古贺家。

胜子夫人在娘家安顿好不久,正在陆军士官学校上学的三儿子敏夫,因为军队解散回到了母亲身边。光枝为了和狱中的父亲取得联系,只身去了东京,二儿子辉雄一家也去了东京,先后都安顿在用贺的东条府。

在横滨的美军医院接受枪伤治疗的东条,10月7日深夜又被极其秘密地移送到了大森监狱拘禁。同月末,伤口就已经恢复得差不多了,绷带已经完全拆除。这多亏了青霉素。

为了狱中的父亲,光枝正值二十八岁妙龄却不搽一点化妆品,穿着破破烂烂的旧裙裤,费尽了脑筋,隔一天就来送一次东条喜欢吃的干煮芋头等。

停战后到来的第一个冬天极其寒冷,光枝干活勤快,手也不不知不觉因生冻疮而红肿了起来。光枝写了一首和歌给父亲,表达了心中对父亲的思念:

朝炊指凝霜,狱中父茫茫。

东条也写了一首,回赠光枝的一片孝心:

女儿独伫寒松下,不知何时春来到。

5. 真情

东条在监狱里迎来了新的一年——1946年。幸枝、君枝因放寒假都回到了在九州小岭村的东条夫人身边。再加上带着幼子邦正的满喜枝，他们在凄凉的氛围中迎来了喧嚣的新年。光枝还是一天不落地给父亲送饭吃，此时在饭菜中还加上了海带卷、青鱼子等一些庆祝新年的炖菜。

东条或许是想到胜子夫人的难受心情，于12月25日寄信给正在和孩子们过年的胜子夫人，信中说：

一、收到这封信时，我同光枝在一起，你们在小岭共同迎接新年的春天了。孩子们都从学校放假一起回到老家母亲的身旁了吧？我行动不自由，不能在小岭和一家人一起享受片刻的欢乐，也不能在你身边或多或少地安慰你近来的劳苦。附和歌一首，表我心愿。

“祈祷今年多吉利，我在远方念子亲。遥隔山海难相聚，代我慰汝母悲心。”

由衷地祝福年迈的老母亲身体健康，更加长寿。与故乡的明媚春天不同，光枝为了父亲远离故乡，没有岁末也没有春天。要是佐藤的叔母在，她还能有个商量的人，不幸的是她不在了，光枝没有其他可以依赖的去处，只身一人在东京照顾着我。一想到光枝我就满心感激，她一定很孤独，让人觉得着实可怜。

二、这里多苦难，在即将送走1945年的时候，回顾过去犹如噩梦一般。对上，遥遥推测陛下苦痛的时候；对下，想到国民现在的苦恼的时候，还有考虑国家未来的时候，心里就感到深深的悲痛。但是有明就有暗，黑暗过去光明就会到来，这是天理，我期待着肩负国家未来的青少年们。

皇国今日蒙黯霾，何时才能重光辉。

以下略……^①

^① 原件如此。

6. 历史的审判

1947年4月29日公布了以美国为首的联合十一个国家集体署名的对东条等二十八名甲级战犯的起诉书。5月3日,在市谷台上正式拉开了国际审判的历史性序幕。

5月7日东条又寄给了胜子夫人一封信,写了自己将要面临审判的心情。内容如下:

……(前文略),我现在的内心很平静,“心如止水”一般,希望你们不要担心,(中略)如前所述,现在问题不在于对我刑罚的轻重,作为我个人已没有任何欲望。时至今日,我只希望,能通过审判向世界宣告帝国所进行的是正义的行动。各位律师们努力的重点也在此,也希望家人能明确这一点。(以下略)

在全世界的关注中,检察团一方历经九个月,揭露了从满洲事变以来十多年的侵略国日本的真相,始终追究着为这个野心而积极奔走的被告们。

1947年2月24日法庭的舞台转为律师团一方的反证阶段,东条作证词的时刻也迫近了。

在新年临近的腊月26日,东条穿着土黄色的国民服站在了证言台上。

开庭以来的一年零八个月里,东条一直都深深地坐在被告席中央的席位上,右肩膀向后微倾,目光一直凝神地注视着法庭,他的表情中充满着昂扬的斗志和不屈的信念。

(照片,标题:东条在法庭上的速写镜头,略)

东条到底会怎样辩白呢?在全世界的注视中,东条向法庭提交了长达220页的口供书,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开战是由于美英荷等国的挑衅,日本因受到经济压迫而被逼入窘境,为了自卫自救而不得已发起的。

二、对辅佐大臣的上奏无拒绝权的天皇,是无开战责任的。

三、大东亚政策不是侵略而是为了解放东亚。

四、在战争期间,日本完全没有违反国际法的事实,没有必要接受战胜国的审判。

除强调以上几点之外,我还主张日本国民是清白的,无需背负战败的责任。

站在证言台上的东条和基南检察官进行了数日针锋相对的应答和激烈辩论。

这也正是国际法庭两年多来的压轴大戏。事后连基南检察官都坦白地追述道:“不愧被称为‘剃刀东条’,头脑的转动极其敏捷。”

东条在1月7日正午之前结束了所有证词,我通过光枝想请求他谈一下现在的感想。他在发给她的稿纸上写道:“我为战死者和战争受害者说了我应说的话,我相信我的陈述是正确的。”

他还为我写道:“结束证言后并没有什么感想,只是现在的心情十分坦然。”

7. 面临死亡的阶段

1948年11月12日,从秋霜笼罩的清晨开始,市谷法庭的各个要害处都站着宪兵,弥漫着令人毛骨悚然的气氛。

这天早晨,我从去东条府采访的摄影队员那里收到了一封由胜子夫人委托转交给我的信。

当中还写了一首短诗:“你期待的菊花盛期一定会来,花蕾不久就会绽放。”

接着几个小时后,笔者在律师休息室的走廊中突然遇到了胜子夫人和三女儿幸枝。为了告诉她们我前天夜里熬夜搜集来的情报,我叫住了

她们母女俩。

难以说出“死刑”这两个字，我打开了法庭专用的按字母顺序印刷有二十五名被告名字的一张卡片，说道：“幸枝小姐，一定要挺住，打三角记号的是无期，打圈的就危险了。”

她首先从荒木被告的三角记号开始，用手指按顺序指着往下看，最后到了倒数第二个东条这一项时，突然停住了手指，眼睛目不转睛的盯着，像要把名字吞进去似的。

“果然……”幸枝这样低语了一句。

“东条……东条在哪儿？”胜子夫人看起来十分着急，在旁边努力地找寻着东条的名字。

虽说早就有了思想准备，但从她那执着的眼光中，我深切地感受到了那种难以割舍的血肉之情。

这天的下午4时过后，在全世界的注视中，东条接受了死刑的宣判。他的嘴角挂着微笑，一边点着头，一边听着韦伯法官一字一句地宣判自己的命运。

我对她们提议说：“东条的意思是，就算已经有了思想准备了，但女人们容易流泪，所以不要来法庭。法庭中耳目众多，心情不易平静，所以请来我家可以没有顾虑地听宣判。”

由于中央通讯社东京支局长宋德和的深切关心，白天的会见一结束，他就把胜子夫人、幸枝、君枝等带到了他在东京港区材木町闲静雅致的家。

宋氏把夫人等人招待到了有高级收音机的会客室。自己跑到了二楼特意长时间没有现身，母女们安静地听着宣判，尽情地哭泣。

在法庭上，二儿子辉雄、三儿子敏夫两兄弟在二楼的旁听席，一直注视着父亲的“戏剧性瞬间”。

在用贺的住宅中，光枝、满喜枝两姐妹一边留守一边听着收音机，心情异常激动。

两兄弟从法庭归来围在暖炉旁，向留守家中的姐妹诉说着父亲的情况，两姐妹再次流下了眼泪。

这天夜里，东京的大街小巷都笼罩在深乳色的夜雾中，满是泪水的

胜子夫人母女们为掩人耳目，深夜里秘密地回到了用贺的东条府。

8. 死在刑场

11月30日清晨，天还未亮，新闻记者中就传出了七个死囚快要行刑的消息。训导师花山信胜对在巢鸭监狱门前等候的幸枝说道：“今天傍晚6时前后如果没有去池袋，恐怕就在监狱内留宿了，那样的话，就可以认定明天一早就要执行死刑了。”丢下了这句话后他又进入了所内。

我和幸枝约好了傍晚6时一起去池袋车站，各通讯社的记者们不知从哪里已经探得了消息，都埋伏好了。

幸枝伫立在一个不起眼的柱子的阴影下，在交通高峰期混杂的人群中，目光拼命地搜索着。

过了晚上7时，因寒冷裹着黑色大衣的花山训导师出现了。

记者们蜂拥而至，将花山围住。花山这样说道：“今晚可以回家了，终于放下了心，我马上要回久留米。”

“那今天见到了哪个被告？”

“东条……不过，在行刑前我一句话都不能说。”

接着花山就急匆匆地向检票处走去了。

我问幸枝：“想去他家问问你父亲今天说过什么话吗？”幸枝立即点了点头，马上在附近水果店借了电话打给胜子夫人，并得到了她的许可。

花了一个多小时驱车赶到花山在北多摩郡久留米村的家。我从副驾驶座悄悄地转过头看后座的幸枝，她一直在盯着窗外。

“不冷吗？”我注意到窗户玻璃被打坏了一块，向她这样问道。

“嗯，有一点……脸发热，没办法。”

或许是一路上一直担心父亲前途未卜的命运，她的声音听起来像在颤抖。

途中顺道去别处的花山比陪伴幸枝的我迟很长时间才回到家，他到家时已经过了十一点。

火盆里的火已所剩无几，刺骨的寒冷夜风从门的缝隙间吹进来。幸

枝和我在寒冷的大门旁听花山描述东条在狱中的情形。

“东条是伴着木屐的声音，走出了接待室的。东条对我说，满喜枝是个可怜的孩子。要我向你们转告，今后，你们要永远以佛祖的慈悲之心生活，说完他就合上掌。他的手腕还铐着重重的手铐。”

花山长长的描述很让人感动。幸枝一直克制着自己心中的情感，默默地听着花山的叙述。

在新年临近的 1948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0 时 10 分 30 秒，原大将东条英机登上了走向死亡的十三级阶梯，在巢鸭刑场结束了他 65 年的生涯。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 年 11 月 30 日版，第 273—289 页。陈宁、雷国山 译

八 浅井达三《摄影记者手记》

东京审判的一个个画面冲击着全体国民的视觉。摄影记者精细的追踪记录,再现了法庭万态。

原日本电影摄影记者 浅井达三

(一) 东京审判与我

在我含泪迎来日本宣布接受波茨坦公告(日军投降)的那天,也宣告了一直作为一个海军报道员的长期任务结束了。

从中日战争开始之后到停战那天为止,我作为一名新闻摄影记者,经常生活在战争的最前线。在长达九年的岁月里,一些绝无仅有的记录和终生难忘的记忆,都深深地刻在了我的脑海里。

在战败带来的混乱和人们集体的虚脱中,占领军的进驻从美国舰队在相模湾抛下锚的那一刻起就开始了。

9月2日,美军在泊于东京湾的密苏里战舰上举行了投降书的签字仪式。在东京成立了司令部之后,占领政策的指令一个接一个地下达,时局突然改变了。

占领政策的指令也影响了我们的工作,采访都要接受 CIE 的审查,采访内容在一定程度上也要经过同意。

占领军在丸之内开设了审判 BC 级战犯的法庭,并发出“报道此次审判”的命令,于是各报社新闻都追加了这项任务。

1946年1月19日,麦克阿瑟元帅公布了设立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

特别公告。

2月初,一辆载着两名军官的吉普车来到了日本新闻社。军官说:“我们想借日映的照明设备一用,希望能得到你们的协助,我们明天来拿,希望你们能为我们去现场看一下”。说完之后他们便回去了。

第二天,美国陆军摄影班的韦德中尉开车带着我,沿着外护城河边径直飞驰着。

窗外是一片废墟和刚建成的星星点点的兵营,车子到达的地方是市谷旧陆军省主楼。我被带到了明亮的陆军省大会议室,到这里我才明白他们要使用照明设备的目的。

中尉手中拿着设计图,一边给我看图一边对我郑重地说道:“我们将在这个大会议室设立审判日本甲级战犯的远东军事法庭,为了记录这次审判的过程,美军陆军摄影班必须把它拍成电影。大厅内的照明需要多少瓦的电力?希望你能够为我们出谋划策”。

设计图中从大厅的正面舞台前到第二层座席前的相当大的范围都画上了红线。中尉跟我商量说,他希望在这个红线的范围内能有平均的照明。我弄清了照相机和胶片的种类,告诉他说,以我的经验,这差不多要60千瓦。此外还和他谈了很多,比如关于机器,我说比起我在战争中使用的日本照明机器,美国人寄过来的机器重量要轻,效果更好等等。

工程历时三个月,法庭终于在四月底建成了。正面舞台的上部设有摄影机,下部设有V-P(VIP)席。所谓V-P席也可以称为要人席,V-P席并列设了两排。左侧高处设有审判官席。

(附图,标题: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席位图解,略)

审判席正对的是被告席,在它下方设有辩护人席,中央夹着陈述台,设有主辩护人席的辩护台和检察官席。它的右边设有翻译官席,旁边有证人台,正面左侧台阶下设有日本的报社新闻记者席和联合国新闻记者席。

二楼全部是旁听席。此外还设了十一个法官席,陈述台、证人台、法庭执行官席、翻译席处都装了麦克风,对每个麦克风都进行了测试。

法庭内全部席位都设有同声传译的耳机,椅子上还装了能切换成各国语言的按钮。电力工作人员花在二十个耳机配线上的功夫和精力是

非常多的。中心信号机的摄影席在二楼旁听席的左侧、被告席上部、舞台的上部这三个地方。

安装摄影机的地方是一个三面围起来的一个小房间，房间的前方安了个窗户，这里叫作摄影包厢，从开庭到下达最后判决这历时两年半的时间里，这里一直就是我的工作场所。

中央天井附近吊着的枝形吊灯，每个灯座上安装了八个一千瓦的电灯泡，一共八个吊灯，合计是六十四千瓦的照明。

耀眼的灯光将这里照得如同白昼，甚至开庭时韦伯裁判长都要求道：“这么亮的照明只有好莱坞能见到，请把它关了吧。”照明的电源是一个大型发电机提供的，只要一个电话，对方就给提供电源。

（二）开庭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第一号文件，即对日本国际战犯的起诉书发布那天，恰好是4月29日——天皇的生日天长节。

起诉书传达给各个被告人之后，很快就到了被告否认起诉事实的阶段，我们摄影班也开始研究这一阶段的采访战略。5月3日之前，我们必须发出第一条新闻来报道此事。为此辩护团于东京律师会馆召开大会的30号下午，我们拍了他们商谈的过程、市谷耸立的建筑物、巢鸭监狱等，好不容易作好了开庭前的取材工作。

5月3日审判的序幕终于拉开，被告们对起诉事实进行了否认。现场共配置了七台摄影机，每个人负责着各自的位置。我负责的位置是内部和大楼正门前。早上8时，旁听人已经在排列等候了，其中也有被告的家属们，广田的家人和东条的女儿等都正在等着法庭开门的那一刻到来。

拍完了旁听人入场的情景，我看了一下表，时间是8时20分。这也是巢鸭监狱的大巴出现的时间，我和同伴藤波君赶快转到法庭的正门那里去。8时40分，车身写着“special”的大型巴士，前后被宪兵的吉普车护卫着到达了。

国内外记者团以及摄影班成群地聚集到了正门处。

大巴后面的门打开了，首先下来的是法庭宪兵队长肯沃西中校，由于我们的摄影师前些天事先向他提出过申请，所以他允许我们拍摄大巴中的被告。为了实现承诺，他把我们请进了车内。

我们完成拍摄后出了大巴。为了拍摄被告下车的情景，摄影师们排列在大巴的左右。最先下来的是身材矮小的南次郎大将，他留着山羊胡子，给人感觉像是一个和蔼慈祥的老人。

接下来依次下车的有广田、紧闭双唇的畑俊六元帅、土肥原大将、原首相小矶、桥本欣五郎大校、永野修身元帅、松井石根大将、驻德大使大岛、穿着木屐和睡衣的大川周明博士、被宪兵扶着的外相重光、原外相

松冈、冈中将,东条英机大将、荒木贞夫大将、梅津美治郎大将、原首相平沼、军务局长武藤、海军大将嶋田、原内大臣木户,最后下来的是藏相贺屋。

病中的东乡茂德没有乘坐同一辆大巴,他好像另行到达。还有板垣大将、木村兵太郎大将两名被告将于今天上午由曼谷被押来东京。在等待开庭的被告休息室里,板垣、木村两人先后进入,如果手边有这些久别的被告们在休息室里的谈话记录,我想一定会很有趣。

法庭中灯火辉煌,旁听席、V-P(VIP)席也都坐得满满当当。美国第八军司令官迈克尔·博格中将与副官坐在一起,正面是对日理事会中国代表朱世明中将,对日理事会议长艾奇逊公使等,来宾席、国内外报纸记者席也是座无虚席,盛况空前。

全体检察官们和律师团都入了座,正在等待开庭。这天开庭的时间预定在上午10点30分,但到了10时40分还未开庭。

法庭工作人员席在法官席的下面一个台阶,所有法庭受理的东西,在法庭上出示的所有文件、所有物证都是由这些人来附上编码,使这些东西正式公文化。法庭工作人员席对面的一角,有法庭执行官邦梅特中尉的席位,他是站着的。

开庭过程中一直站着可不是一项轻松的工作。他的工作主要是关注法庭的进程并发布开庭休庭的号令,这项工作他一直做到判决结束的1948年底。听说他曾是美国某宾馆的经理。

上午11时15分,被告们在宪兵的引导下来到了法庭。顿时法庭内一阵骚动。

法庭全体人员看见最先进来的是被告木户,后面是其他被告。拄着丁字拐杖的被告重光由宪兵扶着入了席。二十五个被告各自在指定的座位前排列着,东条在正中间。

全体被告刚在指定的位置就席后,法庭执行官邦梅特中尉马上打开大门,并大声说道:“请起立!”法庭内全体人员起立示礼的当口,在荷兰法官(罗林)带领下,十位代表各国的法官并排站在了最高层的席位旁。

穿着黑色法袍的法官们在韦伯审判长入座的同时,也都一齐坐了下去。记得这个席位中的印度代表巴尔博士作为法官参加审判,是在开庭

之后不到十天的时候。

预定是上午9时30分开庭,但今天却迟了两个小时以上。报社的同伴们担心着交稿的期限,嘟囔道:“预定的发稿来不及了,发不了号外了”等等。后来才知道之所以推迟,是为了等板垣、木村两被告从曼谷到东京的航班。

法庭执行官邦梅特中尉的开庭宣言,宣告了历史性的东京审判正式开始。

“在这里远东军事法庭正式开庭,对于本法庭所公示的任何问题我们都将听取。”执行官的声音响彻整个法庭。之后韦伯审判长的第一声通过麦克风传到了耳机里。“今天在座的各位先生、女士们,我们已经在共同宣言上署名宣誓:我们毫不畏惧并且不会受偏心和感情的支配,我们将会依法进行光明正大的判决。作为新闻电影的取材,只要拍到法官说话的姿态就可以,但必须要细致地拍到被告的表情”。当我很快地把摄影机朝向被告席时,各个被告都已经把耳机放在耳朵上,听着来自翻译席翻译过来的日语。开庭的第一天,全体人员都十分紧张。

我用望远镜观看东条,他好像正在记笔记。广田时常把目光投向二楼,好像在搜寻他女儿的身影。板垣大将在冷笑着。我大略地拍了被告席中被告们的表情后,又把摄影机转回到法官席,这时韦伯法官正在介绍今天到席的被告们的基本情况。

他说道:“出席本法庭的各个被告,在过去的十年间,也就是日本国运昌盛的时候,都是占着领导职位的人,其中包括原首相、外相、藏相、参谋总长、军令部长和其他日本政府最高地位的人。”韦伯审判长发言用了很长时间。这一过程结束后,检察官中最引人注目的基南首席检察官站了起来,开始介绍各国的检察官。

接着是法庭执行官介绍法院的书记员、翻译。此外还按照法规做了必要的宣誓,他们都一一介绍了名字,并举起左手站起来宣誓,情景和美国电影中的法庭开庭一样。

上午11时45分进入休息时间。审判长宣布休庭后,法庭的执行官说道:“请起立!”全体人员起立,以韦伯审判长为首的全体法官们退出了法庭。接着在执行官“请全体坐下!”的命令声中,全体人员都坐了下去。

这时全体被告都撤回到了休息室,休息室的大门紧闭着,不能随意打开。被告们不在之后,法庭的气氛变得自由许多。结束了上午的审判后,旁听的人都络绎不绝地回去了,这时准备下午旁听的人已经在排队等候了。

从开庭到下达判决那天为止的两年半时间里,旁听席上总是座无虚席。下午的开庭时间是2时40分,基南首席检察官的发言提出了是否在法庭内宣读4月29日发表的起诉书这一问题。

韦伯审判长回答道:“请邦梅特先生为我们读一下。”接着邦梅特开始了对长达55条诉由的起诉书的宣读。法庭全体人员都在安静地听着宣读,正在这时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件。

（三）通向市谷之路

1946年6月4日,进入了基南首席检察官的开场陈述阶段。

在基南检察官站在发言台上宣读期间,我稍微介绍一下法庭外面的建筑吧。

在外护城河附近有个正门,左手边树立着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牌子,入口的两边站着宪兵和日本的门卫。

进入正面大门的尽头,就是法庭的大礼堂。

在这里我多么深切地感受到,曾把青年军官聚集到这里来进行圣战大义演说的东条陆相的今天,已完全不同于昨日的处境!

正门的里面有旁听者和新闻记者团的出入口,其次还为日本的劳务人员另外设立了一个出入口,任何人没有通行证都无法进入。

二楼拐角处的房间门上写着“美军陆军摄影班”,我和摄影班的这些美国人住在一起。

经过两年半漫长时间的相处,和技术同仁之间看来有些地方是相通的,这使得我们能够很好地相处。联合国新闻记者团的休息室就在隔壁,各通讯社的直拨电话和打字机都已经装好了。

和日本新闻记者团休息室相邻的是律师团的房间,美国律师团和检察官都有各自独立的房间。

还有一个房间在做着特殊的工作,它叫做复印室。这个房间里放置了能在短时间内高效复印文件的机器。当需要把只有一页信件的副件分发到律师团、检察团、法官以及新闻记者团手上的时候,这机器就派上大用场了。据说有四个劳务人员和美国的工作人员在昼夜不停地连续工作。

证据照片的制作工作是由信号密码摄影机担任的,野战用的制作照片工作间能够用汽车拉着移动,被放置在北侧的入口前,里面有三个士兵和两个日本劳务人员在紧张地忙碌着。为了一字不差地记录审判的过程,几十个英文速记员和日文速记员也在紧张地工作着。此外还配置

了非常少见的用金属丝来长时录音的录音机。

每天从开庭到闭庭的过程被完全录制到一根金属丝中保留下来。听说这个机器在长达两年半的时间里，一直都在轱辘轱辘不停地运转，截止到审判结束一共用了多达 4000 个金属丝圈，后来这些金属丝圈被送到华盛顿美国国务院保存起来了。

（照片，标题：被告们在休息室中吃饭的情形，略）

被告吃饭的地方就在休息室，是由美军供给的，我曾进去拍摄过两次，并在报纸上刊登过他们在桌子两侧面对面吃饭的画面。窗户上镶着铁条格子，东条被告抽完烟，正静静地眺望院子里盛开的花。这个房间十分宽敞，放有象棋盘和围棋盘。被告休息室旁边是个会面室，房间内部被金属丝网完全分割成两半。

（四）检察方的举证

基南检察官的开场陈述结束了，终于进入了检察官一方的举证阶段。基于起诉书，检察官一方的追究很彻底，而且还开始了证据调查。

被告席的后方两侧，都挂着显示日本在远东进行侵略战争的整个过程的大地图。开庭以来，在枯燥无趣的法庭上，很少会出现有价值的镜头，这时我想终于能拍到期盼中的东西了。

摄影机被固定在一个地方，每天都是相同的人，以相同的面孔坐在相同的座位上，做着相同的事。如果单用耳朵听还会有些变化，但是如果是制成电影放到银幕上，除非是大范围移动的场景，否则必须要想办法拍摄出和上周不一样的画面。这时恰巧这个大地图出现了，远东地图展开长达3.6米多，一张挨着一张地挂着，共11张，不知怎么这让我回想起上小学地理课的时候。

终于到了证人出庭阶段。第一个登上证人台的是总司令部民间情报部长纽简特中校，此人战前曾在日本的大学执教。他作证说，当时学校曾对学生进行过军事训练，并向学生灌输极端民族主义侵略思想和称霸世界的思想。作反讯问的第一个人是辩护律师穗积。检察官一方作证道：“在被告荒木担任陆军大臣的时候，曾下达命令将学生的军事训练正式纳入各个学校的教学科目。”

然后拿出了为培养国民称霸世界野心而制作的电影作为证据。这是荒木陆相亲自出演的一部名叫《非常时期的日本》的电影。

检察官说道：“和这部电影制作有关联的佐竹三郎现在正在这里，我想让他作为证人出庭作证。”对此我感到十分的惊讶，因为现在在我身旁盯着摄影机正在拍摄发言情景的同事正是佐竹三郎先生。

裁判长回答道：“你所说的正在这里的人是谁？”法庭里人们的视线都集中到正在发言台上的检察官身上。检察官高举右手指着我们这边说道：“就在那边的包厢里。”因为在自己身边就有证人，法庭内传来了人们的一阵笑声。“在法庭的工作人员不能作为证人传问。”检察官的提

议轻易被裁判长驳回了。

这时我向旁边的佐竹君看去,想看看他有什么样的反应。发现他鼻尖上冒着汗,变得十分拘谨,他挠着头说道:“两三天前,曾被检察官传问并在宣誓供述书上签了字,但没想到这么早就传唤到我。”

始终瞄准这部电影的检察团,此后把我同事中井金兵卫作为证人传唤了上去,这时法庭忽然变成了特设电影院,上映了《非常时期的日本》这部电影。

法庭使用被告席后面的墙壁作为银幕,画面映出了荒木被告年轻时的模样。荒木被告一边摸着胡子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看,他的表情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天的法庭除了电影之外还有一样不同寻常的东西,那就是日本连环画剧协会会长佐佐木夫也登上了证人台,当场演了题为“日本正在战争中”的连环画剧。

（五）被告席

进入检察官一方的举证阶段后，我们把摄影机的镜头朝向了证人台。

纽简特中校坐的一号席位这次换上了学者。报纸方面的人物如朝日的绪方竹虎，读卖的铃木东民等，都一个接一个地登上了证人台。政界的大人物也不不断地被传问。我用摄影机依次拍摄了币原喜重郎、若槻礼次郎、宇垣一成、德川义亲、犬养健、后藤文夫、冈田启介作证时的脸部表情。

东京审判的怪物田中隆吉少将也是在这个时候出现的。怪物田中证人对被告们不利的证词连续不断，他时而指着被告席的桥本说：“就是那个男的！”时而端起杯子喝水，而且还伴有很多手势，追拍他的摄影机都不停地忙碌。

律师团一方对这个证人开始进行反问的时候，我的目光越过被告席看着正下方。

离被告席的阶梯座位上方 2.7 米光景的地方，有个摄影包厢的窗子，左侧安装了符号传输摄影机，右侧并列安装了我的摄影机，空间相当充裕。从那里探出头去，可以看到正下方的被告席。东条被告正把耳机紧紧贴在耳朵上，摘下眼镜用蓝色铅笔仔细地记着笔记，他一直用非常小的字细心地写着。

（照片，标题：站在反讯席上的鹤泽聪明博士，略）

被告重光也在记着笔记。进入过南京城的松井被告手上正拿着一把中国扇子，扇面有一幅中国老人（穿着支那服的老人）坐着的画。大岛被告正在写诗。被告平沼的前面总是放着一个整齐折叠着的紫红色小袋子，他左手拿着装有记事本和铅笔的袋子进进出出，那弱小的身影是平沼被告的一大特征。

松冈被告因为生病不在被告席位上。6月27日，松冈被告的律师向法庭报告了他已经死亡的消息。永野被告被称为法庭内的打盹名人，无

论法庭上发生什么他一概不管,只是把耳机挂在耳朵上,摆出一副没有任何欲念的姿态睡大觉。

星野被告的桌子上面有记笔记的本子,封面上用大字写着“忠孝”两个字。我想看看上面写的是什麼,原来是他写好了一首五言绝句的汉诗,正悄悄地给旁边的小矶被告看。星野的习惯就是总爱用右手托着脸颊。比较有礼节的是土肥原、畑俊六、嶋田、梅津和荒木等被告。1947年的1月5日,被告席中的老伙伴永野因患急性肺炎去世了。

（六）检察方继续举证

原满洲国皇帝溥仪乘坐苏联的飞机抵达了羽田机场。由于听说他将要作为证人站在证人台上，法庭里呈现了久违的盛况。在邦梅特中尉的带领下，站在证人台上的溥仪看上去有点单薄，并且他回答基南检察官的直接讯问时动作有点神经质。

溥仪的发言全部是对板垣被告极为不利的证据。检查团的直接讯问结束后，开始了律师团的反讯。溥仪说，由于日本的强迫，他出于无奈坐上了皇帝的位子。针对溥仪的证言，鹈泽总明博士站到了发言台上。

对于一个个击中要害的讯问，溥仪开始显得有点疲惫，就在那时更重要的证据被提出来了。那就是被告南次郎任陆军大臣的时候，溥仪给南次郎大将的亲笔书信——《宣统帝亲书》，内容好像是溥仪向南次郎推销自己，说自己谋求日满联合，想借日本的力量来把满洲变成一方乐土。律师刚把这封信出示给证人台上的溥仪，他就“噌”的一下站起来叫喊道：

“各位法官，这个完全是伪造的！”

溥仪在证人台上演出这一幕一下子成为大家的热门话题。遗憾的是信号密码摄影机和我都没有拍下这一幕。这是有原因的，因为当时刚好法官传话过来说：“你们用于摄影的照明太过于明亮了，请不要开那么多。”由于我和同伴对法官的话都感到非常的紧张，所以这件事情发生的时候，也没有摄影师到我身旁来。

接下来进入了支那事变的举证阶段。证人仍然不断出庭作证。检察方已经准备了为从卢沟桥事件到南京大屠杀等一系列事实作证的证人。

（照片，标题：专心听溥仪证言的南次郎被告，略）

（下略）

（七）辩护团反证和出庭审判

2月24日早晨，律师团反证的开场陈述由清濑一郎博士担当。被60千瓦的灯光照射的法庭出现了久违的爆满。

正面的贵宾席中，能看到麦克阿瑟元帅夫人和审判长基南夫人的面孔。清濑律师的宣读充满了激情，完全颠覆了检察官一方提出的证据，令人一字也不想漏听。

继清濑博士之后的是罗根律师，他宣读了一般阶段的开场陈述。接着终于到了律师团一方证人的出庭。

第一号证人——原陆军法律顾问藤田嗣雄登场了（此人是藤田嗣治的哥哥），接着是原厚生大臣冈田忠彦、御手洗辰雄、安藤纪三郎中将等，很多日本人作为证人出了庭。进入满洲事变阶段后，律师团把和当时事件发生有关的人都作为了证人。

这些证人中有的重要证人因为重病不能出庭，此事通报给法庭后，法院一方认为有必要作临床讯问，于是就命令出庭到病床前继续进行审判。有两名这样的证人，他们是满洲事变发生时担任主任作战参谋的原中将石原莞尔和活跃于上海的影佐机关的主角原中将影佐侦昭。

新西兰法官诺斯科罗夫特接到了法院的命令，前往证人病床前。

检察官一方的达尼冈，律师团一方的瓦伦、马特提斯、莱维尼、冈本、坂埜、金井、佐佐川也一起同行，联合国记者团的AP通信社的怀特和中央通信社的张仁仲，美国的UP和INS通信社的摄影记者，日方有朝日、每日、读卖、共同等东京的各家报社的文字记者和摄影记者。作为电影班成员的我和信号密码摄影机的士兵也都参加了。

4月29日，由RTO准备了特别火车。审判开始以来，记者同仁们整天都在法庭内工作，而且神经都绷得很紧，能够有一次久违的旅行，对大家来说都非常地高兴。东京车站门口非常地嘈杂。

石原莞尔将军的住处在山形县西饱海郡高濑村。

临时法庭定在了酒田市工商会议所的二楼。同时还决定把正躺在

吹浦病床上的证人石原移到酒田宾馆的床上，这里就成了法庭。

同乘大型巴士来的记者团，在4月30日早晨都来到了位于吹浦的石原公馆。石原将军在先到的佐佐川律师的陪伴和照顾下，正要坐上在自家大门前备好的人力车。正患膀胱乳头肿的石原将军，将乘着这个人力车到汽车正在等候的地方。

石原将军对着一圈相机露出了一点笑容。也许是疲劳的缘故，他脸色苍白，恰好又碰到了记者团的围攻。他好像很久没见到这么多人了，显得十分高兴，说道：“广播和报纸是我唯一的兴趣”，“东京审判的新闻我也在听”，接着又说道：“要是时间充裕的话，我请你们吃个饭啊”，说着就钻进人力车内。记者们追过去，只剩下了人力车静静离去的背影，于是大家也都络绎不绝地跟去了。

5月1日，讯问开始了。石原将军腰裹毛毯，手捧火钵，坐在椅子上。他的样子看起来很痛苦，让人觉得很可怜。

东京审判的第二次临床讯问，是在东京牛込若松町的国立医院进行的，并把医院的会议室当作法庭，在那里开了两天的庭。

在日本把汪精卫从重庆挖走的时候，我曾进出于上海的影佐机关，多次拜访过影佐侦昭中将。作为对华关系的特务机关，影佐侦昭中将当时的气势可以用“牛气冲天”来形容。此后在太平洋战争时期，我们又在拉包尔见面了，并在防空洞中热情洋溢的谈论过去的往事。之后就听说他在陆军医院住院了，我做梦也没想到我能在这里见到他。

此次的外派法官和对石原莞尔将军的取证时是同一个人，也是诺斯科夫特法官。检察官一方的中国倪检察官、罗伯茨律师也出庭了。影佐穿着和服拄着拐杖在病房现身了，看起来好像很虚弱，但一到作证时就口若悬河。

他平静有力地叙述了汪精卫从重庆逃脱到建立政权的一些从未公开过的内情。倪检察官的反讯结束后，他在护士的帮助下返回病房。他离开时的身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八）被告登上证言台

1947年9月10日，只允许发言一次的被告个人辩护时刻到来了。

这一天从早晨开始照明灯就闪耀着，各被告都会把自己特别想说的事一针见血地陈述出来。

从耳机里传来一个声音：“传被告荒木作证人！”于是法庭全体人员都一齐把视线转向了被告席，这时被告荒木从椅子上站起来。

他穿着晨礼服，留着全白的八字胡，显得有些紧张。他由宪兵引导着，从被告席前方穿过律师团所在的阶梯座位，从中央通道走上了证人台。

荒木登上证人台，右手举到上方对着邦梅特上尉（从中尉升到上尉）宣誓的样子看起来像是一座佛像。他坐下来之后那一动也不动的姿态，让人感觉证人台上放置了一座名叫荒木被告的雕像。

接着是被告土原肥，但土原肥却并没有站在证人台上。一向很讲究礼仪的他当时一直陷入沉思坐在那里纹丝不动。桥本欣五郎之后出庭的是被告畑俊六。他一直阴沉着脸，郁郁寡欢地坐在座位上。

被告平沼之后是被告广田。此人也没有站在证人台上。各个被告都按照顺序被叫到了。由于嶋田对东乡的说法不满，被告之间展开了不合时宜的相互揭短，当时有个叫“乌贼之墨战法”的词语在报纸上名声大噪。报纸上大量涉及东乡被告的出庭，不惜篇幅地进行了报道。

4月16日，已经过了规定的闭庭时间，下午5时15分，韦伯法官终于宣布道：“法庭将择日判决，一直休庭到判决书公布的那一天。”

（九）判决

4月16日宣布休庭的法庭在经过七个月后,又于11月4日定期开庭了。

法庭内闪耀着久违的灯光,正等待着被告们的出庭。门“嘎吱”一声打开了,被告们开始入场。

法庭迎来最后的定罪阶段,韦伯审判长开始读起了长达1212页的判决书。摄影机从正在宣读的审判长的脸转向了法庭全景。被告席前拆除了一排座位,律师团席和被告席的距离也变远了。

历时两年,数百个不同的证人出庭并坐在证人台上作证,如今这个熟悉的证人台让人感觉已是无用之物了。

旁听席上,广田被告的女儿照例来了。重光被告的家人、东条被告的女儿、板垣夫人和他的女儿、东乡夫人和女儿各个看上去忧心忡忡,她们在仔细地听着判决书。判决的内容揭露了军国政治,断定侵略战争为犯罪。判决书持续宣读了六天半的时间,于12日下午1时30分结束。

十五分钟的休息之后,进入宣读判决结论阶段,公告被告全体有罪。接着又是十五分钟的休息,这是最后的休息,这时被告席的椅子全部被拆除了。终于到了他们接受判刑的时刻。

下午3时55分,全体在场人员按邦梅特上尉喊的口令同时起立,法官开始入庭。

整个法庭弥漫着令人窒息般的紧张气氛,罪行宣判开始了。被告席中间的被告专用出入口突然打开了一个黑暗的入口。整个法庭的视线全部集聚到这个黑暗处。穿着晨礼服的被告荒木被七名宪兵押着,从这个黑暗的入口出现了。肯沃西宪兵队长给他带上了同声传译的耳机,审判长盯着被告荒木白色的八字胡开口说道:“基于已经接受有罪判决的起诉书,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处被告终生监禁。”

被告荒木一个劲地点头,他摘下耳机行了个礼,迈着有力的脚步离开了。

接下来是被告土肥原,他脸色很差,手一直在发抖,同声传译的耳机怎么也戴不上去。

“处以绞刑!”原本寂静的法庭一下子嘈杂起来。邦梅特上尉“当当”地敲着桌子上的法槌,斥责道:“肃静!肃静!”

被告桥本站立着,听到“终生监禁”的判决后,他一声不响地离去了。

被告畑俊六听到“终生监禁”后,行了个礼离去了。

被告广田带着耳机低头听着。听到审判长用英文说道“绞刑”之后,就拿下了耳机。他行了个礼之后,抬头向旁听席望去,目光在搜寻着他的女儿。二人眼神相会。我急忙把目光转向二楼,他女儿几乎要探出整个身体来挥动着右手。广田被告轻轻地点头致意,一边向女儿微笑着一边退了下去。

接下来其他被告都一一宣判了。被告木村“绞刑”,被告小矶“终生监禁”,被告松井“绞刑”,被告南次郎“终生监禁”。其中判刑最轻的是重光被告,“监禁七年”。

各个被告的辩护律师在宣判时都站了起来。

最后出场的是被告东条。他双手交叉背在身后慢慢往前走,并带着耳机一声不响地等待宣判。从英语到日语翻译,他都一直点着头听着。最后宣判的是“绞刑”,他深深地点了个头,摘下耳机,郑重地行了个礼之后离去了。

记者席上野坂参三、榎桥渡、川端康成、大佛次郎一直在注视着法庭。

下午4时20分闭庭。历时长达三十一个月的远东国际军事审判结束了。

下午5时30分,暮色将至,那辆车身写着“specia”、曾经载着被告们长期往返的大巴已经不在原地等候了。囚徒专用的无窗巴士载着他们,静静地顺着市谷台的下坡开走了。拍摄完一直站在门前目送巴士离去的家属们后,我的工作也结束了。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216—231页。陈宁、雷国山 译

九 日泽四郎《市谷的表情》

追踪报道“被审判的日本”已经有两年半时间了，东条及其他二十七名被告的各种表情，早已成为法庭内外摄影师们抓拍的焦点，他们的忧愁与苦恼被定格了。

每日新闻摄影部 日泽四郎

（一）开庭之日

1. 命运的地狱坡

1946年5月3日，东京审判开庭的日子。我作为摄影记者前往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所在的东京市谷，爬上了通往原陆军省大楼正门的山坡，那里被称为“地狱坡”。

所谓的“地狱坡”，据说是原陆军士官学校的学生们起的名字。因为演习归来要快步跑上这个山坡，从快乐的外出休息日又回到如钢铁般严厉的规则中，学生们都无精打采，情绪低落。从军事审判开始，对我来说，这里也是地狱坡。真是非常贴切的名称。

审判每天（周六、周日休庭）上午9时30分开始，我作为东京审判摄影记者，最晚必须要在9时之前爬过这个山坡进入法庭。对于惯于晚睡的新闻工作者来说，早起是十分辛苦的事。一天两天还可以忍受，但这

样持续了两年半,我深切体会到给这里起名为地狱坡的学生们的感受。

而且,对从巢鸭赶来接受审判的东条等 25 名战犯(最初是 28 名,松冈、永野身亡,大川因精神失常而免受审判)来说,这当然更是“地狱”之坡。

开庭当天早上 8 时,我走到正大门一看,国内外的十五六名摄影记者已经在等候被告乘坐的巴士到来。六七名宪兵神色紧张地注视着我们。看上去气氛不怎么好。

为了尽量不在意他们,就和其他报社的同行讨论巴士会停在哪,被告会穿什么样的衣服现身等等,还一边考虑相机的安放位置。大约过了 30 分钟,又多了六七名宪兵,加强了警备,气氛十分森严。

不一会儿,听到了汽车发动机爬山坡的声音。看看手表,8 时 45 分。被告乘坐的汽车抵达。宪兵们坐在最前面的一辆白色吉普上,中间是一辆大型巴士,最后尾随着一辆白色吉普。

三辆车到达正门,大型巴士的车窗除了前面和后面,其余全被放下了百叶窗,从外面看不见里面。前后的吉普车上跳下八名手持枪支、身穿白色上衣的宪兵,在巴士门前形成两道人墙。

(照片,标题:历史性的开庭一瞬,略)

最先从巴士上走下来的是宪兵队长肯沃西中校。于是外国通讯社的摄影记者都靠近巴士的车门,其他人也都跟在他们后面排成一列。我也马上紧随那一列,我身后是日本新闻社的摄影记者。每个人按顺序进入巴士拍摄后再走出车外。轮到我了,虽然屏住呼吸等了很久,却不许我们进入车里,于是我们不再排队,涌到前面去等待被告们从巴士下来。

2. 被告们下车时的侧影

南大将身穿国民服,头上带着配套的国民帽,第一个走下车来。紧接着是身着黑色西服、绅士般的广田。原来是军人的,现在都摘下了各自的等级肩章和军刀,但还都是军人的装束。佐藤戴着军帽,脚蹬长靴。嶋田身穿海军的第一式军装。从南方战场归来的武藤军装里露出了白

色衬衫的领子。前文官一行几乎都是西服,只有平沼穿的是黑色立领装。大川周明脱掉上衣,搭在左手上,穿着白衬衫和木屐。此前就听到过关于他的传闻,感觉他是有些怪怪的。

后面是永野、松井、大岛、桥本、东乡,重光手握拐棍,似乎是被宪兵抱下车来的。后一位看起来没有任何孱弱不适,是松冈。他身后是东条,穿着国民服戴着国民帽,左手提一个小包不慌不忙地走下来。最后是贺屋。这些人精神不太好,看起来十分憔悴。

他们排成一队沿着走廊走进位于二楼法庭里侧的被告休息室。此时,东条他们是以什么样的心情走过曾经的陆军省、大本营的正门、走廊的楼梯以及二楼的大臣室的呢?

另一边,正门对面的入口处,前来旁听的人们已经排好队等待入场。被告人的家人应该来了吧?我一个一个地搜寻了一遍,结果一个也没找着。

时间到了,女士们被带入二楼法庭入口前的包厢里,由女宪兵检查完随身物品后才准进入三楼的旁听席。男士们则要在建筑物的入口前由宪兵逐一检查携带物品,还要将上衣和裤子口袋里的东西拿出来检查。

法庭里明亮得让人目眩。据说这是为了摄影,法庭内安装了比好莱坞任何一个摄影棚都要明亮的灯。听说法庭内不能使用闪光灯,想到日本法庭昏暗的样子,心里原本还很担心如何照相,但进来一看那么亮堂就放心了。

(照片,标题:摄影席的景象,略)

3. 阶梯台上的冥想

首席检察官基南进入法庭。在枝形吊灯的映照下,他的面色通红。各国检察官、日美双方律师也都就座。法庭内座无虚席,大家都在等待着这个世纪审判的开始。

法庭是由原陆军部的大礼堂改造的。正面及左右两侧做成了阶梯

型的旁听席。正面台上是玻璃隔起来的翻译席，翻译席的前面是贵宾席，贵宾席前面的左侧是检察官席，右侧是律师席。法庭左侧台上是法官席，与法官席相对的法庭右侧是鸟笼状的被告席。

法官席和被告席之间的地板中央，是一个配备麦克风的发言台，面向法官席，右侧是检察官，左侧是律师。法官席是担任具体审判的人坐的。正面稍左方，在检察官席和法官席之间的包厢是证人席。二楼是普通旁听席，楼下是新闻记者席，左侧是外国记者席，右侧是日本记者席。新闻记者的最前排是摄影记者，照相机排成一排，拍摄电影的地方则在二楼旁听席两边凸出的地方，经常有几名美军通信队的专属记者在那里。

不一会儿，东条等二十六名被告在宪兵队长的带领下，就座被告席。没能看见板垣和木村的身影。这两人正乘飞机从缅甸和泰国被押送回日本，他们在当天下午到达法庭。

被告席的席位从右到左第一排依次是桥本、小矶、永野（后身亡）、大岛、松井、大川（后从审判中除名）、平沼、东乡、松冈、重光、佐藤、嶋田、白鸟、铃木，第二排同样从右到左依次为土肥原、畑、广田、南、东条、冈、梅津、荒木、武藤、星野、贺屋、木户。

下午到达法庭的板垣、木村分别在铃木和木户左边就座。二十八名战犯像排列在阶梯台上的木偶。他们在曾是自己构想战争的同一个地方接受审判，那确实是历史的悲剧。

九名联合国法官入庭，（后来印度、菲律宾的法官也到场，法官团由十一个国家的十一名法官组成，法官席后竖立着十一个国家的国旗。）韦伯审判长坐在正中间，历史性的审判终于开庭了。

首先开始宣读对被告的起诉书。

被告中没有谁能被人一眼认出来。由于在巢鸭的生活，很多被告都变了样。他们在显赫得势时，我曾对他们进行过一两次拍照，现在乍一看都认不出来了。

嶋田的海军服领子又肥又大。东条似乎没什么变化，只是脸色有些苍白。但是他摆出曾经在议会演说时装腔作势的样子，拿着日文版的起诉书，每读到“侵略战争”时就会皱一下眉头。桥本没有打领带，抱着双

臂发呆,令人怀疑他还是不是那个好斗的“桥欣”。

曾吼叫要别人“闭嘴”的佐藤也瘦得让人认不出来。木户看起来只剩下个大脑袋,眼睛里布满血丝。重光一动不动地专心听着宣读的起诉书,有时使劲摇摇头,一副不能理解的样子。坐在东条旁边的原军务局局长冈,也差点让摄影记者们认不出来。武藤与我在菲律宾见到的参谋长相比,今天的武藤无疑黯然失色了。

是因为环境使得这些人发生变化了吗?我感到一种难以名状的忧虑。

（二）相机剪影

1. 午餐时间

从宪兵队长肯沃西那里得到了拍摄被告午饭场景的许可，为了得到这个许可我费了不少力气。由于英语不熟练，想拜托英语好的人帮我做翻译，但不凑巧这时候谁都不在。于是我让人把我的要求写在纸上，然后去找宪兵队长。

队长把纸片放在眼前看了一下，默默笑了笑说：“可以，12 点来吧。”这样简短的话我还是可以听懂的。于是带着几分不安的心情，12 时准时敲开了被告休息室的门。宪兵探出头让我进去。

休息室被分隔成三间，中间一间是饭厅，饭桌排成两列，背靠墙面对面吃饭。据说原来是互相背靠背面对墙壁吃饭的。午饭准备好了，餐盘里盛着火腿丸和炸土豆。类似寿司店里的碗一样的容器里盛满了咖啡，分别放在各自的碟子上。

“午餐准备好了！”队长向隔壁的房间叫道。荒木最先走出来，其他人一个接一个坐到各自固定的位置。不是面向墙壁，而是互相面对面边谈笑着边吃饭，似乎很快乐。进餐开始，一位宪兵拿着盛砂糖的容器走进来，递给最左边的重光。每人往自己咖啡里加糖，再按顺序传给下一个人。

大家看上去都很高兴地用勺子舀起砂糖放进咖啡杯，传到第十一个人贺屋时，容器已经空了。他说：“没有糖了。”然后把容器递给宪兵。明明好像装了不少糖，这么快就没了？我甚至忘记拍照，微笑着看着这一幕。

不久，前藏相接过重新加过砂糖的容器，舀了六勺糖倒进咖啡。武藤又要了一杯咖啡。也许没怎么喝过加糖的咖啡，偶尔喝喝感觉很不

错。他们已不再是前总理大臣、陆军大将、海军大将，似乎已返老还童。

午餐结束，吃完的人回到里面的休息室，读书的，看报的，和律师商议的，各自打发时间，一直到下午开庭。重光坐在角落的椅子上读起英文报纸，东条在饭后点起一支烟，仰望着天花板似乎很享受地吐出烟圈。

2. 圣诞树

1946年年尾的时候，在美方律师的房间可以看到已经装饰妥当的圣诞树。正大门的大厅，中央也耸立着一棵高十尺的大圣诞树。

24日是圣诞节，只有上午半天开庭。我想拍一张被告队列从这棵圣诞树下通过的照片，得到了队长的允许。

12点半左右来到正门大厅时，有四名宪兵部署在那里担任被告将要返回巢鸭的警戒工作。有个宪兵问：“来拍什么的？”

“今天早上得到队长允许，所以到这里给被告拍照。”

“给我看一下许可证。”

“没有什么许可证。”

“没有许可证就不能拍！”

四名宪兵把我带到大厅角落，对我进行监视，我一直反复强调确实得到队长的许可。于是其中一人去队长那里询问，没多久回来对我说：“OK。”

在这期间，被告们排成两队从二楼走下来了。大厅三个入口的门都被关上，每个门口分别站了一个宪兵，被告的队列就从正门走出去。我赶紧准备好相机。

嶋田和板垣边走边抬头看着圣诞树，露出一幅“嗨！”的表情。贺屋、荒木、白鸟对此漠不关心，看都不看一眼。星野走过圣诞树时轻轻碰了一下。东条佯装什么也没看见似地走过去。不一会儿，他们的身影就从出口消失在巴士里，我以圣诞树为前景，将停靠在正门口的巴士拍了下来。

3. 除夕

1946年12月31日,上午开庭半天就退庭了。为了给元旦那天报纸上一张照片,我向队长要求拍摄被告的元旦纪念照。

队长这时候也同意了。大约12时40分,我巧妙地摆脱了其他报社的同行,走到正大门。看来队长已经事先联系过警卫的宪兵,这一天并没有盘问我。

一会儿,被告们下楼来到正门,马上就要上车。但队长让巴士先开到外面,因为要给被告拍照,所以让他们在正门台阶上排好队。

所有被告在台阶上排成三行。前排从右到左依次是畑、木户、松井、平沼、南、小矶、冈、木村,端正地站好后,畑和木户还在谦让着位置,好像要拍内阁特任式上的纪念照似的。中间一排的佐藤看到这一幕哑然失笑,他也许和我有同感吧。小矶拄着拐杖,佐藤和武藤穿着军装,白鸟、星野没有穿外套,也有两三个人穿着发给美国士兵的外套。

重光、贺屋、广田、白鸟、东乡等文官们戴着帽子,大岛、松井、梅津三人是军人,东条位于后排的中央,插站在武藤和星野之间,他曾是内阁秘书长星野和军务局长武藤的上司,既是首相又兼陆军大臣和总参谋长。

这实在让人错觉,以为是东条内阁,不,还有广田内阁,小矶内阁的纪念合影。

然而现实中,他们是作为甲级战犯接受联合国审判的被告,我有种说不出的感慨。

4. 自制的棋盘和棋子

检察方举证结束,辩护方进入反证阶段之前,为了进行相关准备,法庭根据申请休庭三周。

休庭的四五天前,在佐藤的辩护律师弗里曼的房间里,我看到了美

陆军摄影组拍摄的两三张照片。

其中一张是佐藤正在休息室下棋。棋盘是一张纸，棋子似乎是泥巴捏起来的。同为佐藤的辩护律师草野豹一郎恰巧也来了，就拜托他和佐藤见面的时候帮我前去确认一下他们是否还在下棋。

走进休息室，和刚开庭时变化不少。以前被告与辩护律师可以直接面对面谈话，现在被拉上两层铁丝网，必须隔着铁丝网见面。

自从戈林在纽伦堡自杀之后，这里的警卫措施也更严了。队长觉得我带的包袱很可疑，就问里面装的是什麼。我打开来给他看，他说：“这些东西休息室已经有了。他们已经开战了。”

里间的休息室过去只有椅子，但现在靠着墙面放着两排长桌，南、重光、东条在那张桌子上整理各自的笔记。最里面的左侧有两组人在下棋，一组是佐藤和冈这两位原陆海军军务局局长的对弈，另一组是平沼和白鸟的对弈，广田站在旁边观战。

（照片，标题：围坐在棋盘边的被告们，略）

两组的棋盘都是一张纸，白棋子是把纸揉成一团再撕开，黑棋子就另在上面涂上墨汁做成。

我虽然不通棋艺，但看冈叼着雪茄悠然自得的样子，似乎海军更胜一筹。佐藤冥思苦想，似乎在计划如何挽回劣势。

另一边平沼对阵白鸟，由于平沼已是三段水平，白鸟似乎在接受指导。

邻近的桌边，南正忙着整理笔记，但对棋艺也算在行，偶尔也停下笔来看看棋。

这天，隔壁的会谈室里，有几组被告家属来探亲，东条夫人和他的千金好像也在。

5. 在被告休息室

我第一次进被告休息室参观是在审判第一年的初夏。

休息室在法庭背面，面向内院的一个房间。面积大概有 20 席，被隔

成三小间。最里面的那间大约三米半乘七米的细长房间里,仅摆放了两列面对面的折叠椅,跟被告人数一样,被告们坐在椅子上沉浸在各自的谈话当中。桥本一直站着同贺屋说话,桥本高亢的笑声在整个房间里回响。

我一走进去,大家都坐得端正起来。广田和土肥原立刻扭过脸,桥本仍然站在原处高声笑着。东条拿着手提包忽然坐到右侧从里往外数的第二张椅子上,南次郎的双排扣西服胸前的口袋里露出雪白手绢折的角,一只手捋着白胡子。白鸟还把帽子戴在头上。

房间里除了椅子的确什么都没有。如果人坐在椅子上,东西只能拿在手里。如果不想拿在手里就只好放在地上,帽子戴在头上是最合适不过的了。白鸟似乎有严重的洁癖。

审判休息时,被告和律师的会谈也在这间休息室进行。休息时间是上午10时45分开始,休息15分钟。午饭时间是12时到下午1时30分,一个半小时的时间吃饭。

下午2时45分到3时,15分钟允许旁听的被告家属在午餐后与被告见面。因此很多家属为了见上一面,特地赶到法庭旁听。在巢鸭见面的手续很麻烦,次数也受到限制。

见面和会谈是在被隔开的三小间中离入口最近的房间进行的。起初由屏风隔成三间,每一间有两名宪兵看守,见面和会谈都要被监视。后来屏风被撤掉了,换上了铁丝网,要隔着铁丝网见面会谈。但我一开始进去参观时还没有铁丝网,正好东条和加尔答,清濑一郎和两位律师正聚在一起商议着什么。

那天,东条难得穿着奶油色的夏装西服,借助清濑的翻译,东条向加尔答嘱托着什么事情。

镶嵌着铁格子的窗前,贺屋和高野在小声嘀咕。也不管眼镜从鼻尖上滑落下来,一个劲地说。同畑俊六会谈的律师神崎与畑并排靠在一起说:“能给我们照张相吗?”而同太田律师说话的土肥原却摆摆手:“请不要拍。”

我刚要走出房间,被东条叫住了。

“刚才照的照片能给我一张吗?”

“送到您在用贺的府上去吗？只要您需要，几张都可以。”同行的F记者回答。

“刚才那张就够了。”然后他轻轻地点了点头，表示感谢。

开庭第一年的一天，为了拍摄纪实相片，我来到被告休息室。东条占据了里面的座位，把包放在一边，吃完饭点起一支烟。

“东条先生，请稍微抬起头照张相好吗？”

“这样行吗？”

他把右手放在膝盖上，左手拿着烟头向着天花板吐出烟。

“非常感谢。”照完后我向东条表示谢意。他轻轻点点头说：“别客气。”然后开始整理笔记。

不一会儿，肯沃西队长用有些奇怪的日语叫道：“东条先生！”是有人来会面，他赶紧收拾好笔记，消失在隔壁房间。

松井正在叼着香烟剪手指甲。相机一对准他，他就保持着刚才的姿势，稍微停下手来说：“照相吗？”重光大概是腿不太好，坐在离法庭最近的位子上。正读着新译的《论语》，注意到有相机，就停下来默默地摆摆手。他不喜欢照相。

佐藤和冈敬纯在东条对面下棋，据说两人在巢鸭也是一有机会就对局，武藤在一边抽着雪茄观战。我刚想挤进去看看，武藤转过头来问：“你是哪个报社的？”

“每日新闻。”我回答道。

“Y君还在贵报社吧。方便的话替我向他问好。”

铃木坐在窗前的椅子上，缝补着裤子上的破洞。以前我一走进这间屋子他便发怒：“不要照相！”但今天大概是心情好吧。把相机转向他时，他抬起头来笑着说：“寡居的日子不好过啊。”因为这句话我对他产生了朦胧的亲切感，也许他也有相同的感受。

从此时开始，因为在法庭上他的座位离记者席很近，只要两人的视线相对，他都会用眼神跟我打招呼，我也轻轻点头回应他。这种相互间的寒暄不知什么时候被同行们知道，于是引起了我和铃木是挚友的传闻。

在铃木反方向的窗户边，嶋田好像在写信。

即便把相机转向他,点亮闪光灯,这位将军也一动不动。

木户在从休息室到法庭的过道上徘徊踱步。过道约长七米,板垣正在这过道一角的洗脸处刷牙。我从后面把相机对准他,大概是察觉到什么就转过身来用手比划不要拍。

肯沃西队长喊着被告的名字,逐一带到会面处。我尾随其后进去一看,荒木正和夫人见面,在德国出生的东乡夫人把千金也领来了,广田的两个女儿也在。还有东条光枝小姐(长女)和君枝小姐(四女),都是隔着铁丝网会面。富有人情味的队长唯独不允许在这个会谈室拍照,理由是“他们太可怜了”。

6. 一个会面日

1947年11月末,被告们在巢鸭迎来了第三个冬天。25名被告中有2/3完成了个人证词,东条站在证人台上的日子也迫近了。我想拍摄忙于写供词的东条,就在午休时造访了休息室。

东条在和许久没来会谈室的胜子夫人及四女儿君枝小姐会面。东条嘴里依然叼着香烟,他似乎非常喜欢抽烟。夫人和君枝小姐一看到我,好像就不能平静下来谈话了,一直对我保持警惕。君枝小姐很怕被偷拍,即使我没有拿相机她还是怀有戒心。应该很讨厌我吧。

房间角落里铃木和夫人正在谈话,但有两次为了和律师商议离开了座位。梅津、东乡、重光都在和律师商议,一副很忙的样子。都是还没发表完个人证词的人。

与律师谈话的武藤靠近东条,隔着铁丝网看着君枝小姐,还边用手比划着,“都长那么大了啊,以前才那么高。”武藤亲切地说完,就消失在隔壁房间。

我跟过去一看,他打开一个像红印盒一样的东西,开始磨墨。

我对他说:“武藤先生请写点什么吧。”他把雪茄换到左手,微笑着挥毫写下:“廓然无量”。

他看到与我同行的记者的领子上别的徽章,问:“那是什么?”我告诉

他是远东国际军事法庭(I. M. T. F. E)记者团的徽章,他赞赏道:“做得很不错啊。”

当听到徽章上配有象征和平的鸽子图案那一瞬间,他“嗯”地一声屏住气息,表情十分复杂。

这天,在这个休息室里,我感受到前所未有的明快气氛,不知是什么原因。

（三）立于被告席上的被告

1. 松井石根

进行到他的审理阶段时，他因病缺席。南京事件发生时，在他手下任参谋长的饭沼守中将为 him 做了证词。

病愈出庭的日子，他强撑着大病初愈的身体站到证人台上。检察官就南京大屠杀事件言辞犀利地对他进行盘问。松井与检察官针锋相对：“不足信！”“保持军纪风纪是师团长的责任，我作为军司令官的职责在他之上，进攻南京这一事件的所有责任确实在我，但军纪风纪的责任不在于我。”松井这番似懂非懂的回答，让人看不出病已痊愈，陈述证词过程中有时还咳嗽不止。他说话也不清楚，仅两天时间就下了证人台，第二天又犯病，从此再也没有出现在被告席上。

2. 东条英机

1947年12月26日下午，东条为亲自辩白登上了证人台。

这天午休我造访休息室，东条在一张白纸上给我签名，帮我促成此事的嶋田告诉我说：“昨天正好是他亡父英教中将三十五周年忌辰。”

虽然被摘下军衔，仍身着军服的东条在布鲁伊特律师的传唤下登上了证人台。

这天法庭爆满，旁听席、贵宾席、律师席，甚至一直空空如也的外国记者席也座无虚席。两位增派的宪兵把守着证人台。

东条从容不迫地登台宣誓、签字后坐下。由布鲁伊特律师宣读他的口供书。那是长达320页的长篇大论，宣读花了五天。东条没有申请其

他任何证人，独自一人将口供书答辩到底。

证人台上的东条好几次把耳机摘下又戴上。和在被告席时总戴着耳机不同，大概是这个耳机弄疼了头和耳朵吧。他左手放在桌上，有时望着天花板，左肩稍稍抬起，嘴巴紧闭。——这与当时他坐在议会大臣席上时，也是完全相同的姿势。他似乎想起什么似的，把眼镜摘下来推到眼前，频繁地用手帕擦拭眼镜上的雾气。而且大概是午饭的残渣塞进了牙缝，他用食指代替牙签，津津地剔着牙缝，还从水壶里把水倒入玻璃杯，一饮而尽。

他那宏篇巨制的口供书，内容归纳起来大致如下：

- 一、开战原因在于美英荷的挑衅，日本是走投无路，被迫自卫反击。
- 二、对辅佐人的上奏没有否决权的天皇，不负开战责任。
- 三、起诉书中陈述的犯罪军阀在日本并不存在。
- 四、大东亚政策不是为了侵略，而是为了东亚的解放。
- 五、推行战争事实上不违反国际法。

本人拒绝接受战犯这一恶名，同时深切感受到国家战败的责任，甘愿承受谴责。

- 六、开战在12月1日的御前会议上就已经决定了。

证人台上的东条在外国摄影记者中很有人气。第一天退庭，他刚要走下证人台，外国的摄影记者就朝他蜂拥而来，让他摆出宣誓的造型接受拍照。他在摄影记者的包围下笑咪咪地接受记者的要求摆出了姿势。

供述书宣读完毕，首先由律师问话。

冈敬纯的辩护律师问：“在联络会议上，干事有时会申述意见吗？”

东条答：“作为联席会议的负责人，我不允许干事发表意见。不仅是对冈敬纯，对星野、武藤、佐藤也是一样。”

检察方的盘问由基南亲自站上发言台。

进行盘问的这天，麦克阿瑟元帅的夫人携公子也在贵宾席旁听。还看到了维宁夫人的身影。大概是来看看东条的吧。

基南刚站上发言台，就说：“事到如今，我不再称呼你将军了，因为日本已经没有军队。”这句开场白出其不意，“东条，你的供词是证明你无罪，还是再次向日本国民宣扬军国主义呢？”这话似乎让东条也吃了一

惊,看上去嘴里咕哝着什么。但布鲁伊特律师对这个问题提出异议,被法官驳回。

问:“1931年以后,派往大陆的日本兵力有多少?”

答:“五六十万。”

问:“不会只有那些吧。那是六年后的十年间派遣的兵力。”

答:“不,十年的话更多。”

他为了显示十年的漫长,将两手尽力张开又陷入沉思。

问:“你不认为战争是恶性的犯罪吗,尤其对于民众,你没有罪恶感吗?”

答:“我无法承认战争是犯罪。但是我同意给民众带来了不幸。不管是胜者还是败者都一样。”他提高声音抬起头凝视着韦伯审判长。

接下来法庭出示了原田日记中有关“第二次近卫内阁的获洼四相会议”的部分,东条似乎十分厌恶地说:“我不相信这篇日记,原田只不过是高级情报的中间人。”然后“砰”地把手中原田日记的副本扔到证人台的桌子上。

当出示了赫尔国务卿写给野村大使的书信的复印本后,东条摘下眼镜,表情严肃地阅读,突然大声回答:“这个我永生难忘。”然后戴上眼镜闭上眼睛面向天花板。

最后由韦伯审判长亲自提问。

问:“除证人(这里指东条)以外,还有多少人向天皇进言对美英开战?”

答:“在决定日本开战之前,经过了大本营联络会议、御前会议、重臣会议、军事参议官会议。经过慎重审议的结果,在为了自卫无论如何必须发动战争这一点上达成一致。最后决定由我和两总长(陆军杉山,海军永野)直接禀告陛下。我和两位总长极力谏言日本为了得以保全自存,除了发动战争别无他法,天皇欣然接受。”

他严肃地说道。

在对东条盘问期间,二十五名被告迎来了在市谷的第二个新年。元旦只休庭一天。在他作证期间,全体被告没有一个打瞌睡、看书的,甚至连记笔记的都没有,大家都屏息聆听着他的每一个字。

（四）定罪的日子

1. 宣读判决书

东京审判的一切审理结束。1948年4月13日,为了准备最后的判决而休庭。后来第六个月的11月5日重新开庭。

这期间,十一个国家组成的法官团编写判决书,翻译团就在东京芝白金的服部宫闭门翻译副本。

在重新开庭的法庭上,韦伯审判长开始宣读判决书。他的宣读语调庄重,如流水一般没有停顿。六个月的休庭,被告们都胖得让人认不出来了,特别明显的是木户,两颊看上去像塞满了糖球似的。原先长脸的嶋田变成了圆脸,星野的体形变得像个不倒翁。东乡、东条、土肥原虽然没有什么显著变化,但气色都有好转。恢复了健康的被告们,以更紧张的神色听着宣判。

11月12日,宣判刑罚的日子到了。

那天清晨,我在被告乘坐的巴士到达前一个小时赶往法庭的正大门。这天军事法庭区域内戒备森严,国内外新闻通讯社的相机架在大门前一字排开。据说在纽伦堡建筑物周围都布满了铁丝网,被告家属都被赶出了纽伦堡大街。

东京审判虽然没有那么严重,但建筑物的十个出口除了两个,其他都被严密封锁起来。开放的一个入口是法官、检察官、被告、律师以及旁听的联合国高官出入的正门,另一个入口是普通旁听人和新闻记者出入的后门。

8时40分,巴士准时抵达正门。宪兵从前后的吉普车上跳下来,在巴士门前围成两堵人墙。

南次郎最先下车,他穿着发给的美军外套,又肥又大,长得似乎要

拖地。

紧接着被告们一个个走下来,大家全都穿着外套。荒木整齐地穿着晨礼服,外面是军队外套。

昏暗的正门,空气奇妙地有些寒意,摄影机的声音“吱——吱——”地在耳边回响。闪光灯大约亮了两次,东条下车了,他也穿着肥大的军队外套。为了提着外套,他略微弯着腰,把便笺大小的纸揉成一团紧紧握在手里。脚下穿着黑军靴。所有相机的闪光灯一齐照在他身上,东条脸色丝毫未变,跟随着队列消失在走廊里。

最后,独脚的重光拄着拐杖在肯沃西队长和宪兵的搀扶下从车上走下来。无论什么时候看重光的身影,都有种心被什么揪住的痛感。他脸色青黑,无精打采,无论在被告席还是休息室,都没看到过他显现过愉快表情。据说他在漫长的法庭审理期间百无聊赖,在便条上画同伴的漫画肖像,大概他身体的某处还隐匿着那样的幽默感吧。

重光消失在正门,我在后面目送他的身影,然后绕到后门,旁听的人已在那里排成了一行。广田家的两位千金也在,这对姐妹不管刮风还是下雨,只要是开庭的日子,都一日不落地来到市谷,持续守护接受审判的父亲。

小矶夫人、大岛夫人、松井夫人、星野夫人、东条夫人、幸枝小姐都在。自己的父亲和夫君的罪名将会是什么?她们大概都难以安稳地待在家里吧。

2. 最后的一瞬——闭幕

韦伯审判长于上午10时55分结束了判决书的宣读,然后法庭休息至下午1时30分。

下午1时开庭,进行有罪和无罪的判定。法庭座无虚席,照相机占据了最前排。

照相机一会儿转向被告席,一会儿转向法官席,令人眼花缭乱。

每一位被告表情都很紧张,正襟危坐地仔细听着宣判。东条仰望着

天花板,伴随着罪状一条条下达,木户的脸色时而通红,时而苍白。平日最不注重仪态的星野在这时也一样,他两肘支在桌子上听,对他判决结束时,我似乎看见他眼睛里白色的泪珠盈盈发光。判决是全体有罪。

再次宣告休庭,最后宣判处刑的时刻到来了。一会儿,法官团进入法庭。暂时退席的被告们以其姓名发音的 ABC 顺序,被依次传唤到椅子全被撤除的被告席中央,接受宣判。

第一位是荒木。

“荒木贞夫,根据被告被认为有罪的诉由,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处被告终身监禁。”

在韦伯审判长郑重的宣判语调中,在皎皎闪烁的灯光中,宽敞的法庭内一瞬间笼罩着如深深的水底一般的寂静。

下一个瞬间,这种寂静变成了让人头晕的沉闷的嘈杂声。那是法庭里每一个人的叹气声交叠沉淀在一起发出的。

接下来,土肥原被宣告绞刑。被告们的表情没有丝毫改变。那是我们日本人从祖辈继承来的面无表情的传统,甚至在最后一刻都要将感情完全控制住,表现了悲壮的日本式教养。

“东条英机被告,处以绞刑。”法庭内抑制的嘈杂声再次沸腾起来,法庭执行官的木槌敲得当当响。

东条对韦伯审判长的一字一句都点着头。法官席和被告席之间那段低矮的地板上,他的律师布鲁伊特和清濑一郎并排站在律师席上,一动不动地凝视着接受审判的东条。

一会儿,翻译结束,东条静静地摘掉耳机,面向正面轻轻行了一礼。全场的视线一齐聚焦在他身上。

处以绞刑的是土肥原、广田、板垣、木村、松井、武藤、东条七人,有期徒刑的是东乡、重光两人,剩余的人是无期徒刑。

就这样,自 1946 年 5 月 3 日至 1948 年 11 月 12 日的三年间,开庭天数长达 423 天,共计 1880 多个小时的世纪审判,“以文明之名对战犯的审判”落下了帷幕。

（五）行刑之日

1. 在黑暗中秘密行刑

1948年12月23日黎明前，东京巢鸭监狱内，东条等七名甲级战犯被执行了死刑。

虽然是12月份，这天夜里相对温暖。天空阴沉沉的，乌云密布，没有一颗星，眼看就要下雨。监狱内七座建筑物的窗户依然灯火通明，监狱大门紧闭让人感觉不到任何动静。

夜里11时30分左右，右边建筑物二楼的窗户里，似乎有十几个人影像在移动，情况也仅此而已。美军司令部涉外局发布：“处刑于凌晨0时1分开始，0时34分结束。”

巢鸭凌晨1时30分左右，三辆高级轿车在吉普车的引领下从监狱驶出。夜空中一架战斗机低空盘旋在监狱上空。

凌晨2时5分，一辆吉普车在先，后面是两辆覆盖着车篷的大型卡车，最后还有两辆吉普车一起从大门开出来。那是将遗体运送到横滨墓地的卡车。

卡车所在的队列驶出监狱大门后转向右方，公路的黑暗中只剩下车尾的红色灯光。不久，红色灯光也消失在夜色中。

不一会儿，天亮了。23日中午，七人行刑时在场的巢鸭训导师东京大学教授花山信胜大师在东京大学印度哲学研究室讲述了那一夜的情景。

那是日本人唯一得知的关于七名被告的最后消息。遗体被运往横滨后怎么样，直到最后也不清楚。

花山大师左右手分别拿着东条和松井遗留的念珠。

以下就是花山大师口述的七名被告的最后时刻：

那天夜里,七名被告单身牢房右边,一个并排的特殊房间里,每位被告在两名看守带领下与我见面,晚上 11 时 30 分左右结束。我在一楼准备了一间佛堂。

土肥原、松井、东条、武藤四人从单身牢房里下来了。

佛堂是特意为这七个人准备的,所以是个三张普通草席大的房间。

正面设置了一个崭新的佛龕,里面放着一尊高一尺二的金色阿弥陀如来佛像,一直以来这尊佛像在处刑时都要使用。佛龕前放着蜡烛台、香炉、糕点三个供品台。供品台前方的右侧供奉着葡萄酒,左侧摆放着四个盛水的纸杯子。

我一直等候在房前,然后引导四人进入佛堂。

2. 英雄末路

从土肥原开始依次敬上一炷香,并在准备好的纸上用笔签上各自的名字。由于被拷上手铐,行动很不方便。然后喝了葡萄酒。我问:“要吃些点心吗?”大家都回答:“不用了。”

接下来,他们逐一喝掉四个杯子里的水,我大声朗读意译的佛经重誓偈中的前三节和最后一节。他们合着我的声音,各自在口中念叨。不知是谁提议高呼“万岁”,于是由年长的松井领头,大呼三次“天皇陛下万岁!”“日本万岁!”。

时间终于迫近了,四人分别与美国牧师威尔逊少校、我以及入狱以来一直照顾他们饮食起居的五名军官紧紧握手。然后由值班军官带领,四名被告在左右护卫下,跟在威尔逊少校和我身后,走向离佛堂距离大约 60 米的露天刑场。

在刑场入口处,我与四人最后握手:“一路走好。”“一直以来承蒙您照顾,以后家人还有劳您费心了。”说完,他们摘掉假牙和眼镜,变身为性情温和的四位老人,穿着印有 P 字的囚服,脱掉高筒皮鞋,似乎要达到众生平等的境地,面带微笑,没有一人回头,消失在刑场。

第二组的板垣、广田、木村也接受了相同的仪式。广田一走下来就

问：“刚才是不是有人在说满足？”“满足？”我反问时才突然意识到：“啊，是万岁吧？”“是万岁啊，那我们也高呼万岁吧。”他对板垣说：“你起来起头。”

板垣领头高呼三次：“天皇陛下万岁。”他的声音大得惊人。第二组也送到刑场入口。在回佛堂的途中，只听见身后“咣当——”一声巨大的响声打破了黑夜，时针刚好指向0时20分。

行刑全部结束以后，我走进刑场。

那里排列着一排用原木色七分板制作的长六英尺、宽不到两英尺、高一英尺多的七个棺材，其中还有的棺盖没有合上，我翻开正信偈静静地双手合十。

3. 东条家的葬礼

花山信胜在东京大学向记者团叙述完七人最后的情景后，赶往世田谷区玉川用贺的东条家。因为与胜子夫人约好为已故的人祈福。

这一天原律师清濑一郎、近亲们都聚集在东条家，他们已做好准备，等待花山大师到来。一行人到达武藏野杂树林环绕下的东条官邸时，是冬日将尽的下午六点多了。

接受一家人邀请的花山大师，在东条家的客厅把假牙、念珠、“意译佛经”等故人随身携带的东西和在巢鸭遗留的生活物品等交给家属。那个粗框圆形眼镜不知去向，并没有放入众多遗物中。

那里曾经是东条夫妇的起居室吧。靠里侧的空间设置着简陋的佛龕，正面是故人身穿军装的照片，装饰着黑色的缎带。

不一会儿，身穿七条袈裟的花山大师吟唱“正信偈”时，烧香也在同时进行。二女儿满喜子的孩子们和故人的四个小孙子烧香的天真模样，让人看了不禁落泪。

烧香结束，花山换上普通僧衣，在佛龕前当着遗族的面，细细讲述了故人最后一刻的情景，以及三年生活在巢鸭的回忆。夜深了，遗族们不知会追忆到何时。

从东条显赫时期，到沦为战犯被逮捕，从他自杀未遂被收容在巢鸭，一直到接受东京审判，这期间我作为摄影记者造访这个家不知道有多少次。

(下译略)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158—192页。马妍婷、雷国山 译

十 小泽武二《归来的人和未归的人》

密苏里舰上的签字人拄着丁字拐杖，在晚秋的阳光中，从巢鸭归来了。和谈条约生效，春回祖国大地，律师联合会掀起了以“正义”、“公正”为旗帜的战犯释放运动，这是一场声势浩大的运动……

共同通讯社社会部 小泽武二

（一）一家之主归来的重光家

1950年11月8日正午，总司令部发布特别公告：“甲级战犯重光葵原外相将于21日上午10时，从巢鸭监狱假释。”这是释放甲级战犯的第一个命令。

一年前的11月法庭断定：“重光葵在1943年知道共同策划者们制定了日本发动太平洋战争的政策，实际上他屡次进言不该实行这个政策。但是，截止到1945年4月13日辞职为止，他在战争的推行中都扮演着主要的角色。”法庭判决他“七年监禁”。当时重光是垂头丧气地从市谷法庭离去的。21日上午9时55分，他又走出了监狱大门。

这一天，国内外记者、摄影师们得到特许进入到监狱外院的大门，在与里院交界的监狱正门前，摄影记者们把照相机排成了一排等候着重光。重光的身份保证人——法务府的河原监察科长、福田保护监察官前来迎接并办好了重光假释的手续。

重光穿着西服，由长女华子搀着右胳膊，拖着那只残疾的脚出来了。他和一直送自己到监狱正门的监狱长大卫紧紧地握了握手。又突然面

向蜂拥而至的记者们，用非常明朗的表情寒暄道：“谢谢大家特地来迎接我。”接着坐上了美国律师法尔尼斯的黑色凯迪拉克，前往美松大厦的宣誓释放局，在那里办好了出所手续后，又到了法务府中央厚生保护监察委员会和事务局长齐藤寒暄了几句。办好了假释出狱的手续后，接着就回到了自己在镰仓的住宅。

从四年七个月前的 1946 年 4 月 29 日重光进入巢鸭监狱以来，其家属母子三人就一直居住在位于镰仓市材木座的宁静的重光宅里。这一天，重光宅洋溢在迎接一家之主归来的喜悦气氛中。从早晨开始就访客不断，腐朽了的竹篱笆墙的缝隙中开出的野菊花格外的鲜艳。

重光由柳井律师和长子笃君搀扶着进了自家的大门，他和在门内迎接的夫人喜惠子之间行了个注目礼后就进入了室内。一家人吃过早饭后，重光又在大门现身了，极其简短地说道：“能得到保释我非常高兴。”这一天的重光家沐浴在晚秋柔和的阳光中，被喜悦的色彩包围着。

但另一方面，也证明了国际政情复杂的一幕。有关释放重光一事，很多国家再三提出严重抗议，北京广播局指责道：“可以认为，原外相重光的释放与美国侵略中国的威胁有关，除此以外中国人民现在找不出释放重光的其他理由。”苏联还通过华盛顿大使馆向美国国务院递交了备忘录：“麦克阿瑟元帅决定释放原外相重光，美国对这种使国际和平的维持置于危险境地的不法行为应当负责。重光是日本的战犯之一。”

（二）假释出狱制度

重光的假释是审查委员会根据服刑期间的善行审查认可来确定的，这是日本的刑罚、监狱法中所没有的制度，被称为“适时机制”或“善行特典”。

这个制度适用于日本的战犯，是根据1950年3月7日盟军总司令部所发布的公告，公告说：“麦克阿瑟元帅设立了宣誓释放局，主要管理在日本内地服刑的战犯们的宣誓释放制度。”

根据该公告，一般来说，假释的战犯至少要服满刑期的1/3，如果是终生监禁至少要服刑十五年。

释放制度适用于正在日本服刑的全部战犯，不局限于在美国军事法庭上接受有罪判决的战犯，还包括被其他国家的军事审判判定有罪的战犯。在“东京审判”中被判服刑的是荒木等十六名战犯。

由于东京审判中十四名是无期徒刑，如果还未满十五年的服刑，那么就明显不适用此制度。两个判有期徒刑中的原外相东乡茂德刑期是二十年，现在还未达到刑期的三分之一，所以没有资格假释，最终只有重光一人获释。重光被判七年有期徒刑，从他承认罪状那天算起，服刑的时间已接近四年，远远超过了“刑期的三分之一”，完全具备了假释的条件，只要审查委员会决定就能担保他假释。

（照片，标题：回到自己住宅的重光，略）

8日早晨，听到这则喜报的重光摸着他快六寸长的胡子，心情很高兴。但这并不是赦免重光——陪伴的律师法尔尼斯这样说道：“今天重光虽从巢鸭监狱假释出来了，但这并不是赦免，重光并没有完成刑期，从而也就不能说他是自由之身，只不过是说允许他在自己的家中代替在监狱中完成剩下的刑期。”

总司令部法务部发言人就重光刑期缩短问题也发表了以下的讲话：“21日重光假释出狱，他服刑期间的善行已被假释出狱委员会所认可，最终享有了十六个月零二十一天的减刑恩典，到1951年11月7日刑期才

结束。”

也就是说，重光葵的刑期最初判为七年有期徒刑，从认罪的 1946 年 5 月 6 日算起，到 1953 年 4 月 28 日刑期结束。但根据善行特典的规定，算上承认罪状以前的未判决时间，刑期短的人每个月减刑五天。

根据重光的情况，最终加上未判决的时间，被缩短了十六个月零二十一天，也就是到 1951 年 11 月 7 日刑期结束。

（三）回归政界东山再起的重光

得到假释的重光和日本国内一般假释犯一样,到刑期结束为止,都要接受中央厚生委员会的保护观察,还有义务每月报告自己的活动情况。与此同时,因属开除公职期间,所以没有政治活动的自由。

重光重新回到社会舞台,正好是在出狱整整一年后的1951年11月7日,在这一天他的刑期全部服完。

在服满刑期这一天,重光拄着拐杖,支撑着双脚不灵便的身体,只身从镰仓去了东京。“我一直埋头于读书和外交史的著述,被赦罪我感到非常庆幸。日本还会持续地经历苦难,但我对将来并不悲观,对于共产主义,我觉得不用担心。”

他透露这么一点心得后,还拜访了皇宫,并在慰问簿上留了名。

虽说刑期已满,但有“开除公职”这样的羁绊,无疑极大地束缚了重光的自由。不过紧接着,对重光解除“开除公职”的第二个喜报传来了。

这是服刑期满后四个月的1952年3月24日,政府宣告的“解除开除公职令”。

在重光解除开除公职的背后,还有远东军事法庭的首席检察官基南的一封“友情书信”,内容如下:

“我对重光在远东审判上被判有罪感到十分的遗憾。使重光受到审判,我作为首席检察官也是有责任的,但十个国家的联合国成员共同参加了对战犯的起诉,所以全团人员必须一致地起诉所有被告人员。我虽不是出自本意,但也不得不同意。随着审判的进行,对判重光是战犯是否公平和正义,我越来越表示怀疑。他自身镇定自如丝毫没有表示愤懑之情,因此更加剧了我的这种想法。我们现在虽处在十分混乱的时代,但日本人需要像重光先生这种有经验有信念的人。”

这封信寄到了法尔尼斯律师的手上,法尔尼斯又向总司令部公职资格诉愿委员会等提交了这封信的复印件,这些都对解除重光“开除公职”的处罚十分有利。由于处罚解除,重光又有了参加政治活动的自由。他

向回归政界迈出步伐。大大的一步是从他和岸信介一起加入同年4月29日成立的“日本重建联盟”开始的。接着又由芦田均等人推荐加入了改进党,并成为改进党的总裁。

改进党临时大会上聚集了四百多名议员,6月13日在东京日比谷公会堂上,决定了推举重光为总裁。

会上重光说道:“要想期待在我国进行两大政党的政治,从现状来看,必须要消除立足于阶级斗争的共产派和容共派的势力,还要集结进步的势力。为了守护好和平,必须具备自卫的军备,因为把国防交与他国,国家的存在归根结底是很难实现的。拥有凭借自身力量守卫祖国的决心和实力,这才能初步实现国家独立。”

他的首次发言就强有力地提出了他一贯的看法——反共、再备军和爱国的主张。

从满洲事变、日华事变到太平洋战争,再到密苏里舰上签署投降文书,终至巢鸭的监狱生活,和过去的日本一起走过十几年苦难道路的重光,从这一天这一刻开始崭露头角,重新登场,完全地东山再起了,仿佛东京审判的噩梦已经逝去。

（四）东京审判是对的吗？

从重光释放那时起，以战犯辩护律师团为中心持续发起的“战犯释放运动”，因日美和谈条约的生效而变得越来越具体化，并以该条约的第十一条作为法律根据来推动这个运动。

林逸郎（桥本欣五郎的辩护律师）、三文字正平（小矶国昭的辩护律师）、加藤隆久（土肥原贤二的辩护律师）、清濑一郎（东条英机的辩护律师）这四人，从签订和谈条约那时起就开始积极研究条约中的第十一条，研究后决定应发起国民运动，呼吁释放战犯。1952年6月21日，日本律师联合会进行了第一次正式聚会，席上，加藤隆久作了大致如下的讲话：

地球的一半被鲜血染红的残酷战争已经过去了七个年头，世界人民对战争的兴奋已渐渐开始冷却，并正在找回“应冷静批评日本”的常识。当今世界已经分化为社会主义国家群和自由国家两种，世界人民因对战争的恐惧而发抖。

正在此时，为了不再引发战争惨祸，联合国举行的东京审判真正有效地防止了战争吗？那是正确的审判吗？围绕这个问题，人们一直在批判和反思。这对于我们日本人来说是件值得高兴的事。

从1946年5月开始到1948年11月的两年零六个月的时间里，花费了数亿日元进行的东京审判，不仅在日本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大事件，在世界审判史上也是未曾有过的大审判。

由于这个审判，我们日本国民都被烙上了侵略者的烙印，在战争中处于国家重要地位的政治家、军人等二十五人全部被判有罪，其中有七个已死于绞首台上。

即使是健忘的日本人如今也记得这个审判下达时的广播，仿佛就发生在昨天。

在这七年的漫长时间中，在联合国军队的占领下，日本民众被剥夺了言论自由，对于东京审判不能说一句带批判意味的话，但可

以说,几乎没有一个人从心里服这个审判。

大众被迫只能阅读受到统一管制的新闻报道,对于大众来说,是不会明白其中的道理的,但是他们也懂得由胜者审判败者的东京审判不是真正的审判,因而在独立后的日本不断发起对东京审判的批判,这绝非偶然。

在东京审判的法庭上,充当被告辩护人的美国以及日本的律师们,在法庭上声讨检察官发表的公诉意见的不当之处,然而这些主张无论是在当时的法庭,还是当时的世界舆论,几乎没有人能听得进去。

然而,当今世界的有识之士,正在倾听他们的主张,没有参加过战争的印度法官巴尔曾提出长篇的全体战犯无罪的“意见书”!这个意见书在当今时代正越来越受到注目,不得不说时势的变迁真是非常的惊人。

日美律师以及巴尔法官认定东京审判不正当的论据主要有两个。其一是被当作犯罪事实的事实在认定上存在不当,其二是用于判决的法律不当。事实认定的不当,主要是在认定日本自满洲事变以来实行的战争为侵略战争方面存在不当,在认定推行战争的过程中二十五名被告之间进行了共同谋划方面存在不当,还有在认定他们指挥、命令或容忍虐待俘虏和其他残暴事件方面存在不当。

判决时适用法律的不当,主要是如对待共同谋划罪一样,把仅被英美下级法院所承认的法律作为国际法的不当性还有就是把战争的责任归咎于处于国家要职的个人的不当。

然而最大的适法不当,是适用认定计划和实行侵略战争为犯罪的新国际法。在这样的国际法还未形成的时代,就以之为标准对被告们的行为进行了审判。

这也可以说是事后法的适用,它使人类文化在长时间里建立的法律的严肃性以及原则土崩瓦解。还有,判决说日本违反巴黎的和平条约(凯洛格—白里安条约),发动战争是犯罪,但日本在缔结这个条约的时候和其他多数缔约国一样,有很多的保留,这个条约不是拘束日本战争行为的法律依据。(下略)

（五）劝告释放的时刻到来了

日本律师联合会继加藤律师的讲话之后组成了战犯委员会，选举了委员长林逸郎，副委员长三文字正平、加藤隆久等，之后发表了以下的意见书。

有关劝告赦免战犯的意见书

和平条约的第十一条规定，日本接受战犯审判并执行对战犯的刑罚。对于战犯的赦免、减刑以及假释，须根据日本的提议，乙、丙级战犯由下达判刑命令的国家决定，甲级战犯由参加东京审判的全体代表法官的过半数决定。

但是和平条约既然生效，如要释放全部战犯就必须是达成媾和，特别是和解的媾和原则。联合国宪章的序文也写道：“作为友善的邻邦要互相宽容。”还有最近在使这个条约生效的日华条约上也明确了这一原则。

和平条约的第十一条在有关战犯的释放、减刑问题上，需要条约生效后得到有关国家的同意，那么和平条约可以解释为，如果签订国中超过半数签署了批准书，那么它就生效。但即使条约生效后，也会有没有委托批准书的国家，而且如果有和未批准国有关联的战犯，就有必要尊重这个国家的利益和国民感情。还有，已经签署了批准书的各个国家，其结果与同日本缔结了媾和条约一样，所以这些国家已经做好遵从媾和原则释放战犯的准备。因甲级战犯审判而向东京审判派送代表法官的十一个国家（现在除去苏、中、印后余下八国，中、印是单独媾和），其中超过半数的美、英、法、印、澳、荷、加、新西兰七国已签署了批准书，所以可以说对甲级战犯已经具备了提议赦免的条件。

那么日本政府何时应该进行一般赦免提议呢？应该说在国家的舆论到达了该阶段后就会提议。现今在代表国民民意的国会，众

参两院超越了党派,以大多数票数通过了赦免战犯的决议案。既然如此,有关释放战犯的国民总意已经明确,那样的阶段已经到来了……(中略)

政府当前正在着手的假释是以在巢鸭的刑期已满 1/3 以上,刑期在 18 年以下的大约 280 名战犯为对象的,并没有特别的恩赦。

现在在巢鸭监狱其他还有刑期 19 年以上 50 年以下的战犯大约 330 名、终生刑的 334 名,在菲律宾和马努斯岛,有期刑的 226 名、终生刑的 32 名,死刑的达到 59 名之多。这些总计 981 人何时才能成为自由之身呢?政府应该考虑到这些战犯是如何深切地思念着他们的家人。

和平条约第十一条的主要目的应是救助这些不能假释的人。

和平条约第十一条规定“赦免、减刑以及假释”,并明确将赦免放在第一位。对于提议赦免比较困难的国家就劝其减刑,还有达到刑期 1/3 的人应提议假释。

和平条约如上的优待规定应以赦免为核心,然而政府还在对赦免的手续犹豫不决,可以说这违反了温情的和平条约的宗旨,进而也违背了日本宪法第九十八条第二项的精神,所以政府首先应该尽快对全体战犯进行普遍的赦免提议。

以日本律师联合会促成的行动为契机,战犯释放运动终于发展成了国民运动,以各团体为首,从府、县、市、町、村不断地向政府递交了赦免提议的请求。

这样的国民舆论终于动摇了国会和政府,政府趁停战纪念日之机,8 月初向各国发出了全面赦免提议,又在 10 月下旬,在临近太子册封仪式时发了第二次提议。

接着 12 月 9 日在众议院,同月 12 日在参议院,通过了有关实施战犯赦免的悬谈决议案。

这期间,由府、县、市、町、村和其他各种团体发起的赦免战犯签名运动,由六大都市发展到了全国各地,府、县、市、町、村约 2000 万人,各种团体约 2000 万人,共计达到约 4000 万人。还有向各国代表机关发出的

请求书,仅来自府、县、市、町、村的就达到 860 次,其他向政府、国会、政党等发出的请求书也达到了相当大的数字。

11 月 28 日在大阪中之岛中央公会堂、12 月 16 日在东京日比谷公会堂又分别召开了要求立即释放战犯的国民大会。

（六）释放请愿书

迎来了和平条约生效的第二年——1953年的春天，日本律师协会发起的释放战犯运动越来越猛烈，1月19日，委员会确定了以下的请愿书，并递交给了国会方面。

请愿书

现今释放运动已风靡全国各个角落，成为了一大国民舆论运动。然而面对日本国民悲壮的、带有血泪的恳求，尽管这期间美国总算成立了所谓的三人委员会，并根据个别审查（司法处理）的方法，迄今也仅让二十五名战犯假释出狱，而英、法、荷、澳等国尚未作出任何具体反应。

和平条约第十一条在国际法的历史上实属史无前例。该条约规定：作为与战犯有关的国家，其中已经委签了批准书的各国（美、英、法、荷、澳），如果日本方面有劝告，那么理所当然应对此作出响应。在这方面，日本律师联合会不久前也刚作过解说。有关此事的解决，去年秋天访日的世界国际法学家、印度的巴尔博士对此也持有相同的见解。

然而以美国为首的各有关国家无视这个正当理由。他们对全面释放犹豫不决却又是为何呢？这是当前最值得关心的大事。各国对此只是淡然作出表面辩解说：这会造成国民感情的恶化。

只有菲律宾明确的把赔偿问题作为了主要理由。说到国民感情，实际上各国大部分的国民都不知道战犯审判的真相，也几乎不关心。所以即使派遣特使说明，战犯审判的不合理是如何的严重，以及主要战犯已被处死，现存的大约几千名战犯几乎都是基层的，也绝不可能造成舆论的转变。

总而言之，引导国民感情的是政治力量，这由各国政府的政治力量和诚意来决定。

因而,作为日本政府,如果不付出影响对方国家政治力量的热情和努力,就不可能达到最终的目的。

此前,在把国民的请愿反映给各有关国家方面,日本政府作出了相应的努力和牺牲了吗?仅凭以外务省为中心的事务性技术层面,想要影响复杂微妙的外交交涉,几乎是不可能的。

总之,如果不充分考虑种种形势,不拿下国家面子,诚心不懈地去恳请,是不会开花结果以至成功的。

在形式上战犯是作为个人被追究责任的,实际上这是由至上命令或是不可抗拒力量所导致的结果,他们归根结底就是国家的牺牲者。

即使他们是有罪的,但既然媾和条约已经生效,而且他们也已经监狱的铁窗呻吟了七年以上,那么过分地追究个人责任,进而把他们无罪的家人也逼入无法形容的逆境,这又是何等的残酷。就算从人道主义来看,根据“恨罪不恨人”的温情原则,可以说也已经到了应该释放他们的时候。说起来,他们中间接受无事实依据的判罪,或是被判远超过事实的苛刑的大多数人都已是父辈了。

在这个意义上,向罗马教廷提出恳请,根据宗教的慈爱和宽容来动摇各国政府,也是一种有力的方法。

因此,对于那些在媾和条约生效后还仍然保留战犯的国家,应被追究精神道德责任。作为那些已经收复主权的独立国家,恐怕没有比这更值得羞耻的了,特别是在称之为“和解和信赖的媾和”方面,这种感觉会体现得更强烈。在人道上果真能忍受通过自己的手束缚他人的感觉吗?

由于条约是国家之间的约定,所以更正它或是充分运用它的都是政治力量。在和平条约第十一条中,已经确定了征求对方国意见的方法。打通这条道路,实际上既是日本政府的责任,又是日本政府的光荣。仅仅缩小成责任的话,可能也会变成不可能;要是从光荣的角度出发的话,不可能也会变成可能。

综上所述,眼下国内外战犯的释放是一个不易解决的难题,所以政府要摒弃以前的方针。目前,要赶快组织国会议员、法学家、宗

教家等民间人士，组成特使团，到各有关国家和罗马教廷去，期盼政府能够奋起下最大的决心，争取在本年4月28日和平条约生效一周年纪念日前释放所有战犯。

请求书提出后不久的3月14日，众议院突然解散，加上参议院改选，从去年以来国民急切期盼的释放战犯一事不得不暂时停止。所以日本律师联合会在6月21日又提出了第二次请愿书。

(七) 释放运动生效

第二次请愿书

所谓媾和就是当时的交战国终结了战争状态,消除了由战争产生的一切障碍,在精神方面也恢复了友谊,并恢复了同战前一样的国家邦交。

所以在媾和条约生效后,还仍然拘禁着战犯,这是在战争中产生的复仇心、憎恶和怨恨的延续,这违反了媾和的宗旨。

在媾和生效后已经过了整整一年,还仍然拘禁着战犯,不得不说这不是别的,正是隐藏在“文明”背后的“复仇”。

正如“过犹不及”这个警语所说的,严重的非人道的处置,绝对不是为世界和平和安全作贡献的理由。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媾和条约中,对于战争犯罪惯例一般是进行大赦,即使条约中没有大赦的条款,在媾和条约成立的同时,也要理所当然地进行大赦。现在我们来看国际条约的历史:

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处罚——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首次萌发了处罚战犯的构想。也就是1919年6月28日在国联和德国达成的凡尔赛和平条约(第227条至第230条)中规定,处罚威廉二世(凯撒),并且要求把他引渡到凯撒的亡命地荷兰,但是荷兰以国际法上不准引渡政治犯亡命者为由拒绝了此要求,所以对凯撒的处罚没能得到实现。德国国内仅审判了十二名战犯,其中六名无罪,判刑最高的不过四年。

在本次世界大战中的处罚——

这次世界大战的战犯处罚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对战犯处罚的强化:(1) 由于意大利以及奥地利、匈牙利、葡萄牙、罗马尼亚、芬兰等轴心卫星国的早期投降,对其分别进行了简单的处置;(2) 德国和日本坚持到了战争最后,所以处罚战犯的重点是德国和日本,特别是在乙、丙级战犯的处置上极为过分。大约有四万人成为搜查目

标,被逮捕的大约有五千人,被判有罪的约三千人,其中被执行死刑的约九百五十人,其他被判死刑(还未行刑)、无期徒刑以及五十年以下的有期徒刑。

(中略)

依据和平条约第十一条之类的条款,绝对不应接受这样的事实。有鉴于此,麦克阿瑟司令官在缔结和平条约前的1949年12月25日,对巢鸭正在服刑的战犯,根据他们的服刑表现,释放了602名。在第二年(1950年)3月7日,总司令部又以第五号令规定:(一)未判决期间的服刑应合计在内;(二)采取善行特殊恩典制度;(三)采取服刑达到三分之一后的假释出狱制度。自同年5月4日第一次战犯假释出狱以来,分数次允许了部分战犯假释出狱。截止到去年4月媾和条约生效,各国假释的人数,实际达到了892人(平均一个月37人)之多。

如果按照这样的速度进行下去,到今天为止还会有大约四百五十人被释放。但如上所述,媾和条约生效后,情况发生了逆转,到今天为止,与美国有关的战犯仅有55人被释放(平均一个月只有3人)。

条约生效就能快速实现战犯释放是世界共通的常识,但事实却发生了逆转。在对此进行深刻思考的同时,我们还必须设法积极应对不断变化的复杂国际环境。当前的燃眉之急是要派遣国民使节团(以国会议员为中心加上法学家、宗教家),转变各有关国家政府以及国民的舆论。

如果战争的残留战犯不能全面释放,就无法期望世界的真正和平。

此运动奏效后,战犯一一得到了释放。

田村吉雄编《秘录大东亚战史·东京审判篇》,东京富士书苑,
1953年11月30日版,第290—300页。陈宁、雷国山 译

十一 花山信胜《巢鸭之生与死的记录》(附)

花山信胜

序言

我在巢鸭监狱做监狱训导师这个工作已经有三年了。

东京审判也终于结束了。日本揭开了战后历史新的一页。

回想起我在巢鸭监狱的生活，真是一场不可思议的因缘。我从未想过会在日本军国主义战败后，进入盟军关押战争罪犯的监狱并和成为死囚犯的同胞有所接触。

但是在现实当中，我遇到了这样的，根本想象不到的，恐怕在这一生中再也不会经历第二次的事情。

我来到了这里，见到了值得尊重的人，运用过去半生的经验，与普通人不一样的人互相接触交流。

这些难得的人生片断，无论如何都是日本历史的一部分，尽管或许有些悲惨，但把它作为战争记录的一部分告诉国民，是我一直以来的愿望。有些东西已经作为讲话内容传布开来。这是我久埋心底的，非常深刻的生命的记录，也是信仰的真相。

正好东京审判结束，战犯的审判也告一段落，幸运的是我的工作也可以告一段落了。

因为朝日新闻社承诺了可以将记录的一篇公开发行。

我自己就不用多介绍了，只是一个研究日本佛教的学究，不持

有任何政治立场上。明治以来,政府对于佛教,一直采取压制及武断政策,对此可以说我是怀着不可遏制的愤怒。我的这篇记录,当然不是想要追随被军国主义毒害之人的后尘,相反,我是站在完全对立的立场上。

正是为了世界真正的和平,为了和平能够在日本这片土地上实现,我才觉得应当公开这些人的记录,所以才决定将手上持有的这些材料公布于众。

虽然也有例外,但巢鸭的记录可以说是向往和平的记录,是通向生命发展的顿悟的记录。

我和以前的将军、大臣或是贫穷的士兵等各种各样的人们交谈,通过他们的生活了解到好几个拥有伟大信仰,追求到了与战争、斗争正相反的幸福实例。

所以这个记录如果我不写,恐怕国内没有人能够写出来。对于国民和历史我感到自己有义务去完成这个重大的任务,首先我要从这个工作开始。我站在一个宗教信仰者的立场上,为了真实传达事实本身,我将像在佛堂对话那样,运用敬语等平时使用的语言加以记录。但是,涉及到政治意见的记录,因为属于我的任务范围之外,所以我尽量避免。

最后,因为我一直很忙,这篇著作的完成得到了朝日新闻社社会部野村正男、小林文男二人的协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1948年末

(一) 武藤章

57岁。熊本县人氏。原陆军中将。陆军士官学校第二十五期学生。同期生有富永官次、菅晴次。尾野实信大将的女婿。陆军大学毕业后,1930年起,担任陆军大学教官、参谋本部课长等职。之后调入关东军司令部、中支军司令部。1939年10月至1942年4月,

担任陆军省军务局长,形成了所谓的东条——木村——武藤线,在日中战争至太平洋战争期间对战争扩大负有重要责任。1943年担任苏门答腊第二守备师团长,次年1944年赴任山下奉文率领的菲律宾第十四方面军参谋长,直至战争结束。

生于熊本县上益城郡白水村。长兄武藤直也(60岁,在久留米开医馆,医学博士)。姐姐小川荣子(70岁,熊本市白山町)。夫人武藤初子(46岁)。夫人的母亲尾野津磨(原尾野大将夫人)。长女千代子(19岁),居住在东京都新宿区菅原町,由于战灾房屋全部烧毁,现与母亲外婆三人同住于尾野夫人的小屋(东京都中野区小龙町四十号)。尾野夫人作为原军人的夫人绝对不同意疏散,因此其家全部被烧毁。全家属于真宗本愿寺派。

第一次会见武藤是在11月18日(周四)下午1时30分至2时20分。

开始的时候问了一些关于家庭的事情,他说:“双亲都是深信佛教的信徒,我儿时在花祭等祭祀的时候经常参加。担任少尉、中尉的时候,开始研究真宗、日莲宗、禅、基督教,但对于基督教总是不太接受。”

我于是说明了关于行刑后的遗发及遗书、日记等。他对于菲律宾战争的审判当然是有些埋怨的:“把婴儿挑在刺刀上,怎么可以这样说……”说完就陷入沉思。

在我开始读尾家的遗书的时候,说是有人来会他,于是他中途出去了,临走时他说:“我曾经将母亲的遗骨带去京都的西大谷埋葬,所以,我死后也想回归于母亲的身边。”

这句话在我的记忆中留下了很深印象。我于是介绍了一首和歌给他,是原大尉平手在赴刑时所吟的和歌。

早已等待此时
奔向母亲大人
今日无限喜悦

第二次会见是在11月23日(周三)上午10时40分至11时15分。

“昨天(23日)妻子一人来和我见了面。虽然并非是周一,但还是获得了特别的允许与我会面了。之前的18日,女儿和在熊本的侄子一起来看了我,这三人分成两批来看我。昨天见面的时候我也对妻子说,我至今为止都糊里糊涂的,看来还是要过一种有宗教信仰的生活。”

听了这些,我问道:“您妻子的信仰是什么”。他回答:“妻子家是信仰净土真宗的”。

又说“上次听您读信只听了一半,真是非常失礼,请您接着读完”。

我于是接着读尾家遗书的后半部分,之后解释三誓偈经文,并请他研究此偈文。之后又进行了如下的对话。

“您读了什么书呢?”

“金子大荣训导师的《人》。”

“你们七人中间,只有广田好像不知为什么非常的落落寡欢啊。”

“没关系的吧,广田是一个非常注重修身养性的人。”

然后,我说了关于他们七人因为战争罪要被处刑的感想,他有礼貌地说:“要是有什么不体面的事情,请您一定要帮助我”。

第三次会面是在29日(周一)下午14时至14时50分。

我想这已经是快要接近最后行刑的会见了,于是就叫上东条一起。武藤因为是东条的原部下,可以看出来比较拘谨。我朗读了其夫人和千代子的信。

秋风萧然,惊闻对君的死亡宣判,无尽的悲伤难以用言语来表达,但愿君永生之日,佛光永照。

……(中略)^①今天傍晚吹起了大风,今夜连空气都尤其的肃静,我能够想象出您即将牺牲的令人尊敬的身姿。我现在的心情无法形容。谨以此送您走向永生的世界。很遗憾没有什么供奉的祭品,

① 原文如此。

但是我总有一天会在彼岸与您再会。(中略)①

今日在花山先生的宅邸听了他一番话,很受鼓舞并感到自豪与高兴。您将永久地进入佛法之境界。母亲和千代子也很受鼓励,我们会自信地继续生活。您给了我过去 20 多年的幸福,我从心底表示感谢。请走好,我将目送您前往父亲母亲等待之彼岸。

11 月 28 日夜

初子

父亲大人:

前天,冈本先生给我寄来了您的日记,真是很难得。现在更能感觉到父亲大人深深的爱意,感慨万千,以至我无法用语言来诉说感激之情。对我来说,没有比这个更值得珍重的东西了。可以说是我一生的宝贝。这样的话语可以通过花山先生向您转达,我从心底表示感谢。

今天熊本小川先生他们给了我泽山御志,我向大家表示感谢。觉得应该让您知道所以就记在信上了。

今晚的北风凛冽,非常非常寒冷。您在四面木板围着的房间里还好吗?您不大舒服的嗓子还好吗?我每天不论做什么都会想到父亲大人,但是千代子我绝对不会一蹶不振,请您放心。

最后我还想说一件事。就是我非常地确信我的亲爱的尊贵的父亲,您一直都很出色、很了不起、一直都是正确的。(中略)②期望您在最后时刻风采依旧。

千代子

这天,我告诉他们在“光寿无量院”的法名底下辍上释章或者释英机

① 原文如此。

② 原文如此。

这样的字。然后又解释了“光寿无量院”的意思。“光”这个字代表着光明,“寿”这个字指的是寿命,意味着光无量,寿无量。光也象征着我们的智慧,人类的欲望最终还是希望有永久的生命,这是不论哪个宗教的最终落脚点。然而,这种充满着智慧的永久的生命只能是光无量,寿无量。这两者结合就是光寿无量。要是还原到原来的佛教用语,就是阿弥陀。阿弥陀的阿是前置否定语,弥陀(mita)是衡量的意思。所以“阿弥陀”意思就是无法衡量。印度的梵语中,阿弥陀后面还有巴阿(bhā)阿幽斯(ayus)这样的文字,在这里只不过是省略了。梵语的阿幽斯指的就是寿命,巴阿指的就是光明。所以,这里的寿命无量光明无量,是绝对的佛或神在人性上将真理理想化的阿弥陀佛。而且,这种阿弥陀佛是人的眼睛无法看见,耳朵无法听见,心里无法意识的,能够回归到这样绝对的人性中,是我们的理想,也是最后的愿望。

然而我想虽然在现实的世界中,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个性,各自有很大差别,但是同取光寿无量院的法名,大家一致,最终一定能到达绝对的世界。并且,这并不是佛教的什么宗旨,而且从一开始也并没有考虑佛教、基督教、神道教的差别。这个法名是佛教传入日本后这1300年来从未用过的。取光寿无量院这个法名也是从永远的绝对的和平这个起点出发,意味着参加这次战争审判的人们,向往着永远的和平。

但是,还是要显示出一定的个性,就在法名底下辍上了他们生前所用的名字。例如章、英机、兵太郎这样。依据一直以来佛教的习惯,一个字的名字和三个字的名字都是很少见的,一般都是两个字的或是四个字的,我在这里想解释一下,总之就是想要打开新的宗教世界,在这里开一个先河。

走出佛堂的时候,心想这是最后一次了,我向佛恭敬地告别,然后走出房间。

第四次会见是12月2日(周四)下午3时至4时。1时30分至2时40分是会见东条的时间。

因为没有时间了,所以这次同时会见了武藤和土原肥。这天,武藤让我听了他的和歌、俳句和民谣。从判决之日至今,他的信仰渐渐加深,

他向我说了昨天——也就是12月1日——和其妻子再次会面的时候，他和妻子说了这样对话：

“您还有别的什么要说的吗？”

“我把今天的感想以一种并非过去的英雄豪杰那样的心情丝毫不加修饰地写下来。我做了俳句，这是我思考的，并不是无意义的东西。”（俳句译略）

从现在至最后，都是考虑到尊重生命。这决不是疏忽放松，尊重我们的生命，是真正出于冷静的决断。我们的妻子和孩子们要是得知了这些，一定会化恨为爱，化憎恨为感谢的。我每天朗读叹异抄^①的第九章，下决心要真正的觉悟。有时会冲动地感到不安，然后就会想是不是只是自己是这样的呢，之后又听说前辈们其实也都是这样的，所以这只能说是人类的本能。所以那第九章里说的是没错的。也许对于大彻大悟的人来说就是心已死火亦灭，但是像我们这样的凡夫俗子仍然对死亡有本能的恐惧，就算是理性能够彻悟，仍然会感到胆怯和害怕。这真可以说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即使是一个国家，政治呀经济呀有很多的职能，但要是认真地考虑过宗教的话，国家的面貌就会完全改变。就像我，到现在是完全地明白了。这是我听的宗教学者的说教，没有能够很好地解释出来，尽让你听些迂腐无知的话。我把这些写下来也是想给妻子和孩子看的。之前（29日）以为已经是最后的时刻了，在佛殿参拜的时候念了俳句（注：和东条一起出来，并站在佛堂里和他说话时产生的灵感）。

提到这个残菊的心情，估计世间的人们是不会明白的。这是一种直面死亡的心情，是我至今从未体会过的心情。

下面是昨天做的和歌：

消解僵硬的念着名号的舌头
从今日起
我心喜悦

① 镰仓时代后期日本的佛教书。

和歌、俳句什么的只是反应出当时的心情。口中念佛还是小时候的事情,再念的时候竟是要离别人世的时候了。昨天留下了遗发和指甲。

亲手递交半白的遗发
寒冷万分

(12月1日夜)

冬天红叶飘落
扫归泥土

(判决之日)

这并不是怀着信仰所作的和歌,只是那个时候的实际感受。要是把‘扫归泥土’,改为‘烧成灰烬’怎么样呢?

“哈哈哈哈哈,那个嘛……也可以吧。”我说

“感觉和寺庙里的那些僧人清扫飘落的红叶的身姿一模一样啊。”

之后,我将脸转向土肥原,说完话又面对着武藤。他说:

“昨天我作了一首俗谣——‘巢鸭往来相’,但是没有作成和歌。”

“可以啊,往来的‘来’是什么字呢?”

“就是回来的‘来’。”

“那也读作‘还’,就是还相回向的‘还’。”^①

然后我请他朗读了这个俗谣(这个放在后章里叙述),之后互相笑着道别。

① 指的是净土真宗里往生之后回到世界教化众生。

（二）东条英机

65岁。1885年12月30日，已故英教中将的三子，生于东京。原陆军大将。陆军士官学校第17期学生。同期学生中还有荻洲立兵、后宫淳、吉住良辅等。1905年担任步兵少尉，陆军大学毕业后任德国大使馆武官。归国后历任陆军省军务局课员、整备局动员课长、步兵第一连队长、陆军省军事调查委员长。1934年8月担任步兵第24旅团长，1935年9月担任关东军宪兵司令官随即又升为关东军参谋长。1938年5月成为板垣陆军大臣麾下的陆军次官，同年12月担任陆军航空总监兼陆军航空本部长，1940年7月升至近卫内阁陆军大臣，1941年11月组阁，担任首相兼任内务大臣、陆军大臣，发动太平洋战争。之后又兼任军需大臣、参谋总长。在1944年7月马里亚纳群岛塞班岛失陷以前的两年零十个月的时间内，号召全部国民齐上阵。战后1945年9月11日下午4时，在东京都世田谷区用贺町的自家宅邸看到盟军警察进入住所，开枪自杀，但是未打中要害，自杀未遂，被送往横滨的第九十八美军医院救治，一个月后痊愈出院。

妻子胜子(60岁)、次子辉熊(36岁)、三子敏夫、长女光枝、次女古贺满喜枝、三女幸枝、四女君枝、次子妻美代子。家中信仰神道教。

第一次会见，是在11月18日(周四)下午2时30分至3时30分。

这天上午会见了板垣君，下午1时30分至2时20分会见了武藤君。之后和东条君第一次在佛堂会面。只有东条君是由身边左右两名宪兵扶着手，由一名军官看守的。其他人基本上都是一个宪兵陪同。只见东条君左手挂着念珠走进来，静静地向着佛礼拜。我就和往常一样，先向佛礼拜然后转向东条和他打招呼。

我感到自己担负着重大的责任。我首先叙述了自己的感想，之

后又解释三誓偈经文。这天带着东条家寄来的数封信件。从其中只挑选了君枝小姐的信,将其内容读给东条听并转达了口信。

(下译略)

(三) 松井石根

71岁。爱知县出生。原陆军大将。毕业于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第九期(与阿部信行、真崎甚三郎、荒木贞夫、本庄繁为同期生),荣获恩赐的银钟。陆军大学毕业时在位居第二的军刀组。后历任参谋本部部员、步兵第三十九联队长、海参崴派遣军参谋、关东军司令部部附、步兵三十五旅团长、参谋本部二部长、十一师团长、军事参议官、台湾军司令官。这期间1931年作为陆军代表与松平恒雄、永野修身两名全权代表一同参加在日内瓦召开的裁军会议。1937年9月日中事变时,担任上海派遣军最高指挥官,从淞沪会战至进军南京持续半年时间。1938年2月回国后,历任大日本兴亚会总裁、兴亚总本部统理、内阁参议等职。居住地为静冈县热海市伊豆山829号,现在由妻子文子(56岁)居住,没有儿子,有一个养女久江。其家后的山腰处建有兴亚观音寺。这是由从南京、上海等地带回的泥土烧制而成,下面还埋有两国战死者的遗骨,曾受过高木陆郎的关照,至于观音寺的开光仪式是由增上寺的大岛僧正主持,现在的增上寺的椎尾辨国博士也来供奉过两三次。还有中山理理也给过很多关照。实际上从其父辈开始就信仰神道教,不过明治以前属禅宗。

第一次会面是在11月17日(周三)上午10时至11时。这天的谈话内容是以原大佐尾家的遗言为中心的。

第二次是同月的23日上午9时50分至10时35分。他之前都没有戴眼镜,这天得到允许戴了眼镜。

我问他:“上次送给您的那些书籍您读了哪些呢?”他回答说读了金子大荣的《月爱三昧》和沼波政宪的《归依道》两本书。

他又问我寺院地址和名字等情况,我告诉他我的寺院在金泽,就是现在的久留米村,已并非是寺院了。我还向他说了我曾经有三年时间在六甲山上受到大谷光瑞大师的特别教育。松井君说,大谷光瑞大师赴中

亚探险旅行的时候曾经滞留在北平,与其待在一起过,还说了他们的关系。我们又谈到大谷光瑞大师的圆寂,都非常的感慨。

“您写了什么没有?”

“今天写给内人的信里,要她联系花山先生您,把遗发和指甲带回去。”

“您夫人的信仰是什么?”

“内人的娘家是信仰净土宗的。她的父亲也受过增上寺的照顾。我已经觉悟,可是内人比较容易激愤,我担心自己死后内人会不会自杀。我们没有孩子,在我来这里的时候将三十年以来一直使用的女仆收为养女了。”

“这件事情请一定不要担心,我会略献薄力的。今天早上其实已经给您的夫人寄去一封明信片,告诉她下周日我会在家,请她光临。”

“那么就拜托您了,我就是担心这个事情。自己的事情已经没什么了,您既然这样说,我就很放心了。”

之后他又询问了我久留米村的家有多远及走法。我告诉他关于这些我都已经写在明信片上了。后来在和他的夫人见面时,才知道松井向我问路的笔记和我说的一点差错都没有。真是很惊讶他的记忆力。

他看上去好像有点中风的样子,好像随时都在抖。我在向佛礼拜之后转过身来,突然发现松井君已经脱掉了长袍坐在那里。天气很冷,我对他的行为表示敬意。

“您身体还好吧,报纸怎么样,看过没有?”

“看了昨天的报纸,提到了美国最高法院的起诉,结果还是一样啊,还不如早一点呢”。

“是吗?”

“难得我已经大彻大悟。”

“有您的一封来信,是长州善光寺的光永谛雄写来的。您还记得他吗?”

“记得,他是祭祀我那里的观音分身的人。”

“这样啊,那么我来为您读他的信。”

信是这样写的:

在附纸上写信给您松井君,如果我能够得到您的回音,那真是难得的因缘。从上海归来的松井君,产生了建造兴亚观音的心愿,感谢我们永久供奉英灵的悲愿,请求将观音分身祭祀作为本寺供养塔的主佛。我祈望能有一次机会与松井君您会面,这是一生只一次的事情。我乘着佛祖的誓愿,祈求与您在净土的彼岸相遇。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

松井君,在愚僧剩余的有限时间里,礼拜观音,追忆你的悲愿,祈祷世界和平。观世音即阿弥陀佛,阿弥陀佛即观世音。再会,期望彼岸再会。

“正如僧人所写的,您请安心。”

“知道了。前天,和您关系很深的中山理理君断食 37 日,斋戒沐浴精心默念三偈文,在宽大的花纸上写下气派的楷书,还附上一封很长的信交给七人,但是没有给你,我就那样带回去了,给了您的家人”。

“今后仍然要麻烦您了啊。”

“全国也有很多给您的信。”

“已经看了三封不认识的人写来的信。”

“啊? 信给看吗?”

“是的,最近给看。我明白被处刑也是观音的慈悲。要是最高法院判处终身监禁可就麻烦了。”

(下译略)

花山信胜《和平的发现》,朝日报社发行,1949 年 2 月 10 日版。

杨洪俊、雷国山 译

第六部分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

序言：《东京审判》^①——第二次 世界大战与战犯审判

生命稍纵即逝，时光斗转星移——翻开《正法眼藏随闻记》，道元曾多次在该书中言及此句。我感觉的确是岁月如梭。

东京审判——更正式的说法是远东国际军事审判——于 1948 年（昭和 23 年）12 月圣诞节前夕结束，对七名甲级战犯执行了绞刑。至今，已经时隔 13 载。当时被执行终身监禁的战犯，而今有的已离开人世，有的已获释恢复自由之身，安度余生。此外，当时一同关押在巢鸭监狱中的战犯之中，也有人获释后参加选举并成为了首相，而当时组成的内阁如今也已成过去。

放眼国际，众所周知，当时纽伦堡军事审判的首席检察官杰克逊，以及东京审判的首席检察官基南，都已不在人世。而当时主持这一东西方历史性审判的两国，即美国与苏联，也围绕核武器实验和宇宙火箭问题，展开了史无前例的持续竞赛。并非危言耸听，这已经达到了走错一步即会导致人类彻底毁灭的境地。战争方式日益危险，而宣扬这些危险战争方式的恫吓、威逼、陈词以及自我辩护等，终有一日会威胁到世界的和平。

历史学家阿诺德·约瑟夫·汤因比（Arnold J Toynbee）在研究这段历史时曾说过：“1956 年的今天，苏联与美国，作为地球上仅有的两个大国处于相互对峙状态。而在国际势力的均衡中，‘二’这个数字始终是个

^①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中、下），东京审判刊行会发行，1963 年 9 月 15 日版。

不详的数字。”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至少在这13年之中,这种极为危险的状态,即便是在存在联合国的情况下,也终会走向无法控制的局面。

在以往的世界史上,战争往往存在正义之战与非正义之战的概念之分。不仅仅是在过去,时至今日,正义之战的概念也深存于人心以及国际社会之中。但是,倘若思考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核武器的惊人发展,这样的核武器如果不冠以非人道之名,那么人类的安全必定岌岌可危。且不问其目的为何,我们不禁会问,核战争是否能够纳入上述正义与不正义的概念之中?

不仅仅是使用核武器的战争,即便是旨在制造和贮藏核武器的实验等等,说它们是有违人道的,也决非过激之辞。

的确,战争代表了罪恶。战争的性质一旦发生变化,历史的进程也会随之发生质的变化。人类的智慧与争斗之心,将武器的进步发展到了极致。经过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第二次世界大战,每一次大战过后,武器的发明与改进均有所精进。但是,这些精进的武器,却在现今威胁着人类生存本身。

我们不想承认,人类会愚蠢到被那些由人类自己发明、改良的武器所摆布。但是事实上,这样的状况正出现在当下。

汤因比曾说过,在这样的形势下,为了终止战争,必须要将原子能的管理集中在某一单一的政治权力手中。但是,无论是华盛顿还是莫斯科,都不愿意为对方的意愿所左右。正因如此,只能付诸于心理抵抗相对较少的传统方式,即经由战争来决定。然而,在进行毁灭性打击的时候,恐怕被打击的不仅仅是敌人,获胜的一方、仲裁人、其他相关者甚至是旁观者,也无一幸免地会遭至致命的打击。最终,在这样的形势之下,“能够使人类的将来抱有希望的最佳方法,即两国政府与人民选择隐忍自重,即遵循所谓的和平共处方针”。只不过,这里的和平共处方针中包含了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之间无法调和的斗争这一问题,因而,作为和平共处首要问题的原子能管理何时能够得以解决,依然悬而未决。可以说,一种国际无法的状态已经出现,还在继续。

当我们观察核武器的惊人发展事态时,虽然导致的结果极其惨烈,但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的战争中,还具有很多朴素的要素,尤其是

日本所进行的战争更是如此。

从这个层面上看，如今去追溯已经成为过去的战争，去追究一个国家的战败，是否真的有意义，对此持有怀疑态度的呼声不断。并且，有意见认为，在当前形势下，去探究日本可以为确保世界和平作出怎样的贡献，这才是当务之急。毋庸置疑，从现在直至将来，这都将是人类最为急迫的一大课题。

但是，历史并不是在真空中生成，因此，必须在不断地回顾过去中前进，这才是将来最为重要的生存方式。没有回顾，便不存在展望，这是一个国家乃至国际社会最为重要的指南针。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日本因为战败，所以并接受了同盟国的审判。这是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都不曾有过的经历，也是日本开国以来史无前例的。虽然说这是以国际法名义进行的军事审判，但是，这里所谓的“法”果真是正确的吗？它在将来的国际社会中也适用并发展下去吗？若要将其提出并加以活用，真的可以依据并加强国际联合吗？或者说甚至必须建立世界性的政府？——此外，回顾此前日本复杂多歧的政治体制，将其作为今后的借鉴，难道完全没有意义吗？——虽然回顾的是对战争罪行的审判问题，但是，这里值得关注、发人深省的问题还是很多的，这一点任何人都无法否认。

战后，日本全国一片混乱。回顾昭和 21 年 5 月至昭和 23 年 2 月期间，我们曾经来往于自卫队驻扎的市谷台地区，进行审判的报道，并在新闻报道的同时，发表了简要记载审判经过的九册关于“东京审判”的报告，保留了自昭和初期日本准备侵略大陆至昭和 20 年投降为止的历史资料。但是，即便从这九册的记录报告中，也无法窥视当时的全貌。这一点，从当年的出版情况也可以看出。时至今日，除保存的全记录之外，这一报告即审判概要，是仅存于世的。完整的全卷本已经绝版，在市场上无处可寻。

因此，在东京审判之后 13 年的今天，原出版社有意对其进行再版，并将其增补改订为三册，作为保存版珍藏。

虽然诸如统计死亡儿童的年龄有点令人讨厌，但是不管怎么说，这其中包含着战争与和平的重大主题。不仅如此，还可以明确看到“日本

帝国”过去那跳动着的脉搏。我相信,这将会成为打开那些对昭和历史并不熟悉的青年一代心扉的钥匙,因此答应了出版社的这一要求。

战争胜利与失败,其结局是有天壤之别的。当我们将日俄战争的记录与本次世界大战进行比较时,就会更加深刻地认识到这一点。

也许知晓的人为数不多,日俄战争中,日本军队在陆战与海战中俘虏了大量的俄罗斯人,俘虏及其家属的总人数实际上超过了 85 000。但是,日方成为俄罗斯军队的俘虏数,包括正规军以及卫生员、从属人员等在内,总计只有约 2000 人。因此,当时的陆军省(陆军大臣为寺内正毅)设置了正规的俘虏信息局,并公开了详细记录俘虏状况、移交、管理、接受等经过的《明治 37 年战役俘虏处理始末》报告。

读到该报告,便可以完完整整地看到当时日本军部一以贯之的态度,特别是着眼于人道的、忠实依照当时国际精神行事的痕迹。但是,在与中国的战争之后,战争气氛异常紧张,完全与此前形成鲜明的对比。

说到这一问题,追溯其原因,并非仅仅由战争的成败来决定,其中存在着许多更为深远的因素,这一点就不作展开了。

总而言之,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何人,在何处,受到了怎样的审判之类的问题,我们进行了简单的记录,这一保存版,如能在某种意义上成为大战的一个自始至终的资料文件,那便荣幸之至了。

从德国到日本

在所谓的大东亚战争或太平洋战争之后,对战争犯罪究竟进行了怎样的审判?作为战争的事后总结,在对其背景进行关注的同时,有必要纵观战犯审判这一事实。

众所周知,1900 年代初日本处于明治末期,当时的国际社会,达成了关于战争的一系列基本条约,这一点是确定无疑的。

其中比较重要的是 1907 年(明治 40 年)签订的国际纷争和平处理条约,关于开战问题的条约(规定了在没有事先提出诸如附含开战理由或相关条件的最后通牒等情况下,契约国之间承诺不发动战争,和具有向中立国发出通告的义务等事宜),以及关于陆战的法规惯例等相关条约(其中包括陆战的法规惯例等相关规定)。

此外，关于海战的问题，于 1856 年缔结了巴黎条约，还缔结了诸如 1907 年关于炮击这一体现战时海军军力问题的条约等众多海战条约，这一点也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上述的诸多条约形成了国际法，这一点是被公认的。但是，在战争史上，违反上述条约的国家，实际上却没有以审判的方式追究其战争责任。

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就当时德国违反条约的问题，同盟国通过对德和平条约对其进行了责任追究，这可以说是战争史上仅有的一例。

在对德和平条约附属议定书第 7 篇“制裁”的、第 227 条中规定，追究德皇威廉二世的道义责任问题。

条约中规定：“同盟国和协约国追究犯下违反国际道义准则、褻渎条约神圣性之重大罪行的、霍亨索伦氏家族的威廉二世前德皇的战争责任。设置特别法庭来对其进行审理，并给予被告辩护的权利。该法庭由五名法官构成，由美国、英国、法国、意大利、日本各任命一名。该法庭依据国际条约承诺的义务以及国际道德准则，遵循国际的最高道义。作出最为适当的刑罚，是该法庭的义务所在。出于审理的考虑，同盟国和协约国要求荷兰政府执行对前德皇威廉二世的引渡工作。”

上述同盟国和协约国包括：美国、英国、法国、意大利、日本、比利时、玻利维亚、巴西、中国、古巴、厄瓜多尔、希腊、危地马拉、海地、汉志（今沙特阿拉伯的一部分）、洪都拉斯、利比里亚、尼加拉瓜、巴拿巴、秘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暹罗（泰国）、捷克斯洛伐克、乌拉圭等，其中主要国家为前文所提及的五大国。

通过条款可以看出，当时的协约国对战败国的君主冠以违反国际道义之名，并对其进行审判。这是将战争的指挥者付诸国际审判的历史萌芽。当时的日本也被选作参与审判国之一，这未免有些讽刺。众所周知，由于荷兰拒绝对前德皇威廉二世的引渡，从而使得审判有名无实，最终不了了之。

此外，审判除了针对上述战争指挥者之外，该条约的第 228 条以下同时规定了对违反前述陆战法规及惯例的士兵进行审判，这一点也是值得加以关注的。具体内容是：移交违反战争法规及惯例的相关人员、德

国必须引渡协约国所指定的相关人员、同时移交与此相关的一切文书、资料等内容。

德国对此显然持强烈的反对态度,并拒绝移交相关人员,德国自己进行审判以及相关惩罚,因此,上述条款实际上也是有名无实。

可见,依据 1900 年代初期形成的国际法而进行的战犯审判,实际上只是初见其萌芽,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的战争审判,最终以有名无实的形式终结。

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敌对方发生了变化,针对纳粹德国与日本,这一萌芽再一次吐叶生长,最终,在更大范围内进行了大量的战犯审判。审判方的主要国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英国、美国、法国三国基础之上,又新加进了苏联。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针对纳粹德国与日本,采用了更为广义的法的概念,进行了大量的战犯审判,其中经过相当复杂,绝非一蹴而就。

按照时间顺序来看,1943 年(昭和 18 年)10 月,首先达成了莫斯科三国宣言。它是美国总统罗斯福、英国首相丘吉尔、苏联领导人斯大林在经过了十天的会议之后,就如何处理德国战犯而发表的。

在该宣言中,对战犯的处理上提出了两种方式,第一种方式是各国对战犯进行单独的军事审判。这一内容承认了在苏联、波兰、捷克、希腊、挪威、丹麦、荷兰、南斯拉夫、比利时、卢森堡、法国、意大利等国家,针对德国军官、士兵、纳粹党所施行的暴行、屠杀、处刑等问题,各国可进行独立的审判。

对战犯进行处理的第二种方式是,对于非上文所示“与某一特定地区相关联的主要战犯”的审判,由同盟国进行共同审判裁决。

从 1945 年(昭和 20 年)5 月 31 日开始直到同年 6 月 4 日(注:该年 5 月,德国彻底战败,宣布无条件投降),在伦敦,受同盟国战争罪行调查委员会的邀请,英国、美国、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中国、捷克、法国、希腊、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南斯拉夫、印度等 16 国的代表参加,并进行了非公开的讨论。

此外,众所周知,1945 年(昭和 20 年)7 月 17 日至 8 月 2 日期间,举行了波茨坦会议,并发表了包含针对日本战犯的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

指出：“我们无意于将日本民族奴役化，也无意于将其国民歼灭，但是对于那些包括虐待我方俘虏者在内的一切战犯，都应当给予严厉的惩罚”。

波茨坦公告同时促进了对德国战犯的处理问题，下文中所提及的宣言内容，至今仍让人记忆犹新。（读到这段宣言，便可知委员会的讨论有多么艰难。）

“1943年10月的莫斯科宣言指出，对于其犯罪不限于某一特定地区的重大战犯的审理，使用共同审判的方式对其进行裁决，因此最近数周内，在伦敦，三国政府注意到了英国、美国、苏联、法国的代表所进行的讨论。三国政府将再次确认迅速对上述战犯进行切实审判的意见。为达到这一目的，希望通过伦敦谈判达成共识，并确认对那些重要犯人的审理能尽快尽可能早地进行。被告人的最初名单将于9月1日之前公布。”

至此，联合国承担了先前的战争罪行调查委员会的职责，在伦敦召开了美、英、苏、法四国代表会议，至8月8日，四国联名签署并公开发表了《关于控诉和惩处欧洲轴心国主要战犯的协定》。

该协定决定，设立主要针对纳粹德国军事指挥者而进行审判的“国际军事法庭”，作为协定的附属文件，签订了《国际军事法庭宪章》。参加该协定的国家有：希腊、丹麦、挪威、荷兰、捷克、波兰、比利时、埃塞俄比亚、澳大利亚、洪都拉斯、巴拿马、卢森堡、印度、委内瑞拉、乌拉圭、巴拉圭等国家。

这样，1945年（昭和20年）10月18日，公开发表了对纳粹德国的首领H. 戈林等甲级战犯的起诉状，开始了由美、英、苏、法出任审判国（法官分别为英国的G. 劳伦斯、美国的F. 比德尔、法国的H. D. 德瓦布尔以及苏联的I. T. 尼基钦科将军）的所谓纽伦堡审判。

针对违反通常的战争法规及惯例的战犯，各国此前已经开始进行独立的军事审判，关于这一点，在这里就不展开论及了。

总之，由于所谓伦敦协定附属法庭条例的公布，首次诞生了两个概念：一是违反和平罪，二是违反人道罪。这一点有必要加以重视。此前国际法中对战争罪行的概念，至此有了质的飞跃。

具体来讲，该条例中主要规定了以下三条重大的战争罪行：

（1）违反和平罪。即，进行侵略战争，或违反国际条约、协约、约定等

进行战争的策划、准备、着手、施行,或参加上述共同谋划。

(2) 战争犯罪。即,违反战时国际法及惯例,包括:杀害、虐待被占领国的国民及普通居民;对其进行海外放逐,使其从事奴役性劳动等;杀害、虐待俘虏、海上船舶的船员;杀害人质;强夺公有私有财产;对市镇乡村进行无差别毁坏;以及其他非军事上必需的破坏性行为。

(3) 违反人道罪。即,不问是否违反了本国国内的法律,在本法庭管辖范围之内认定为犯罪的行为或关联犯罪行为的,对于在战争前、战争中以政治、人种或宗教性理由对普通民众施行杀害、灭种、奴役化、海外放逐以及其他非人道的行为及迫害的罪行。犯下上述各项罪责的、参加共同筹划与施行的罪魁祸首、组织者、教唆者以及共犯,均须承担主要责任。

纽伦堡审判的一大特征是,不仅对纳粹的指挥者进行战争惩罚,而且将纳粹组织本身作为“犯罪组织”纳入起诉对象。具体来讲,即,德国政府、纳粹党政治指导班、党卫队、秘密国家警察(盖世太保)、冲锋队(SA)、德国军队参谋本部以及最高司令部,都成为审判的对象。而对于参谋本部的审判,法庭判决“相信不应宣布其为犯罪组织”,对于这一结果,苏联法官写了不同意的少数派意见书。尽管如此,上述要求对“犯罪组织”所进行的审判,从历史上来看是较为特殊的,从属于该“犯罪组织”的个人,也被诉诸法庭或者受到海外放逐等惩罚,这种要求执行所谓非纳粹化的政策,是值得广为关注的。

注:纽伦堡审判的结果

绞刑:赫尔曼·威廉·戈林(仅次于希特勒的第2号重要人物,德国空军总司令官)

绞刑:约阿希姆·冯·里宾特洛甫(德国外交大臣)

绞刑:威廉·凯特尔(德国陆军最高指挥官)

绞刑:恩斯特·卡尔滕布隆纳(德国保安总局局长)

绞刑:阿尔弗雷德·罗森堡(《二十世纪的神话》作者、东部占领区事务部长)

绞刑:汉斯·弗兰克(原纳粹党全国领导人、德国法科大学校长)

绞刑：威廉·弗利克(原内政部长、驻波希米亚和摩拉维亚地区的德国“保护长官”)

绞刑：朱利叶斯·斯特雷切(SA 名誉将军、反犹太者)

绞刑：弗里茨·绍克尔(图林根大州政府主席、SS 上级指导官)

绞刑：阿尔弗雷德·约德尔(德国国防军最高司令部作战参谋长、战争的实际策划者)

绞刑：赛伊斯·英夸特(律师、驻奥地利总督、内务部长)

绞刑：马丁·鲍曼(冲锋队组织者、党卫队将官)

无期徒刑：鲁道夫·沃尔特·理查德·赫斯(曾任副总统、战时逃往英国)

无期徒刑：瓦尔特·冯克(希特勒的私人经济顾问、原经济部长、德国国家银行总裁)

无期徒刑：埃里希·雷德尔(德国海军总司令、海军元帅)

无期徒刑：包德·冯·施里奇(纳粹党“帝国青年教育事务领袖”、维也纳地区总管)

20 年徒刑：阿尔伯特·施佩尔(希特勒直属的建筑技师、军火部部长)

15 年徒刑：康斯坦丁·冯·纽赖特(职业的德国外交官、原外相)

10 年徒刑：卡尔·邓尼茨(德国潜水艇舰队总司令、德国海军总司令、希特勒死后任德国总统兼武装部队最高统帅)

无罪释放：耶马尔·沙赫特(原战时经济总长、国家银行总裁)

无罪释放：弗兰茨·巴本(希特勒内阁副总理、萨尔地区全权负责人、维也纳公使)

无罪释放：汉斯·弗里切(广播时事解说员、国民启蒙宣传部司长)

乙丙级军事审判之后

上文中对欧洲战犯审判的经过及背景作了一个简单的概述，而这对

于理解东京审判以及其他针对日本诸多战犯审判的背景,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如上文所述,暴风雨首先在德国掀起。回想一下纳粹所犯下的残忍的侵略恶行、屠杀行径,虽然不能说对其施行旧式的报复行为,但是,绝不能纵容并放任其罪行,这一点是任何人都无法否认的。此外,若通读波茨坦公告全文,大家便可以发现,其中对德国与日本的制裁几乎是以相似的形式施行的。

因此,日本战败并签署投降书之后,沿用了与对德相同的共审甲级战犯、各国对乙丙级战犯进行单独审判的方式。

关于对甲级战犯的审判问题。首先设立了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并公布了该法庭的审判条例。在对德审判时,该审判条例是以四国共同宣言的形式公布,而在对日本进行审判时,选择了由占领军司令官发布命令的形式。在对德审判时,审判国为四个国家,而在对日本进行审判时,又新加入荷兰、澳大利亚、加拿大、菲律宾、中国、印度、新西兰等国,由十一个国家组成法庭。

同时,从后面列出的法庭条例的全文来看,其内容也是基本一致的。

在对乙丙级战犯进行审判时,最广为人知的是驻横滨的美国第八军所组织的军律委员会(Military commission)法庭。该法庭就违反通常的战争法规及惯例等包括虐待俘虏在内的战争罪行,追究了相关将士的责任。

上述战犯审判,当时一般被称作乙丙级审判,具体来讲,所谓乙级,是指以军队中的上级指挥官为审判对象,追究其决策、指挥、命令以及不作为等责任所进行的审判;所谓丙级,主要是指对施行残酷虐待行为、虐待俘虏等直接责任人、实施者等所进行的审判。

在马尼拉的美国军事法庭中执行的对山下奉文、本间雅晴两位将军的审判,就属于乙级审判。此外,在东京审判完成之后由美军执行的对原海军大将丰田副武等的审判,从严格的意义上来讲,也可以纳入乙级审判的类型范畴。(注:在此审判中,丰田被判无罪。)

虽然对乙丙级战犯的审判,从历史、政治等意义上来看,并不及东京审判重要。但是不可否认,由于对乙丙级战犯的审判大多在远离日本

本土的盟军占领区进行,是由日本国民无法直接看到的异域的、由其他各国军队所进行的军事审判,因此,其中暗藏着不计其数的悲剧。被俘虏的日本士兵,理所当然地成为了占领区当地居民的众矢之的,当地居民通过密告而后核对相貌等方法对日本士兵进行检举。而且,由于语言不通,对战争的法规、惯例等的学习并没有纳入士兵学习的范畴之中。是否具有辩护权的保障,也存在着疑问。何况当时并没有充分的机会和能力去进行反证的收集。即便是想向日本本国提出求助,日本政府也已臣服在占领之下。现今,一想到那些不论是否有罪,一概被移送至海外法庭并处以绞刑的将军与士兵,不禁心生痛惜之情。

关于对乙丙级战犯的审判,不仅仅是其审理记录,甚至是裁决书,是否无一遗漏地移交给了日本政府,这一点也并不清楚,恐怕也并没有收集相关资料。

依照日本法务省官房司法法制调查部的相关资料,在各地区进行的乙丙级战犯的审判情况,基本如下文所示。这也是至今唯一保留的资料。

(中译略)

从以上统计可知,乙丙级战犯的总人数为 5416 人。这一数字若是放在战时,毫无疑问,意味着可以组成一个大队、联队、旅团、或相应的组织。各国逮捕、审判、制裁的人数为:美国军方为 1373 人、澳大利亚军方为 926 人、荷兰军方为 1025 人、英国军方为 904 人、中国军方为 854 人、菲律宾军方为 151 人、法国军方为 183 人。

其中,判处死刑者总计 937 人,判处无期徒刑者总计 358 人、判处无罪者总计 1046 人,判处有期徒刑者总计 3075 人。

此外,苏联参战之后,该国对日本人进行的审判并没有包含在内,奇怪的是同样也没有纳入军事审判的统计之列。苏联与中共以支持和保护资本主义等各种罪名而对滞留者执行的审判,应当如何定义?显然,不得不说,该审判具有特殊的性质,而且不可否认,其中存在着诸多由国际惯例无法解释的黑暗的悲剧。

关于乙丙级战犯的审判问题,有必要指出,在日中战争之后,日本的前线部队,甚至是军部的首脑层,对于陆战的法规、惯例、明治末期以后

的国际法、国际法为何物等问题,根本没有必须遵守的意识。

众所周知,《海牙条约》的陆战法规中关于俘虏问题有如下规定:“俘虏属于敌对方政府权力范围之内,而不属于将其俘虏的个人或军队。”然而实际上,特别是在中国大陆战线中,俘虏一般都归属于将其逮捕的军队,并被随意“处决”,将其视为国际法上的真正的“俘虏”而加以对待的情况少之又少。

此外,法规中还有如下规定:“应当以人道主义的态度来对待俘虏”;“政府有义务给予其权利之内的俘虏所需的必要物资。交战双方在没有特殊协定的情况下,应当给予俘虏与其政府军队相当的粮食、寝具及衣物”。实际上,被押送到日本国内的俘虏姑且不论,在野战俘虏收容所之中,只有极少数的一部分收容所遵守了上述规定。

任何人都无法否认这其中暗藏了很多深层次的根源,如(日军所表现出来的)生存之战、击垮非轴心国、破坏既成秩序等等。但是,通过包含海牙陆战法规与俘虏待遇的《日内瓦条约》(1929年7月,日本曾经署名,但未获批。太平洋战争时期的东乡外交大臣在答中立国问时曾指出,要遵守这一精神)便可以明显发现,日军违反条约规定的情况随处可见。不管怎样,这是有关军队纲纪的问题,而不仅仅是某一个士兵的问题。

此外,有一点需要特别指出,此即日本军队中“上命下达”的铁纪。在日本军队之中,特别是在彻底遵循严明的军纪与命令的部队中,必须要以绝对的服从来对待上级军官的命令,这一点是实际上的惯例。而且,该惯例具有实际法的性质,如果部下对上级军官的命令提出质疑,或是不服从其命令,那么,依照军队的刑法,他将成为处罚的对象。因此,依照通例,完全按照上级军官的指令而执行的部下,将不追究其责任。其中一个例子是,大正大地震的大混乱中,在大杉荣及其一家被杀害的事件里,在举证中证实,犯下罪行的士兵执行的是甘粕大尉的命令,因此该士兵被无罪释放。另一个例子是,在“二·二六”叛乱中遵循上级军官的命令而行动的士兵,也未被追究任何罪责。

但是,与上述日本军队中的这一惯例相对,很多的军事法庭中,并不认为因为其行为是依照上级军官的命令而进行,便可以令其脱罪。正是

这种微妙的区别，酿成了不少的悲剧。

是否应当追究听从上级军官命令行事的士兵的责任，这一点的确是很难解决的问题。法律制度，各国都不尽相同。英国于1914年颁布的军法提要中指出：“依照上级军官的命令而进行违法行为的军人，不将其作为战犯而追究其军事责任”（第443条）。但是，到了1944年（昭和19年）改定后的军法纲要，则重新规定：“即使是出于上级军官的命令，明知是违法的命令，仍然执行的军人，不能豁免其罪责。”这一点有必要加以关注。

总之，审判国方面对法律的诠释与日本军队的有关惯例之间存在着差异，导致了相当多日本士兵悲惨的命运。

东京审判之三大感想

让我们把目光重新投回本篇的主题，即东京审判，就若干感想作一个概述。

首先，东京审判，从广义上来看，是对日本战争罪行的一种惩罚，这一点任何人都无法否认。自古以来，战胜国对战败国的惩罚主要包括：对其领土的没收、赔款、审判战争头目、对该国进行武力限制以及经济上的管制等。这一点通过回顾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对德审判的经过，便可以一目了然。

而本次世界大战，在战时，同盟国就已经在开罗宣言中规定了对战后日本的惩罚范围。该宣言称：

中、美、英三国对日作战的目的在于制止和惩罚日本的侵略；“剥夺日本从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在太平洋上夺得或占领的一切岛屿”，将日本强占的中国领土，例如东北地区、台湾和澎湖列岛等“归还中国”。

此外，三大同盟国还关注朝鲜人民的被奴役现状，力图将朝鲜带入自由独立的国家之列。

从字面上来看，该宣言主要阐述了以下几层意思：

第一，应当剥夺日本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获得的利益以及原德国在太平洋地区的委任统治权，并且将其战争获利定义为“掠夺行为”。

第二，规定了将满洲、台湾以及澎湖列岛等原属清朝政府的地区归

还于中华民国,并且将日本在该地区的战争获利定义为“掠夺行为”。

第三,认定朝鲜属于实质上的被奴役状态,并试图将朝鲜民族带向自由独立。

显而易见,当时同盟国的首脑欲对日本施加惩罚,试图让日本回复到明治中期以前的领土状态。

(中译略)

可见,该审判从国际的视角来看仍然留有很多疑问;从国内的视角来看,在被告的选择等问题上同样存在着疑问。从清算军国主义国家的角度出发,其国内意义更为重大,这一点不容忽视。

天皇、内大臣府、枢密院、贵族院、众议院以及陆海军省等日本政治机构极其复杂,而其运作过程此前并没有向国民透明。太平洋战争,究竟是由谁、为什么、进行了怎样的策划,这些不允许任何人知晓。特别是张作霖刺杀事件、九一八事件即柳条沟爆炸事件、三月事件、十月事件的真相,均没有向国民公开。

由于日本战败,各种证据在法庭上公开,意外地将一个帝国的政治机构,甚至是军事指挥的全貌,呈现在了国民的面前。如果说民主主义是最为理想的政治形态,那么可以说,通过审判对过去的政治形态进行反省,从这一点说,东京审判是有意义的。

例如,宇垣一成受命组阁,但由于三月事件的影响,最终未能如愿坐上陆军大臣的位置,内阁的重组也未能达成;满洲事变竟是由掌握关东军大权的参谋策划的——这些都是极不正常的。

东京审判意味着对明治以来的君主专制的立宪政治进行了一次大的手术,虽然其中伴随着巨大的痛楚,但是可以说,这成了日本这一国家开启崭新一页的坐标。

这一坐标,在我们回顾历史时将具有借鉴作用。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序言部分,

第27—53页。丁瑞媛、雷国山 译

一 东京审判开庭

（一）“审判日”之前

1. 梦之残迹

白色的、红色的花朵盛开在土堤上的青草之间。顺着这条土堤向前延伸的混凝土坡道，便是通向“东京法庭”的道路。在土坡道的尽头，是一个Y字形的岔道口，沿着左边的岔道走大约20米，有一座颇为坚固的建筑物，在其大门口正对着的小假山上，有一块深棕色的标志板，上面有几行醒目的黑色英文——INTERNATIONAL MILITARY TRIBUNAL FAR EAST（远东国际军事法庭）。

这座建筑物是原陆军士官学校，占据了在太平洋战争中居于核心地位的、曾经做过“愚蠢之梦”的日本陆军省及日本参谋本部中央的一角，该建筑被称作讲堂。换言之，可以说，这里是足以震惊二十世纪人类与文明的日本军阀的巢穴。只不过，如春夜的梦境般转瞬即逝，在日本战败后的第二年晚春初夏时节，即昭和21年5月3日，在市谷台迎来了“审判日”。

映山红盛开，勇士如梦痕。

我们日本记者团，于今晨8时，坐车上了这条土坡道。不知是附近的居民，还是被告人的近亲，二十多人无序地站在这条土坡道的路边。

他们是一些想一睹住在与世间隔绝的巢鸭监狱中度过数月才得以重见天日的、曾经所谓的“大东亚指挥者”尊容的人们：头戴白色头盔搭配白色皮带的美国陆军宪兵，排成一列的标有各自身份的国内外摄影师、手持笔记本与小纸片的记者。新闻记者已经早早地将镜头聚焦到了深棕色的标志板上，不断发出“卡嚓卡嚓”的拍照声。一位貌似二代日本移民的、穿着洋装的女子，站在路边与一名外国记者交谈甚欢。负责管理日本记者团的美国女中尉时时给我们以提醒。美国、英国、澳大利亚、中国等各国记者，都是嚼着口香糖、吸着香烟、互相拍着肩膀、一脸极度无聊的表情。但是，日本的记者们则完全不同，他们异常地紧张，一脸严肃的神情。这大概是因为我们参加国际性事件报道的经验尚浅，更重要的是，被告是日本人，我们也是日本人，虽然表面上不露声色，但这种意识很强烈。况且，在战时的日子里，在日本人的心中，对于以东条为首的诸位被告，是当作英雄进行祭奉、讴歌、颂扬的，而这些颂扬他们的不也是日本的新闻媒体和日本的一般民众吗？被审判的，不仅仅是这二十八名战犯，而是我们日本人所度过的愚蠢至极的、惨痛的过去数年的历史。这一天，在市谷台，让我们铭记于心的痛，不仅仅是对“梦之残迹”的感伤，更多的是在于对不得不进行一次清算的日本的悲哀与懊悔。

上午8时42分，通体纯白的美国陆军宪兵队(Military Police)的吉普车，前后各一辆作为护卫车，中间一辆美国军用大型汽车——旧型电车大小，这辆漂亮的暗卡其色的大型汽车，停在假山的前面。在车身的侧面，印着其编号：U. S. A. 20882200，车子前半部分的上方写着 SPECIAL(特别)的字样。汽车的所有窗户所用蓝色的纸遮住，无法看到全球关注的二十六张脸(坂垣征四郎、木村兵太郎两位大将当时正坐着飞机从南方飞往神奈川县的厚木市机场)。周围异常的寂静。我们仿佛孩子般好奇地注视着眼前的这个箱子。汽车前部的车门打开了。首先下车的是领头者肯沃西(A. S. Kenworthy)中校(本法庭的宪兵队长)，他并没有如美国军人习惯地将军帽靠后戴，而是像日本的军人一般，将卡其布的军帽朝前下戴着，乍一看便能让人感受到长年的军队生活练就的严谨态度。他向摄影师们吩咐了几句，摄影师们排成一列纵队，依次走进车内，对车内乘坐着的被告们按下快门。

8时15分,最中央的大门打开了,周围弥漫起更为紧张、更为沉默的空气。第一个踏上混凝土路的人,是身着国民服、国民帽、留着白色络腮胡子的貌似村叟的南次郎将军。紧跟着的是眼睛略微凹陷的广田原首相、身材瘦削却身姿矫健的畑俊六元帅、身着西服绅士姿态的土肥原将军。小矶原首相迈独特的步伐,看上去仿佛老大的桥本欣五郎紧随其后。再后面是有着宽大脸庞的永野修身元帅,身材矮小瘦弱如树枝般的松井大将、苍白且略有浮肿、人称“小坦克”的大岛浩大将——上述被告人相互之间距离一、二步之遥。依照肯沃西中校对摄影组的命令,摄影师们只能慢慢地“徐行”十余米至大门附近。嫌疑犯们缓慢前行的步调,恰似追录那已逝的梦境一般,悲伤而奇怪。与他们缓慢前行的步调相反,手持铅笔与笔记本、捕捉着这群人各自表情的我们,却以极快的速度走过,甚至用“箭步如飞”形容也不为过。

神情怪异、步履蹒跚、穿着低齿木屐的,是“东亚论客”大川周明博士。他奇怪地穿着浅蓝色的运动衫——当时看到的是这样,但傍晚时分,回到报社将照片成像后发现,他穿的是一件胸前有花纹的睡衣。左手抱着黑色的上衣,黑色的裤子底下,光脚套着木屐,仿佛五月清晨时散步的模样。戴着粗框圆形眼镜,棱角分明的脸庞,从侧面看极像纽伦堡审判时干瘦的赫斯,但又有着某种东方式的神秘。他四下张望着,脸上飘过一阵令人害怕的笑容——那种似笑非笑的笑意充满了脸颊,仿佛“对着照相机的镜头,询问发生了什么”?他在当天下午的法庭上,上演了一出敲打东条脑袋的闹剧。

原首相重光穿着外交官似的、素雅且折痕清晰的西服,只是拄着拐杖,一只脚不太灵活,似乎还没有从东京湾密苏里号军舰上签署投降书的阴影中摆脱出来。原首相松冈洋右,斑白的络腮胡须,眼光如黄昏时的夕晖一般混沌,瘦骨嶙峋的身形,整个人完全变了样,让人无法相信这就是以前那个松冈外相。原海军军务局长冈敬纯中将,则是脸色青黑,没有血色,眼睛略微凹陷,但是目光仍然锐利。

终于——作为全世界焦点的东条大将登场了。这个原本象征着无与伦比权力之身的人,现在在身材高大的外国记者的簇拥之下,显得格外矮小。穿着斜纹哔叽(serge)质地的国民服,头上戴着已经很少有人戴

的神官式的国民帽,右手轻轻地抚在后背上,这是国民非常熟悉的、他过去的旧习惯。深褐色边框的粗框圆形眼镜下面,一双冷峻的眼睛,凝视着自己的左手,一边向前走着。当初首战大捷,欣喜不已,后来兵败塞班岛,悔恨不已。东条大将曾经时而面容悠然,时而拖着长靴发出咔次咔次的声响,来回地踱着步子。眼前这条小道的门口——那是曾经的日本军国主义的象征,昔日,在那里威仪万分的军官与士兵,列队恭迎着“东条陆军大臣兼参谋总长”,就在这个门口——东条大将的黑靴所发出的轻轻的声音,曾经一直回响着。真是恍然如梦。……在踏入门口的瞬间,虽然只有一瞬间,他脸上的神情突变,发出了一丝冷笑。这样的笑意一下子让人无法琢磨,也许只能将其理解为“信念的东条”独特的“无畏”表情吧,可以看作是一种梦醒之后的苦笑;或许,这只是一种无意识的行为,而我们作为战败国的新闻记者却在勉强寻找着有什么异样,也许这也正是战败国记者的悲哀吧。

接着迅速从眼前走过的是脸色苍白、面无表情的荒木,戴着金色边框眼镜的梅津以及平沼、武藤、嶋田、木户,而眼睛直眨的原财务部长贺屋殿后。如此一来,这条酷似送葬队伍的队列终于走完了。不知何故,一直在做着记录的我,突然有一种释然的感觉。

大门那道重重的玻璃大门嘎然关闭。仿佛在华丽的酒店门口,两位穿着绿色罗沙短上衣、金色线条裤子的可爱伺应生,站在门后,露出洁白的牙齿和不谙世事的明朗的笑容。这是日本的少年。他们在昨天之前,还是头戴战斗帽、脚绑裹腿、双目圆睁,认真思考着太平洋战线的日本少年。

2. “审判日”之前

从战败日即1945年(昭和20年)8月15日开始,直至次年5月3日东京审判开幕为止,日本经历了充满困惑、苦闷、虚脱、混乱的八个多月。八个月——相当短暂的这段时间内,太多的事情发生了,又消逝了。

让我们迅速回顾一下战争犯罪嫌疑人们在这慌乱的日子中所走过

的弯弯曲曲的道路。

东条英机大将被捕

东京湾密苏里号军舰上签署投降书仪式十天后,即昭和 20 年 9 月 12 日的新闻,报道了珍珠港事件发生时的内阁首相东条英机自杀未遂的事件。麦克阿瑟司令部对 39 名战争犯罪嫌疑人发出逮捕令是在 9 月 11 日,这份从东京发往洛杉矶的电报,被刊登在 13 日的早刊上。毫无疑问,一号战犯东条英机位居榜首。

△东条英机

△东乡茂德(原外务大臣)

△嶋田繁太郎(原海军大臣)

△贺屋兴宣(原大藏大臣)

△岸信介(原内阁国务大臣兼军需次官)

△寺岛健(海军中将、原邮政大臣)

△岩村通世(原司法大臣)

△桥田邦彦(原文部大臣、自杀)

△井野碩哉(原农林大臣)

△小泉亲彦(原厚生大臣、自杀)

△铃木贞一(原企划院总裁、国务大臣)

△本间雅晴(陆军中将、原菲律宾群岛方面军司令官)

△黑田重德(同前)

△村田省藏(原日本驻菲律宾大使)

△长浜彰(陆军大佐、菲律宾群岛宪兵司令官)

△太田清一(陆军中佐、马尼拉残暴行为责任人)

△特·蒙博士(缅甸驻日大使)

△霍塞·P. 劳莱尔(原菲律宾总统)

△瓦格斯(Vargas)(菲律宾驻日大使)

△阿奎诺(Aquino)(菲律宾国民会议议长)

△哈因里希·斯塔玛(德国驻日大使)

△克莱茨玛(Kreisler)(德国大使馆陆军武官、中将)

△瓦坎坦·维奇特(泰国驻日大使)

以上为麦克阿瑟发出的第一道逮捕令的主要成员,总计三十九名。其中,日本战争犯罪嫌疑人主要是珍珠港内阁的成员、与菲律宾军方有关联者以及日本国内俘虏收容所的相关人员,外国人战争犯罪嫌疑人主要是从东京电台向外发出国际电波者、德国驻日大使馆相关人员、大东亚各国——特别是缅甸、菲律宾、泰国的驻日政要。战争犯罪嫌疑人中,日本人之外,菲律宾人三名,澳大利亚人二名,德国人三名,荷兰人、缅甸人、泰国人、美国人各一名。

但是,在此名单公布之前,我们对东条大将的自杀事件并不知晓。东条的自杀——是“战争犯罪嫌疑人”给予国民第一次具体的印象。

其后,根据法庭上东条辩护律师盐原时三郎(东条英机内阁时期曾任递信院总裁)曾对日本新闻记者发表过以下谈话:

“这一招致世人不齿的行为,实际上在当时,如果事先有所预告,并且有足够充裕的时间,那么绝不可能发生此等失败的事件。战争结束之后东条的态度,有以下两种立场:第一,如果有自由发言的机会,欲将其所言与战事勃发之真相责任写成一书,并公之于世。但是,又深恐为外国拘捕,沦为世间讥嘲的对象,想到此等场景,便开始为自杀作周密的准备。首先是终日将手枪置于身旁,并请医生在心脏部位画一墨圈,入浴时也不洗去。军刀也是终日置于身旁,且在爱用的烟斗内放入了氰酸钾,以备万一。直到11日当天,都未接到逮捕战犯的预告,因此东条仍以为有考虑时间。直至吉普车的声音迫近,才觉察到是正式逮捕。于是他先沐浴,然后再穿上新军服,退至书斋,以手枪击射墨圈,倒地。美兵踢破客厅的三合板门破门而入。东条手枪射偏了。由于上了年纪,心脏部位画上的墨圈略微向下低垂,大概由于这个原因,导致了反手射击发生了偏差。他也想过朝太阳穴开枪,但又认为那样死后的照片被外国人看到要被耻笑。……但是,今既复生,故决定将一切实情公之于世。”

世间对东条之自杀咸评为滑稽儿戏,认为这位曾经作出“切勿苟活沦为囚徒而蒙受屈辱”这一“战阵训”的责任人、原陆相东条的这一自杀未遂事件何其丑陋。世间充斥着对东条的嘲讽之声,人们纷纷让其学习“陆相阿南,杉山夫妻之勇于赴死”。其实应该说,前日与美国新闻记者

谈话时,还曾表明心意,估计到有朝一日会的,只是一到真被美国宪兵逮捕,即使是曾经挥斥大东亚的东条,也有些仓皇失措和恐惧了。那不过是一介战败国国民的胆小如鼠、战战兢兢的心理而已。

新闻将东条自杀未遂事件大肆宣扬。美国国内新闻相当高调,而日本国内则极为低调。《基督教科学箴言报》就这一情况,作了如下论述:

东条大将自杀未遂事件,被美国新闻媒体大为宣扬,但是在日本却不然。这一差别特别值得注意。美国人主张这一最高战犯应当遭到天谴,而日本国内则认为这是一个失去信用、遭众人唾弃的男人最大的耻辱。东条大将在过去的数年间,被视作掌握政治大权的军部首领,实际上他只是机器上的一个小齿轮而已。东条大将出任首相以后所实行的国策,也与此前日本的国策基本一致。他只是试图将战争罪行转嫁于他治下的国民,自己却在适当的时候抛了出来承担战争罪责。他并不是由于支持侵略而被从首相的宝座上拉下来,而是由于其未能达到侵略的目的,而被抛弃。日本真正的统治者们,即军部与工业家们,让东条充当了替罪羊。他们将国民的愤怒转向东条大将,而自己则免于众责。美国的国民有必要注意,不能像日本的国民一般被欺骗。日本的统治阶层,在必要的时候,将军队推出来充当代罪羔羊,而自己则照旧维持着奴役国民的政治经济体制。为了确保真正的和平,有必要向日本的国民告知真相,粉碎这种体制。

战犯名单接连公布

东条大将自杀未遂的第二天,即12日上午4时30分左右,下榻于帝国饭店的原菲律宾群岛驻日大使瓦格斯(Vargas)被美国宪兵拘捕。同日下午5时,被称作东条在海军的代理人的原海军大臣嶋田繁太郎在位于芝区高轮南町四十七号的自家府邸,被盟军部队二十名余士兵带至横滨。嶋田繁太郎为战犯第二号人物。当日,他发表过如下言论:

“自从被编入预备役,直至战争结束,我都在幕后为战事竭尽全力,

但是终战诏书颁布之日,只能悄然接受。当时非常想切腹以示谢罪,但是遵照必须忠实履行波茨坦公告的圣意,我静心地等待着这一天的到来。作为战犯,被拘捕是理所当然之事。因此,就现在的心境而言,没有什么特别想讲的。只是对天皇以及国民感到非常抱歉。”

当日同一时间,杉山元帅在牛込的总司令部开枪自杀。他当时为日本本土的第一总军司令官。(第二总军将司令部设在广岛,畑俊六元帅为司令官。)杉山最终虽未被拘捕,但是,如果他尚活于人世,必定要作为近卫内阁的陆军大臣对侵华战争担负责任,恐怕不免坐上东京法庭被告席位。

杉山元帅自杀的消息,由司令部副官向其位于世田谷区北泽二三一号的杉山府邸报告。杉山夫人启子亲自接听电话。接到了这一噩耗后,她立即走进了佛堂,穿上一身素衣,端坐在佛前。两位女佣毫无察觉,待在厨房。启子夫人则手握短刀,朝心脏部位猛刺一刀,悄无声息地离开了人世。杉山元帅 66 岁,启子夫人 57 岁。虽然杉山元帅在身前被冠以“笨蛋元帅”的绰号,但是却用自己的行为向人们默默地展示了“军国日本”的本质。

接到逮捕令的战争犯罪嫌疑人,陆续被传到美军第八军宪兵司令部。

14 日下午,贺屋兴宣、岩村通世、井野硕哉、铃木贞一、村田省藏被捕。

15 日上午,桥本欣五郎、上田良武(海军中将、海防议会理事长,其后第一个从巢鸭监狱获得释放)被捕。同日下午,本间雅晴、黑田重德两位中将被捕。

16 日,原邮政大臣寺岛健被捕。

17 日,原商务大臣岸信介被捕。

23 日,土肥原贤二被捕。

30 日,东乡茂德(因心脏病关监禁于自家)被捕。

关于收押在横滨监狱中的战争犯罪嫌疑人的情况,依据 UP(合众国际社 United Press International)的报道可知,本间雅晴、黑田重德两位将军收押在同一间牢房,拟追究其在菲律宾群岛的残暴责任。牢房中备

有帆布床一张、毛巾两条、衣服架、洗漱台等。本间中将读的书是辛克莱(Sinclair)的《It can not happen here》、雅各布(Jacob)的《短暂的船之旅》，以及四五本日文书。黑田中将则在阅读查理斯·路易斯(Charles Lewis)的《美国政府与政治》一书，以及圣经。本间中将的旅行包上贴满了伦敦的旅行手册酒店、纽约彼埃尔大酒店等诸多标签，这些标签诉说着本间中将曾经环游过世界的经历。

作为纳粹盖世太保的头头，德国的迈辛格是看守们眼中最麻烦的战争犯罪嫌疑人，有些神经质，焦躁不安，极爱出汗，并且毫无间断地吸着烟斗。村田省藏一个人占着十五英尺的四方形的房间，不停地写着什么。铃木贞一中将与岩村通世同居一室，在床上读着书。菲律宾大使瓦格斯(Vargas)与其子共处一室。嶋田大将则一个人独占着一个宽敞的房间。战争犯罪嫌疑人们的饮食一般是鸡蛋(半熟)、腊肉、咖啡、牛肉等等。进餐过后，自己将所用餐具洗净，并配发英文报刊《日本时报》、剃须用具。允许一天两次外出活动身体、散步放风，分别在上午10时与下午4时。

10月5日，以嶋田繁太郎为首的二十一名战争犯罪嫌疑人，从横滨监狱被移交至东京的大森俘虏收容所。大森俘虏收容所是日本军队对同盟国部队俘虏施行残暴行为的场所。美国第八军的詹金斯(Jenkins)少校发表声明，在看守长赛鲁威上校严格的监管之下，战争犯罪嫌疑人的生活必须与同盟国俘虏一致，给予其最低限度的、最朴素的生活，粮食的供给量也仅仅与一般国民相当。

在东条大将伤愈之后，10月7日深夜，从横滨的美军医院被秘密遣送至大森俘虏收容所。他一个人独占了一间棚屋，伤口的绷带在10月末被摘除。在这个独立的棚屋中，东条英机的饮食与一般战争犯罪嫌疑人相同，不同的只是东条一个人独自进餐。11月来此采访的《新闻周刊》(News Week)记者曾这样写道：“东条看上去极为孤独，总让人感觉他已被所有人疏远。”

当时，10月，在大森俘虏收容所的外部世界，5日，短命的东久迩宫内阁任职两个月之后集体辞职。如同从生满青苔的古井深处探出一般，随着满洲事变而销声匿迹的币原喜重郎于6日接受组阁大任，重新浮出

政治舞台。25日,麦克阿瑟司令部命令日本停止一切外交职能,日本成为名副其实的太平洋上的一座孤岛。11月,关于向东条大将献金的问题,在民间又一次风声四起。果然,至19日,新一轮逮捕战犯的风潮再次刮起。

同盟国军队最高司令部于19日上午,向日本政府发出命令,要求其逮捕下述11名战犯,并将其拘禁于巢鸭监狱。

(以下是协约国军队涉外局发表的概要)

△荒木贞夫(原陆相、文部大臣、陆军大将,极端的军国主义者、男爵)

△本庄繁(枢密院顾问官、陆军大将、男爵,被认为是无视东京政界上层的意见而发动满洲事变的主要责任人)

△鹿子木员信(原言论报国会理事长、长年参加秘密团体,活跃在国家主义运动之中,与已故头山满相交甚欢)

△小矶国昭(前首相、陆军大将、极力提倡对大陆及南方各地实施日本扩张政策的数人之一)

△久原房之助(前政友会总裁、已故田中义一及荒木大将的亲密好友及支持者。二·二六事变的相关人员)

△葛生能久(前黑龙会骨干,被称作头山满的左右臂)

△松冈洋右(前外务大臣,日德意三国同盟为其任外交大臣不久之后签订,由于其反美态度,在军部及各爱国团体中呼声极高)

△松井石根(陆军大将,作为华中方面军司令官对南京大屠杀事件、帕奈号事件、瓢虫号事件等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翼赞会兴亚总本部总理)

△真崎甚三郎(陆军大将,青年将校的指导者,倡导革新运动,皇道派首领之一)

△南次郎(陆军大将、满洲事变发生时的陆军大臣、朝鲜总督、大日本政治会的总裁)

△白鸟敏夫(前日本驻意大利大使,被认为是军国主义者中最为顽固之人)

上文中提及的本庄繁大将,于20日上午10时30分,在位于青山的

旧陆军大学、辅导会本部自杀。当日,本庄繁大将在理事长室中,如常一般处理公务。9 时左右,职员对他说盟总已下达逮捕令,他冷静地回答道:“很早之前就已有思想准备,对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办公桌上放有两份遗书以及用墨笔写了一半的“诚以贯”三个字。本庄繁大将离世时,享年 70 岁。

松冈洋右,病卧于长野县北安云郡会染村,20 日,他将头埋于被褥之中,说了以下一段话:

“虽说要将我拘捕至巢鸭监狱,但是我现在身患全身硬化症,连小镇都迈不出去。我今年已经 66 岁了,已经没有什么用了。当年,我是认为签订三国同盟协定有利于日本的和平才为之。日苏中立条约签署之后,一度想赴美签署太平洋协定,而且已与近卫文磨内阁总理大臣商议过此事,只是不久之后,近卫内阁倒台,便丧失了这次机会。对美国发动战争,是想都没有想过的事情。这也是宿命。在战争中惨败,也是极为严峻的事实。最近,连极为喜好的俳句也丝毫记不起来了。”

追究战争责任,直至皇族

12 月 2 日,同盟国军队最高司令部发出对 59 位各界知名人士的逮捕令。

梨本宫守正王殿下,72 岁的皇族身份,也在名单之列,这一点让日本国民瞠目结舌。

依照涉外局的公开文件,将该 59 名战犯名单及其简历公示如下:

△鲇川义介(满洲重工业、日产的前社长、贵院议员)

△天羽英二(前外务次官、情报局总裁)

△安藤纪三郎(陆军中将、前内务大臣)

△青木一男(企划院总裁、大东亚相)

△有马赖宁(兴亚同盟总裁、翼赞会总务)

△藤原银次郎(商务大臣、国务大臣、军需大臣、视察使)

△古野伊之助(同盟通信社长)

△乡古洁(三菱重工社长)

△后藤文夫(农业大臣、内务大臣、国务大臣、翼壮团长)

- △秦彦三郎(陆军中将、参本次长、陆大校长、关东军参谋长)
- △畑俊六(元帅、支那派遣军司令、陆军大臣)
- △平沼骐一郎(枢密院议长、首相、国务大臣)
- △广田弘毅(外务大臣、首相)
- △本多熊太郎(外交官、驻南京大使)
- △星野直树(与满洲相交甚密,内阁书记官长、国务大臣)
- △井田磐楠(贵院议员、翼赞会总务)
- △池田成彬(日银总裁、财政大臣、商务大臣、枢密顾问官、三井合名总理事)
- △池崎忠孝(众院议员、文部参与官,关于远东问题有诸多著述)
- △石田乙五郎(少将、宪兵司令)
- △石原广一郎(石原产业社长)
- △上砂政七(陆军少将、台湾军宪兵司令)
- △河边正三(大将、日中事变时北支派遣军司令、缅甸派遣军司令)
- △菊池武夫(中将、以攻击“天皇机构说”而闻名)
- △木下荣市(少将、东部军管区宪兵队队长)
- △小林顺一郎(大佐、翼赞会总务)
- △小林跻造(海军大将,历任海军次官、联合舰队司令长官、台湾总督、中央协力会议议长、翼政会长等职,小矶内阁时任国务大臣)
- △儿玉誉士夫(因著《狱中狱外》而闻名,战争时期活跃于中国)
- △松阪广政(检察官总长、司法大臣)
- △水野炼太郎(内务大臣、大政翼赞会兴亚总同盟总理、翼政会顾问等,参于各种政治团体)
- △牟田口廉也(退役陆军中将,活跃于对缅甸作战中)
- △长友次男(陆军少将、中部地区宪兵司令)
- △中岛知久平(中岛飞机的创立者,历任通商大臣、铁道大臣、内阁顾问等职,东久迩宫内阁时期任军需大臣)
- △中村明人(陆军中将、宪兵司令、泰国方面派遣军司令)
- △梨本宫守正王(元帅、军事参议官、神宫祭主等职位)
- △西尾寿造(陆军大将、支那派遣军总司令、东京都长官)

△纳见敏郎(陆军少将、台湾方面军宪兵司令)

△冈部长景(贵族院议员,历任内阁大臣秘书长、陆军政务次官等职,东条内阁时期任文部大臣)

△大川周明(原东京大学教授,撰有《复兴亚洲诸问题》等关于远东民族运动的著作,大亚细亚主义者)

△大仓邦彦(创立大仓精神科学研究所,任东洋大学、上海同文书院总长)

△大野广一(陆军少将、宪兵出身、第十一师团长)

△太田耕造(法政大学教授,历任翼政会总务、文部大臣等职)

△太田正孝(历任报知新闻社社长、财政政务次官、翼政会总务等职)

△樱井兵五郎(原民政党干事长、缅甸政府首席军政顾问)

△笹川良一(国粹大众党主、超国家主义者)

△佐藤贤了(战争最高指挥会议干事长、陆军军务局长、中将)

△下村宏(号海南,原朝日新闻副社长、情报局总裁)

△进藤一马(玄洋社社长)

△盐野季彦(历任检察官总长、司法大臣)

△四王天延孝(陆军中将、日本反犹太人协会会长)

△正力松太郎(读卖报知社社长)

△多田骏(陆军大将、北支军总司令官、原参谋次长)

△高桥三吉(海军大将,历任联合舰队司令长官、军事参议官、翼赞会兴亚本部顾问)

△高地茂都(陆军少将、朝鲜军宪兵司令)

△谷正之(历任外务次官、情报局总裁、驻南京大使)

△德富猪一郎(国民新闻创立者、日本新闻协会会长、大东亚新闻联盟顾问、日本新闻记者代表)

△丰田副武(海军大将、联合舰队司令官、军令部总长)

△律田信吾(钟实钟纺社社长、大藏省顾问)

△后宫淳(陆军大将、参谋次长、军事参议官,其活动广至法属印度支那半岛)

△横山雄伟(战时崭露头角,外国人眼中的奇怪人物)

三次吹起的战犯逮捕之风,使 59 名战犯的命运如暴风中的树叶一般。

居住在热海伊豆山草堂中疗养的德富苏峰先生(83 岁高龄),是舆论界的泰斗,他曾经作了如下一诗寄托感怀。

血泪为谁振,
丹心白首差。
沧桑转瞬变,
八十三年非。

儿玉誉士夫,是一名面容白皙的青年,活跃在中国大陆的“儿玉机关”的特务头子,战时曾搜刮战争物资达 30 亿余日元。他的事迹在逮捕令下达之时公布于众,使在饥饿边缘挣扎的日本国民大为震惊。儿玉曾对外国记者这样说过:“平沼男爵曾说过,世人将他认为是日本法西斯的头目,而实际上,他绝对与法西斯、纳粹不同。”

据国外电报称,畑俊六元帅早已预想到被捕一事,他曾说过“深感战争的罪责”,对自己的战争劣行坚决不作任何辩解。

读卖社长正力则称,这里是否存在什么误会。

高桥三吉大将则坦然地说:“该出现的事情终究会出现。”

作为皇族,首次被提名拘捕的梨本宫,当年 5 月,在轰炸后废墟之上的府邸,腊月寒风,清冷度日。逮捕令发出后第四天,他身着国民服,头戴软帽,脚穿木屐,完全没有皇室该有的样子,会见了来访的新闻记者。

“我无论如何也无法理解。我在战争中并没有特别活跃地做过什么。——这一点,我想在座各位应当相当熟知吧……我是一个没有实质指挥权的元帅,一个无力的皇族。如果除去军人应当做的行为之外,我在战争中担当着各种各样的名誉职位。例如,大日本武道会、大日本警防协会、防空协会、飞行协会的总裁职务。这大概是这次被提名拘捕的最大原因吧。但是,你们怎样想……总裁一职只是一个装饰,我实际上什么也没有做。这只是一个从宫内省得到的总裁而已。”

“是否让天皇制续存,的确,这是由日本国民决定的事情。但是,要

真正解决这一问题，还为时尚早。美国人关于神道的解释倒是正确的，他们说日本军国主义者们随意地利用了神灵。”

“那里的人了解了很多自然很容易理解，但是，关于伊势的皇大神宫的问题，依然无法理解。即便我在这里说皇大神宫是宗教之外的东西，我想 A. P 的新闻记者也还是会将其理解为与天理教一样。只是，我在这里想强调的是，关于我在日本的一系列总裁的职位，那只是单纯的名誉职位，这一点希望诸位能够理解。”

（注：以上为梨本宫的原话，由《读卖新闻》及 A. P 报道提供。）

币原内阁十分惶恐，向同盟国军司令部恳请延缓对梨本宫殿下的拘捕。但是，4 日，司令部发言人回绝道，不可因为梨本宫的殿下身份而对其实行特殊待遇。《华盛顿明星报》(Washington Star)发表社论认为：“这再次将天皇的身份问题提到了大家面前。将充当天皇顾问的梨本宫纳入拘捕战犯名单之列，具有重大且深远的意义。”

因此，梨本宫于 12 日上午 8 时 20 分，第一个被拘捕至巢鸭监狱。梨本宫殿下神情淡然地消失在巢鸭监狱的大门内。在被拘捕之前，梨本宫如往常一般沐浴完冷水浴，之后与皇妃殿下共进早餐。身穿乙型国民服搭配国民帽，与战后联络事务局的中村公使同坐一辆车离开。目送他离去的皇妃殿下只是轻轻地点了一下头。梨本宫在巢鸭监狱的生活没有受到任何特殊优待，在单人房中度过了一年。

但是，“做梦也想像不到”的是，在第二年，即昭和 21 年 4 月 13 日，梨本宫殿下突然与乡古洁一道，从巢鸭监狱被释放出来。梨本宫殿下毫无顾虑地说，“如果是皇族中的闲院宫或伏见宫被麦克阿瑟将军指名，那么倒是很好理解。但是，将我这个在战争中什么也没有做过的人强行拘捕，实在是太可笑了……我太疲倦了……现在就想去泡个澡，然后换上四个月都没有穿过的睡袍。在巢鸭监狱中，入浴的时间太短了，充其量也只够刮一下胡须。其他就没有什么特别想说的了。因为在进入巢鸭监狱后，我就努力让自己什么也不想了。”

之后再没有皇族的逮捕令。

“命运之子”近卫之死

对以梨本宫为首的各界知名人士的逮捕之风,席卷了三天之后,即12月6日,终于袭击了获外庄。

以近卫文麿公和木户幸一侯(内务大臣)这两位华族代表为首,酒井忠正伯(贵院副议长)、大岛浩(德国大使、陆军中将)、大河内正敏子(理研所所长)、绪方竹虎(国务大臣、情报局总裁)、大达茂雄(内务大臣、贵院议员)、伍堂卓雄(商务大臣、铁道大臣)、须磨弥吉郎(西班牙公使)这九人进入了当日公布的逮捕令。并令其16日上午前必须抵达巢鸭监狱。

16日上午,“命运之子”近卫文麿在东京获洼的获外庄自杀。服毒后横躺在苍白的被褥之上,样子与东条氏自杀时完全不同,充满了悲剧氛围。

在太平洋战争时期已经在世人眼中销声匿迹的近卫,以贵公子的高贵身份,作为东久迩宫内阁的国务大臣,在战争结束之后再次映入国民的眼帘。10月初,内阁集体辞职,三天之后,近卫文麿成为挂名内大臣府,与一直辅佐在侧的恩师——京都帝国大学名誉教授佐佐木惣一一同共谋宪法革新大业。随着废止华族的舆论高涨,同年10月24日,近卫公向宫内省申请辞去荣爵称号。国外新闻记者大肆报道了成为同盟国瞩目焦点的、近卫公对宪法革新的意见。但是与此同时,《纽约时报》则指出,近卫公作为宪法革新的起草者,实际上并不合适,并补充指出,近卫公即便被麦克阿瑟元帅指名,作为战犯被丢入大牢,恐怕也无人会感觉吃惊。不仅如此,在日本国内,在币原内阁以及一般民众之间,不断有认为其行为违反了宪法精神的呼声此起彼伏,政府也任命松本国务大臣为主任,组织了宪法问题调查委员会。近卫公于12月24日会见了松本国务大臣,此后还接见了内阁记者团,对外国电报误播的几处进行了更正,并表明了自己真实意图并非旨在迫使天皇退位。同时,民间还流传着近卫公将只身参加下一届总大选的传言,以及近卫公将组织政党并活跃在新生议会的传闻。但是,在之后的11月1日晚,麦克阿瑟司令部的发言人正式发表声明,近卫公在宪法革新中的作用,仅仅局限在于皇室

的关系问题上,同盟国军队司令部完全不支持其行为。这意味着近卫公政治生涯的终结,并且对其而言是个致命的打击。同月22日下午,近卫公拜见了天皇陛下,呈上了关于宪法革新的奉答案,这标志了近卫公政治任务的终结。在该月末召开的第八十九次临时议会上,斋藤隆夫氏在劈头质问中,直呼近卫公大名,并指出其在中国事变中的责任问题,对其进行了尖锐的抨击。从白色大殿中传出的声音,飘荡在冷风萧萧的轻井泽的山庄上空,这可谓是对近卫公的第二次迎头痛击。舆论也几乎充斥着对近卫公的责难。

12月6日傍晚,近卫公在轻井泽鹿岛森的山庄里,听到了关于自己的逮捕令。同日晚,与来访的两位客人畅谈至深夜。7日清晨开始,谢绝一切来访。以白雪覆盖的浅间山为背景,在环绕着曾经的“理想之家”——轻井泽山庄的白桦林中,枯零的树木被狂风刮得东倒西歪。

11日清晨,近卫公从轻井泽山庄回到了东京获洼的获外庄。在被捕前一天,15日深夜,近卫公与夫人千代子、弟秀麿以及早已出嫁的妹妹、女儿等亲人一直畅谈至凌晨一点,与次子通隆更是一直谈到凌晨二点半左右。16日凌晨三时左右,近卫公回到了自己十二张草席大小的日式房间就寝。早晨六时左右,电灯仍然亮着,夫人开门一看,近卫公已经身着白色素衣离世了。身体尚有余温,枕边的盆子里放着一瓶褐色的小瓶子,里面还残留着一两滴液体。

占领军警备部队、国内外新闻记者团蜂拥而至。下午时分,新闻记者团与摄影组才得到允许,可以在这间能够看到富士山的房间里一睹近卫公的遗容。近卫公的遗体横躺在一条长长的纯白被褥上,看不出任何痛苦的表情,面如白蜡,但很安详。只有依稀可见的胡须,向人们诉说着近卫公的苦恼。

据说,在轻井泽,近卫公曾向一个好友说:“我乃命运之子也”。

还有传闻说,在最后一夜,近卫公曾向通隆吐露心声:“关于中国事变,深感自己的罪责重大。而关于太平洋战争问题,只能通过手记《日美交涉的经过》等等资料,等待公正的裁决。而关于维护国体一事,我已尽自己的全力,这一点,从日本国民以及近卫家的立场上来看都是理所当然的。”

命运之子——近卫文麿在东京获注的获外庄，如飘零的落叶般，在战败后的腊月里离开了人世。

巢鸭之风

巢鸭监狱，在战争结束之后成了东京名胜之一。在这里生活着上至梨本宫殿下，下至殴打美国士兵而入狱的日本下级士兵，甲级、乙级、丙级、各国人、妇人等等，所有战争犯罪嫌疑人都在这里生活着。据说，巢鸭监狱的风是寒冷刺骨的。毫无疑问，昔日住在高楼大厦之中的统治者，而今却过着这种什么都没有的“自助”生活，所感受到的巢鸭的风自然是阴冷无比的。据说通上暖气之后，巢鸭的风会变得温暖起来了。但是，无论怎样，如果没有进入巢鸭监狱，是无论如何也感受不到如此阴冷的巢鸭之风的。

下面这段文字摘自 1946 年 1 月 11 日，从巢鸭监狱释放的大泷海军军医大尉所写下的《巢鸭物语》。

大森监狱的生活是快乐的。谈话很自由，用餐是众人一起，慰问品也会收到很多。那些曾经的大人物，会有吃也吃不完的慰问品。而转送至巢鸭监狱之后，情况急转直下。大人物一般会独居一室，除此以外的其他人等，一律过的是两人乃至六人的同屋生活，慰问品一律不予允许。早晨六点时，美国陆军宪兵会将钥匙敲得咣咣响，并巡着各间牢房，一边在喊：“哎，东条，起床！”这是每天起床的号令。当大家洗漱完毕，必须要用扫帚将各自的牢房打扫干净。大将也好，少尉也罢，都要用黄铜打磨器打磨金属的零件。不久之后，从各个牢房会响起做体操的吆喝声，这是大家早晨互相之间的寒暄。贺屋原财政大臣、桥本欣五郎大佐等人的“哎—哎—”的吆喝声充斥在清晨的空气之中。

紧接着是早饭时间。大家排成一列，牢房的大门慢慢打开，各自拿着装着餐具的盆走到走廊。在走廊的一头放置着装着米饭和汤的桶。四五名战争犯罪嫌疑人轮流着看守。队伍缓慢前行。中尉之后是大将，队伍的最前列是原大臣，队伍是民主排列的。回到

牢房进食,除了申请工作的人员之外,其他人均待在屋内,做什么都可以。有人埋头阅读新闻杂志,有人靠下象棋、打扑克牌消磨时光。虽然说不可以携带剪刀,但是,用硬纸板做棋盘和扑克牌还是允许的。有的时候还可以听到吟诗的声音。住在同一间牢房的土肥原贤二大将则在打坐。

下午的唯一安慰是可以散步。排成一行长队,围绕同一条线路,一圈一圈绕着走。每一个小组的谈话是自由的。牟田口廉也中将等人穿着军装飒爽地踱着步子。曾经虐待俘虏的丙级战犯们特别关注“横滨审判”,能够听到他们在细声议论,“如果土屋被判终身监禁,那么我们大概也会判到五年监禁吧”。

每三天可以有一次洗浴的机会,晚上睡觉很早。这样的生活,完全没有了身份的高下,只有梨本宫殿下的房间打扫与清洗餐具,由隔壁牢房的人代行。

我曾听梨本宫殿下曾经精神抖擞地说过:“我怎么说也是皇族的代表,虽然这样的代表有些奇怪。”

东条大将略微低着头,在暗黑的房间里缓慢地踱着步子。一直都是一个人。让人想起其阅读岩波文库《万叶集》时的姿态。

石原广一郎则显得极为坦然,正力松太郎静静地翻阅着夏目漱石全集。既有如畑俊六元帅、荒木大将般似超然之风的人,也有如津田信吾与有马赖宁般完全恬静的人,总之大家姿态各一。井野硕哉开玩笑说:“啊,世间为何物?”原法务大臣松阪广政更是有意思,他信口接了下来:“如果事先可知,那么,便可让自己造得更好了。”

丰田副武大将完全没有了昔日的风采,斜戴着战斗帽,摇摇晃晃地在牢房里走着。嘴里说着大人物平时爱讲的话题,却绝口不提审判之事。关于日本的再建问题,大家都表示无条件赞成;关于天皇制的问题,大家也几乎共同持有旧式观念。此外,对于美国方面的态度,巢鸭监狱长哈特亲自巡视各个牢房,热心地听取大家的不满,在自己职权范围之内,最大限度地给大家帮助,对于这一点,大家都表示万分感谢。

笔者还得到了数名战争犯罪嫌疑人在大森而非巢鸭监狱写下

的纪念文字。东条大将只署了名而没有写任何东西。

上田安武海军中将——宫古岛坚守到底、战斗勇士而今如梦

贺屋兴宣——公明如日月

岸信介——至诚

铃木贞一中将——让功服劳

桥本欣五郎大佐——国破我仍战、白昼之月

（注：大泷大尉在昭和20年10月末，从宫古岛复员回到博多，由于乘船事件被误解，在当地被捕。11月6日，从当地出发移送至大森收容所，与东条大将等人一起，在一个月之后的12月7日被移送至巢鸭监狱。）

3. 国际检察团的动向

关于日本国际战犯的处罚问题，波茨坦公告中已有相关规定。因此，日本自接受波茨坦公告、宣布投降之日起，便理应承认协约国对国际战犯的审判及相关处罚。但是，在考虑是否接受波茨坦公告的战后时期，有强硬派认为，战犯是在日本被处罚，所以不应当遵守波茨坦公告中的相关条款。这一论调以当时的陆军大臣阿南大将为首，他认为，日本虽然宣布投降，但是并不希望通过同盟国之手对战犯进行审判。陆军军部内的态度，透过陆军大臣的这一发言可以展露无疑。

战争结束之后，美军开始进驻日本，同盟国军队司令部也设在了东京。其后不久，对战争犯罪嫌疑人的拘捕工作正式开始。发出系列逮捕令的，是同盟国军队总司令部法律处。

在美军进驻日本之后的二三个月内，逮捕了百名以上的国际战争犯罪嫌疑人，但是在当时的日本，要找出所有的战争责任人，即便是由日本本国国民来执行，也是相当困难的。

在这种形势之下，美国法官基南被任命为国际检察团首席检察官，带领其他法官以及38名部下，于1945年11月6日，飞抵日本厚木机场，之后坐车直达东京。其中主要的成员有：首席辅佐约翰·达西(John

Darcy)法官以及哈马克法官、赫更斯法官、海达法官、摩勒法官(陆军大臣)、萨凯特法官等等。基南首席检察官在与新闻记者团第一次会见时说,“对战犯的责任追究,一直要追溯到发动日华事变的1937年。现在逮捕的战争犯罪嫌疑人,未必一定有罪,但是对其实行拘捕是有一定原因的。其中一部分人,或许会在进行慎重的事实调查之后获释。我们的审判是公正严明的。”

基南首席检察官,同时身居国际检察局局长要职,除了在揭发各类刑事犯罪方面极具手腕之外,在政治上也曾受到罗斯福总统的赏识。据说,这层关系与杜鲁门总统也密不可分。

基南首席检察官一行,将本部设在旧明治大厦,为检察工作准备了一切必要的阵容,并且在总司令部法律处以及谍报处的大力支持与协作下,很快便开始了实质性的工作。国际检察团一行的各位法官明确了各自分担的责任,例如,处理日本的战争准备、满洲事变、日华事变、太平洋战争等问题,此后便开始了对拘押在巢鸭监狱的战争犯罪嫌疑人以及日本各界各阶层的人士进行传唤。基南检察官是国际检察团的首席检察官,而明治大厦的检察团本部也命名为国际检察局(I. P. S),但是实际上,该检察团是由美国检察团所代表的,国际检察团的活动,实际上就是美国检察团的活动。

基南首席检察官于12月22日,会见了日本新闻记者团。

他发表了以下一段言论:

“我们将会对计划、助长日本侵略战争行为,并对导致世界产生极大破坏结果的、日本的主要战争指挥者进行审判。强制让被征服者服从征服者的意愿,这样的问题还没有考虑到。但是,我们的审判始终是在公正严明的基础之上。我们的目的是,为了将来不再发生如今天这样的事情。审判所依据的是各文明国之间长期一贯遵循的惯例法规。我被麦克阿瑟元帅任命为国际检察团首席检察官。既然麦克阿瑟元帅是同盟国军队的总司令官,那么,我代表的就是同盟国的意志。”

一年过去,即1946年1月,摩根(Morgan)检察官从美国来到日本,国际检察局的阵容也更为强大了。连续几天,在巢鸭监狱展开了对东条大将的审讯。尽管国际检察局后来搬迁至市谷台的旧陆军省即远东军

事法庭,但是在这里,我们曾经看到上至以冈田大将、米内大将、若槻男、宇垣大将等大人物为首的政要,下至下层官僚、路人的身影。直至起诉书正式出台,被传唤的人士大约不下百余人,当时的调查报告在数量上相当庞大。

这次沙漏式的逐一传讯、极为彻底的调查,足足持续了五个月。其间,诸如日本的战争责任、国际战争犯罪的罪魁祸首是谁等等问题也日渐明朗化,检察团也掌握了不少的证据。此外,另一件对国际检察团帮助颇大的东西,是木户侯爵的日记。木户侯爵曾担任内大臣府秘书官一职,在满洲事变前后直至战争结束这段时间,一直通过日记记录时事。这本日记中所记载的事实,为解开日本政治极为复杂的面纱,提供了一份极为重要的线索。

关于木户日记如何落入国际检察团之手一事,其次子孝彦(副辩护律师)作了如下说明:

内大臣官邸于昭和20(1945)年3月10日蒙受战灾,4月13日,乃木坂的自家府邸也被烧毁,5月25日,皇居失火。

而后,内大臣临时居住在其弟工大校长和田小六的邸宅之中。

从8月10日左右开始,彻底抗战派与和平派展开了最后的激烈斗争,并在皇居内的内大臣室中铺席设营,之后便在此起居。

8月15日清晨4时30分,尊攘同志会一行闯入和田邸宅,手枪的声音惊动四方。当日,尊攘同志会一行在废墟中几经搜寻之后才离开,其中一名警卫员甚至露出了腰间悬挂着的日本刀。和田邸宅也陷入了危险的境地。于是内大臣回到了烧毁残存的自家府邸。但是,16日晚,突然闯入一名手握短刀试图胁迫的造访者。所幸的是,当时家里留宿了一位亲戚,是一位东部军参谋,略带酒气,将其叫醒加以周旋,最后才将造访者劝服。

11月24日,内大臣府废止,同时内大臣辞职。该月末,木户旅行至关西参拜伊势神宫。12月4日左右,借住于都下圣积樱丘的友人别墅。

此后,5日黄昏,从附近的丘陵散步回来,听到电台广播,得知发

布了以梨本宫殿下为首,包括木户在内的战犯逮捕令。

16日,成为巢鸭监狱一员。

次年,昭和21(1946)年1月末,国际检察团基南首席检察官,以及其辅佐官萨凯特法官对木户的亲戚都留重氏进行了传讯,在向其询问了一系列问题后,强制性要求其交出木户日记。追究天皇对于战争的责任问题,是国际检察团的一大课题,也是调查的重要内容之一。

木户日记实际上不在内大臣府,也不在其自家府邸,而是悄悄地保存在三井信托的保险箱之中,其后经过都留氏之手,转交至国际检察团手中。但是,为防止丢失无法退还、或者发生遗失问题,国际检察团事先做了一份拷贝。

此后,分工进行木户日记的录写工作,虽然获准了十余天的时间,但仍然不够,检察团不眠不休地进行着工作。这是在和平年代的今天,无论如何也无法完成的。拷贝一部分之后即归还,直至2月初,才完全拷贝完成,全部归还。

国际检察团就日本战争犯罪问题开始提出综合性结论的时候,3月末,原军令部总长永野元帅、原海军省军务局长冈中将、原陆军省军务局长武藤中将等,作为新的战争犯罪嫌疑人被捕。这意味着依照国际检察团所发布的逮捕令,检察团的权力之手已伸入战争犯罪更深的核心部位。

苏联的哥仑斯基检察官一行与其他协约国检察官相比,他入京明显较晚,4月13日才最终到达。据说这一时期,国际检察团着手的起诉状草案已基本成形。其后大约过了二周,26日,原驻苏联大使重光、原关东军司令官梅津大将两名战犯被捕。时隔不久,29日,天长节当日,国际检察团的起诉书以同盟国之名向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提交。

4. 审判宪章公布

裁决甲级战犯的宪章,于1月19日由麦克阿瑟总司令部以一般命令形式对外公布,其后于4月26日加以修正。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远东”这一提法,可以让人强烈感受到是站在世界的视角,相对于诸如认为除亚洲之外的世界不复存在的错误意识,这种让人回归正常位置的提法,的确是极有成效的。而且,重要的是,至少使用了“军事法庭”这样的字眼。

法庭的常设地设在东京,该法庭的存在目的在于“对远东地区重大战争犯罪人进行公正且迅速的审理及裁决”。

宪章第一章中规定了法庭的构成,第二章主要内容为管辖范围及一般规定,第三章规定了对被告人的审理,第四章主要规定了法庭的权限及审理的执行过程,第五章规定了有罪、无罪的判决及相关刑罚。总而言之,该宪法建立在所有国际法、自然法及一般条约的基础之上,规定了法庭中认定的犯罪行为具体为何的实体法,并且配合了能够促进法庭审判进行的、目标在于公平迅速的程序法。

上述一般命令的依据,主要是直接依照了密苏里号军舰上所签署的投降书中的相关规定。

法官主要由当时签署投降书的九大署名国,外加印度、菲律宾两个国家,一共11国的代表所组成,由麦克阿瑟元帅直接发布任命,审判长也是如此。

检察官总人数为六人——若无法保证六名以上检察官出庭,那么,无法开庭审判。

投票超过半数——关于有罪判决与其他刑罚的量刑以及其他一切的裁决,均必须通过出席审判员半数以上的投票才能得以通过。在赞成票与反对票相同的情况下,审判长的投票具有决定性作用。

审判管辖范围——该法庭所审理的三项犯罪行为如下:(1)违反和平罪(参加共同筹划侵略战争的策划、准备、着手以及施行、或上文所述

的完成等工作的罪行)。(2) 违反战争法规及国际惯例的罪行。(3) 违反人道罪(战争前、战争中所施行的杀害、灭种、奴役化、海外放逐以及其他非人道的行为及迫害的罪行)。上述三项中任何一种罪行的参加(共同筹划)、施行,不管是罪魁祸首、组织者、教唆者还是共犯,上行下效的一切行为,无论其行为原因,均认定为有罪。

并且裁定被告人即便因公务上的关系,或遵从政府、上级的命令而从事的犯罪行为,也不可因此而免除其战争责任。但是,在量刑时可适当加以考虑。

纽伦堡审判中,对“国家元首”有非免责之说,而这一规定在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上,并不存在,这是值得关注的。

为了达到公正严明的审判,法庭拟定了宪章第三章,将起诉书拟定得较为浅显,然后送达被告人手中,并且将日语确定为公用语言,允许其自由选择辩护律师,在没有辩护律师的情况下,由法庭推荐辩护律师,承认如传唤证人、申请证据等被告人应有的权力。

关于刑罚问题,第十六条规定了死刑及其他各种刑罚,具体有如下规定:

A. 判决必须要在公开的法庭之上,在充分的证据理由之下才可裁定。

B. 审判记录记载审判的全过程,必须送达最高司令官手中。

C. 刑罚的执行,必须得到司令官的指令。

此外,宪章中还规定了最高司令官有权对法庭判决后的刑罚提出意见,可以对其减刑,或在不加重刑罚的情况下对其进行“其他的变更”。

条例的最关键要点在于,该审判必须“公平公正”、“迅速”地执行,并且始终以同盟国军队最高司令官为最高权威者的“军事审判”。

依据波茨坦公告以及投降协定的授权,最高司令官行使其权限,审判员遵照司令官的命令,在其授权之下进行审理。而且,审判全程除审判团的评议之外,全部公开透明,这是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最大特征所在。

(注)关于法庭的设置,占领军司令官的宣言书以及法庭条例的全文如下所示。

(下译略)

5. 起诉书全文

美利坚合众国、中华民国、大不列颠、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澳大利亚联邦、加拿大、法国共和国、荷兰王国、新西兰、印度以及菲律宾。对被告——荒木贞夫、土肥原贤二、桥本欣五郎、畑俊六、平沼骐一郎、广田弘毅、星野直树、坂垣征四郎、贺屋兴宣、木户幸一、木村兵太郎、小矶国昭、松井石根、松冈洋右、南次郎、武藤章、永野修身、冈敬纯、大川周明、大岛浩、佐藤贤了、重光葵、嶋田繁太郎、白鸟敏夫、铃木贞一、东乡茂德、东条英机、梅津美治郎的

起诉书

在本起诉书提及的时间以内，日本所进行的对内对外政策，是由罪恶的军阀所支配并领导的。此等政策成为引起世界范围内重大纷争及侵略战争的起因，与此同时，也极大地损害了所有和平爱好者以及日本本国国民的利益。日本本国国民被主张日本民族是优于全亚洲乃至全世界其他民族的、过度宣扬日本民族优越性的错误思想所毒害。日本的议会制度，成为了当时广泛发动侵略的工具而被大肆利用，这与当时德国的希特勒及纳粹党、意大利的法西斯党确立起来的组织具有相同的特征。日本的大部分经济及财政资源，被动员用于战争目的，因而最终危害了日本本国国民的福利。

被告中所谓的共同谋议，指的是与其他侵略国联合，例如与德国纳粹、意大利法西斯等约定共同侵略。这里的共同谋议主要是指侵略国家通过对世界其他国家、地区的支配与压榨而谋取其利益，而且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危害或教唆危害本法庭所宣扬的和平。如此一来，威胁并违背了人类自由的基本原则以及对人格的尊重。

上文提到的促进并实现该企图的被告人，利用了自身的权力、公职，以及个人的威望、势力等等，违背了国际法以及神圣的条约上的誓言和义务，试图对美利坚合众国、中华民国、大不列颠、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苏

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澳大利亚联邦、加拿大、法国共和国、荷兰王国、新西兰、印度、菲律宾以及世界其他和平国家,就侵略战争的计划、准备、开始以及达成作出了谋划,并最终付诸实施。杀害、伤害并虐待俘虏、一般收容者以及海上漂流者,不提供其应有的粮食、收容所、衣服、治疗以及其他应有待遇,并在非人道的条件下强迫其从事强制性劳动,对其进行人身侮辱,违反了战争的法规及惯例。日本为了本国的利益,榨取被征服国家国民的人力、经济资源,掠夺公有、私有财产,在都市、村庄投入了过度的军事力量,并进行大肆破坏。对被侵略国家手无寸铁的普通民众施行大肆屠杀、凌辱、掠夺、抢劫、拷问以及其他野蛮的残暴行为。此外,日本陆海军加强了对日本的政府官员及相关机构的管理及制约,创设了辅助会,宣扬国家主义的扩张政策,鼓动战争,对新闻及广播进行严格的控制,从精神上对日本国民进行控制,在被征服国家设立傀儡政权,为达成武力征服的目的,日本与德国、意大利缔结了军事同盟。

上述诸多国家依据 1945 年 7 月 20 的波茨坦公告、1945 年 9 月 2 日的投降书以及本法庭相关条例,由正式受命代表各国政府的下文署名的代表者,展开对犯有重大战争罪行者的犯罪事实调查并将其诉诸法庭,揭露出上述所有战犯所犯下的本法庭相关条例中所指出的破坏和平罪、战争犯罪、违反人道罪以及共同策划、谋议上述行为的罪行。针对本诉讼中的被告人以及后文提出的记录了其姓名的各项诉由,本法庭对其提出起诉。

.....

第二类 杀人

下文所提出了诸多诉由,主要是针对杀人罪以及同谋杀人罪等罪行。该罪行主要是追究相关人员及其个人的责任,并裁定其违反了前文所提及的条例第五条全文、国际法、包括日本在内的各国的国内法以及其中的一或二条以上的破坏和平罪、条约上的战争罪行和违反人道罪。

.....

诉由 第三十七条

被告土肥原、平沼、广田、星野、贺屋、木户、武藤、永野、冈、大岛、佐藤、嶋田、铃木、东乡、东条等人,于 1940 年 6 月 1 日至 1941 年 12 月 8 日

期间,作为共同策划、共同谋议的立案与实施的指挥者、组织者、教唆者及共犯参与了战争。无论其在实施计划时是出于本人意愿还是听从他人的命令,对其进行的一切行为要追究其责任。

共同策划、共同谋议的目的,是开始进行针对美利坚合众国、菲律宾、英联邦、荷兰王国以及泰国的违法敌对行为。此外,日本政府向军部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上述各国的所有之物、领土、船舶以及航空飞机等进行攻击,违法进行残杀、杀戮行为。

进行残杀、杀戮行为者在对上述诸国的军队及一般国民进行攻击时在场。

该敌对性行为及攻击,由于违背了附属书第五条(注:开战前的事先通告义务),因此,将其裁定为违法,而被告及日本军队不得享有作为交战国合法的权利。

诉由 第三十八条

被告土肥原、平沼、广田、星野、贺屋、木户、木村、松冈、武藤、永野、冈、大岛、佐藤、嶋田、铃木、东乡、东条等人,于1940年6月1日至1941年12月8日期间,作为共同策划、共同谋议的立案与实施的指挥者、组织者、教唆者及共犯参与了战争。无论其在实施计划时是出于本人意愿还是听从他人的命令,都要对其进行的一切行为追究其责任。

共同策划、共同谋议的目的,是开始进行针对美利坚合众国、菲律宾、英联邦、荷兰王国以及泰国的违法敌对行为。此外,日本政府向军部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上述诸国的所有之物、领土、船舶以及航空飞机等进行攻击,违法进行残杀、杀戮行为。

进行残杀、杀戮行为者在对上述诸国的军队及一般国民进行攻击时在场。

该敌对性行为及攻击,由于违背了附属书第五条(注:开战前的事先通告义务),因此,将其裁定为违法,被告及日本军队不得享有作为交战国合法的权利。

上述被告及其本人,违背了前文所示条约的相关条款,试图开始敌对性行为,即其行为并未顾及是否有违前文所示条约的全部或部分条款。

诉由 第三十九

诉由第三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在诉由第三十七、三十八条中所提出的情况下,于1941年12月7日07:05时左右(珍珠港时间),日本政府向军队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当时和平驻守布哇准州珍珠港的美利坚合众国的领土、船舶以及航空飞机等发起攻击,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包括基德海军少将在内的、姓名不详的美利坚合众国陆海军将士大约四千名以及一般民众。

诉由 第四十

诉由第三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在诉由第三十七、三十八条中所提出的情况下,于1941年12月8日00:25时左右(新加坡时间),日本政府向军队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当时和平驻守丁加奴州(Kelantan)哥打巴鲁(Kotabaru)的英联邦的领土、船舶以及航空飞机等发起攻击,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英联邦军队将士以及一般民众。

诉由 第四十一

诉由第三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在诉由第三十七、三十八条中所提出的情况下,于1941年12月8日08:00时左右(香港时间),日本政府向军队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当时和平驻守香港的英联邦的领土、船舶以及航空飞机等发起攻击,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英联邦军队将士以及一般民众。

诉由 第四十二

诉由第三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在诉由第三十七、三十八条中所提出的情况下,于1941年12月8日03:00时左右(上海时间),日本政府向军队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当时和平驻守上海的英联邦军舰 Beto-lail 号发起攻击,非法地残杀、杀害了英联邦海军军人三名。

诉由 第四十三

诉由第三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在诉由第三十七、三十八条中所提

出的情况下,于1941年12月8日10:00时左右(马尼拉时间),日本政府向军队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当时和平驻守达沃的菲律宾的领土发起攻击,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美利坚合众国及菲律宾的军队将士以及一般民众。

诉由 第四十四

所有被告,与其他相关人员,于1931年9月18日至1945年9月2日期间,作为共同策划、共同谋议的立案与实施的指挥者、组织者、教唆者及共犯参与了战争。无论其在实施计划时是出于本人意愿还是听从他人的命令,对其进行的一切行为追究其责任。

共同策划、共同谋议的目的,是在上述时间之内日本施行的、或者试图施行的非法的数次战争中,在日本获得胜利的日本占领区内、陆上和海上,对俘虏、已向日本投降的战争国将士、日本权力控制之下的所有一般民众以及日本击破的战争国舰艇的船员,进行或允许进行大肆屠杀行为。

诉由 第四十五

被告荒木、桥本、畑、平沼、广田、板垣、贺屋、木户、松井、武藤、铃木以及梅津,于1937年12月12日及其后,对南京市发起攻击,违背了本诉由第二条所提出的相关条款,并违反国际法,非法命令并允许日本军队对当地居民进行屠杀,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数万名中华民国的一般民众以及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

诉由 第四十六

诉由第四十五条中提出的被告,于1938年(昭和13年)10月21日及其后,对广东省发起攻击,违背了本诉由第二条所提出的相关条款,并违反国际法,非法命令并允许日本军队对当地居民进行屠杀,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众多中华民国的一般民众以及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

诉由 第四十七

诉由第四十五条中提出的被告,于1938年(昭和13年)10月27日

前后,对汉口市发起攻击,违背了本诉由第二条所提出的相关条款,并违反国际法,非法命令并允许日本军队对当地居民进行屠杀,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众多中华民国的一般民众以及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

诉由 第四十八

被告畑、木户、小矶、佐藤、重光、东条以及梅津,于1944年(昭和19年)6月18日前后,对长沙市发起攻击,违背了本诉由第二条所提出的相关条款,并违反国际法,非法命令并允许日本军队对当地居民进行屠杀,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数千名中华民国的一般民众以及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

诉由 第四十九

诉由第四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于1944年(昭和19年)8月8日前后,对衡阳市发起攻击,违背了本诉由第二条所提出的相关条款,并违反国际法,非法命令并允许日本军队对当地居民进行屠杀,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众多中华民国的一般民众以及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

诉由 第五十

诉由第四十八条中提出的被告,于1944年(昭和19年)11月10日前后,对广西省桂林市、柳州市两大都市发起攻击,违背了本诉由第二条所提出的相关条款,并违反国际法,非法命令并允许日本军队对当地居民进行屠杀,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众多中华民国的一般民众以及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

诉由 第五十一

被告荒木、土肥原、畑、平沼、板垣、木户、小矶、松井、松冈、武藤、铃木、东乡、东条以及梅津,于1939年(昭和14年)夏,对哈尔滨市-高鲁河流域发起攻击,日本政府向军队发出命令,要求并允许其对当时处于和平状态的蒙古以及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领土发起攻击,非法地

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若干名蒙古以及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军队将士。

诉由 第五十二

被告荒木、土肥原、畑、平沼、广田、星野、板垣、木户、松冈、松井、重光、铃木以及东条,对与日本当时处于和平状态的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领土发起攻击,非法地残杀、杀害了姓名、人数不详的若干名苏维埃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军队将士。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57—119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二）市谷的日子

1. 具有历史意义的法庭开幕

关于“审判日”之前的经过就此搁笔，让我们将目光重新投回到市谷台。

1946年5月3日，在目睹了被告们进入正门之后，我们新闻记者团便从后门进入了日本记者室，写下了早版的原稿，大约10时左右，正式进入“法庭”。

首先看到的是无比炫目的照明灯。那是枝形吊灯的光束。这个枝形吊灯由六个光束组成，一层比一层更亮。借用审判长威廉·韦伯诙谐的话，世界上能与如此炫亮夺目的法庭相匹敌的，也只有美国的电影之都——好莱坞。在法庭内，为了防止鞋子发出干扰的声音，还特别铺设了绒毛地毯。

卷首的照片卷中有一张关于法庭场景的照片，由于此后曾经进行了一次改造，因此与最初时的样子略有差别。

10时左右，来宾席上有大半坐满。来宾席的正面、记者席的正上方二楼的旁听席上，也基本坐满了。10时24分，美军第八司令官艾克伯格中将，与对日理事会中国代表朱世明中将并排坐在来宾席的正中央位置。在其略后方，对日理事会议长艾其逊公使（美国）正戴着眼镜，端坐在来宾席上。金发的、白发的、红色、黄色、黑色、卡其色，打扮得各色各样的欧美妇人混杂其中。10点30分，辩护律师团入庭，清濑一郎博士与穗积重威一同，与辩护团首席辩护律师格鲁玛同桌而坐。清濑一郎博士不修边幅，浑身充满了纵横律师界二十年的霸气。

在略微高一点的检察团席位之后，新西兰、法国、苏联、中国、澳大利亚、美国、英国、加拿大、荷兰等国的国旗捆成一大束旗，旗和旗尖锋利的

银针显示了无比的威严。过了规定的 10 时 30 分,法庭仍然没有开庭。大概是由于辩护团提出的抗议书的缘故。或许还在等板垣征四郎、木村兵太郎两位被告的到庭吧。“木村、板垣”,不知从哪里传来几声通报声,外国新闻记者团开始骚动。艾克伯格中将像许多外国人都习惯的动作,一只手指抵着额头等待着开庭。

11 时 14 分,首席检察官基南跟着同盟国检察团,隔着陈述台,与辩护律师团坐在相对的位置。漆黑的昼礼服、白色的衬衫,基南的脸在照明灯的映照之下,显得红润泛光。米黄色边框的眼镜,与一头白发的清濑一郎博士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11 时 15 分,在右手边、背后的大门入口处,突然出现了几名美国陆军宪兵(MP)的身影。身材矮小的木户被告到席,贺屋、星野等被告随后,不一会儿,所有的被告都一一到席。东条大将被安排在被告席的前排最中央的位置,正感慨万千地四处张望着。被告席的位次如下所示:

(后排)A……桥本、小矶、永野、大岛、松井

B……大川、平沼、东乡、松冈、重光

C……佐藤、嶋田、白鸟、铃木、板垣

(前排)A……土肥原、畑、广田、南

B……东条、冈、梅津、荒木、武藤

C……星野、贺屋、木户、木村

(注:A 位置离来宾席最近,B 位置在中央,C 位置离记者席最近。当时,右边的木村与板垣还未到席,加之后排 B 位置的松岗自杀身亡、大川发狂,因此,大约减少了三名至五名被告。)

在东条的座位后面,大川周明悠然地穿着浅蓝色的睡衣。

11 时 17 分,法庭执行官 Van Meter 大尉说了一句“规定时间到”亦或是“肃静”之类的话。其后他经常说(silent)“肃静”一词时,尾音的“T”经常不发出音。当时记者们听成“规定时间到”。全法庭的人都起立面向左侧。如海底般寂静,只是从二楼的三处地方,传来如阵雨般唰唰的新闻照相机的拍照声。接着,以荷兰代表罗林为首,十名法官默默入庭。苏联的查里安诺夫检察官没有身着军装,而是穿着肥大的法袍,迈着宽大的步子,极像莎士比亚戏剧中的人物。中央坐着韦伯审判长,90%的

白发，却长着一张大大的孩子脸。

韦伯审判长开始了开庭致辞。他用一种异常柔和的语调，慢慢地说着：

“今日，在来法庭之前，本法庭的所有法官，都已在共同宣誓书上署下了名字，发誓遵循法律，无畏无惧、公正严明、不受外部影响地执行判决。我们深知身上担负着多么重大的责任。本法庭并非由为了弹劾政治家威雷斯、赫斯汀古斯等而召集起来的上院或贵族院的议员构成，不仅不是这样，而且是从各国的最高法院挑选出的普通人来构成本法庭。本次起诉的对象，被传唤至本法庭的被告，不是代表着某一具体的地区，而都是在过去的十余年中，日本国运昌盛之时，占据着日本统治地位的人，其中很多曾担任过首相、外交大臣、财政大臣、总参谋长以及其他出任过日本政府部门内最高职位的人。他们被起诉的原因如下：违反和平罪、违反战争法规罪、违反人道罪或背后谋划上述罪行等等。正因为其罪大恶极，因此能够对其进行裁决的相应的法庭必须具备国际性，即由打败日本的同盟国各国代表构成法庭来对其进行战争审判。无论被告在此之前有着多么显赫的地位，所接受的待遇也与最底层的普通日本士兵无异。但是，鉴于追究罪行的数量与性质，本法庭向各位被告承诺，本法庭所提出的所有证物以及适用的法令，均是经过慎重审查的。对于犯罪事实确凿无疑地举证，这是检察当局者的责任所在。本法庭力争公正迅速地进行审判，但是，由于在审判中必须要使用两国语言，难免会延长审判时间。因此，我们协定，对于一些检察团与辩护律师团所提出的出庭但不会产生实际纷争的资料及事实，本法庭将直接认可，希望可以由此缩短一些诉讼手续。”

（注：威雷斯是公历公元前一世纪罗马的行政长官，因其腐败的执政而被起诉，由于西塞罗(Cicero)检察官的著名总结发言，最终被解除了其职务。威廉·赫斯汀古斯是18世纪英国的政治家，由于在印度推行殖民政策而遭弹劾，进行了在英国宪政史上赫赫有名的七年审判。）

紧接着，基南首席检察官起身，向法官逐一介绍了同盟国代表检察官（印度代表未到庭）。之后，分别进行了法庭书记员和翻译的宣誓。11

时 40 分,休庭休息。

下午 2 时 30 分重新开庭。上午从曼谷(Bangkok)抵达日本厚木机场的板垣、木村两位大将到达被告席,28 名被告全部到席。基南首席检察官要求宣读起诉书,法庭执行官万米塔(Van Meter)大尉开始宣读。

在宣读起诉书序文时,高柳贤三辩护律师站起来,对日文翻译中的几个误译问题提出了异议。基南首席检察官听取了其意见,但驳回异议。起诉书继续宣读。大约每隔三十分钟,就换法庭书记夏纪·戴尔,由其对每一节逐一进行日语翻译。当时,法庭上还没有完全配备耳机(正式地说,应当是 head phone、听音器),佩带耳机的,只有不懂英语的苏联检察官与书记员。3 时 37 分,法庭再次休庭,50 分重新开庭。辩护律师大原信一起身,提出“希望法庭考虑昨日提交的关于大川被告的申请书”以及发狂的大川博士(参照后一节内容)的问题。韦伯审判长答道,“该问题法庭稍后会处理”。美国陆军宪兵守卫在大川博士的周围。起诉书的宣读照旧,直至起诉书诉由第四十七条汉口事件截止,4 时 40 分,东京法庭的第一天至此落幕。

2. 疯狂的大川博士

东条大将一脸严肃的表情,突然回过头抿嘴一笑。法庭也因此气氛稍弛。突然,从后面伸过一只手,手掌对着东条的秃头猛拍一下,发出一声清脆的敲击声。下手的是坐在正后面的大川周明博士。这是发生在 5 月 3 日下午 3 时 30 分的事情。——而在此之前,还没有像现在这样引人注目的大川已经给了东条第一拳。两次动手,让东条吃了两记重击。当日开庭之时,满场的眼球都盯向大川博士。他穿着浅蓝色的奇怪睡衣,赤脚穿着木屐,怎么看也无法让人觉得正常。

而且,他还一刻也停不下来,这与邻座坐着如雕塑般纹丝不动的平沼男爵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打开起诉状,搔着脑袋,低着头,从脸上垂下来一丝如发光的小棒似的东西,而且渐渐地拉长。原来是鼻涕!不见他用手帕来擦拭。在长长的鼻涕流完后,他抬起了头,双手合十,合掌了很

久。下午2时30分,法庭在再次开庭之初,便对大川提出了警告。大川身着黑色立领的上衣,一脸怪异的神情。突然,他伸手拿起前排坐着的东条面前摆放着的笔记似的东西,一直盯着看。大概是因为太热了,他又将上衣脱掉。同时,解开了睡衣上的纽扣,袒胸露腹。

坐在其正前方的韦伯审判长,大概实在无法忍受了,通过万米塔大尉联络了肯沃西(Kenworthy)宪兵队长。肯沃西中校站在大川的正后方,替他把睡衣的纽扣系好。大川博士仿佛变成了幼儿般任其摆弄,双手合掌。突然,好像有什么刺进了他的胸膛似的,大川伸手打了东条的脑袋。被打的东条一脸苦笑,而大川则露出一排牙齿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笑。他又找平沼搭话,平沼提醒了一下他,而大川氏竟然变本加厉,这次张开大口高声狂笑,而且重新开始解开衣服的纽扣。肯沃西中校只能再次帮他扣好,并且轻轻地拍着他的肩,一边说着“好孩子,好孩子”之类的话。大川转过头去对肯沃西中校说了些什么,大概是要铅笔的意思。肯沃西中校给了他一支自动铅笔,之后大川氏开始写起什么。——3时30分稍过一点,法庭再次休庭,外国摄影队推开记者席的栏杆进到法庭里,在被告席东条大将的正下方开始了摄影。在法庭炫目的灯光下,镁光灯闪烁,照相声此起彼伏。突然间,大川博士的手再次伸向东条的脑袋,又一次狠狠地敲了一下,发出轻叩水面的清脆的声音。虽然立即被宪兵队长按下,但是,大川对着正欲退庭的检察团,对着满堂起立的人群,发出了怪异的叫声。

他大喊着“indeance konmen si”(大概意思是:印度人,放马过来。是英语和德语的混和语),紧接着用日语大声喊道:“你这个混蛋,快给我滚出去!”然后怒气冲天地用英语吼道:“sit down”。只是他的发音没有一个人能够清楚地听明白。将之形容为“莫名其妙地大喊大叫”,想必再恰当不过了。其后,大川博士被美国陆军宪兵(MP)带着,与其他被告一起退庭。

曾经的“大东亚论客”,而今疯狂的模样——不,是当时真的发狂了吗?还是装疯卖傻呢?现在还不能确定。尽管如此,如果说其悲惨,但是不免让人感觉滑稽;如果将其看作是场喜剧,但是未免也太过悲惨。

3时50分,法庭第三次开庭。大川博士被安排在队列之外,由肯沃

西中校亲自按着其双肩。

次日,即4日,开庭伊始,审判长宣布,要对大川博士进行精神鉴定。在辩护律师大原的请求之下,法庭同意其退庭。但是,大川博士一脸不服的表情,一边大声嚷着“I I THINK”(我,我,我想),但被宪兵队长肯沃西中校强行拖离了法庭。在218号休息室中,一名美国陆军宪兵与一名外国医师陪同在他左右。但是意外的是,大川博士突然噗通一声仰卧在帆布床上,一直躺着不起来。而且这一次与前一日不同,他穿的不是木屐,而是鞋子,直接穿着鞋子躺在了床上,一句话也不说。让人感觉无可奈何。

下午,大川从市谷台被移送至巢鸭监狱,之后又从巢鸭监狱被送往美军陆军医院。在离开巢鸭监狱时,他用流畅的英语指手划脚地一直在讲,“我是最厉害的。我一直非常认真地工作,但是,东条那个混蛋老是从中作梗。要让他接受最严厉的审判。我下面要直接去跟麦克阿瑟说去。”

当天,据遇到他的AP记者说,大川曾说过:“我是从空气中寻找食物,所以非常健康。……我下面要试着用空气制造恐怖的武器……如果早把东条杀掉,那么日本一定会更加美好!”不久又语气一转,安静地说:“我的母亲八十一岁,从乡下来到东京,因为想见我。”最后,他自称“我是医学博士”。

3. 被告席上“无罪”的表情

第二天,从5月4日上午9时30分开始,起诉状宣读完毕,附件部分一带而过,仅一小时左右便休庭了。

6日,被告对自己犯下的罪行承认与否提出申诉的“申诉日(arraign-ment)”终于结束。记者对当时法庭上发生的种种情况作了记录,让我们来看一下。

首先,从第一位被告者的表情开始。

东条大将

……与韦伯审判长正对面而坐的东条大将,表情僵硬,下唇努力向

前伸着，果然气势压倒整个被告席。掏出手帕使劲擤鼻涕的声音，连记者席都能听得很清楚。在听起诉书宣读的时候，右手翻着起诉书的日语版印刷本。与先前参加议会发表演说时的姿态无异。他一直坚信着太平洋战争是正确的，每每到“侵略战争”这一说法时，都会微微耸一下肩。然后握着铅笔像是在认真地写着什么。闭目定神，神情没有丝毫变化，仿佛故意按耐住一般。只有在大川博士猛敲其脑袋的那一刻，才看到他的脸上表情发生了一丝变化。

松冈洋右

……看上去很虚弱。拄着拐杖，耷拉着脑袋。脸色乌青而略显浮肿，额头上一条隆起的如蚯蚓般的血管清晰可见——留着胡须，让人感觉异常的凄惨。剃得精光的光头，身穿立领的国民服。当时，让人不禁怀疑，他是否能撑过这次的审判。

木户侯爵

……咬着嘴唇，认真地听宣读起诉书。气色很好，是健康的淡红色。大概是因为经历了巢鸭监狱的生活，他矮小的身体又瘦了一圈，顶着留长了头发的大大的脑袋，显得更加夺目了。

原外务大臣东乡

……由于在巢鸭监狱只生活了两天，因此没有太大的变化。依然是霞关的绅士模样，端然而坐，侧耳聆听。

板垣大将

……千辛万苦赶到法庭来的这位将军，穿着掉了襟章的军装，只有上衣的袖口处还残留着大将的三颗星。一脸漠然的神情，典型日本东北人的性格。

（以上五名被告，被《朝日新闻》称作为“东京审判的前五位大老”）

荒木大将

……让人感觉有些格格不入。默默地凝视着前方，始终一动不动。胡须凛然直立，仿佛在诉说自己是一个有信念的人，荒木让人印象深刻。

松井石根大将

……如进驻南京城时吟诵汉诗一般，他淡淡地听着宣读自己的罪

状。与邻座的大岛讲悄悄话,被美国陆军宪兵(MP)提醒。时不时地扭扭脖子,这应该是他的习惯。

小矶大将

……虽然在巢鸭监狱中生活了数日,但是并没有显出憔悴的神情。有节奏地震着肩,迈着特有的步伐走到了被告席。灰色的西服,悠然的神情。

桥本欣五郎大佐

……身穿开襟的西服,留着长长的头发,感觉像是街头的黑老大,因此,略称“HASIKINN”。

土肥原大将

……人称“满洲的劳伦斯”,在中国、满洲的土地上,从事着军方的谋略工作。虽然,有人称他为“土匪元凶”,但是现在西装革履的姿态,让人很难联想起其昔日的模样。

畑大将

……锐气的双眉,清晰的面容,气色很好,也是健康的淡红色。微微向下弯曲的嘴唇。与担任支那派遣军总司令(原文如此——译者)当时,没有太多的变化。

广田弘毅

……穿着服帖的西装,略显憔悴。尽管如此,态度极为冷静沉着,白发苍苍的头发梳理得很整齐。

南大将

……白色的络腮胡子,光秃秃的脑袋,一副好爷爷的样子。

冈敬纯中将

……身材异常瘠瘦,两眼炯炯发光。

梅津大将

……戴着金色边框眼镜,略显肥胖,但皮肤很有光泽,给人一副大老爷的感觉。

武藤章中将

……作为山下大将的参谋长,在菲律宾群岛苦战,之后曾出席在马尼拉举行的对山下大将的审判。他感慨良多地环视东京法庭,一脸严肃

的神情。

星野直树

……穿着暗藏青色的国民服样子的西服，配上鲜艳的蓝色领带。大概是近视度数极高的缘故，动作略显迟缓。

贺屋原财务大臣

……大概是看到了旁听席上的亲戚吧，微微一笑。喜欢不停地眨眼的习惯一点都没有变。

木村兵太郎大将

……上午刚从厚木机场赶到法庭。经历过马尼拉的苦战，头上的白发明显增多了。

铃木贞一

……脸庞细长而有棱角，与大川周明颇为相似。不知道他是否知道他的夫人和女儿也来到了法庭，就坐在他的左上方的二楼，他一直没有转过头去看。

白鸟敏夫

……一副落魄的模样，让人无法相信，这会是昔日外交界的革新派首领。

嶋田原海军大臣

……穿着掉了襟章的海军服，衣领略显肥大，像优等生一样认真地凝视着法庭的中央。

佐藤贤了中将

……身材肥胖，在他身上完全看不出巢鸭监狱的生活会将人拖垮。他一边抱着胳膊，一边瞪着浑圆的大眼睛环顾四周，让人感觉颇像粗鲁的高中生。

重光原外务大臣

……表情沉痛。虽然在巢鸭监狱仅仅生活了五天，但是却显得异常憔悴。认真听着宣读起诉书，在听到进驻法属印度支那负有战争责任时，重重地左右摇晃。好像无论如何都无法理解的样子。

平沼男爵

……黑色立领西装，身姿如暮年仙鹤一般。面无表情地听着宣读起

诉书。大川周明博士与其讲话时，一脸迷惑的神情。

大岛原驻德大使

……不知是太过疲劳，还是苦恼太多的缘故，脸色惨白，还有些许浮肿。他虽然身材矮小，但一直保持着冷酷而傲然的姿态。

永野大将

……大大的脸庞，看上去很有精神。休息时，曾一两次转向二楼的旁听席，微微一笑。

当日，旁听席上也座无虚席。在进入法庭之前，妇女们要先进到设在台阶下方的一个包厢中，接受美国陆军女宪兵的检查。C. 玛可密克，是一位身材苗条的美国中年妇女，纤细的手臂上别着美国陆军宪兵(MP)的臂章，是唯一的一名美国陆军女宪兵。她眼神柔和、相貌端丽。

日本记者无权进入旁听席。正因如此，在中午休息时间，日本的新闻记者会向排在后门等待入庭的旁听席的人们一一询问、作笔录。

贺屋春子夫人……“在巢鸭监狱曾经见过两次面。——今天见到，并没有感到有什么特别之处……孩子都病了……”(一位站在正前方亲戚模样的绅士补充道：“……那是因为感到罪恶深重。”)

铃木松子夫人……由两位漂亮的女儿陪着。二女儿恭子身着纤细的洋装，二十岁的光景，一脸孤寂的表情，说道：“父亲是一个很直率的人，在我看来，父亲一点都不像(战犯)，在巢鸭监狱曾经见过面……感想什么的，说不出来……”

荒木锦子夫人……六十三岁，身材矮小，穿着朴素的和服，一边说着“感想……请饶了我吧”，一边试图逃进门里。

平沼节子小姐……“义父的脸，我今天才第一次见到。因为他已经上了年纪，所以我很担心”。当问及她的年龄时，她吃吃一笑，告诉我快三十四了，神情颇为明朗。

东条夫人的身影始终未能找到。大概是基于现在国民对东条大将的感情，终归无法踏入这样的法庭吧。

原外相松冈的儿子谦一郎现在身为同盟通信的新闻记者，因此我在记者室中曾经打过一次照面。他说：“昭和十六年(1941年)七月以来，父

亲一直卧床不起，曾经有两三次想死的念头，健康是我最为担心的……希望父亲能够健健康康地出庭，堂堂正正地、坦诚地讲出自己的想法，除此之外，别无念想”。他话语坚决，时不时会眨眨眼睛。

Arraignment——译作罪行认否。这是在英、美、法国家最终审判成立前的一种仪式。首先，点到被告人的名字，向其询问对起诉书中所列举的罪行是否承认。如果被告承认自己有罪，那么，则无需辩论，直接对其量刑。但是，如果被告否认罪行，认为自己无罪，那么，则紧接着进入审判阶段。一般被告会否认罪行，认为自己无罪。但是，并不是被告认为自己无罪，便可以就此逃脱法律的责罚。

从日本人的角度来看，既然已经列举了如此之多明显的罪状，在认否时再否认罪行，坚持认定自己无罪，未免太过厚颜无耻了。实际上，辩护律师们也担心被告们一副武士态度，会不会对自己不利，但是如先前所说，实际上，认否只是一种形式而已。

东京审判的罪行认否，在第三天即6日上午，从10时40分开始，仅仅经过了九分钟就完成了。法庭按照字母序列，依次点到被告的名字，佩戴着引路者臂章的美国士兵，手持拖着长长电线的小型麦克风，忙碌地一一拿到被告人的面前，因为认否快得如同流水一般，经常会出现点到下一个被告名字了还没有把麦克风送到被告面前的情况。首先是荒木大将起立，韦伯审判长问道：

“Do you state guilty or no guilty?”（你认为自己是否有罪？）荒木氏的胡须竖得笔直，死灰色的面孔紧张地绷得很紧，略微弯身转向右边中央位置。

“关于这个问题，由我的辩护律师来回答。”——他一字一句、用清晰响亮的声音回答。但是，审判长要求从被告自己的口中讲出是否认为自己有罪。于是，荒木大将再次抬起头，说道：

“我看起诉书——也知晓了违反和平罪、战争犯罪、违反人道罪。我，荒木，在70年的人生中……因此，决难接受。”说到70年时，他仿佛使出了70年的劲儿，大声地喊着，悲痛万分。这时，审判长再次提醒道：“被告人只要简单地表示，对于所述罪行，承认与否”。记者不禁想起，当

年纽伦堡审判之时,首席战犯赫尔曼·威廉·戈林(Hermann Wilhelm Goering)在申诉时,也同样作了类似演讲的发言,被审判长劳伦斯提醒道,“现在不是演说的时候”,而将其打断,之后戈林愤然回到被告席,这一场景,当时被拍摄下来,刊载在《生活》杂志上。

此时,荒木大将仿佛有些不快,说了句“无罪”,便坐了下来。

紧接着,土肥原说,“我主张自己无罪。”

桥本也说道:“无罪。”

畑大将脸色微微泛红,认真地说:“对于所有诉由,我均主张自己无罪。”

平沼平静地、板垣用东北地区特有的生涩深沉的口吻、贺屋一边习惯性地眨着眼睛,一边说道:“无罪。”

木村大将轻声地、小矶若无其事地、松井大将慢悠悠地说道:“无罪。”

没有使用日语的只有松冈氏,那些在日内瓦的日子,那些莫斯科的梦,那些已经淡却的记忆,如海市蜃楼般再次显现眼前。他的声音很难听清楚,仿佛坏了的草笛发出的嘶哑的声音:

“I plead…… not guilty…… on all…… and every count”(我……对于所有的诉由……主张无罪。)

永野元帅语气生硬地说:“无罪”。

大岛的声音则异常地响亮。

嶋田大将好像是东京本地人,说起话来卷着舌头,滑溜的腔调。

东条大将仿佛从胸腔里挤出声音,说道:“对……于全部的诉由……”说话时语尾的声调故意提高,略微停顿了一下。这是东条特有的腔调。紧接着,他用庄重的语气说:“我……主张无罪”。与此前在这个相同的讲堂里,作着长长的演说时相同的口吻,只是现在,在这里,寥寥数语便被打断了。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157—172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二 国际检察团举证

（一）法庭经过概要

6月4日，国际检察团的举证工作，在首席检察官基南作了开场陈述之后，终于拉开了帷幕。

战争的惨烈令人心痛，我们怀着无比愤慨的心情，对这场罪恶的战争进行解剖。首席检察官基南的话语，与他一身藏青色的西服、红色领带的模样一道，在我们的记忆里久久挥之不去。

首先开始对事实的审理。审判的重点是对证据的调查，这一点无论东方还是西方，都是最根本的原则，但是，英、美、法国家的举证方法，与日本的方法并不相同，日本主要是以被告人自己的供述为主，而英、美、法国家则是由检察团方面、辩护律师方面分别提呈同等规模的举证，然后，针对双方提出的证据，由法官分别对其进行自由认定。已经作好充分准备的检察团，由首席检察官作陈述，明确表明举证的总态度，此后，将支持举证的所有条约、公文作为证据提出，转而对证人进行传讯，在交替传唤证人与提呈书面材料的过程中，对被告进行第一轮质证。所有证据将用于审判。——另一方面，对于检察团方面传唤的证人，辩护律师可以引导证人尽量避免其说出对被告不利的话，而对证人进行反讯问，从而削减该证据的力量。对于所提呈的书面材料进行处理时，也是同理。由此可见，围绕着证据而进行的争论，比起日本的审判，更具有灵活性，而被告是否有罪，决定其命运的，是一天天积累下来的证据。

12日是法庭休庭的最后一天。13日，澳大利亚代表检察官曼斯菲

尔德(Mansfield)向法庭提呈了诸如海牙条约、日本宪法、能够明确了解相关各省官制的日本政治组织的书面材料。加拿大代表检察官诺曼提出了日本“二重内阁”的政府组织问题、伊藤博文的宪法制定问题。其后,法庭宣读了二十八名被告显赫的履历书,他们曾经被授予过如此众多的勋章,更让人关注这些被告席上坐着的大人物。大概是拘禁生活的缘故,现在的他们已经没有了履历书上光鲜的模样,取而代之的是一脸默然的表情。

17日,哈马克检察官作个人的开场陈述,概括证明了为发动战争需要作怎样的战前准备。陈述完毕之后,作为第一证人,总司令部民间情报教育局长牛简特出庭作证。关于日本的军事教育、教育的军国主义编成等问题,18、19日,分别传唤了海后宗臣、大内兵卫、泷川幸辰三位证人。

紧接着,原文部大臣前田以及伊藤述史、绪方竹虎、中井金兵卫、铃木东民、小泉梧郎等人分别出庭作证——证人的出庭更迭迅速,证人席上发出不少弹劾的声音,至此,法庭仿佛成了一个国民审判场,让人印象深刻。紧接着出庭的证人分别是:币原喜重郎男爵,这是现任国务大臣首次亮相法庭;清水行之助、德川义新侯等与三月事件多少有所关联的证人。

27日,藤原勇、进步党干事长犬养健讲述了父木堂与满洲的情况。与此同时,向法庭提呈了爱国团体的相关记录以及大政翼赞会官制等材料。其后,若槻礼次郎、宇垣一成等大人物一一出庭。

7月1日,后藤文夫从右侧走上证人席,这是第一位没有从左侧走上证人席的证人,他在美国陆军宪兵(MP)的陪同之下,从巢鸭来到了法庭。同日,开始了对满洲事件的举证程序。达西检察官进行开场陈述,玛凯基检察官宣读了李顿(Lytton)调查团的调查报告。侵略战争是否没有时效,在读到曾经备受一代人关注的李顿报告书时,不胜感慨。

此前,被告席的被告减少了一位。27日早晨,松冈洋右在东京医院病逝。上午,小林俊三与沃伦特少佐在法庭上对该事进行了报告之后,就匆匆离开。这是在法庭上所到的第一位战犯的死亡消息。报告的二人退席时的样子,不知为何印象特别深刻。

7月2日,在宣读完关于九一八事变的李顿(Lytton)调查团的调查报告之后,冈田启介出庭。在7月3日上午的法庭上,桥本、东条两位战犯提出不需要美国律师,清濑氏作答(原文如此——译者)。审判长表示要向最高司令官提呈这一速记录。其后,桥本欣五郎大佐的《告青年诸子书》、《木户侯日记》等也作为证据提呈法庭。原陆军省兵务局长田中隆吉也出庭。

由此,在此酷暑之日,关于满洲事变与满洲统治等相关证据,均依次向法庭提呈。根据检察团方面的申请,由于制冷设备的缘故,法庭暂时休庭。

22日再次开庭。当日,中国国防部次长泰德纯中将作为证人出庭,他连续四天发表了证词。接着,展开了关于耸人听闻的南京大屠杀事件的举证工作。而后,7月30日,随着笠木良明的出庭,法庭的举证再次回到了关于满洲事变的问题上。从森岛守人(原奉天领事)、前田多门发表证词,至《非常时期的日本》等电影的公演,8月5日,约翰·B. 鲍威尔发表证词,法庭一直在进行关于中国问题的举证程序。

7月30日,笠木良明的口供书记录,是向东京法庭提呈的最终证据,证据编号221号,由此可以想像检察团方面提出的证据数量多么地庞大。曼斯菲尔德(Mansfield)检察官曾经说过,为了本次举证所消费的纸张、照片资料等,其数量之多,总司令部的各个部门根本无法与此相比。

8月7日,摩勒检察官就侵略中国问题作了开场陈述,王冷斋、多田骏原参谋次长、唐那斯、美国记者约翰·凯蒂——出庭。与此同时,还向法庭提呈诸如美军武官(BA)的口述书等等书面材料,法庭审理进展顺利。其后,马吉就南京大屠杀事件发表了证言,紧接着,法庭上最具戏剧性的证人——原满洲国皇帝溥仪也走上了证人席,接受了首席检察官基南的直接讯问。当时是16日上午11点25分。他是从哈巴罗夫斯克坐飞机来东京的。检察团方面,不问国籍、不问所在,竭尽全力向法庭提呈所有的证据。从大陆至欧美,有人来、有人去。东京法庭简直就成为了全世界的一个巨大的十字路口。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255—260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二）世纪惨案·南京大屠杀事件

1. 对年幼的孩童也施以暴行

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当时正在金陵大学医院的美国医生罗伯特·威尔逊(Robert Woodrow Wilson)走上证人台,回答了萨顿检察官的直接讯问,通过他的证言,当时日军在南京的残暴行径逐渐明朗。他说:

“我于1906年出生在南京,曾在布里斯托尔大学和哈巴顿大学就学,其后,成为了一名外科医生,在金陵大学医院担任副外科主任医师。1937年11月末左右,日本军队攻占上海,上海沦陷,并得到消息,日军将入侵南京。此时,医院的医生护士纷纷要求向长江上游避难。主要是由于大家看到了日军在上海——南京之间所到之处,特别是苏州、镇江、无锡等城市施行的残暴行径,纷纷感到自己的生命充满危险。”

“最终,我与托雷玛医生、5名护士、数名护工留了下来,其余约50名医院工作人员,于12月1日离开了南京。”

“南京沦陷之前,患者也减少了很多,只留下了大约五十名身患重病、行动不便的重患者。日军于12月13日进入南京,直到前一夜为止,中国军队停止了一切抵抗行为。”

“几天之内,医院的病人急剧增加,很快全部住满。有一天,一位40岁左右的妇人,被人搀扶着来到医院。她的颈肌肉被全部切断,头部已经快要撑不住了。据说,这是被日本的士兵残忍地施暴所致。”

“还有一位八岁的可怜的少年,腹部被横穿,另一名男子的右肩则被一颗子弹击中受伤。据他所说,很多的中国人被日本兵强行带到长江沿岸,在岸边集体射杀,尸体直接抛入长江之中。他是装死,乘着黑暗逃了出来。他是唯一的幸存者,姓梁。”

“另外,还有一名中国警察,背上有一道很深的刺伤,被抬到医院。

这位警察与很多人一起被强行带到城外,日本兵用机关枪扫射人群,之后,又用刺刀猛刺。他是唯一一名生还者。他的名字叫伍长德。”

“有一天下午,我在自家吃完午饭,住在附近的人跑了进来,告诉我,日本兵正在对一名妇女施暴。我急忙赶了过去,在关着大门的院子里,三名日本兵手持步枪站在一边,在我们进入院子时,两名日本兵正在对一名中国妇女施暴。我将这位妇女带到了金陵大学的避难收容所。”

“还有一天,一名男子来到了医院,他的下腭被步枪的子弹所伤,几乎无法讲话。他的身体有2/3的部分被火严重烧伤。据说,日本兵将其抓获之后,先是用枪扫射,继而在其身上浇上汽油,并点火焚烧。这名男子于两日之后死亡。”

“还有一位被送进医院的男人,他的整个头部被严重烧伤。他是与很多人一起被捆绑着,浇上汽油,点火焚烧。最终,只有他一人幸免于难。我上述的所有事件,均有照片为证。”

“后来,一位60岁左右的老人来住院。他原本住在避难收容所内,为了探望住在市区的亲戚,离开了避难收容所。在回来的途中,遇到了日本兵,日本兵用刺刀刺中其胸部,并将其推入水沟中。他大概晕倒了六个小时,最终爬了出来。”

“类似如上所述的事件,在1937年12月13日南京沦陷之后一直持续着,大约六、七周之内,无数的患者被带到医院,医院里180张病床很快便全部住满。”

“刚刚提到过一名八岁的少年,我又想起了两件事情。一件事情是关于一名七八岁的女童。她手臂的肘关节脱节,病情已经非常严重。据她所说,她的父母亲在她的面前被日本兵杀害,她也是在那个时候受的伤。”

“另外一件事情是约翰·马吉牧师曾经带来过一个女孩,大约15岁的样子,被日本兵强暴。检查过后,证实无误。而两个月之后,当她再来医院就诊时,体内已出现了梅毒的肿块。”

对威尔逊(Wilson)医生进行质询的是冈本、库利马(Climer)、伊藤等辩护律师。

2. 连续三个月的暴行

在威尔逊(Wilson)医生的证言之后,中国人许传音博士也作为证人出庭作证。许博士在日本军队攻陷南京的时候,任红卍字会的副会长,在日本军进入南京城的同时,成为了国际委员会的一员,一直致力于对难民的救助工作。在回答萨顿检察官的讯问时,他对南京沦陷后日本军队所施行的暴虐行径作了如下的发言。

我于62年前出生于南京。1928年以来,一直居住在南京。在东京大学修完文学课程,在伊利诺斯州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回到中国之后,先在津浦线工作,后在其他铁道部门工作。中国政府移都南京是在1928年^①,我也在那个时候与家人一起回到南京。

日本占领南京是在1937年12月13日,当时,城里的中国军队已经停止了一切抵抗。

我当时居住在南京的安全区,由于国际委员会的关系,我担任了住房委员会的委员长。

我的职责,是为在安全区内有家与没有家的人提供种种便利。我们设置了25处收容所,用来收容难民。但是,难民的数量相当之多,仅在安全区内的中国人就已达20万至30万之多。

我当时是红卍字会的副会长,希望国际委员会能够对我们给予援助。

日本军队当时是从南京市的南部进入城市的,占领了市区的日本兵极其野蛮。只要见到人,就会持枪射击。日本军占领后的第三天,我在日本兵的陪同下巡视过市区,当时,中国人的尸体遍地都是,其中还有很多是被极其残忍地肢解的。

在一条大路上,我曾经试着数过横倒在路边的尸体,大约有500

^① 国民政府定都南京是在1927年4月18日。

余具,想到即便是再数也于事无补,这才停了下来。

在南京的东、西、南、北各个地区都能看到几乎相同的情景。日本人对于中国人,根本不加分辨,看到即直接屠杀。如果我们的车内没有坐着能够讲日语的人,他没有出示许可证的话,或许我们的处境也会很惨。我所见到的尸体,有老人、有小孩、有男有女,都是普通的平民,一个身穿军装的人都没有。

住房委员会有一条规矩,握有武器之人绝对不允许进入安全区以内,也就是军人不可以进入。但是,12月14日上午8时左右,日本军的军官来到了国际委员会的本部,向我要求允许其在安全区内进行搜查。他的理由是安全区内藏有中国士兵。我拒绝了他,并声明安全区内绝对不会有一个持有武器的人。但是,第二天,日本兵又来了,以收容所及私人住宅中藏有中国士兵为由,带走了很多普通平民。

有一天,我与红十字会的同事一道去给难民派发粮食。这时来了两个日本兵,将大门牢牢地关紧。日本兵用绳索将中国市民的手绑起来,10个或15个绑在一起带走了。日本兵前后大约带走了1500余人。我立即向国际委员会的拉贝先生报告。拉贝先生与菲奇先生跟我一起,来到日本的特务机关司令部,提出抗议。质问了中国兵为什么可以进入安全区将那些中国人带走,带到了何处,并且要求其立即释放带走的中国人。我们就这些问题与其进行了交涉,但是无果。等了一个多小时后,没有得到任何回答。约定第二天上午给我们回复后,我们才回去了。但是,第二天上午七八点左右,从国际委员会与红十字会驻地方向传来了机关枪的声音。我们寻声赶去,看到被带走的中国人被机关枪扫射,悉数被杀。在调查了散躺在路边的尸体后,我们确定,这就是昨天被带走的中国人。之后,日本兵每天都会来收容所,拉走大量的市民。

刚刚提到的拉贝先生是德国人,担任海员协会会长^①,并兼任国际委员会主席一职。

^① 拉贝同时是西门子公司在南京的负责人。

日本军人对待妇女的行径简直罪大恶极、令人发指，在文明的世界是完全无法想象的。并且，日本兵对女人的嗜好达到了让人无法相信的地步。

在难民营中，一次日本兵带走了三卡车的妇女，在走廊依次施暴。

有一次，日本兵在浴室中强暴一名中国妇女。等后来我们赶到时，衣服挂在外面，推开门进入浴室时，看到一个赤裸的女子独自站在里面哭。

还有一次，我跟福田君——当时日本驻南京领事馆领事，现在在东京任首相秘书——我们俩人一起去难民营时，看到了两名日本兵。当时，其中一人坐着，而在屋的一角，一位中国妇女正在哭泣。我告诉福田君，这名日本兵强暴了那位妇女，福田君怒斥了那名日本兵，并将其赶了出去。

另外一次，我与马吉一起去南门的东新开路七号，那家有11人被杀害，其中3人遭强暴。而被强暴的女子中有两人只有14岁，还有一人是17岁。日本兵在对其施暴之后，还残忍地在其阴道中塞进了异物。另一名年轻的女子，被按在桌上强暴，桌上满是鲜血。还有一家人，乘船渡河，船行到河中央时被日本兵发现。日本兵上船搜查，发现了年轻的女子，便在其老父亲和丈夫的面前将其强暴。丈夫气愤至极，咬了日本兵，而老父亲和女儿则纵身跳入河里溺死了。

红十字会雇用了200名劳力来掩埋中国人的尸体，尸体总数高达43000人。

我曾目击日本兵放火烧苏联的大使馆，他们向使馆的建筑物上浇上煤油，然后点火焚烧。这件事情发生在1938年1月12日左右。其他，诸如基督教青年会YMCA(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等团体的建筑物都纷纷被烧。

我以前去过南京附近的两个小镇，1939年去过芜湖，1942年又去过一次安庆。之后，1942年还回我的家乡贵池了一趟。这些地方的街道上，日本兵也留下了斑斑劣迹，并且在这样的小镇上更为残酷。

接着,萨顿检察官问及了鸦片、毒品的秘密买卖问题,许传音证人用流畅的英语继续陈词。

1937年12月之前,鸦片的公开贩卖是被禁止的。但是,日本军占领南京之后,开始公然贩卖鸦片。我以前居住的街道附近有很多的鸦片屋,我曾经有一次偶然的机会,进入其中一间看过。没有任何警察对鸦片进行干涉,大家在公然地吸食。并且,当时很容易便可以得到海洛因,海洛因加在烟卷中进行贩卖。特别是雇用苦力时,往往会提供加入了海洛因的香烟,这些接受的劳动者一般都是十多岁的年轻人。

如前所述,日本军的暴虐行为,在其进驻南京之后最初的几个月,至少在最初三个月期间,一直持续不断,随着时间的推移,日本军的兽行有所缓解。这主要是由于中日双方为避免此类暴行作出了一些努力,如设置了日本军队的玩乐之所,即慰安所,强迫从事卖淫活动等。

接着,神崎、伊藤的两位代表辩护律师对其进行了质询,结束之后,许传音证人退庭。

3. 直面死亡的恐怖

除了威尔逊(Wilson)医生和许传音两位证人之外,从中国长途跋涉来到日本的证人还有尚德义、伍长德、陈福宝三人。这三人均是在日本军进入南京之际,与其他很多的中国人一起,被日本军抓获,直面过死亡的恐怖,九死一生的幸存者。他们的陈词如下。

尚德义的陈词——

我在1937年住在上海路华新巷1号(难民区内)。那一年的12月16日上午11时左右,我被日本军队(好象是中岛部队的士兵)抓

获。同时被抓获的还有我的哥哥尚德仁(原嘉兴机场秘书)和堂兄德全(原丝绸商人)、以及姓名不详的五名附近平民。

我们被每两人一绑,双手捆在一起,押往长江岸边的下关。当时那里已有千名以上的男人被押在这里。在我们面前四五十码的地方,放着十多架机关枪,我们面对机枪而坐。4时左右,来了一名日本军官,站在我们的对面,向日本士兵下令向我们扫射。

我在机枪扫射之前就倒了下去,之后,不断地有人倒下来,尸体压在我的身上。我曾一度昏死过去,醒来后从数具尸体下边爬了出来,侥幸逃生。

伍长德的陈词——

我今年38岁,是一名中国南京的食品经销商。1937年(昭和12年)12月以及在此之前,我一直住在南京,是一名警察。但是,一次都没有当过兵。南京沦陷之后,我与300多名警察一起被送往司法院。12月15日,突然来了很多日本兵,命令司法院中所有人等跟着他们走。国际委员会来了两位成员,向日本兵说明我们这些人并不是士兵,与军队没有关系。但是,他们根本听不进去。之后将我们押到西城门。

我们到了那里,发现已经有数架机关枪立在城门口和城门两侧,城门外的护城河上有一座桥。我们在日本兵刺刀的威逼下,每百人一组被押出城门。出了城门之后,机枪就响了,尸体顺着斜坡滚到运河里。我们被命令穿过城门时,我在机枪响起之前就倒了下去,因此逃过了机枪的射击。但是,之后日本兵走到了我们的身边,用刺刀深深地朝我的背上刺了下去。我忍住剧痛,装死躺着一动不动,这才得以幸存。

日本兵还往尸体上浇上汽油焚烧,之后才离开。当时天色已晚,周围渐渐暗了下来,尸体满满散乱在河岸上,惨状无法形容。很久之后,我从尸体中慢慢爬了出来,藏在附近的空屋子里。大概住了十天左右,附近的平民每天送一碗粥给我。之后我潜入城里,住

进了金陵大学医院,威尔逊医生为我进行了治疗。我大约住了 50 天的医院,后来回了苏北的老家。当时与我一同在城门口被射杀的大约有 2000 人。

陈福宝的证词——

日军进入南京城的第二天即 12 月 14 日,日本兵从难民区强行抓走 39 名中国人,在调查之后,认定他们头上有帽子戴过的痕迹,他们的手上有握枪的老茧,因此将他们全部射杀。我和一个人被带到水塘另一侧,侥幸存活下来,其余 37 人被杀害。他们之中的大部分人都是中国平民。尸体直接被扔在了水塘里,四个月之后由红十字会的人埋葬。这是在美国大使馆附近发生的事情,而且当时是白天。另外,当天下午,在一所学校里,三个日本兵强暴了一位 16 岁的哑女,而且还是当着我的面。

12 月 16 日,我再次被日本兵抓获。与很多身强力壮的年轻人一起,强行推入人群中,进行摔跤,输的人就要被刺刀杀死。

我还看到过日本兵强暴中国妇女,那是一位摄影师的太太。在日本军进城的第三天,一个日本兵来到了我们的家,将所有人都赶了出去,只留下了摄影师的太太一个人。我在邻屋里目睹了一切。那位太太当时还怀有身孕,日本兵大概强暴了十分钟左右。太太出来的时候泪流满面。

(下译略)

4. 大学校园里的连日暴行

金陵大学历史学教授贝茨(M. S. Bates)博士以及英国驻北京大使馆区域警察长劳伦斯(P·J·Lawrence)出庭作证。关于日本兵在南京的暴行,以及在华北地区的鸦片、毒品贩卖等恐怖事件,发表了以下证词:

1937年秋,预计日本军即将入城,南京设立了国际委员会,并且为避难民众准备了住所和粮食。但是,日本军占领南京之后,进行了意想不到的大屠杀。很多的中国普通民众被枪杀,仅仅是在南京城内,就有大约12 000名中国人,他们都不是参战人员。当时,有一群中国军人在城外被解除武装,后在长江边被集体射杀。我们后来掩埋了这些尸体,人数超过3万人。在此之外,被投入长江的尸体不计其数。

金陵大学的学校之内有超过3万避难民,其中数百位妇女被强暴。在日本军占领南京之后短短一个月之内,有超过2万人向国际委员会报告。当时,大约有5万日本兵从普通市民那里掠夺寝具、厨房用具以及粮食等物资。

日本兵还会定期对建筑物进行焚烧,连苏联大使馆也被烧。我每天向日本驻南京大使馆报告这样的事件。例如,16日,金陵大学的妇女被强行绑走;18日前半夜,金陵大学的六处建筑物被破坏;22日,我自己的家先后六次遭抢劫;美国学校的星条旗曾两次被拉下、撕毁、踩踏;日本方对于这些行为,没有进行任何阻止。关于这些事件,均向日本驻南京大使馆作了报告。

在2月5、6日日本高官来宁之前,对于这些耸人听闻的事件,没有看到日本大使馆采取任何强硬的措施。大约从2月6、7日开始,情况向好的方面发展了。之后,一直到夏天,都没有发生重大的事件。

日本军占领南京之后,中国商人在火灾、抢劫中失去了自己的商店和商品,日本商人垄断了米、棉、贵金属、建筑材料等物资的批发。此外,日本商人在与中国商人合作时不投入资本,但却有利益分成,并对生产者以及消费者实行统制,这是极为有害的行为。

当时南京市内的公开米价是一担18美元至22美元,但是,长江沿岸的大米生产地区的米价,却被日本军的专卖机关压至了8美元至9美元。救济委员会想购买便宜的大米,而与之交涉,遭到拒绝。

鸦片与海洛因,在日本占领南京之前,所有的公开买卖和使用

都是被禁止的。但是,日本军占领之后,1938年夏季至秋季,商人公开在难民中进行贩卖。此后,这类毒品的贩卖由傀儡政府经营,甚至在报纸上也刊登了相关广告。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401—412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三）法庭庭审笔录

1. 在十一国国旗之下——法庭素描

远东国际军事审判(简称东京审判)以东京市谷的原陆军省本部的大礼堂为舞台,除了周六、周日之外,每天进行审判。审判一般是上午的9时30分开庭,下午4时结束,其间有一个半小时的午餐休息时间,以及两次大约15分钟的小休时间。法官开始上庭,这时法官上庭之前,法庭执行官会喊一声“肃静!”这是要求全场起立的信号。全场——包括被告、检察官、辩护律师、来宾、新闻记者以及旁听者,都一起站起来迎接法官入场。不久,身穿黑色法官服的十一名法官静静地入庭,背坐在象征各自国家的十一面国旗之下。最后一位上庭的,是坐在十一人席位最中央的、看上去胖胖的一位法官,这是韦伯审判长。全场在法官坐定之后坐下,不久,法庭执行官的声音响起:“法庭开庭。”在法官席位的下一阶是法庭的书记席,再下一阶是检察官与辩护律师席,偏东方向是翻译与证人的席位,与法官正对着的台子上是二十八名被告的席位。下面,让我们来看一下这十一面国旗下坐着的各位法官的侧面吧。

威廉·韦伯(Sir William Webb)审判长是澳大利亚堪培拉(Canberra)最高法院的法官,看上去沉稳笃实,身为审判条例的忠实执行者,他始终保持着冷峻严肃的表情,并且在法庭上,当检察官、辩护律师的发言偏离主题时,能适时地给予提醒。在其冷峻严肃的外表之下,韦伯审判长还具有英国绅士独有的幽默特点,偶尔会冒出一些诙谐幽默的话语,给紧张的法庭带来一丝轻松的气息。例如,当辩护律师就审判程序进行冗长的辩论时,韦伯审判长会打断其发言,并说:“我们现在坐在这里的,不是十一位陪审员,而是十一位法律方面的专家,所以你只需简明扼要地说明就行。”这时,辩护律师只能苦笑一下并结束发言。韦伯审判长在

权限与审理的执行上,尤为细心注意。曾经有一份报纸上刊载过这样一篇报道,说审判长只是依据自己的意见处理各种主张。针对这个问题,韦伯审判长曾特意在法庭上发表了申明:“我的发言,是在必要的情况下代表了诸位法官的意见,并作综合陈述的,绝不是我个人单独的意见。”

韦伯审判长的左手边是中国代表梅汝璈。梅法官精干体瘦,鼻子下边蓄着几缕胡须,看上去仿佛年轻有为的大学教授,但实际上,他担任着中国立法院外交委员会代理委员长,是中国司法界的泰斗。

在梅汝璈法官的身边,坐着的是苏联代表 I. M. 查理叶诺夫(Major-General I. M. Zarayanov)法务少将,他很多时候都是身着军装。他看上去大度且不拘小节,在法庭审判期间,基本上没有变换坐姿,一直戴着耳机(ear phone)听着。苏联代表耳朵中所听到的,是从法庭上使用的英语、日语、中文翻译过来的俄语。翻译处设置在法庭贵宾庭的一角的玻璃屋里,向屋子里探进头去,可以看到一位美丽的俄罗斯女子,正在将英语一一翻译成母语,并且通过麦克风传出。

下一个位子坐着法国的代表法官亨利·柏奈尔(Henri Bernard),紧邻着的是新西兰的代表法官艾里玛·哈维·诺斯科夫特(Harvey Northcroft),左边坐着的是菲律宾的代表法官德尔芬·哈那尼拉(Colonel Delfin Jaranilla)。从韦伯审判长的右侧席位来看,分别是美国的代表法官密朗·C. 克莱墨尔(Major-General Cramer)少将,他代替在七月份中途回国的约翰·派屈克·希金斯(John P. Higgins),继任美国代表法官。

然后是英国的代表法官派屈克·德富林(Hon Lord Patrick),他是爱丁堡(Edinburgh)最高法院的法官,并且名列苏格兰皇家法科大学的评议员之列。紧邻着的是加拿大的代表法官爱德华·斯图尔特·麦克杜格尔(Edward Stuart McDougall),他是蒙特利尔(Montreal)高等法院的法官。旁边坐着的是荷兰的代表法官贝尔特·罗林(Professor Bert Roling),他是乌特勒支(utrecht university)法庭的法官,并曾经为法科大学教授。最右边坐着的是印度代表法官拉达宾诺德·巴尔(Radhabinod Pal)。

法庭执行官是担任书记局次长的唐纳德·森·万米塔(Donald ·

S·Vanmeter)大尉,浓浓的眉毛、宽大的嘴巴,看上去一脸冷酷。用着老练且具有穿透力的声音,宣布法庭的进程。在开庭之前,米达大尉向普通的旁听者一字一句、细致入微地传达了如下注意事项:“法官入庭时,请从各自的座位上起立,正对法官席。开庭之后不允许无故离席。待法庭结束之时,目送法官退庭之后坐下,等待被告离席后方可退庭。”万米塔大尉在进入军队之前,是纽约市“MCALPINE”酒店的老板,所以,在他冷峻的面容之下,自然流露出一丝柔和。

头戴白色钢盔守护着法庭的美国陆军宪兵(MP),是“军事审判”的象征。MP的法庭宪兵队长肯沃西(Aubrey. Kenworthy)中校,是一位有着24年军龄的老兵。他的胸前挂着的五条绶带,仿佛在向人们讲述着他光辉的战斗历程。在战争结束后于马尼拉市举行的战犯审判中,他也是担任了宪兵队长一职,因表现出色,被任命继续担任东京审判的宪兵队长。在马尼拉审判中,他目睹了山下、本间两位将军接受审判,特别是山下将军,他目睹了其从最初被捕直至最后执行死刑的全过程。肯沃西中校用简短的话评价了山下被执行死刑时的状态:“他死得像个军人。”

检察席中有一抹红,即格雷斯·钮爱林女士,她就职于以“石井-蓝辛协定”而闻名的美国国务长官蓝辛(R. Lansing)的事务所中已经十年有余。对于一般法律的知识,甚至国际政治都造诣极深。她曾经踏上美国合众国最高法院的法庭,并曾经代表美国参加各地司法界的会议。她的秀发中略带银丝,她的清丽让人感觉成为了这庄严法庭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在谈及南京大屠杀的非人道时,钮爱林检察官的红唇上仿佛燃起了如“母亲”般的悲愤。

国际审判的共同烦恼就是语言的问题。远东国际法庭采用英语与被告的母语为法庭正式用语,在这两种语言之外,例如有中国人出庭时,便需要配有中文翻译,另外,苏联代表对英语一窍不通,因此同样需要俄语翻译。(中译略)因此,审判长、检察官、辩护律师、证人的发言席上,设有红色的小灯,当一段发言完毕之后,红色的小灯亮起,此时进入翻译时间,法庭有规定,下一段发言要待红色的小灯变暗之后方可开始。

日语翻译主要是由外务部的本野盛一、土屋隼、岛内敏郎等几人担当,此外,还增加了二代日本移民的美国军人作为语言调整官(Moni-

tor),针对翻译中的不完全正确之处加以更正。另外,设有语言部长来担当翻译的督察官,该职位最初由戴维·郝茨汀(David. Hauntin)海军少尉担任,郝茨汀少尉在庭审中途回国之后,由撒母尔·利伯曼(Samuel. Lieberman)少尉继任。

2. 法庭上的两次回避

大凡是法庭之上,均允许对检察官提出回避申请。这是文明国诉讼法的一大原则,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审判的公正严明。在对横滨俘虏虐待事件的审判中,狄更斯辩护律师曾对参加过巴坦“死亡旅行”的一位检察官提出了回避申请,并得到法庭的同意。在东京法庭上,也曾两次出现过回避动议。一次是5月5日清瀨辩护律师提出的对韦伯审判长的回避申请。另一次是7月12日下午,美国辩护律师卡尼汉对代替希金斯(Higgins)的美国代表法官克莱墨尔(Cramer)少将提出回避申请。

清瀨辩护律师指出,对个别法官提出的回避申请,并不代表着对法官个人的不尊敬,在此前提下他提出对韦伯审判长的回避申请。其理由有如下三点:(1)认为韦伯不适合充当正义与公平的代表;(2)不适合依照波茨坦公告的主旨来进行本庭的审判;(3)韦伯审判长曾在新几内亚就日本军的不法行为展开过调查,并向澳大利亚政府提出过意见。在被告的起诉事实中,记载着该不法行为。因此有必要让韦伯审判长回避。

这一动议,无论是从时间还是从空间上来看,恐怕放置于世界上任何一次审判中都是极为轰动的动议了。但是,法庭在其后由新西兰的代表法官诺斯科罗夫特(Northcroft)宣布了休庭合议的结果,即驳回回避动议。驳回理由如下:“法庭进行了除审判长之外其他法官的协议,最后认定不允许对法官个人提出回避。根据条例第三条规定,法官系由麦克阿瑟元帅亲自任命,因此,在法庭上任何一名法官都不得缺席。”

对美国代表法官克莱墨尔(Cramer)少将提出回避动议时,秦德纯证人还在证人席上。美国辩护律师卡尼汉(大岛浩的代理辩护律师)表示:“根据法庭条例,十一人以上、六名以下的法官列席是不允许的。而克莱

墨尔法官是第十二名法官。证据调查也基本完成,而且,克莱墨尔少将是作为战争中胜利方的将军,曾经参加过战争,因此,我方认为有碍审判的公正、公平。希望法庭考虑将其排除于法官之列。”在其他辩护律师方面,史密斯辩护律师(广田的代理辩护律师)认为,在此前的证言中,对被告有利的证据颇多,但新法官并没有认可,因此,他赞成美国辩护律师卡尼汉提出的对克莱墨尔少将的回避动议。福尼斯(Furness)辩护律师也表明赞成回避动议。而另一方面,沃伦特(Wolent)辩护律师(中校)认为军事法庭中可以出现法官交迭的情况,因此反对对克莱墨尔少将的回避动议;克里莫(Climer)辩护律师则认为克莱墨尔少将为人公平,因此对其回避动议持反对态度;罗根(Logan)辩护律师也对其出席无异议,因此反对回避动议。由此可以看出,在美国辩护律师团中,对克莱墨尔少将的回避动议问题,意见一分为二。韦伯审判长针对这一问题,指出:“在纽伦堡条约中曾规定,若某一时刻过后,则无法替代,而本法庭则无此规定。无此规定的意思,即在本法庭上,允许出现替代情况。否则,倘若本法庭的法官中有六名因汽车或是飞机事故而突然死亡,那么,是不是本法庭就要在无裁决的情况下休庭呢?”关于该回避动议,讨论还在继续。最终,在短暂休庭评议之后,韦伯审判长宣布了评议结果,即“依据大多数的法官意见,决议认为克莱墨尔少将应当作为美方代表法官出席本法庭”,并宣布驳回卡尼汉提出的回避动议。韦伯审判长还补充说道,该评议结果是在克莱墨尔少将不在场的情况下得出的。

3. 基南检察长的开场陈述

6月6日,其间虽然有过两次休庭,但是,长达三个小时的开场陈述,基南检察长的声音已经略显沙哑。在陈述临近结束之时,被告席上一人表示:“即使牺牲一千万日本人的生命,我们也在所不惜”。听到这样的话,基南检察长痛斥了此等“蔑视生命”的哲学,并第一次拍了桌子,神情激动,略微沙哑但深沉严肃的声音响彻在法庭。

当天开始,被告、辩护律师、新闻记者、来宾等所有的席位都安装了

耳机。膝前的椅子上安装着火柴盒般大小的机械,上面的开关如旋转收音机上的刻度盘一般,从1切换至2,基南检察长的陈述便可以转化为日语传到耳朵里。在贵宾席的右侧,玻璃环绕之中,一位第二代日本移民的美国人正在仔细地将已经打印出来的翻译,用日语朗读出来。在基南检察长慷慨的陈词之后,她那安静而深沉的声音,如喃喃细语般,微妙地打动了所有人的心。被告纷纷戴上耳机,拿着自动铅笔或铅笔在做笔记。广田原首相还帮助邻座的南大将调好了耳机。

据说,在被告的背后曾经悬挂着两块巨大的回转式地图,一块是“大东亚”地图,一块是日本政府结构图,现在已经是白纸一面,很快,军阀的系谱也将像走马灯一样呈现在“文明”面前吧。

基南检察长将这一史无前例的东京审判比喻为“航海之旅”。由于诉讼手续等原因,“航行”将极为困难,但是基南检察长将自己视作领航员,向人们描绘了没有战争的新的“文明的海景”。此外,基南检察长的开场陈述,通过如下数行文字表达了被告的罪行。此时,站在军旅之梦尽头的被告们将作何感想呢?东条紧闭双眼,嶋田则紧咬着嘴唇。

“如果想看一看他们给他们的头顶上的同胞带来了什么,我们只需要在这座大楼的楼梯上走上几步就足够了。比起别人叙述,事实胜于雄辩。”——当日,市谷台烟雨笼罩、凄惨悲凉。

4. 辩护律师团的人们

那些给祖国带来惨败的责任重大的人们,那些为了文明的存续必须接受惩罚的人们,如何为这些人进行辩护,这是东京法庭备受关注的焦点之一。

日本辩护团由鹈泽总明博士任辩护团团长,清濑一郎博士任副团长。

辩护团的构成,主要是以东京的三辩护律师会为核心,外加大阪的清濑一郎门下的冈本尚一、神户的宇佐美六郎。此外,外务省系统的东京大学英国法学教授高柳贤三博士和柳原恒夫等,从官僚继而转为辩护

律师的原通信院总裁盐原时三郎,原警视总监宫田光雄等人也在辩护团之列。作为司法官的代表,因“审判之书”而著名的三宅正太郎,担任了梅津被告的辩护律师,其后因身体原因辞任。此外,还有担任原大审院部长检察官的刑事学者草野豹一郎,以及曾经担任“帝人事件”审判的审判长藤井五一郎。

从英、美、法的观念来看,辩护律师应当是日本民事审判中全部代理人的地位。因此,被告与辩护律师之间,带有强烈的个人色彩是理所当然的。纵观全部被告与其辩护律师,因为各种因缘而走到一起的占绝大多数。

东条大将与清濑一郎博士的关系另当别论,鹤泽博士由于与白鸟敏夫同为千叶县的老乡,接受了白鸟敏夫的辩护委托,此外又由于同为汉诗爱好者,又接受了松井石根的辩护委托。盐原时三郎突然作为辩护律师出现在法庭上,是由于自己曾是南次郎的秘书,而且是东条大将的知己。要知道事实的真相,最好的方法莫过于借助辩护律师的力量,但是盐原与其说靠他的作为辩护律师的能力,毋宁说他的经历更有助于辩护。菅原裕担任荒木贞夫的辩护律师,主要是由于其原来是荒木的秘书的缘故。柳原担任重光的辩护律师是由于重光是自己的前辈。桥本欣五郎的辩护律师林逸郎、大川周明的辩护律师大原信一,都各自有相识深浅不一的渊源。穗积重威在宫廷辩护律师团中比较特别,他与大家熟知的八束博士之子,曾经入宫的穗积重远博士是堂兄弟的关系。他担任了梨本宫的辩护律师,其后,又同意担任木户、东乡两位被告人的辩护律师。

那么,辩护律师究竟需要辩护什么?是为了维护27名被告的生命而辩护?还是为否认其战争中的责任而辩护?还是为了其他原因?

鹤泽博士曾说过:“我希望大家能够还大家一个正义为何物的真相。”清濑博士也曾在《朝日新闻》报纸上表达过自己的看法,他说:“我希望大家能够找到战争的真相。”清濑博士一时遭到众人责难,但是却强调不能剥夺辩护权利的自由法思想。他引用英国的路德·亚金被指为时代逆反者而遭弹劾时白恩辩护的话——“如果没有人出来为国王的逆反者进行辩护的话,那么在这一瞬间,自由将消失殆尽”——来

表明自己的心声,表白自己将高举佩蒂(美国的著名检察官)所提出的七大指示灯(seven lamps)即勇气、正直、热心、奇智、雄辩、判断、友爱这七盏明灯。

说到叛逆者,鹈泽博士曾经出席过幸德秋水事件、寺内朝鲜总督暗杀未遂事件、相泽中佐杀害永田军务局长事件的审判法庭。他最近即将迎来自己的七十四岁诞辰,在辩护律师团中是名副其实的年纪最长者。

此外,辩护团中,还有不少辩护律师与“五·一五”、血盟团等右翼事件相关。

林逸郎曾任第二东京辩护律师会的会长,作为在野武士似的斗士为人所知;菅原裕因相泽事件广为人知,并对陆军内部情况颇为精通;花井忠是继承已故花井卓藏博士的护法衣钵之人;伊藤清继林逸郎之后,担任第二东京辩护律师会的会长;高桥义次为前东京辩护律师会会长;宗宫信次曾活跃在安汶、上海等地的战争审判之中;冈本尚一是战争结束之后大阪检察局“砂糖事件”的第一揭发人;冈本敏雄与穗积重威、宇佐美六郎两位辩护律师一起,曾在英国进修;大原、神崎两位辩护律师是职历尚浅者。

以下是关于美国辩护律师团的情况,在科鲁曼大校(海军)辞任之后,美国辩护团出现了相当大的人事调整。无论是出于商业道德或者是出于辩护律师道德,对上校的活跃表现,都应该表示敬意。

以沃伦特(Wolent)少校、福尼斯(Furness)少校、布莱克尼(Blakeney)少校、克里莫(Climer)大尉、布鲁克斯(Brooks)大尉等军人为首,二代日本移民美国人山冈、玛提斯、马可马克、史密斯——等等屡屡在法庭上露面的辩护律师,从其法庭发言来看,能够感受到其斗志。

为了保证审判的公正,被审判方的意见将完全记录在案,因此,辩护律师必须极为谨慎。从这一点也可以看出,致力于将战争结束之后的世界打成一个崭新的合理世界。而能够比任何人都更早实践这一合理性的,恐怕就是这辩护律师团中的各位律师了。辩护律师是人道的骑士。辩护律师的道德,是骑士之道。这已经超越了成败,文明社会中所提倡的希望、良心与正义的灯火,都在这些人的活动中闪耀。

此外,美国辩护律师团与日本辩护律师团不同,由于他们熟知英、美

法,其奔放、旁若无人的发言,很多地方值得学习。为了表示对法庭的尊重,并且将法庭的记录保存完整,这些人仔细地学习了与本国国情相异的东洋历史,力求不放过任何辩护的可能性,成为被告坚实的前卫。

审判方的所谓正义,与被审判方所谓正义,在法庭上产生了激烈的争论。但是,两者所追求的东西有一样是一致的,那就是为了让正确的东西正确地存在,即正义在实行时的纯粹性。

(中译略)

副辩护律师由如下律师担任。(按日语假名发音顺序,括弧内为被告姓名)

▽市川荣(荒木) ▽祝岛男(嶋田) ▽岩间幸平(桥本) ▽岩松孝雄(小矶) ▽稻川龙雄(冈) ▽井上金太郎(佐藤) ▽今成泰太郎(畑) ▽池田纯久(梅津) ▽原清治(武藤) ▽莲冈高明(荒木) ▽坂埜淳吉(板垣) ▽北乡为雄(土肥原、平沼、木村) ▽德冈二郎(荒木) ▽大室亮一(松井) ▽大越兼二(板垣) ▽小田安为(南) ▽小野喜作(梅津) ▽小野清一郎(冈) ▽戒能通孝(铃木) ▽加藤一平(铃木) ▽加藤隆久(土肥原) ▽加藤传次郎(东乡) ▽河北健次郎(东条) ▽金内良辅(板垣、大川) ▽金谷静雄(重光) ▽金濂薰二(桥本) ▽数马伊三郎(佐藤) ▽高木一也(小矶) ▽田中康道(贺屋) ▽泷川政次郎(嶋田) ▽犹桥渡(贺屋) ▽内田藤雄(大岛) ▽内山弘(东条) ▽梅津美一(梅津) ▽牛场信彦(大岛) ▽藏重铁一(冈) ▽安田重雄(嶋田) ▽松田令辅(星野) ▽松泽龙雄(南) ▽松坂时彦(小矶) ▽松下正寿(东条) ▽昌谷忠(东乡) ▽福冈文子(大川) ▽福島寿(铃木) ▽藤原谦治(贺屋) ▽藤泽亲雄(佐藤) ▽小林恭一(小矶) ▽是恒达见(木村) ▽国分友治(畑) ▽近藤仪一(南) ▽榎本重治(冈) ▽安部明(木村) ▽安东义良(广田) ▽齐藤寿(嶋田) ▽齐藤诚一(小矶) ▽西乡从吾(大岛) ▽佐伯千仞(武藤) ▽泽邦夫(平沼) ▽佐久间信(白鸟) ▽佐佐川知治(板垣) ▽木户孝彦(木户) ▽木村重治(土肥原) ▽三浦和一(重光) ▽三宅正太郎(梅津) ▽三町恒久(小矶) ▽右田政夫(星野) ▽七田基玄(东乡) ▽上代琢禅(松井) ▽涩泽信一(广田) ▽广田洋二(白

鸟) ∇广田正雄(广田) ∇守岛伍郎(广田) ∇毛利与一(平沼) ∇
菅井俊子(桥本) ∇铃木勇(嶋田)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413—425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四）从南京大屠杀到珍珠港事件的法庭描述

（前译略）下面，笔者想就从南京大屠杀到珍珠港事件这四年间一些不为人知的历史展开叙述。

这里的第二篇，我们会介绍到国际检察团举证阶段为止。由于辑录了整个审判的一半内容，因此珍珠港开战后的残暴事件，诸如泰缅铁路建造时发生的虐待事件，日军在新加坡、菲律宾群岛所进行的非人道行为以及到东条内阁崩溃战败为止的政治上鲜为人知的历史，这里都会提到。但是，正如检察团方面的举证一样，我们会把重点放在从德、意、日三国结盟之后到珍珠港事件为止的诸事件上。是什么使日本走上了对英美挑战的地步？为何日本会出现这样的悲剧？我们会寻找这既复杂又微妙的轨迹。

首先，我们从溥仪离开法庭之后的法庭经过来看吧。

额头上有一缕零乱的头发、面色很憔悴，作为可悲的废帝，恐怕这是他最后一次出现在闪光灯之下。溥仪被允许退出法庭是在1946年8月27日的午后。在他退庭之后，法庭又回到“侵略中国”的主题上来，通过萨顿检察官传唤了与日本鸦片政策有关的英国人基尔以及与日本进行经济侵略有关的浦东水电公司负责人童寿民。29日，法庭再次提出了南京大屠杀的庞大证据，被害者、目击者以及数量繁多的口供。在南京地方法院检察处，很艰难地从那些“如同冬天的蝉，缄默不语”的受害民众中间询问到的调查记录也被提出了。死者总人数34万。从日军占领南京之日1937年12月13日开始，再现了“哀鸿遍野，尸山血海”、有如人间地狱的惨绝人寰的四个星期。

对于一般读者，特别是那些善良的人们，当看到这些惨剧事实上都是日军所为时，都发出了质疑的声音。

对此，我们只能奉劝说：请看完记录之后再作出判断。作为篇幅有限的报纸，特别是一直都排斥将那些有关人类丑恶行为带入善良家庭的日本报纸，它们对这一事件的报道仅仅是事件本身的几百分之一。如果

有人想了解这一事件的真相和全貌的话,只能依靠速记录和当时的士兵。

南京大屠杀在东京审判中的地位要比一般所认为的重要得多。这一事件,不仅是在日本,在全世界都引起了强烈的关注。

说到纳粹德国在大战中所犯下的罪行,在波兰曾经发生过屠犹事件。将南京大屠杀与之进行对照已经是公认的认识方法。

屠犹事件中有更加适合杀人用的近代科学工厂,在柏林的直接并明确的组织命令之下,甚至连一片灰都将其变为肥料而没有浪费,其计划犯罪性与南京大屠杀之间存在着若干性质上的差异。但是作为由战争产生的巨大恐怖,不得不在现代史上永远地记下南京事件这一笔。

另外,在这里应该介绍一下的是,引起南京大屠杀时的日军司令官是松井石根大将,参谋长是塚田中将,朝香宫是在入城前十天转入了这个部队的。但是,在起诉状中,除了松井大将之外,由于“非法命令并任其为之”,包括荒木、桥本、畑、平沼、广田、板垣、贺屋、木户、武藤、铃木、梅津等十二名文官都受到追究。面对检察官的询问,松井大将说到,朝香宫与部队的关系很短,所以没有责任,师团长才是责任的承担者。在武藤章的调查书中,关于当时的事件,他提到:“在占领南京的原命令中,只有被选拔的模范部队才允许入城,但是结果所有部队都入了城。为此,松井司令官呵斥了当时的幕僚。之后,松井大将在听说南京大屠杀之类的事件之后,如发狂一样严厉地斥责了参谋长,并对宪兵发出了严令。”

与南京大屠杀同时,发生了英国炮舰瓢虫号的击沉事件、英国大使遭扫射的事件。关于这些事件,桥本欣五郎大佐的调查书中有如下记载:

是我击沉瓢虫号并将其扣留的。瓢虫号的司令官对我说,他们是为了营救遇难的帕奈号而来的。帕奈号是应柳川中将的命令击沉的。“南京在戒严令之下,敌军有逆航逃亡的倾向。桥本欣五郎大佐应该将不论什么国家的船舶,凡是有前往南京的船舶全部击沉。”我确信这一命令是在南京沦陷2天前发出的。

如此这般,检察团通过出示日军在华北、河南所干的残暴行为的书面证据,传唤了解被害现场的中国兵证人,对日军在中国实施的残暴事件进行总清算。而这个时候,东京也到了一年中最热的时候,由于空调的缘故,平沼、松井两位被告因肚子疼等原因连连缺席。9月2日为密苏里号签署投降书纪念日,因而休庭。

9月3日,就鸦片经营,与兴亚院有关的证人及川源七中将出庭,为日本的鸦片政策作证。4日,里见甫也因同样问题从巢鸭监狱前来出庭。紧接着,5日,原兴亚院北平联络处部长森冈皋中将出庭。当天早上,森冈中将拜访了清濑博士的府邸,并与之同行前往法庭,并在布莱克尼辩护律师的房间里待过,这是一个明确的事实。检察官基南对辩护方的这一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斥责。森冈虽然是辩护团所要求的证人,但是无论如何他也是检察方的证人。(如果检察方的调查没有结束的话,那么,辩护团是不允许传唤证人的。)因为如果辩护方在事前扣留具有神圣职责的证人的话,会对证人的性格造成阴影。面对基南充满分量的攻击,布莱克尼表现出的尴尬立场、诚实以及他内在的幽默,使被告都露出了微笑。

9月6日,霍库斯哈斯特检察官对日本在满洲及中国所进行的经济侵略进行了开场陈述。最后裁定,星野被告的讯问书,以及依据日满华基本条约所实施的日本自给经济计划的所有行为,均是以武力为背景的经济侵略。霍检察官认为,满洲是证明日本是以武力为背景进行控制的最好例子。霍检察官敏锐地分析到,日本有组织地控制满洲的资源 and 工业,并将这种控制认为是永久意义上的,这是无视列强反对企图永久霸占的想法。

在这期间,在中国代表部工作的矿山技师陈太受出庭。这个阶段大多都是提交书面证据,因此,只持续了两天就结束了。此后,9月10日下午,参谋怀尔德上校突然作为太平洋战争阶段第一个证人,作为东南亚英军军官战俘出庭。

节译自《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427—431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三 辩护团反证

（一）进入辩护团的反证

1. 法庭点描

冬天的脚步悄悄走近，伴随着些许的感伤。

今天，在省线的电车中看到三四个复员士兵，他们呆呆地站着，不时地擦着汗。乘务员远远地看到这群人，便向乘客喊到：“请给复员的士兵让个座儿！”可是，这反倒使得这群年轻人感到不大自在。

从战败到现在已经有两年了，那些被留在遥远异乡的士兵们，一路颠沛流离，仍在陆陆续续回到这个岛国。

这一天的东京法庭上，陆海军的前军官和参谋长们陆续登上证人台。除了身穿囚服的泽田茂中将，其余人没有谁丝毫阻止过战败灾祸，这一点受到了关注。

无论是人生还是社会，都是如此，战败的痛楚，对于弱小者来说，其伤痛只会日复一日地增加。

窗外，以堪培拉会议为起始，和平到来的消息渐渐传来。生活在四个岛屿上的“赎罪之国”的残酷命运，似乎从这一天才刚刚开始。

去年(1946年)5月3日，作为占领军军事行动之一的东京法庭初次打开了残酷之门。屈指算来已有1年零3个月了。始于今年(1947年)2

月 24 日的辩护一方的反证阶段,也逐渐接近尾声。在第一、二篇中以国际检察团的举证为基础描写的、特殊的现代史《东京审判》,在这里也要进入第三篇了。

在本篇中所收录的,是把日美共同辩护团为应对检察团而花费 6 个多月时间完成的一般阶段的反证进行压缩之后的描写。

我们可以把它看成是“被告日本”对战胜方同盟国弹劾的抗辩,也可以将其看成是战败者对被埋没历史事实的一种申辩。

在这之中包含了审判的常情,但是,对无条件投降国来说却是一次罕有的自由辩论与自由主张机会。这种主张是否合理,能对其进行冷静判断的只有读者了。

当然,也有人认为在“大日本帝国”解体后的今天,还在为过去进行申辩,这又有什么意义呢?但是,我们想关注的是,在二战后唯一被允许的場所即市谷台法庭之上,日美辩护团所一系列主张在文献上的意义。

如果允许附加一点的话,我想指出的是,国际检察团对日论证的态度,是将重点放在支配国家与政府行动的少数领导人身上,力图极其实证地解剖日本的权力组织。而与此相对,辩护团的态度则是力图分散个人和集团的作用,试图通过强调经济上、思想上、民族性上的动机论,来说明日本为什么不得不采取那样的行动。

这样的倾向,在杜鲁门主义发表以后,特别是在常常力图将现今世界情势反映到法庭上时,往往会出现。法律与政治之间微妙的界限问题,即使是从将来国际法庭的特点来看,也是一个理所当然的研究课题。

从这层意义上说,在纽伦堡大审判中,美国首席检察官杰克逊在发表最终公诉意见时所说的下面这段话,含义极为深远。

我们谴责不法侵略。但是,侵略战争在德国是作为政治手段发动的,我们不是审判把德国引向侵略战争的动机、希望或者失望。法律与政治不同,它与现状的好坏、或是对此是否抱有不满意没有关系。它只会单纯地要求现状不应被暴力手段所攻击,政策不应通过战争来完成。经济上的障碍和国家野心之间的矛盾,即使在今后也是一样。我们应当承认,20 世纪 30 年代,对于德国、对于欧洲其

他国家的国民来说,面对的是同样严重的问题。我们也应当承认,世界寻求不通过战争来获取最大满足的一切政治、法律的救援手段都失败了。在面临这些问题时,包括美国,任何一个国家所持有的伦理或是睿智都不能保障那种力量。但是,我们可以断言的是,对于德国或是别的国家,通过侵略战争解决不满、寻求扩张,即使是在今天也会和 1939 年以前一样,是不法的、罪恶的。

1946 年(昭和 21 年)岁末。

寒风吹拂,在一片荒凉的市谷小山上,国际检察团对“有罪”的举证,过了圣诞节还没有结束。在对荷属帝汶岛、小巽他群岛、西里伯斯岛、安邦岛、哈马黑拉岛等旧战场所进行的残虐事件的调查还在继续。

即便是大年三十夜,法庭也在 9 时 30 分准时开庭,在澳大利亚军万·牛顿中校就安邦岛的俘虏收容所的情况作证之后,布鲁克斯辩护律师进行了质询。

包括市谷法庭的被告等在内,据说有近 200 名甲级战争犯罪嫌疑人在巢鸭监狱度过了新年。为了文明和人类,对日本所犯罪行应该进行的清算和追究,毫不留情地拖到了下一年。

作为岁末的新闻之一,南大将被告突然剃掉了他标志性的胡须,为此,联合国的记者们不断地揣测他当时的心境。冈本辩护律师在与南大将会面之后,获得了后者的笔记,其中这样写道:“到今天为止,昭和 21 年就结束了,明天是新年,我要以此为契机,剃发,以期改变我的心情。南次郎。”笔记是从左向右横着写的,落款是罗马字。在战败后第二年的岁末,可以说,那些年老而被囚禁着的人已不能保持超然的态度,内心的动摇可想而知。

在肯沃西宪兵中校的组织之下,在傍晚休庭之后,全部被告都站到法庭的正门口,由新闻摄影记者拍了集体照。有人看过这张照片后说:“这真是一个大人物集合的超级内阁啊”。

被告永野之死

1947 年(昭和 22 年)1 月 2 日。法庭仅仅在元旦休庭一天,2 日便开

庭了。由澳大利亚代表检察官莫能关于新几内亚、新不列颠地区的残暴行为的举证仍在继续。接着从3日开始,进入了科尔(美)、乌尔沃斯(美)上校等对日本在中国、满洲、朝鲜、内地所进行的战俘虐待事件的举证,原兵务局长田中隆吉少将再次登上了证人台。田中证人是法庭上有人气的人之一,他登场的时候,辩护团都会变得很拼命,议论其战犯经历。辩护团甚至无所顾忌地说:“是不是已经约定,通过这样的出庭就可减轻他的战争责任呢?”这次又是辩护律师罗根与田中证人之间的舌战,为削减田中证言的分量而大显身手。

时间在不断推移,海军被告的其中之一——永野修身原元帅突然死了。

6号早上开庭时,负责其辩护的布拉南起身报告到道,在5日11点50分,永野元帅因急性肺炎在美国第三六一野战医院去世。审判长以麦克阿瑟元帅的许可为条件,同意将尸体交与其家属。布拉南、奥山八郎两位辩护律师随即退庭,赶赴医院处理后事。至此,被告席中已经有三张脸消失了。松泽医院的大川周明博士、此之前提到的松冈洋右以及这里的永野海军提督。

永野元帅在被告中是应该称之为超脱派的几个人之一。

他的身材魁梧,近来腰似乎有些弯了。但是不管怎么说,他最大的特征是他的脸,从骨相来看恐怕必须看做一种“异相”。在法庭上,他是出了名的爱打瞌睡,而且旁若无人、没有丝毫杂念的样子。他经常会去划船,但是据那些在楼上的摄影师亲眼目睹,永野元帅更沉迷于汉诗的创作。他记事本上的题字是“忠孝”。在历史性的珍珠港攻击中,永野元帅曾作为海军军令部总长指挥作战,这一点没有异议。即使是面对外国记者,他也早已明确指出:“珍珠港作战的责任都在我。”他不是政治家而是一个军人。作为军人,他虽然承认指挥了那场骇世听闻的作战,但是,对此作战的所有政治批判都留给后世去评判的心境,淡淡地写在抱着文件离开法庭的永野的侧脸上淡淡地浮现着这样的心境。

辩护律师奥山在寻找他的遗墨时,发现了关于元旦的一句:

“新年首次进澡堂,旁边的君子,唱着歌儿。”

唱歌的人,经推定,是平沼男爵。辩护律师奥山说,永野元帅在战败

后就暗下了自杀的决心。除了卷起来的遗书,他还准备好了与友人诀别的名片。在这之后,虾兵蟹将们的自杀不断流行,这使得他感到厌烦,因为不想被别人认为是跟着潮流而自杀,于是断然放弃了自杀的念头,将遗书和行李一起寄回了故乡高知县,坐等被拘留。2日,永野元帅还如平常一样出庭,与奥山先生相互拜了年,但是5日就死了。如同枯树被风吹倒一般,猝然逝世。享年68岁。尸体由妹妹曾木国子夫人领回,葬礼在代代木举行。

东条审讯录所讲述的

6日之后,更为广泛的虐待俘虏、搭乘B29的兵士被处刑的问题等被提出。东条被告的审问记录、获矢赖雄大尉(巢鸭,在原中部军管区法务部服役)、若松只一中将(原陆军武官,与指使虐待泰缅铁道俘虏有关)、山崎茂大将(原俘虏情报局高级部长)、美国海军部队技术上士斯丘瓦德(威克岛战俘)、乔治·A. 麦克道哥尔(在印度洋被日本潜艇击沉的美商船金·妮可莱特号船员)、道格拉斯·W. 布克炮兵上士(巴拉望岛战俘)、终战联盟赔偿部部长大野克己(与1941年7月2日御前会议出席者名簿的制作有关)、费尔南·盖普利雅克(法属印度支那战犯调查团代表)、前公使铃木九万(前外务省敌国居留民关系事务室室长)等都陆续出庭。同时,关于在各个战场上的残暴行为,石田英熊中将(现押樟宜监狱,原缅甸铁道司令官)等人的口供书码成高高地一摞提交上去。为了追究残暴行为的“东京之责任”,进行了详细的举证。

这些审理中备受关注的,是与俘虏事件相关的东条审问记录。对于整个战争期间的虐囚事实,被告东条直到战败之后才从报纸得知,他自己看了以后很吃惊。但是,他也坦白道:“那些日本人没有遵从圣谕来行动,但是作为首相,我有责任。”

如果将被告东条对检察官所说的要点总结一下的话,有如下几点:

(1) 天皇和虐待问题。我们东京的首脑部完全没有想到会发生这种事情。天皇对此完全是抱反对态度的。天皇并没有接受英、美两国的抗议,天皇是没有责任的,责任完全在我。但是,1942年4月

18日的空袭是违反国际法的,那不是针对军队而是针对非战斗人员、小学生等的,是法律所不能容许的杀人事件。日本基于这样的观念,将那些B29乘务员提交给了军法会议。当时,普通日本人的心情是非常激昂的。从中国方面送来的军法会议报告,是寄给杉山参谋总长和我的。看到这个,参谋总长请求按照判决执行,而我考虑到天皇的心情,还是希望能够最小限度地处刑。因此就决定只判杀死小学生的那三个人以死刑。这件事我是和天皇商量的。在日本,能够减刑的只有天皇。天皇参与了的只有这次事件,关于其他,天皇什么都不知道。

(2) 对待俘虏,各军指挥官都负有责任。我原本相信他们会尊重人道主义,遵守条约、法规。但是毫无疑问,作为军政管理者,我负有全部责任。

(3) 第三点,日本的风俗习惯、生活水平与欧美不同,这是不可否认的。而这对如何对待俘虏也是有所影响的。在日本的风俗习惯看来,非人道行为也是不被允许的,根据海牙条约,应该给予俘虏与日军相同数量的粮食,但从生活水平来看若给予欧美人同样的粮食,首先他们会觉得难吃,在战地这种想法往往更加强烈。另外,对于当俘虏,在日本是会当作最大的侮辱的,而军事刑法中也是会被判定为死刑的。但与此相对,在欧美只要你完成任务就会被授予名誉。还有,打嘴巴子在日本是被当作教育的一种,虽然按规则来看,这在陆海军是被禁止的,但是无论如何也是不会被认为是犯罪的。

2. 检察方举证阶段的结束

检察团的举证,在一月中旬进入最后阶段。在这个阶段,检察团向法庭提呈了有关各个被告人残暴行为责任的补充证据。21日,田中隆吉证人出庭三次作证,他的证言对荒木、土肥原、武藤、佐藤等均产生了严重的不利影响。关于垮台的米内内阁在倒台过程中陆军大臣畑的职责,

田中透露说主角是军务局长武藤,他还作证说,畑曾对自己讲过:“武藤把我给害了。我让自家的狗给咬了一口。”这样的证词引起了关注。

在这之前,中国检察官代表提交了早已是法庭悬案的证人溥仪的笔迹鉴定书(鉴定者系中国驻日代表团专家委员,前北京大学文学部教授张凤与)。此鉴定书认定,宣统帝写给南大将的书函实为伪造,建议维持溥仪证言。

这样,23日,检察方提交了关于星野、广田、平沼、大岛、大川、白鸟、佐藤各被告的补充证据。24日,原中将田中新一出庭,提交了木户日记、荒木的日华事变一周年纪念演讲的速记文件。希金斯检察官(美)宣布,检察团方面的举证阶段结束。去年6月4日4时15分由基南检察官的陈述开始的国际检察团的全部举证就此结束。公审开庭数总计169次,从牛简特中校开始,直至田中新一中将结束,检察团方面的证人总计104人,法庭记录的书面证据号码排到了2282号。

3. 驳回公诉的动议

检察团的举证,在苏联阶段还有若干被扣留日本证人的出庭问题遗留了下来,但是至此,大部分的“有罪证明”已经结束。一直等待这个机会的日美辩护团,在24日休庭之后立刻召开全体会议,27日再次开庭时,以辩护律师史密斯(广田的辩护律师)的动议为开端,辩护方开始提出驳回公诉的动议。

驳回公诉可以被理解为释放被告的动议。这是以检察方的举证结束为契机,被告一方认为其有罪证明完全不充分或是部分不充分,于是向法庭请求驳回公诉和释放被告的程序。辩护律师史密斯的动议是三段论式的:一是包括根本法理在内的“不当审理”的动议,二是法庭应首先对管辖权作出回答的动议,另外一个是由于检方证据不充分而法庭应驳回一般公诉。但是,韦伯审判长认为不当审理和管辖权的问题没有先例,因此,这两个动议都被法庭排除。24日开始,进入了驳回对每个被告的公诉动议阶段,以荒木被告为首,土肥原、板垣、桥本、畑、平沼、广田、

星野、木户、木村十人的动议结束后,28日由美国辩护律师提出南、冈、松井、小矶、东乡、白鸟、武藤、佐藤、大川、鸠山、铃木、重光、贺屋13名被告的驳回动议。29日,关于东条、梅津的动议提交之后,辩护律师史密斯再次登台,从解释凯洛格—白里安和平公约开始,展开了气势磅礴的无罪辩护。至此,关于驳回公诉的辩护方所有意见结束。在29日、30日两日,奎利亚姆、柯明思卡尔两位检察官对此进行了反驳。2月3日,韦伯审判长就这些动议进行了裁定。审判长的裁定是:“所有的动议都不是建立在正当基础之上的,法庭在此驳回所有动议。”在这里,对于检察团的有罪证明,被告方终于到达了进行无罪证明的阶段。

4. 清濑陈述的幕后

在此之前,为了等待成为法庭主角那天的到来,日美辩护团做了很多的准备,成立了书面证据委员会。辩护方的反证大概分为全般、满洲、中国、苏联、三国同盟、太平洋六个阶段。全般阶段是由鹈泽总明、罗根负责;满洲事变是由冈本敏雄、沃伦负责;中国阶段是由神崎正义、拉扎雷斯负责;苏联阶段是由花井忠、布拉克泥负责;三国同盟阶段是由坎宁安负责;太平洋阶段是由清濑一郎、布鲁维特负责。他们各自作为各个阶段的委员长,负责整理证据。在这里面最让人关心的,是开场陈述由谁来担任。从辈份来看,在辩护团里,鹈泽博士资历最老,但最终还是由为东条辩护的清濑一郎来承担,他的活动能力是公认的。由于陈述需要代表立场不一的全体被告,而且还必须尊重美国辩护团的意见,因此就不得不有些牵强,成为议论的靶子也是理所当然。作为清濑的弟子而广为人所知的辩护律师冈本尚一,对于已经修改了三次文稿还提出了数十处意见,由此可以推知文稿出笼的艰难。然而就这样将各被告和各辩护律师的主张除以最大公约数而总结出来的清濑陈述,在陈述当天还是触礁了。重光、广田、平沼、土肥原等被告明确表示不参加这个开场陈述。

关于不参加的理由有很多谣传,以至于辩护律师沃伦发布了一封申

明书。通过辩护律师得到的不参加的理由可知,重光被告是因为自满洲质变以来一直反对战争,他认为自己是不能参加将战争合理化的陈述的;而广田被告认为自己应该全力阻止这些战争的发生,但却没有成功,因此感到自己负有很大责任,出于良心,对于今天这个肯定战争的陈述是不能参加的。虽然同样是反对,但其中所包含的复杂的心情却是不同的。围绕这个陈述,被告席中如同吴越同舟的暗流——从战争政治时代就开始的对立,在这里逐渐明朗化了。

辩护方通过各种角度对国际检察团的举证进行反驳。在这里我们以清濑的陈述为开端,来看看反证阶段的几大话题。

5. 史密斯事件

在反证阶段终于貌似步入正轨的时候,3月5日,法庭上发生了一个出人意料的事件——辩护律师史密斯(负责为广田辩护)被逐出审理的事件。这个时候,证人台上站着的是作为城南隐士被人所知的御手洗辰雄,他正在回答冈本辩护律师的主讯问。由于塔贝纳检察官的异议,韦伯审判长认为因与陆军有不一致,因此将主讯问的范围限定在若槻、犬养、广田、米内的各内阁之内。坐在辩护律师席第二排的史密斯辩护律师看到这一情形,立刻从位子上站了起来,就像他一贯那样左手插在袋子里面,向发言台走去。

他说道:“法庭对辩护律师审理进行了不当干涉,我保留不同意见。”对此,韦伯审判长谴责史密斯的行为为不当干涉,并趁机要求他道:“对于你侮辱法庭不当干涉的言辞,请你收回并就此道歉。”史密斯并没有听从,法庭立刻休庭就这个问题进行处理。休息25分钟之后,韦伯审判长作出最终评议:“法庭决定将史密斯从今后的审理中开除在外,直到史密斯先生对刚才的发言表示完全的收回并进行道歉。”虽然史密斯可以进行申辩,但是他似乎已作好了心理准备,不慌不忙地起身,依旧没有改变他的态度。“我没有改变我所作所为的意思和理由,因此,我接受被永远排除在负责广田被告辩护律师之外的决定。另外,作为最后的发言,我

要求对法庭的决定保留我的不同意见。”说完一只手拿着文件退庭了。辩护律师史密斯在驳回公诉动议时也是最热心的一个，他为人安静却透着刚烈，日本辩护团的一些人都称他“机龙之助”。这一天是他最后一天出现在辩护律师席位上。

据说，美国辩护团的同事曾从中斡旋，希望能够让史密斯再次回到法庭，但最终还是没能改变事实。即使这样，史密斯并没有立刻收拾行李回国，而是拄着拐杖站在离联合国记者席很远的一角，眺望法庭的审判。史密斯全称大卫·F. 史密斯，出身于最初乘五月花号到达美国的开拓者家庭，是纯粹的清教徒。在华盛顿开律师事务所 17 年。通过对被告广田的人性理解，在提出驳回被告广田公诉的动议时，举出了极其详细的例证，甚至主张：“作为战争责任人，广田与其他被告被同等看待样，本身就是奇怪的。”

法庭进入休息时，被告广田经常会举手和什么人打招呼。我们会认为他是在和每天都来法庭的两个女儿打招呼，但是回过头才发现，大多数情况下他是在和史密斯打招呼。举止端详的史密斯脸上同样露着笑容。拥有自由之民的权威以及威严不可摧的良心，史密斯受欢迎的理由里有着更深层的内涵。

在这之后，接近个人辩护阶段的 9 月 5 日，史密斯很少有地出现在了法庭上。他申辩道：“我对产生了误解感到很遗憾，在美国的法庭上被很平常地使用的词汇，在澳大利亚的法庭上却变成了侮辱性的言辞，对于这一点我并不知道。”看上去他是抓住了再次作为广田辩护律师的机会，但是韦伯审判长却说：“今天的法官只有 8 人，希望你在 11 个法官都来了的时候进行呈报。”在下面一周的星期一（8 日），史密斯再没有出现在法庭上，并正式地表明了辞意和回国的打算。鹈泽团长暂时保留了他的归国申请，史密斯又回到记者席那边旁听了。而广田被告的辩护也由乔治山冈代替了。

广田被告的反证不用说肯定是出自史密斯之手，据说连罗根负责的一般阶段的经济压迫的很多资料，也是通过史密斯的才干和努力才做出来。

6. 辩护方证人的类型

2月25日,以辩护律师罗根的一般阶段陈述为始,被告方的证据提呈开始了。从辩护方第一个证人原陆军法律顾问藤田嗣雄开始,原众议院议长、厚生省大臣冈田忠彦、政治评论家御手洗辰雄、原大东亚次官驻泰大使山本熊一、原台北大学教授井上孚麻吕、原经济大臣吉野信次、安腾纪三郎中将、冈田菊三郎少将、原通信次官大和田悌二、原厚生次官中村哲之进、原荒木文部大臣秘书岩松五良、松竹副社长城户四郎等很多日本人都依次出庭作证。

不言自明的是,辩护方的证人很多都是过去担任政府职务而后来被革职的所谓“革职组”的人。启用这些人,很明显辩护方肯定想通过这些对当时情况了解的人,来辨明日本的立场,但是,这些证人的证词可信度究竟有多大,还是值得怀疑的。作为满洲事变开端的柳条沟事件,为了证明其自卫性,当时的司令官本庄大将的遗书、同样参与作战的参谋石原莞尔中将、片仓衷少佐以及在现场的岛本大队长、大山法务部长等都出庭了。这些人出庭只是维持当时日本政府的立场,除此之外没有说出任何新事实的意思。

在对七七事变进行反证时,桥本群参谋长、樱井德太郎中将等的立场也大体相同。可以说辩护方证人的态度是一致的。先不论其是非与价值,作为日本证人的态度特征,这是其中之一。大多数证人,不管上不上证人台,大多会看着宇垣一成身形比较庞大的人物以及河边虎四郎、田中新一、田中隆吉等经常登场的人,然后向法官席和被告席双方行礼。而这时记者席上通常会发出笑声。因为他们认为对法官席行礼理所当然,但是对被告席行礼,从心理上可以看出一种个人关系或从属关系。而出席某些正式场合,大多数日本人会向当事人双方行礼,这是很普通的,因此,日本记者则不会觉得奇怪。

关于作证人,其态度各种各样。如田中隆吉的摆架子型;桥本群、片仓衷的老官僚般的说理型;冈田忠彦的旧政治家的大话型;山本熊一颇

有口才的柔软外交型；南次郎充满禅味的古朴问答型；字垣一成的鲁莽型。因与七七事变有关而登场的原海军大将和智恒藏（原大和田收信所长），他那披着袈裟的僧人形象让人大吃一惊。为了给在硫磺岛战死的部下冥福，和智在战败后就入了中央线沿线的某僧院剃度出家。袈裟中包含了很多日本传统知识，正如很难给诸位解释法官的那样，克莱姆少校也很快与同僚小声低语了。

关于和智的新闻报道甚至传到了远在南美的在日侨那里。当和智担任驻美武官时他认识的一个人，这个人的儿子千里迢迢地讯问和智的住址。

但是，由于日本证人人数量众多，不可能给予无限制的时间。因此，韦伯审判长在3月24日休庭前宣布：“今后出现的全部证人都通过宣誓供述书来进行证言”。

7. 大川周明的审理中止

法庭不同寻常的一天。坐在东条被告后，只露出一个鬓角的大川博士，其精神病得到确定。这以后法庭的事完全托付给大原信一，他就去了松泽医院。辩护律师布鲁克斯在提交其夫人的口供书的同时，请求美军医师的诊断。韦伯审判长4月10日正式宣布，将大川被告从审判中除名。韦伯审判长的宣言主要内容是：“法庭基于医师对2月23日及3月13日大川被告精神状态的正式诊断书，承认大川没有能够自己站在法庭上进行自我辩护的精神能力和判断力，决定不再对其进行审理。但是直到得到联合国军最高司令官的指示，依旧会将其置于囚禁状态。此外，此项决定不妨碍拥有权限法庭的审理。”

虽与永久失去审判可能性的永野被告不同，但在这个决定之后，一个与众不同的人又从被告席上消失了。此时，被告的人数也变成了25人。

8. 法庭和爱国心的问题

4月22日,满洲阶段的反证结束,以拉扎雷斯的陈述为始,在将要进入中国事变阶段时,法庭上却起了一个波澜。这是由于对拉扎雷斯的陈述塔贝纳检察官提出了异议。对于在中国不断扩大的共产主义思想,日本无法完全不关心,以及引用近来成为世界话题的杜鲁门主义来为当时日本立场进行辩护的一节,塔贝纳检察官认为其应该被删除。

但是,拉扎雷斯辩护律师辩解道:“由于当时的被告都已预见到引用杜鲁门主义的事态,但是他们就是想以此演讲为证据向法庭提出反证。”对此,韦伯审判长极力地叙说对于同盟国保护的必要性,他指出:“作为一个美国辩护律师,请不要利用同盟国法庭作为敌对宣传的阵地,我们宽容和忍耐是有限的。”在这里,出人意料的是,同盟国国民的爱国心问题和作为辩护律师的忠诚问题被提到了表面。

审判长说道:“你为了攻击坐在这里代表各国的国家,甚至试图用总统的话。你对美国使用攻击性的言辞,如果与你所说的东西有关联的话,那么是可以得到许可的。同样,对大英帝国使用攻击性的语言,只要是有关联也是可以的。可是,看得出来你在侮辱同盟国各国时非常高兴。作为法庭来说,即使是对俄罗斯产生不好影响的事情,也使用了宽大的态度,但没有使用非难的言辞。这是因为与刚才议论的问题有关。通过这次审判,我不能忍受自己的国家、还有在这里的11个国家的审判员的国家被不必要的侮辱。对于我来说,没有比对自己祖国的忠诚更重要的了。当然,如果美国的辩护律师对他自己的国家,也就是美国被大家认为比我对自己的祖国更忠诚的话,那么他的行为是会被允许的。”

拉扎雷斯辩护律师的回答是:“审判长说我侮辱了美国以及英国。但是这并不是我作为辩护律师的意图。我们只是想提出与争论点有关的证据。另外,如果您说我对苏联使用了侮辱性的言辞并看上去很高兴的话,我丝毫没有那个意思,我在法庭外与俄罗斯的斯密诺夫上校(检察官)是非常好的朋友。此外还是请您再回忆一下。换言之,我们的职务

就我们个人而言可能是应该被人讨厌,不被人喜欢的,但是我们辩护律师是依靠法院、接受美利坚合众国的任命,今天才为这个被告作辩护,为这个被告辩护是我们所持有的最高义务。此外,为被告辩护,任何证据只要被认为有利,我们都必须将其提出,请您理解。”

虽然审判长经常说到“MY COUNTRY”这个词,但是,关于这个问题的论争,还是会时不时被深入地探讨。每次听到这个议论,我都不禁会想“我们国家”的状态究竟是怎样的呢?对国家的忠诚心究竟应该朝向哪里呢?也许这才是真正的“国际法庭”所应当告诉我们的吧。

9. 法庭上所映现的东西

虽然还潜在着很多困难,但是,辩护团的反证阶段在8月4日,以高桥义次的陈述为始,进入了审理的顶点,即太平洋阶段。我们可以回顾一下之前的各个阶段:在满洲事变阶段,南被告为自己当证人而成为话题;在中国事变阶段,大肆强调中共和国际共产主义的影响力也是留在我们印象中的一道风景线;苏联阶段,虽然审判长提醒不要被政治形势影响,但苏联的态度被辩护律师反过来批判的情景也给人很深的印象;三国同盟阶段,从箱根的观光旅馆来的原德国大使斯塔玛的出庭也留在了记录中。

一些辩护律师曾被审判长评论称“你在与影子战斗”。也有的曾被讽刺为“一只燕子是没法占卜夏天的”——无论怎样,“到6月为止,休庭申请是不会被允许的。”根据法庭的决定,审判严谨且不断地持续着。在此期间,新西兰法官曾对在山形县吹浦隐居的石原莞尔中将,以及在国立第一医院的影佐祯昭中将进行过临床讯问。

对于张鼓峰事件,作为辩护律师的三浦和一(原外务省官吏)罕见地当了证人。到目前为止,三次作为检方证人而成为话题的田中隆吉少校,这次也成为了辩护方的证人。他说到,在事件当时大见曾利用炮兵联队长的职务,国境线确实通过张鼓峰的山顶,从而砍了大见荣一刀。就这样,法庭按预定于6月18日进入6个星期的休庭,在这期间,日本辩

护团埋头于太平洋阶段和个人阶段的证据准备中。6月24日、25日两天,韦伯审判长将检察团和辩护律师两方叫到法庭,传达了外联局希望辩护方能促进反证和希望至少能在今年结束审判。

战败二年——在离媾和条约已不远的时候,对于这场如同噩梦般的战争清算的审判,所有日本国民都希望它能早日结束。

8月4日之后,实际证据的提出是由罗根辩护律师(负责木户)以题为“同盟国的对日压迫”的陈述开始的。这份陈述,强调了作为独立国家的日本为确定其生存条件而陷入中国事变的泥沼之时,英、美、荷所强加的经济措施非常苛刻,同时又指责了太平洋强国的军事措施。陈述认为,炮弹在什么时候被点燃才是一个问题,而点火的那一刻并不重要。并由此得出结论,日本并没有寻求战争,而是被卷入了战争。根据公开法庭没有记录限制的原则,这些意见都将以意见的形式在日本的报纸上登出来。

罗根作为这一阶段的主要负责人,在当天之后的一个星期内负责提交证据。他对开场述中的要点,一有机会就会反复极力劝说,但书面证据的提呈始终存在着一直以来的“关联性”问题,因此进展非常迟缓。罗根的毅力和热情使日本的辩护律师都大为感动,大家都很感激他。在辩护律师中罗根和史密斯一同被认为是对经济关系非常熟悉的人,因而在这个阶段发挥了很重要的作用。此外,对外交关系很熟悉的布莱克尼、对军事很熟悉的布鲁维特,都是选取了各自所擅长的领域登场的。在这个阶段被告无一人缺席。对于这一点我们可以清楚地感到,这一阶段是这场法庭审判中的重点。

远望被告席,此时你会感到一丝宗教似的顿悟。人们在到达某个境界之前,必须要跨越许多山河。近两年的“巢鸭生活”在这一意义上来说算是险峻的山河了。手里拿着圣经的人、日莲宗、禅宗、净土宗,虽然彼此所信仰的对象不同,但是所要到达的地方却是一样的。听说在这里面已经定好要皈依的菩提寺了。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上),第777—800页。

丁瑞媛、雷国山 译

（二）日华事变的反证：南京事件与松井大将

因为检察方的论证才开始浮出水面的所谓的“南京屠杀事件”，把我们卷入了深深的震惊中。这一难以消除的民族污点，是日本人谁都会为之心情沉重郁闷的一件痛恨的事情。对此，辩护团把当时中支那派遣军参谋中山宁人（东京都南多摩郡关户 537）、原南京大使馆参事日高信六郎（东京都世田谷区松原町 3-1030）、原中支那派遣军法务部长塚本浩次作为证人，根据当时不知道有如此大规模屠杀事件的、抱有日中合作观念的松井将军在进入南京城时曾有严守军纪的命令，强调此事件并非事先计划好的。中山指出，有必要把南京事件分为四点来考虑，即：

第一，相信绝对不是对于市民的屠杀。

第二，我想对于俘虏的屠杀，是由于安全区内的残兵持有武器隐藏着，搜出他们交给军法会议裁决一事被误传了。

第三，承认对于外国权益，特别是财产有一部分的侵害。但这是中国士兵干的，还是日本士兵干的，至今仍不清楚。

第四，对于妇女儿童的不法行为以及掠夺是小规模的。

中山进一步作证说，松井一贯强调日中和平，奉行大亚细亚主义。在 12 月 18 日举行阵亡官兵慰灵祭时，松井命令同时追悼中方士兵。追悼中方士兵因准备不足未能完成，松井从本州返回后，在热海市伊豆山上建立了观音堂，追悼日中阵亡将士。中山据此来袒护孤独坐在被告席上的松井大将。在南京事件审理过程中，松井依然一副凛然貌，摸着下巴，不动声色，只在往四下看时肩部会微微颤动而已，与平时稍有不同。这是超脱的姿态吗？如枯木般瘦弱的胸、深陷的眼睛，被告老将军松井以怎样的心情听着旧知己有利于自己的证言呢？

中山如此证言：松井大将在 12 月 14 日接到占领南京的报告时，病情并没有完全恢复，15 日坐小型飞机与武藤副参谋长从苏州飞往句容机场，又在那坐车前往汤山镇，在 17 日南京入城式时与海军司令官长谷川清中将一起。当时，从宪兵那里听到部分军队存在军风纪上的犯罪行为

为,他给予了严厉的警告。此外,在入城式前后,在南京市内的巡查中,他在下关附近看到的中国人尸体只不过一百具,在亚洲公园附近看到的只不过三十具。

关于日军在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设置的难民区内对女性进行的集体暴行,中山在回答萨顿检查官的质询时说:对于南京的中立地带即难民区,有一部分军队在警备,出入口有人站岗,由于没有上级司令部的许可谁也不能进入,所以许多军人出入于此对女性施加暴行是不可能的。

日高证人称,南京沦陷后,由于中国军队以及政府宣传的结果,一般居民反日情绪强烈,留在日本军占领地的老人、妇女以及儿童进行暗中侦察、消极怠工、夜袭等活动,妨碍了日军的行动。事实是,日军起初区分军人与非军人,对民众持有同情心,但是面对居民的出乎意料的态度,迅速产生了一种警戒心与敌对心。

当时的法务部长塚本证人指出:进入南京城后,日本兵干的不法事件,我记得我调查过并裁处的军官有四五人,其余大部分是由士兵所干的零星事件,罪行为抢掠、强奸,杀人也有两三件。萨顿检查官表示,就其所掌握的材料,南京事件的规模与证人所述相差很大。塚本则答称,从1937年12月到1938年1月处理的事件只不过10件。

结果,关于南京事件,对于检查官一方的大量资料而言,辩护方的反证宛如没有什么回应而结束。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中)》,第39—41页。

齐珂、雷国山 译

四 个人反证^①

（一）站在被告席上的人

随着被告陆续站到证人席上，法庭顿时陷入了紧张的气氛之中。作为过去日本各势力的代表，他们如今在这里所采取的态度，既是过去各自势力的鲜活重演，也暴露了他们的人性。在将被告作为证人这一环节，辩方制定了缜密的战术方针。自发成为证人的，有荒木贞夫、桥本欣五郎、板垣征四郎、贺屋兴宣、木户孝一、小矶国昭、松井石根、武藤章、冈敬纯、大岛浩、嶋田繁太郎、白鸟敏夫、铃木贞一等，这是按希腊字母排的序。从这个审查顺序可以明白，起初站在证人席上的被告还是很少的，但到后来，可以说几乎全部被告都自发地站到证人席上。

土肥原、畑、平沼、广田、星野、木村、佐藤、重光这些人都是自己不做陈述的人。其中对是否起诉最为关心的是土肥原。平沼的辩护律师在作证结束后道：“我们有准备，如果法官有要求，我们就上台为被告作证。”因为法官没有要求，所以也就没有那么做。总的来说，在部分日本律师中间存在着一种不安，那就是不清楚被告以证人身份出席，检察方到底掌握了什么样的证据。当时律师间流传说，对被告土肥的审讯，中国曾特意派了三位检察员前来。当笔者将这个传闻告诉太田律师时，太田律师直率地说：“传出去会对辩护很不利，所以我才决定隐瞒这个事的。”之后，被告板垣因土肥原案出场时，以及检察方前往原外相币原府

^① 标题为编者所加。

邸进行查问时，都引起了特别注意。

通过一系列的举动可以看清被告们的各种做法。

一种是如荒木、松井、嶋田等常称在自己一生中坚持道德信念，并在法庭上表达自己的毕生志愿，一副甘愿承担应付责任的清高态度，同时也完全不接受自认没错却被强加给自己的罪名。桥本、冈在反诘问中也表现了相似的态度。桥本还很难得地没有否定过去的发言。冈当着东条、木户的面敢于说出“在东条出任总理时我就非常担忧，时至今日这种担忧越发严重了”，这被看成他拥有高尚军人所拥有的勇气及率直。

一种是如板垣、武藤等将日本至今为止的立场作为自己的态度，直接面对检察方的起诉。小矶、大岛也采用这种做法。小矶不显眼，比板垣的态度柔和，却隐含有意想不到的处理事务的才能。虽然大岛极力否认了德方提供的证据，但似乎有些底气不足。

一种是如南、畑、平沼、广田等全部交给律师处理的态度，完全不表现自己的想法。其中，有说着“我是有责任的”——总是表现出责任感的广田，有像被告平沼那样丝毫不流露感情的人，还有像被告重光那样认为没有必要出席诉讼的人。但他们都有一个共通的特点，就是并没有主动地在法庭上表述自己的毕生志愿。

虽然星野、贺屋、木村、白鸟、佐藤等都有一套自己的做法，但木户却站在截然不同的完全独立的立场上。可以说，因为木户的出现，东京法庭的形势发生了极大的转变。如各位读者所见，木户的供述书为了证明贯穿自己前半生的到底是什么，毫无保留地揭示了满洲事变后军部的行动，并无视其他被告人的安危，客观地描述了日本的动荡政局。这对于与旧陆军有关的人而言，宛如就是起诉状一般。以此为契机，被告人之间也即将迎来决裂的时刻。就同一事实问题，被告间的证词相违背的地方层出不穷。例如：关于日本偷袭珍珠港时发送给美国的最后通牒问题，虽然被告冈说因为草稿不符合海牙条约的开战通告规定，就商量加入“采取自由活动”这一条件，并获得了外务省的批准；但外务省的山本熊一证人却说，海军军令部次长伊藤曾吩咐东乡说延迟最后通牒，对此，嶋田证人强烈反驳说：“这绝不是事实真相，就算是去查问被告人，也只有东乡一个人会这么说而已。”总而言之，木户的供述书引起了极大的反

响。这使得被告人在支那事变阶段递交的共同证据都白费了。这个供述书发表的那一天,在律师工作室,清濑一郎律师直言不讳地发表了自己的感想,“东条才没有给哪个人添过麻烦!”从律师间也能感受到时事的转变以及被告辩护立场的微妙变化。起初为了保护日本政府及被告利益,立场和态度极为鲜明,但却在不知不觉中将想法转变到了不计利益得失查出事实真相上来。这两条路对于辩护人而言终究是很难调和的,随着审理接近尾声,后者逐渐占据了主导地位,这种倾向最极端的例子就是木户。尽管木户受到了众多指责,但对木户本人而言,采取那样的态度也是下了相当大的决心的。

（二）天皇的战争责任问题

就这样，一步一步逼近被告是否有罪的最后时期，在高潮迭起的法庭又掀起了一波风浪。那就是天皇与战争的关系问题。这是基南首席检察官在平沼事件中，对冈田启介证人、木户被告所提的问题。冈田启介证人回答说，天皇无论战争胜利还是失败，对战争本身都是极为厌恶的，而且天皇事前根本不知道会偷袭珍珠港。因为木户证人当时曾直接服侍过天皇，所以这个问题得以深入展开。在此期间，虽然韦伯审判长作了“因为并非是在审问天皇，所以此类问题与本案无关”的发言，但却时不时地以讯问、提醒的方式对天皇到底多大程度参与了偷袭珍珠港问题进行深刻细致的讨论。由东京传到美国的消息、登在《纽约时报》上的木户供述书以及关于天皇问题的评论，都引起了极大的反响。

在日本时间10月10日，刊载在《芝加哥论坛报》上的西蒙斯（音译）记者的报道以及基南首席检察官的谈话引起了多方关注。根据该谈话得知，基南明确表明不将天皇以及产业界、实业界人士作为战犯裁决，这场持续了两年的争论终于划上了休止符。谈话的主要内容如下：

最终也没有找到证明日本实业家与战争有责任的证据。虽然曾经有过将天皇以及主要实业家作为战犯审理的议论，经过长期的调查清楚了这种议论是没有意义的。我们根本没有收到日本实业界、产业界的主要人物参与战争计划、共同谋划的实例，也没能找到那样的证据。当然我并不认为这是无条件宣告某个团体的所有成员是无罪的……正在审理的东条等25名战犯嫌疑人中没有一人是实业家，这决不是偶然的。日本的实业家完全不同于德国实业家。在德国，唯希特勒马首是瞻，产业界的人士都在助纣为虐。但在日本，即便有银行家和商业界的大人物为战争提供了帮助，那也是被

812 东京审判日方文献及报道

人拿枪指着强迫的。

(下译略)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中),第 191—195 页。

齐珂、雷国山 译

五 判决^①

12日下午1时30分,和辩护人离别后的被告们安静地入庭,木村兵太郎走在最前面。相机的阵势。各种颜色的贵宾席。首席检察官基南红着脸沉甸甸地坐在检察官席位上。被告木户透过眼镜眼睛赤红,表情紧张害怕;相反,板垣、嶋田入庭时却很满意地微笑着,他们望着旁听席,好像在说:“别担心,和预想的一样的。”东条的嘴紧紧闭着,土色的脸上明显刻印着内心的痕迹。不久,十一名法官入庭。韦伯审判长往被告席看了一眼,接着宣读关于起诉状诉由的认定判决书:首先消除了全部诉由的七项,余下了十项诉由。

1时45分,韦伯审判长拿起桌上的另一份判决书。这是决定二十五名被告有罪无罪的历史性的断罪状。“判定”的声音从听筒中传出。满场的眼睛集中于审判长的嘴,法庭内流动着无声的紧张气氛。(下略)

判罪表

刑期	姓名	年龄及出生地	履历
绞刑	东条英机	六五(东京)	陆军大将、陆相、内相、首相、总参谋长
绞刑	广田弘毅	七一(福冈)	驻苏联大使、外相、首相
绞刑	土肥原贤二	六六(冈山)	驻满特务机关长、陆军航空总监
绞刑	板垣征四郎	六四(岩手)	陆军大将、中国派遣军参谋总长
绞刑	木村兵太郎	六一(埼玉)	陆军大将、陆军省次官、缅甸派遣军司令官
绞刑	松井石根	七一(爱知)	陆军大将、上海派遣军司令官

① 标题为编者所加。对南京大屠杀事件责任者的判决,参见本史料集第7卷:杨夏明编《东京审判》,第606—612页。

绞刑	武藤章	五七(熊本)	陆军中将、陆军省军务局长
无期徒刑	木户幸一	六〇(东京)	文相、内相、厚相、内相
无期徒刑	平沼骐一郎	八二(冈山)	首相、枢密院议长、国本社会长
无期徒刑	贺屋兴宣	六〇(广岛)	藏相
无期徒刑	嶋田繁太郎	六六(东京)	海军大将、海相、军令部总长
无期徒刑	白鸟敏夫	六二(千叶)	驻意大使
无期徒刑	大岛浩	六三(岐阜)	陆军中将、驻德大使
无期徒刑	荒木贞夫	七二(东京)	陆军大将、陆相、文相
无期徒刑	星野直树	五七(东京)	满洲国总务长官、内阁书记长
无期徒刑	小矶国昭	六九(山形)	陆军大将、朝鲜总督、拓相、首相
无期徒刑	畑俊六	七〇(东京)	元帅、陆相、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
无期徒刑	梅津美治郎	六七(大分)	陆军大将、关东军司令官、参谋总长
无期徒刑	南次郎	七五(大分)	陆军大将、陆相、朝鲜总督
无期徒刑	铃木贞一	六一(千叶)	陆军中将、企划院总裁
无期徒刑	佐藤贤了	五四(石川)	陆军中将、陆军省军务局长
无期徒刑	桥本欣五郎	五九(福冈)	陆军大佐、赤诚会首领
无期徒刑	冈敬纯	五九(东京)	海军中将、海军省军务局长、海军省次官
有期徒刑二十年	东乡茂德	六七(鹿儿岛)	驻德大使、驻苏大使、外相
有期徒刑七年	重光葵	六二(大分)	驻英大使、驻华大使、外相

罪状分类及诉由表

姓名	1	27	29	31	32	33	35	36	54	55	
荒木	G	G	X	X	X	X	X	X	X	X	
土肥原	G	G	G	G	G	X	G	G	G	○	△
桥本	G	G	X	X	X				X	X	
畑	G	G	G	G	G		X	X	X	G	
平沼	G	G	G	G	G	X	X	G	X	X	
广田	G	G	X	X	X	X	X		X	G	△
星野	G	G	G	G	G	X	X		X	X	
板垣	G	G	G	G	G	X	G	G	G	○	△

贺屋	G	G	G	G	G				X	X	
木户	G	G	G	G	G	X	X	X	X	X	
木村	G	G	G	G	G				G	G	△
小矶	G	G	G	G	G			X	X	G	
松井	X	X	X	X	X		X	X	X	G	△
南	G	G	X	X	X				X	X	
武藤	G	G	G	G	G	X		X	G	G	△
冈	G	G	G	G	G				X	X	
大岛	G	X	X	X	X				X	X	
佐藤	G	G	G	G	G				X	X	
重光	X	G	G	G	G	G	X		X	G	
嶋田	G	G	G	G	G				X	X	
白鸟	G	X	X	X	X						
铃木	G	G	G	G	G		X	X	X	X	
东乡	G	G	G	G	G			X	X	X	
东条	G	G	G	G	G	G		X	G	○	△
梅津	G	G	G	G	G			X			

备注:

G是有罪

X是无罪

○是不判定

△是绞刑

阿拉伯数字是起诉状中的诉由

2—36(违反和平罪)

54—55(普通战争罪)

起诉状根据从第一到第五十五条诉由,分为第一类是违反和平罪(1—36),第二类杀人事项(37—52),第三类普通战争罪及反人道罪(53—55)。

共同谋议侵略战争(诉由一)是最恶劣的罪行,接下来是各种战争罪行(27、29、31、32、33、35、36),然后是第三类普通战争罪及反人道罪(54、55),第二类杀人事项被忽略,共同谋议、残暴行为等根据诉由第四十五项大幅削减了。

《朝日新闻》法庭记者团著《东京审判》(下),第30—53页。

齐珂、雷国山 译